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Yang 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 一、公司名稱：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柒拾陸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101.5%發行。
 - (三)債券利率：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年利率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五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得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五)公開承銷比率：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99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臺幣肆拾萬元整。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明書第4~9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yangming.com>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例
現金增資	16,861,301,420	72.58%
盈餘轉增資	8,300,386,640	35.73%
資本公積轉增資	3,101,326,970	13.35%
合併增資	480,000,000	2.07%
公司債轉換	6,347,302,740	27.32%
其他來源	4,144,918,000	17.84%
減資彌補虧損	(16,004,987,860)	(68.89%)
合 計	23,230,247,91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 索取方式：請親洽前述陳列處所或洽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www.fubon.com
地 址：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 樓及 15 樓 電 話：(02) 2771-6699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16 號
網 址：<http://www.bot.com.tw>
電 話：(02)2424-7113

名 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3 號 2 樓
網 址：<http://www.megabank.com.tw>
電 話：(02)2563-3156

名 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143 號
網 址：<http://www.tcb-bank.com.tw>
電 話：(02)2428-3111

名 稱：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71 號
網 址：<http://www.agribank.com.tw>
電 話：(02)2380-5100

名 稱：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衡陽路 68 號
網 址：<http://www.bankchb.com>
電 話：(02)2311-3791

名 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81 號
網 址：<http://www.hncb.com.tw>
電 話：(02)2456-7101

名 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11 樓
網 址：<http://www.fubon.com>
電 話：(02)2771-6699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網 址：<http://www.landbank.com.tw/>
電 話：(02)2348-345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因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及公司債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 址：www.kgieworld.com.tw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 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鄭欽宗、洪玉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 師 姓 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 址：www.fsi-law.com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 話：(02) 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文博	代理發言人姓名：史美琦、李詩周
職 稱：總經理	職 稱：行政長暨資深協理、 財務長暨資深協理
電 話：(02) 2455-9988	電 話：(02) 2455-9988
電子郵件信箱： APDP@yangming.com	電子郵件信箱： APDP@yangming.com

十三、公司網址：www.yangming.com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3,230,247,910 元		公司地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271 號		電話：(02)2455-9988	
設立日期：61 年 12 月 29 日		網址：www.yangming.com			
上市日期：81 年 4 月 20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80 年 3 月 4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謝志堅 總經理 林文博		發言人：林文博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史美琦 (職稱：行政長暨資深協理) 李詩周 (職稱：財務長暨資深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71-6699 網址：www.fubon.com.tw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 樓及 15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鄭欽宗、洪玉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5 年 6 月 22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任期：一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0.14%(107 年 3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33.48%(107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交通部代表人：謝志堅	20.13%	董事	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暫缺	0.01%
董事	交通部代表人：李連權	20.13%	獨立董事	蔡明旭	0%
董事	交通部代表人：黃承傳	20.13%	獨立董事	顏進儒	0%
董事	交通部代表人：吳榮貴	20.13%	獨立董事	周恆志	0%
董事	交通部代表人：楊鈺池	20.13%	持股超過 10%股東	交通部	20.13%
董事	交通部代表人：曾秉仁	20.13%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貨櫃運輸		市場結構(106 年度)：外銷 94.08%；內銷 5.92%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2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去(106)年度		營業收入：131,077,812 仟元 稅前淨利：634,790 仟元 每股純益：0.17 元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6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7 年 4 月 10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3
一、公司簡介.....	3
二、風險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10
四、資本及股本.....	3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十、併購辦理情形.....	41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41
貳、營運概況	42
一、公司之經營事項.....	42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68
三、轉投資事業.....	76
四、重要契約.....	81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89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89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9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2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123
肆、財務概況	12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24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35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35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135
伍、特別記載事項	14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4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4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4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4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4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4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4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4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4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44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44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44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44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57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75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75

柒、附件

- 附件一、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附件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 附件三、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四、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五、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六、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61 年 12 月 29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 271 號	電話：(02) 2455-9988
基隆分公司：	基隆市信一路 150 號 8 樓	電話：(02) 2423-0149
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文心路 3 段 241 號 20 樓之 1	電話：(04) 2295-9188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小港區新生路 999 號	電話：(07) 812-9200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立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 租入五艘 14,000 TEU 級全貨櫃輪與 Seaspan 簽約並委由台船承造，促進我國造船技術升級。 ● 建造全貨櫃輪 8,626 TEU 級營明輪(YM Unicorn)加入營運。 ● 高明貨櫃碼頭公司獲得日商日本郵船(NYK Line)及其子公司 Nippon Container Terminals Co., LTD. 共同入資。現有股東有 Ports America(全美最大碼頭集團)及政龍投資有限公司(由中遠太平洋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碼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及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成為國際化碼頭公司。 ● 榮獲 Containerisation International(簡稱 CI) 雜誌，評選北美地區貨主滿意度之調查結果，連續兩年位居北美地區全球航商領先群。 ● 榮獲文化部第十一屆文馨獎最佳創意獎。
民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KYH 與長榮海運(EVERGREEN)合組 CKYHE 海運聯盟強化亞洲至歐洲(包括地中海)航線合作。 ● 開闢東南亞集貨船二線，擴大東南亞市場服務規模(SEA2)。 ● 升級亞洲區間航線，提供更優質的運輸服務(PA2/JTS/TMI)。 ● 新增緬甸仰光航線，強化東南亞市場佈局(SE3)。 ● 建造全貨櫃輪 4,662 TEU 創明輪 (YM Evolution) 與實明輪 (YM Essence) 加入營運。 ● 榮獲 2013 年度 Target Store 最佳船公司獎。 ● 榮獲行政院勞動部第一屆「工作生活平衡獎」。 ● 榮獲 Asian Freight and Supply Chain Awards 亞洲至歐洲區間定期航線最佳運送人。 ● 榮獲第十一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獲得 A+ 之佳績。 ● 榮獲 Logistics Management 雜誌品質優良獎。 ● 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取得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證書。
民國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日本-泰國航線、遠東-南美西岸、中東二線、遠東-南美東岸、東南亞集貨船五線、東地中海與波羅的海支線網路，提供更優質的航線服務。 ● CKYHE 海運聯盟公佈西北歐及地中海航線架構。 ● 建造全貨櫃輪 4,662 TEU 級維明輪(YM Enlightenment) 、卓明輪(YM Excellence)與越明輪(YM Express) 加入營運。 ● 首艘萬 TEU 級貨櫃輪首航高明碼頭。 ● 與中華郵政、中華航空簽署合作意向書。 ● 榮獲臺灣證交所第一屆上市及上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二十之佳績。 ● 榮獲第十一屆中國貨運業大獎。 ● 榮獲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最高榮譽 A++ 佳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榮獲 2014 年 Blue Circle Awards·GP Carrier of the Year 與 Target Store 副總獎。 ● 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收購 ECU LINE 保加利亞公司。
民國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 SE7 航線強化東協市場佈局。 ● 成立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與西班牙有限公司，擴建全球航線佈局。 ● 泰國宏海箱運集團與陽明海運簽署合作意向書。 ● 陽明海運、韓進海運、赫伯羅德、川崎汽船、商船三井、日本郵船宣布成立 THE Alliance。 ● 培育海洋人才與東港海事職業學校推動產學合作計劃。 ● 榮獲 2016 Asian Freight, Logistics & Supply Chain Awards 亞洲區間定期航線最佳運送人獎。 ● 優化財務結構，陽明海運啟動減增資計劃。
民國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動整體改革計畫，包含組織整併及人事調整，以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高經營效率調整步伐重新出發。 ● 優化運送服務網絡，升級美西北航線、遠東-紅海航線、菲律賓航線及臺港中-印尼航線，新增闢東南亞-澳洲航線、歐地快線、中國-星馬航線、星馬海防航線、福州-高雄航線、韓國-台港航線、中國-海防航線、遠東-東印度航線、遠東-巴基斯坦航線，提供全球更優質的網運送服務。 ● THE Alliance 公布完整航線服務網絡及破產保障機制。 ● 擴建全球航線，於巴拿馬成立中南美洲區域中心。 ● 東南亞航線佈局，成立菲律賓及泰國子公司。 ● 榮獲 2016 年度 Blue Circle Awards、澳洲東北亞航線高度推薦航商獎、Asia Cargo News 全球讀者票選「亞洲區間年度最佳航商獎」(Best Shipping Line-Intra-Asia)。 ● 「盛明輪」榮獲美國海岸巡防隊 AMVER System 榮譽證書及藍卡評等。 ● 培育海洋人才，陽明海運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推動產學合作計畫。 ● 完成公私募現金增資計畫，募集新臺幣 103 億元。
民國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HE Alliance 公布 2018 年新增航線服務網絡。 ● 擴大亞洲區間服務網路，增加韓國-越泰航線，以提供更優質的運送服務。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風險：

各主要指標利率持續處於低檔，全年利息淨支出 1,715,483 仟元，占營收淨額比率約 1.31%；稅前淨利 634,790 仟元，利息淨收支占稅前淨利比率 270.24%。

(2)匯率變動影響：

各國匯率雖有波動，惟因本公司收支幣別結構及外幣資產與負債相對平衡，全年匯兌淨利 1,115,971 仟元，占營收淨額比率為 0.85%。

(3)通貨膨脹風險：

民國 106 年美國經濟數據表現優異及失業率位於低點，通貨膨脹率相對平穩。市場預估美國聯準會於民國 107 年升息至少 3 次且各主要國家央行縮減量化寬鬆規模下，通貨膨脹率將維持穩定。油價於民國 106 年底緩步上漲至近兩年高點，但在美國頁岩油產量及鑽井平台數量持續增加下，估計油價於民國 107 年將於區間盤整，本公司用油成本將較年國 106 年微幅上揚。

(4)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風險管理上，將持續管控利率敏感淨負債水準，以降低利率波動的影響；在匯率風險管理方面，仍力求平衡外幣資產負債與收支結構，以維持有效的自然避險；至於油價風險管理，本公司將在運費轉嫁、避險操作與用量節省等方面繼續深耕，以確保經營成果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事業之領域外，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主要係以子公司為對象並均為配合業務之順利推展所必需，相關作業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則以避險為主要目的，並配合本公司之部位狀況與市場展望等，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規定辦理，在公司可承受的有限風險內爭取合理效益。

(4)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② 本公司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遵循相關準則並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U3 型輪大數據營運分析專案。

(2) M3 型輪智慧海運與船舶能源管理之數據分析專案。

(3) 船隊網路架構改善專案。

(4) 與法國 Optemar 公司合作進行實船測試主機能效提升專案。

(5) 船舶主機智慧燃燒控制改裝計畫

(6) 客戶關係管理專案。

- (7) 數位化(區塊鏈及物聯網)專案。
- (8) 船舶寬頻及大數據。
- (9) 資訊維運流程優化(CI, CD) 專案。

上述研發計劃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13 億元。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財務：本公司財務部門有專責人員密切注意公司法及證券相關法規之變動，並參與訓練課程，加強研究、預先規劃因應措施，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 (2) 業務：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目前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項目並無明顯之影響。本公司對於主管機關所訂定之相關法令均確實遵守，並隨時注意相關法令之調整與變動。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財務：本公司持續觀察新發展之節能減碳技術，並擇機加裝測試，以期擇優推廣利用該類新科技降低油耗、碳排與成本。

(2) 業務：

- ① 本公司於全球主要國家皆設有子公司或代理行，為因應業務發展與日益增加的電子商務需求，同時兼顧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持續進行資訊系統與資訊作業流程的改善工程，以及時蒐整訊息、提升作業效率與品質、降低通訊與作業成本。
- ② 本公司向來重視環境保護，主動配合國際公約與環境法規，並因應世界各港口日益重視環保的要求，致力於降低污染排放以維護海洋環境，同時增進能源使用效率。本公司持續執行船隊相關環保設備與防污工程，新造貨櫃船舶皆以符合省油與國際標準之環保規範設計，市場競爭力強。另因應港口反恐措施，本公司船隊已陸續加裝船舶保全警示系統，更新電子海圖顯示與資訊系統、衛星通訊系統等，以提高航行安全並整合航海資訊。
- ③ 大型新船已是市場營運的主流，新船設計特別注重節能減碳，耗油量將遠低於同型的舊船舶，與 2007 至 2009 年訂造之同型船相比，可以減少 25%至 30%的燃料消耗。本公司持續觀察新發展之節省燃油技術、應用新科技之造船技術及改良主機，以期利用該類新技術降低燃油使用及成本；為提升航線競爭力，本公司迄今已投入營運 15 艘 14,000TEU 長租之新型節能船舶，未來陸續有額外 5 艘 14,000TEU 新型節能船舶陸續加入營運，優化本公司船隊。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含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監督作業等內部控制五大組成要素，以促進公司的健全經營與有效營運。同時不斷強化公司治理，以因應各種可能之企業危機；且配合法規要求，即時揭露各項重大資訊。持續投入環保與社會責任，建構良好之企業形象。目前已建立危機事件因應機制，規範重大事件發生之通報及處理流程。並由各相關業務單位視所管理業務，針對各種危機迅速反應並建立即時影響評估及溝通管道，在最短時間內提出完善因應措施，以維護公司之企業形象。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船隊及產能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擴充之船隊及運能，預計可增加產銷量、值及毛利，並於部分航線藉由船舶大型化降低單位營運成本。海運業景氣具循環性，海運需求與全球經貿活動密切，然亞洲製造業衰退，歐元區經濟體與全球景氣復甦不確定性仍高。而新增船舶運力仍持續增加，整個產業仍然面臨運能過剩的風險。當前包括全球主要航運公司與船東透過各種可能方法，致力於控制新增船舶運力，或延後新運力交付時程，以期穩定艙位供需之關係。本公司亦採取以下相關措施以降低因艙位供給需求失衡所產生之風險，包括：

(1)加強聯營合作關係：

本公司一向與聯營夥伴合作密切，隨著 THE 聯盟緊密合作，藉由更優化的航線設計及最適化船舶配置，配合市場需求提供適當運能，除能妥善利用船舶資源，得以降低航線營運成本，擴大航線服務範圍，並有效維持主要市場之競爭力與服務水準，此外亦持續研究共同開闢新市場的可行性，以利資源分配更具有彈性，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服務，同時降低營運風險亦不排除因應業務需求與其他特定航商在利基市場合作，以增進本公司之營運績效。

(2)實施季節性航線調整方案：

配合特定時間(如農曆新年、中國五一與十一長假、日本黃金週或冬季等市場淡季時節)之市場需求變化，執行航線調整與艙位整併作業，以降低營運成本並提升航線裝載率。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並無占進、出口收入總額 10% 之上之客戶，故無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於 95 年 12 月依自由貿易港區事業名義，自國外進口三部門式起重機並於高雄港碼頭營運，惟因整體營運需求，經與高雄港務協商辦理相關程序後，將前述機台移至基隆港貨櫃場繼續使用，然遭行政院關務署高雄關認為本公司違反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於 103 年 5 月 8 日逕裁處本公司「處貨價 1 倍之罰鍰新台幣 47,088 仟元，併沒入貨物」，三部門式起重機已於 103 年 5 月 8 日由關務署高雄關執行沒入，本公司不服，遂就本案提出相關救濟程序，並於 103 年 5 月 13 日將 47,088 仟元之定存質押作為罰鍰保證金(帳列存出保證金)。嗣後因本公司不服財政部 103 年 12 月 23 日訴願決定，依法提起行政訴訟，然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經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更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已於 106 年 1 月 25 日委由律師提起上訴，目前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除前述案件外，本公司目前所涉及之訴訟或非訟案件，多為執行運送服務過程中因貨物毀損或船舶操作所引致之貨損理賠、船舶船體及船東責任案件。此類案件均已經為本公司所安排保險之承保範圍所涵括，引起之損失及費用可依保險契約規定內容向保險公司請求補償，故相關風險尚在本公司合理控制範圍內。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除下列繫屬中之訴訟案件外，未有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子公司目前所涉及之訴訟或非訟案件，多為執行運送服務過程中因貨物毀損或船舶操作所引致之貨損理賠、船舶船體及船東責任案件。此類案件均已經為子公司所安排保險之承保範圍所涵括，引起之損失及費用可依保險契約規定內容向保險公司請求補償，故相關風險尚在子公司合理控制範圍內。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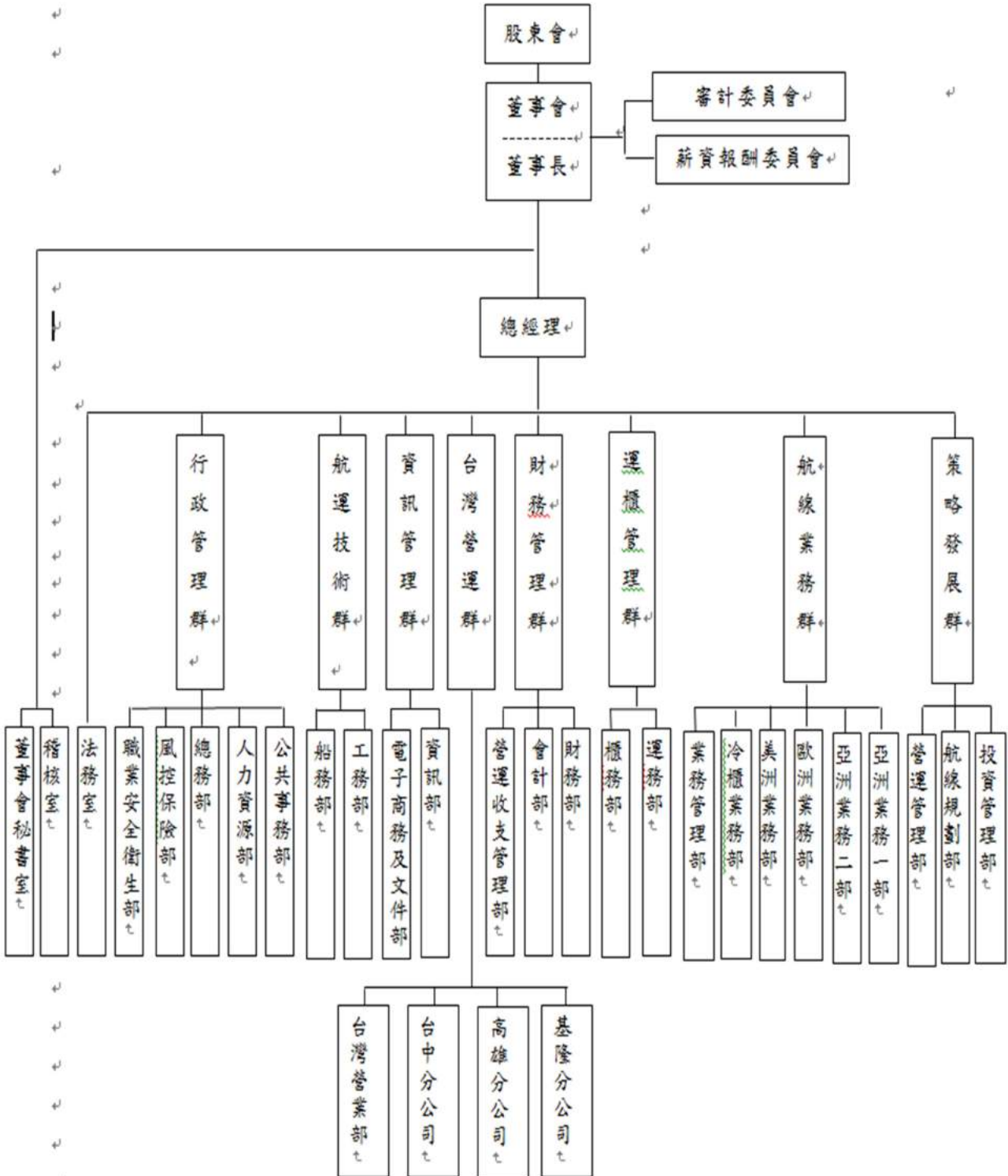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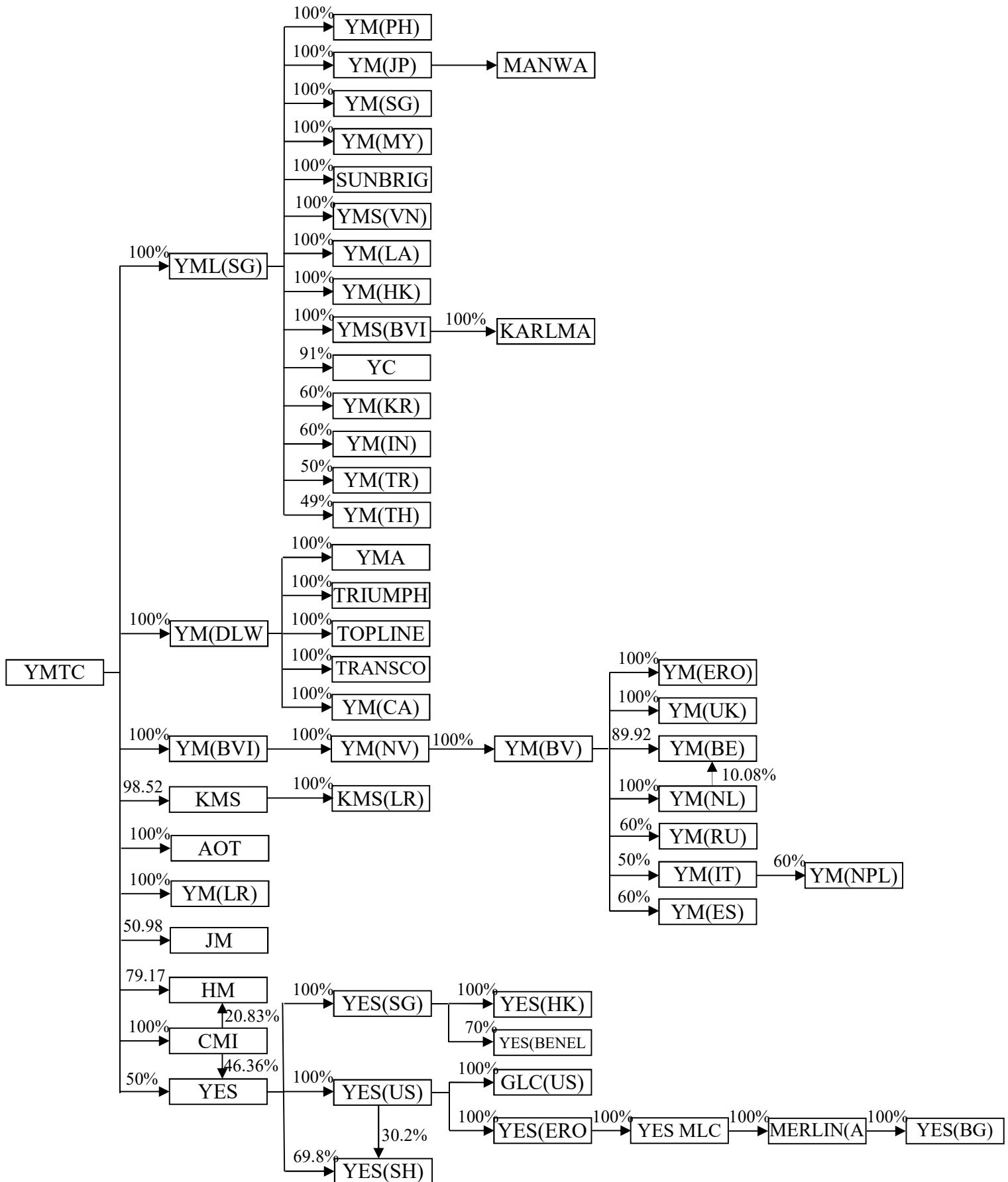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門職掌	
董事會秘書室	董事會、股東會會議議程編製、會議記錄、決議案件通知等事項。	
稽核室	各部門執行成效之內部稽核、各項品質稽核及子公司、代理行之稽核事項。	
法務室	集團法務及競爭法相關事項。	
策略發展群	投資管理部	集團資源配置規劃、轉投資推動及代理行設立、集團(含子公司及代理行)之績效追蹤及管理事項。
	航線規劃部	策略聯盟談判、航線設計規劃、船舶租賃及汰舊更新事項。
	營運管理部	營運制度及流程之建立及推動事項。
航線業務群	美洲業務部	北美洲市場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之開發與客戶服務事項。
	歐洲業務部	歐洲、大西洋市場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之開發與客戶服務事項。
	亞洲業務一部	東北亞、東南亞、中、港、台市場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之開發與客戶服務事項。
	亞洲業務二部	印度洋、大洋洲、中南美洲及中東、紅海市場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之開發與客戶服務事項。
	冷櫃業務部	冷凍貨業務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之開發與客戶服務事項。
	業務管理部	運送路徑編排、艙位及貨載邊際貢獻之控制及業務管理事項。
運櫃管理群	運務部	船期編排、貨載裝卸積載、碼頭場站與內陸運輸之安排與管理事項。
	櫃務部	貨櫃、車架之調度、維修、監造與動態資料之管理事項。
財務管理群	財務部	資金調度、管理及投資事務之財務規劃與管理事項。
	會計部	帳務處理、預決算與財務報表之編製事項。
	營運收支管理部	航線運費、帳單查核、應收運費/應付費用之確認及催收事項。
資訊管理群	電子商務及文件部	電子商務之運用推廣及航運文件製作傳輸事項。
	資訊部	電腦軟、硬體及資訊網路之規劃、建置與推展事項。
航運技術群	工務部	船舶建造、修理等管理事項。
	船務部	船舶操作指導、船用物料及船員管理事項。
行政管理群	公共事務部	企業社會責任、企業識別系統、品質/環境管理系統、公共關係及對外答詢事項。
	人力資源部	組織發展、人才招募、任用與培訓、薪酬福利管理事項。
	總務部	文書、採購、事務及辦公房舍之管理事項。
	風控保險部	風險管理及船舶、貨櫃、車架、場站相關業務之保險事項。
台灣營運群	職業安全衛生部	職業安全衛生制度之建立與維持事項。
	台灣營業部	台灣地區客戶開發與貨載攬收事項。
	基隆分公司	船舶進出港作業及貨載進出口結關、轉運事項。
	台中分公司	船舶進出港作業及貨載進出口結關、轉運事項。
	高雄分公司	船舶進出港作業及貨載進出口結關、轉運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YMTC	: Yang 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YML(SG)	: Yang Ming Line (Singapore) Pte Ltd	/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YM(JP)	: Yangming (Japan) Co., Ltd.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MANWA	: Manwa & Co., Ltd.	/ 萬和株式會社
YM(SG)	: Yang Ming (Singapore) Pte. Ltd.	/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YM(MY)	: Yang Ming Line (M) Sdn. Bhd.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SUNBRIGHT	: Sunbright Insurance Pte. Ltd.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YMS(VN)	: Yang Ming Shipping (Vietnam) Co. Ltd.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YMS(BVI)	: Yang Ming Shipping (B.V.I.) Inc.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KARLMAN	: Karlman Properties Limited	/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YM(HK)	: Yang Ming Line (Hong Kong) Ltd.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YM(PH)	: Yang Ming Shipping Philippines, Inc.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YM(LA)	: Yang Ming (Latin America) Corp.	/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YC	: Young-Carrier Company Ltd.	/ 陽凱有限公司
YM(IN)	: Yang Ming Line (India) Pvt. Ltd.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YM(KR)	: Yang Ming (Korea) Co. Ltd.	/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YM(TR)	: Yang Ming Anatolia Shipping Agency S.A.	/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YM(TH)	: Yang Ming Line (Thailand) Co., Ltd.	/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YM(DLW)	: Yang Ming Line Holding Co.	/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YMA	: Yang Ming (America) Corp.	/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TRIUMPH	: Triumph Logistics, Inc.	
TOPLINE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TRANSCONT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YM(CA)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YM(BVI)	: Yang Ming Line (B.V.I.) Holding Co., Ltd.	/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YM(NV)	: Yang Ming Line N.V.	/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YM(BV)	: Yang Ming Line B.V.	/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YM(ERO)	: Yang Ming Shipping Europe GmbH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YM(UK)	: Yang Ming (UK) Ltd.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YM(BE)	: Yang Ming (Belgium) N.V.	/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YM(NL)	: Yang Ming (Netherlands) B.V.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YM(RU)	: Yang Ming (Russia) LLC	/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YM(ES)	: Yang Ming (Spain), S.L.	/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YM(IT)	: Yang Ming (Italy) S.p.A	/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YM(NPL)	: Yang Ming (Naples) S.r.l.	/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KMS	: Kuang Ming Shipping Corp.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KMS(LR)	: Kuang Ming (Liberia) Corp.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AOT	: All Oceans Transportation Inc.	/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YM(LR)	: Yang Ming (Liberia) Corp.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JM	: Jing Ming Transportation Co., Ltd.	/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HM	: Honming Terminal & Stevedoring Corp.	/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CMI	: Ching Ming Investment Corp.	/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ES	: YES Logistics Corp.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YES(SG)	: YES Yangming Logistics (Singapore) Pte. Ltd.	/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

YES(HK)	: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限公司
YES(BENELUX)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YES(US)	: YES Logistics Corp.	/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GLC(US)	: Golden Logistics USA Corporation	/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YES(SH)	: Yes Logistics (Shanghai) Corp.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YES(ERO)	: YES Logistics Europe GmbH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YES MLC	: YES MLC GmbH	
MERLIN(AT)	: Merlin Logistics GmbH	
YES(BG)	: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2.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6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351	100.00	3,272,005	0	0	0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130,000	100.00	1,113,356	0	0	0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0,487,500	100.00	1,098,388	0	0	0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	100.00	3,235	0	0	0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5,630,977	96.36	1,141,690	0	0	0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5,557,949	98.52	7,928,163	0	0	0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00	100.00	104,261	0	0	0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615,923	50.98	35,844	0	0	0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子公司	13,500	100.00	143,860	0	0	0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	100.00	3,399	0	0	0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5,000	100.00	17,305	0	0	0
Triumph Logistics, Inc.	孫公司	200	100.00	1,699	0	0	0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孫公司	100	100.00	4,860	0	0	0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孫公司	200	100.00	2,444	0	0	0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孫公司	1,000	100.00	2,981	0	0	0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孫公司	1,500,000	100.00	41,235	0	0	0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孫公司	2,500	100.00	41,235	0	0	0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1,500,000	100.00	70,709	0	0	0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1)	100.00	29,697	0	0	0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125,000	50.00	4,319	0	0	0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孫公司	400,000	100.00	15,285	0	0	0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615	100.00	10,514	0	0	0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1)	60.00	3,017	0	0	0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1)	60.00	2,213	0	0	0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1)	60.00	238	0	0	0
陽凱有限公司	孫公司	910,000	91.00	3,229	0	0	0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孫公司	1,000	100.00	247,772	0	0	0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孫公司	3,000	100.00	36,235	0	0	0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孫公司	5,000,000	100.00	32,440	0	0	0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0,000	100.00	2,138	0	0	0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孫公司	1,000,000	100.00	18,851	0	0	0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孫公司	1,000,000	100.00	10,727	0	0	0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0,000	60.00	2,228	0	0	0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孫公司	60,000	60.00	10,107	0	0	0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孫公司	50,000	50.00	1,077	0	0	0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孫公司	(註 1)	100.00	9,881	0	0	0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99,995	100.00	6,435	0	0	0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200	100.00	6,020	0	0	0
萬和株式會社	孫公司	200	100.00	2,666	0	0	0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孫公司	24,000,000	100.00	4	0	0	0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3	98.52	4,232,144	0	0	0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2,173,411	96.36	179,763	0	0	0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孫公司	1,471,304	96.36	34,214	0	0	0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 1)	96.36	238,080	0	0	0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96.36	328	0	0	0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 1)	96.36	40,090	0	0	0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孫公司	7,882,278	96.36	32,351	0	0	0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孫公司	12,600	67.45	10,179	0	0	0
YES MLC GmbH	孫公司	(註 1)	96.36	10,826	0	0	0
Merlin Logistics GmbH	孫公司	(註 1)	96.36	1,380	0	0	0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孫公司	500	96.36	740	0	0	0

註 1：係無發行股數

註 2：持股比率係本集團綜合持股比例。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總營運長)	中華民國	林文博	男	105.10.06	171,255	0	0	0	0	0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碩士	陽明德拉瓦控股/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運揚航運/陽明(新加坡)/高明貨櫃碼頭/陽凱/台灣航業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策略長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清泉	男	106.04.01	42,000	0	0	0	0	0	本公司副總經理 陽凱(上海)總經理 交通大學碩士	陽明阿聯/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光明海運/高明貨櫃碼頭/陽明(印度)/陽凱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台灣營運長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財丁	男	106.04.01	29	0	0	0	0	0	本公司副總經理 陽明(英國)總經理 好好國際物流資深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碩士	好好國際物流/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駿明交通運輸等公司董事 台北港貨櫃碼頭/聯合碼頭裝卸承攬等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稽核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福添	男	106.03.01	23,734	0	0	0	0	0	本公司資深協理 交通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曹志謙	男	101.07.16	40,744	0	2,428	0	0	0	本公司資深協理 陽明海運(香港)總經理 輔仁大學學士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董事長 陽明(澳洲)/好好國際物流/陽明(印度)/陽明(韓國)/陽明(越南)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技術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嘉	男	103.06.01	26,748	0	0	0	0	0	本公司資深協理 成功大學學士	光明海運/陽明(賴比瑞亞)等公司董事 全洋海運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訊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曹德溪	男	103.11.12	7,876	0	0	0	0	0	本公司資深協理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	LogiTrans Technology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長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詩周	男	105.10.06	100,592	0	7,154	0	0	0	本公司協理 長庚大學碩士	陽明德拉瓦控股/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陽明荷蘭控股/陽明(新加坡)/慶明投資/運揚航運/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等公司董事 光明海運/駿明交通運輸/高明貨櫃碼頭等公司監察人 運旺投資董事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運籌長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景隆	男	106.04.01	64,348	0	0	0	0	0	本公司協理 陽明(越南)總經理 逢甲大學學士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CC/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CC/台北港貨櫃碼頭/聯合碼頭裝卸承攬/高明貨櫃碼頭/萬和株式會社/陽明(拉丁美洲)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行政長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史美琦	男	106.12.01	20,565	0	0	0	0	0	本公司協理 陽明(新加坡) 船務公司總經理 淡江大學碩士	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光明海運/好好國際物流/駿明交通/陽明保險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家麟	男	95.04.01	0	0	0	0	0	0	本公司協理 陽明(英國)總經理 成功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勝涼	男	100.12.16	106,347	0	30,266	0	0	0	本公司協理 海洋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森山	男	96.09.01	618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歐洲陽明船務 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陽明(荷蘭)有 限公司 文化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蘇文徽	男	99.09.01	30,00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東吳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東海	男	101.12.01	84,078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政治大學碩士	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何永順	男	102.05.01	35,137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海洋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錫昌	男	103.04.01	10,241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交通大學碩士	LogiTrans Technology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紹豐	男	103.04.14	65,486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海洋大學學士	陽明(比利時)/陽明(荷蘭)/陽明(義大利)/陽明(俄羅斯)/陽明(西班牙)/陽明(英國)/歐洲陽明船務/陽明(土耳其)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曾秉仁	男	103.06.01	61,290	0	1,028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實踐大學學士	陽明海運/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 嘉明置業//福爾摩莎國際開發等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海雄	男	103.06.23	55,183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副 總經理 實踐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灶	男	104.01.01	44,435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好好國際物流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碩士	陽明荷蘭控股/全洋海運/陽明(賴 比瑞亞)/慶明投資/陽明保險等公 司董事 運旺投資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世男	男	104.05.15	10,00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臺北商業專校	陽明(越南)/陽明海運(香港)/陽明 (韓國)/陽明日本/陽明(菲律賓)等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明輝	男	104.09.01	21,97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美國克萊蒙研究大學碩士	陽明(美洲)/ Triumph Logistics, Inc./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宜達	男	104.11.12	18,000	0	9,345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陽明(澳洲)總經理 澳洲皇家莫爾本理工大學碩士	陽明(英國)/全洋海運/陽明(賴比瑞亞)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曾建彰	男	104.12.01	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輔仁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秀綺	女	104.12.16	76,162	0	2,569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淡江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正雄	男	105.08.01	65,335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海洋大學碩士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駿明交通運輸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邱增玉	女	105.10.01	27,596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文化大學碩士	Triumph Logistics, Inc./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永凱	男	106.02.13	73,968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陽明(荷蘭)總經理 陽明(土耳其)總經理 文化大學學士	陽明(美洲)/陽明(越南)/歐洲陽明船務/陽明(菲律賓)/陽明(拉丁美洲)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冷輝	男	107.02.01	0	0	0	0	0	0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社長 本公司副協理 交通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蘇育文	男	107.02.01	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台灣大學碩士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董事 好好國際物流/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慶明投資/陽明(韓國)等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易錕枰	男	107.02.01	0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淡江大學學士	陽明(新加坡)船務/陽明(馬來西亞)/陽明(拉丁美洲)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董加亭	男	107.03.01	10,953	0	2,336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文化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朱隆興	男	107.03.01	324	0	0	0	0	0	本公司副協理 政治大學學士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交通部法人代表)	謝志堅	男	中華民國	105.06.23 起任本公司董事長	105.06.23						0	0	0	0	長榮集團次席副總裁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高明貨櫃碼頭公司董事長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陽凱有限公司、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李連權	男	中華民國	106.04.05	106.04.05	3年，得連選連任	係股東交通部代表共同持有1,000,842,140股	共同持股比率33.31	係股東交通部代表共同持有467,682,372股	共同持股比率20.13	0	0	0	0	文化部常務次長 文化部主任秘書、法規會執行秘書、綜合規劃司司長、行政院新聞局綜合計畫處處長、行政院參議、經濟部專門委員、財政部金融局金融檢查稽核、前中國農民銀行授信人員、證券分析人員、東吳大學及淡江大學投資學及國際金融課程兼任講師15年以上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黃承傳	男	中華民國	105.07.20	105.07.20	3年，得連選連任	係股東交通部代表共同持有1,000,842,140股	共同持股比率33.31	係股東交通部代表共同持有467,682,372股	共同持股比率20.13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退休暨兼任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教授兼交通運輸研究所所長 國立交通大學副教授兼運輸工程與管理系系主任 交通部運輸計畫委員會組長、高級規劃師、規劃師 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博士(交通運輸)、亞洲理工學院碩士、國立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吳榮貴	男	中華民國	97.08.01	105.06.22	3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教授、商管學院院長 中國海事商業專科學校校長 交通部航政司司長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教授兼系主任、訓導長、海運學院院長 美國夏威夷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碩士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管學士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楊鈺池	男	中華民國	105.07.20	105.07.20																					無	無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曾秉仁	男	中華民國	105.06.22	105.06.22															1,028	0	0	0	本公司協理 實踐大學國際貿易學系學士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嘉明置業有限公司、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暫缺)	-	中華民國	-	-	3年	500,000	0.02	293,351	0.01	0	0	0	0	-	-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 註冊地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蔡明旭	男	中華民國	106.06.22	106.06.22	3年	123,275	0	123,275	0	0	0	0	0	台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 區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 所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學 士	台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顏進儒	男	中華民國	102.06.14	105.06.22	3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 學系教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 學系副教授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高級運輸 規劃師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校區 (Austin)運輸管理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 所交通組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學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 註冊地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周恆志	男	中華民國	102.06.14	105.06.22	3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教授 香港理工大學董浩雲國際海事研究中心訪問學人 台灣港務公司資金運用管理諮詢委員 國立台北大學商學院 IEMBA 副教授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副教授 美國加州 Golden Gate University 企管博士(主修財管)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所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自 105 年 9 月 13 日起暫缺、獨立董事陳坤木於 106 年 6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蔡明旭就任、法人董事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1 日辭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交通部	中華民國政府(100%)
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葉勇(28%)、葉忠(24%)、葉福華(24%)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華民國政府	不適用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謝志堅			✓				✓	✓	✓	✓	✓	✓	✓	✓	✓	✓	0
李連權	✓		✓		✓	✓	✓	✓	✓	✓	✓	✓	✓	✓	✓	✓	0
黃承傳	✓		✓		✓	✓	✓	✓	✓	✓	✓	✓	✓	✓	✓	✓	0
吳榮貴	✓		✓		✓	✓	✓	✓	✓	✓	✓	✓	✓	✓	✓	✓	1
楊鈺池	✓		✓		✓	✓	✓	✓	✓	✓	✓	✓	✓	✓	✓	✓	0
曾秉仁			✓				✓	✓	✓	✓	✓	✓	✓	✓	✓	✓	0
顏進儒	✓		✓		✓	✓	✓	✓	✓	✓	✓	✓	✓	✓	✓	✓	0
周恆志	✓		✓		✓	✓	✓	✓	✓	✓	✓	✓	✓	✓	✓	✓	0
蔡明旭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交通部法人代表謝志堅	0	0	0	0	0	0	0	0	0	0	3,643	3,643	0	0	0	0	0	0	1.135	1.135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曾秉仁	0	0	0	0	0	0	0	0	0.000	0.000	2,116	2,116	0	0	0	0	0	0	0.659	0.659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李連權	71	71	0	0	0	0	0	0	0.022	0.022	0	0	0	0	0	0	0	0	0.022	0.022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黃定環	20	20	0	0	0	0	0	0	0.006	0.006	0	0	0	0	0	0	0	0	0.006	0.006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黃承傳	96	96	0	0	0	0	0	0	0.030	0.030	0	0	0	0	0	0	0	0	0.030	0.030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吳榮貴	96	96	0	0	0	0	0	0	0.030	0.030	0	0	0	0	0	0	0	0	0.030	0.030	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楊鈺池	96	96	0	0	0	0	0	0	0.030	0.030	0	0	0	0	0	0	0	0	0.030	0.030	無
董事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梁榮江	220	220	0	0	0	0	0	0	0.068	0.068	0	0	0	0	0	0	0	0	0.068	0.068	無
獨立董事	陳坤木	340	340	0	0	0	0	0	0	0.106	0.106	0	0	0	0	0	0	0	0	0.106	0.106	無
獨立董事	蔡明旭	378	378	0	0	0	0	0	0	0.118	0.118	0	0	0	0	0	0	0	0	0.118	0.118	無
獨立董事	周恆志	720	720	0	0	0	0	0	0	0.224	0.224	0	0	0	0	0	0	0	0	0.224	0.224	無
獨立董事	顏進儒	720	720	0	0	0	0	0	0	0.224	0.224	0	0	0	0	0	0	0	0	0.224	0.224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註 1：法人董事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自 105 年 9 月 13 日起未指派代表人，其代表人自同日起暫缺。
交通部法人代表黃定環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卸任，由李連權自 106 年 4 月 5 日起就任。
獨立董事陳坤木於 106 年 6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蔡明旭就任。
法人董事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1 日辭任。
- 註 2：係指 106 年度董事報酬，本公司董事長暨總執行長謝志堅、勞工董事兼協理曾秉仁皆只領取兼任員工薪資，並未支領董事報酬。
- 註 3：106 年度本公司未分派董事酬勞。
- 註 4：106 年度本公司董事皆未領取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 註 5：係指 106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但不包括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 631 仟元。
- 註 6：106 年度本公司無員工酬勞。
-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刪除>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略。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略。
- 註 10：為 106 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1：本公司董事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註 1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之職能。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5)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6)		員工酬勞金額(D)(註7)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總營運長)	林文博	19,505	19,530	6,753	6,753	1,694	1,694	0	0	0	0	8.712	8.720	無
策略長(資深副總經理)(註1)	吳清泉													
台灣營運長(資深副總經理)(註2)	周財丁													
稽核長(副總經理)(註3)	林福添													
業務長(副總經理)	曹志謙													
前行政長(副總經理)(註4)	黃文哲													
技術長(副總經理)	陳嘉													
資訊長(副總經理)	曹德溪													
前策略長(副總經理)	賈台興													

註1：吳清泉自106年4月1日起任資深副總經理暨策略長。

註2：周財丁自106年4月1日起任資深副總經理暨台灣營運長。

註3：林福添自106年3月1日起任副總經理暨稽核長。

註4：前副總經理暨行政長黃文哲於106年5月1日退休。

註5：係填列本公司106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等。

註6：係填列本公司106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但不包括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828仟元。

註7：本公司106年度無員工酬勞5

註8：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10：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11：106年度為稅後純益。

註1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賈台興	賈台興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文博、吳清泉、周財丁、林福添、曹志謙、陳嘉、曹德溪	林文博、吳清泉、周財丁、林福添、曹志謙、陳嘉、曹德溪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文哲	黃文哲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9 人	9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

名稱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司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董事	(0.10%)	2.70%	(0.10%)	2.70%
監察人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0%)	8.70%	(0.20%)	8.70%

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業界水準」係指航運業相當職務者之年度報酬。董事長、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並依法先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其餘人員之薪資，按所派任職務之責任輕重並參酌同業之水準支給，如需配合市場薪資水準變動而調整，須先報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總調薪額度，再依其績效考核結果調整之。除一個月春節獎金外，若公司年度有盈餘，得依績效獎金計算公式提撥績效獎金，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員工酬勞。本公司經由嚴謹的績效考核制度，並充分考量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個人權責等因素後，核定各職務之報酬，以降低未來之風險性。

四、資本及股本

(一)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23,024,791	1,276,975,209	3,6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截至 106.12.31 止流通在外之上市股數。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01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68,754,549	22,687,545,490	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22,016,416 股	-	94.01.21 經授商 09401008230 號
94.05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76,103,048	22,761,030,480	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7,348,499 股	-	94.5.30 經授商 09401094490 號
94.08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89,127,926	22,891,279,260	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13,024,878 股	-	94.8.10 經授商 09401153980 號
94.11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89,816,718	22,898,167,180	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688,792 股	-	94.11.14 經授商 09401226910 號
95.05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89,834,417	22,898,344,170	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17,699 股	-	95.05.26 經授商 09501096220 號
96.05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94,211,277	22,942,112,770	96 第一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4,376,860 股	-	96.06.01 經授商 09601121010 號
96.07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299,005,213	22,990,052,130	96 第二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4,793,936 股	-	96.07.19 經授商 09601165460 號
96.10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317,397,254	23,173,972,540	95 年盈餘轉增資 18,392,041 股	-	96.10.23 經授商 09601260280 號
96.11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320,743,953	23,207,439,530	96 年第三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3,346,699 股	-	96.11.07 經授商 09601269630 號
97.01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328,698,193	23,286,981,930	96 年第四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7,954,240 股	-	97.01.29 經授商 09701022310 號
97.05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328,962,146	23,289,621,460	97 年第一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263,953 股	-	97.05.26 經授商 09701122050 號
97.08	10	2,400,000,000	24,000,000,000	2,329,561,125	23,295,611,250	97 年第二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598,979 股	-	97.08.04 經授商 09701191790 號
97.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562,466,476	25,624,664,760	96 年盈餘轉增資 232,905,351 股	-	97.09.23 經授商 09701246760 號
100.10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818,713,123	28,187,131,230	99 年盈餘轉增資 256,246,647 股	-	100.10.06 經授商 10001227670 號
104.02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2,856,379,965	28,563,799,650	103 年第四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37,666,842 股	-	104.02.04 經授商 10401021610 號
104.05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2,997,918,707	29,979,187,070	104 年第一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141,538,742 股	-	104.05.19 經授商 10401094490 號
104.08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3,004,440,135	30,044,401,350	104 年第二季可轉債行使轉換權 6,521,428 股	-	104.08.27 經授商 10401179670 號
106.03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1,565,271,349	15,652,713,490	減資彌補虧損 1,600,498,786 股及私募現金增資 161,330,000 股	-	106.03.16 經授商 10601027640 號
106.12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2,065,271,349	20,652,713,490	106 年公募現金增資 500,000,000 股	-	106.12.12 經授商 10601165890 號
106.12	10	3,600,000,000	36,000,000,000	2,323,024,791	23,230,247,910	106 年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 257,753,442 股	-	106.12.12 經授商 10601171890 號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項 目	106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發行日期(股票發放日)：106 年 4 月 10 日		股數：161,330,000 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不超過 1,000,000,000 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本次(第一次)以 106 年 2 月 7 日為本次私募之定價日。依據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標準，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p> <p>A、定價日前一、三 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13.10 元。</p> <p>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11.06 元。</p> <p>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新台幣 13.10 元為參考價格。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 80%，故本次私募股票之每股認購價格訂為新台幣 10.48 元，為參考價之 80%，未低於股東會決議之最低成數，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1,690,738,400 元。</p> <p>因證交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且對應募人資格亦加以規範，在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及考量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與應募人之認同下，以上訂定之私募價格應屬合理。</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據證交法第 43-6 條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6.02.21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新台幣元)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048,000,000	政府關係 個體	無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99,989,840	政府關係 個體	無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266,998,960	本公司董事	有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04,800,000	無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1 款	49,989,600	無	無
	弘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第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20,96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10.48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私募股票之每股認購價格為 10.48 元，為參考價 13.10 元之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證交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且對應募人資格亦加以限制，故對股東權益有一定之保障。另公司於增資效益顯現後，財務結構將有所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對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 執行進度	已全數用於充實公司營運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增加本公司營運資金，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				

項 目	106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發行日期(股票發放日)：107 年 1 月 17 日 股數：257,753,442 股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不超過 1,000,000,000 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本次(第二次)以 106 年 11 月 29 日為本次私募之定價日。依據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標準，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p> <p>A、定價日前一、三 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12.55 元。</p> <p>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12.22 元。</p> <p>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新台幣 12.55 元為參考價格。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 80%，故本次私募股票之每股認購價格訂為新台幣 10.18 元，為參考價之 81.08%，未低於股東會決議之最低成數，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623,930,040 元。</p> <p>因證交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且對應募人資格亦加以規範，在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及考量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與應募人之認同下，以上訂定之私募價格應屬合理。</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據證交法第 43-6 條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故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6 年 12 月 8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新台幣元)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 司經營 情形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管理會	證交法第 43-6 條 第 1 項第 2 款	2,623,930,040	政府關係 個體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每股 10.18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私募股票之每股認購價格為 10.18 元，為參考價 12.55 之 81.08%。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證交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且對應募人資格亦加以限制，故對股東權益有一定之保障。另公司於增資後，財務結構有所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已全數用於充實公司營運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增加本公司營運資金，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06年10月2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8	100	174	113,090	203	113,575
持有股數	594,687,364	80,457,496	115,618,010	658,126,633	116,381,846	1,565,271,349
持股比例	37.99	5.14	7.39	42.05	7.43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10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54,054	17,422,371	1.11
1,000至 5,000	37,671	89,591,261	5.72
5,001至 10,000	10,188	72,570,397	4.64
10,001至 15,000	3,811	46,851,740	2.99
15,001至 20,000	1,950	34,433,854	2.20
20,001至 30,000	2,124	52,386,233	3.35
30,001至 50,000	1,650	65,403,477	4.18
50,001至 100,000	1,214	84,715,715	5.41
100,001至 200,000	525	72,673,830	4.64
200,001至 400,000	219	60,086,342	3.84
400,001至 600,000	67	32,836,195	2.10
600,001至 800,000	19	12,932,019	0.83
800,001至 1,000,000	17	15,488,086	0.99
1,000,001以上	66	907,879,829	58.00
合計	113,575	1,565,271,349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6年10月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交通部		467,682,372	29.8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0,000,000	6.39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181,347	3.4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031,000	2.7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6,995,940	1.72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19,083,000	1.2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持股信託		18,968,088	1.21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976,237	0.7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830,000	0.69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493,896	0.67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大股東)	交通部代表人：謝志堅、李連權、黃承傳、楊鈺池、吳榮貴、曾秉仁	0	0	(533,159,768)	0	0	0
董事	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暫缺	0	0	(206,649)	0	0	0
獨立董事	蔡明旭	0	0	31,502	0	0	0
獨立董事	顏進儒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恆志	0	0	0	0	0	0
董事長	謝志堅	0	0	97,400	0	0	0
經理人	林文博	0	0	45,373	0	0	0
	林福添	0	0	(27,058)	0	0	0
	周財丁	0	0	(35)	0	0	0
	曹志謙	0	0	(18,630)	0	0	0
	陳嘉	0	0	(30,493)	0	0	0
	曹德溪	0	0	(5,556)	0	0	0
	吳清泉	0	0	42,000	0	0	0
	吳家麟	0	0	0	0	0	0
	張勝涼	20,000	0	(14,237)	0	0	0
	蘇文徽	0	0	30,000	0	0	0
	劉景隆	0	0	64,242	0	0	0
	陳東海	0	0	45,585	0	0	0
	何永順	0	0	34,843	0	0	0
	張錫昌	0	0	9,724	0	0	0
	張紹豐	93,062	0	(19,576)	0	(8,000)	0
	曾秉仁	0	0	59,090	0	0	0
	黃文灶	0	0	71,358	0	(27,000)	0
	史美琦	0	0	19,354	0	0	0
	黃世男	0	0	10,000	0	0	0
	李明輝	0	0	7,054	0	0	0
	吳宜達	0	0	18,000	0	0	0
	曾建彰	0	0	0	0	0	0
	何秀綺	10,000	0	65,971	0	0	0
	鄭正雄	0	0	32,516	0	0	0
	邱增玉	0	0	11,339	0	0	0
	李詩周	0	0	67,368	0	0	0
	王永凱	0	0	(20,124)	0	0	0
	何海雄	0	0	0	0	0	0
	蘇育文	0	0	0	0	0	0
	王冷輝	0	0	0	0	0	0
易銀枰	0	0	0	0	0	0	
董加亭	0	0	0	0	0	0	
朱隆興	0	0	0	0	0	0	
賴森山	0	0	0	0	0	0	
大股東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會	0	0	257,753,442	0	0	0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辦理減資事宜，故董事、經理人股數減少多為減資所致。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10月2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交通部	467,682,372	29.88	0	0	0	0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交通部為台灣航業之大股東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0,000,000	6.39	0	0	0	0	無	無	無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榮江	53,181,347	3.40	0	0	0	0	無	無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翔玠	43,031,000	2.75	0	0	0	0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6,995,940	1.72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文慶	19,083,000	1.22	0	0	0	0	交通部	關係人	交通部為台灣航業之大股東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持股信託	18,968,088	1.21	0	0	0	0	無	無	無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976,237	0.77	0	0	0	0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830,000	0.69	0	0	0	0	無	無	無
台驛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益財	10,493,896	0.67	0	0	0	0	無	無	無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9.95	17.55	
	最低	4.40	4.86	
	平均	7.40	11.1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26	11.21	
	分配後	-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617,648 仟股	1,869,238 仟股	
	每股盈餘	(9.22)	0.1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註1)	本益比	N.A(註2)	65.47	
	本利比(註2)	N.A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2)	N.A	N.A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2：105及106年度本公司帳上累計虧損，故不分配股利。

註3：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公報規定，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若因股票反分割而減少，則所有財報表達期間之每股盈餘(EPS)計算，均應追溯調整。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當期淨利，除扣除所得稅費用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各項公積外，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

2. 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派情形：無。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6年度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06年度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106年度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105年度本公司虧損，故不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107年3月31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十六次無擔保公司債	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2年11月1日	104年10月12日
面額	NTD 10,000 仟元	NTD 10,000 仟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100%面額發行	100%面額發行
總額	NTD 5,000,000 仟元	NTD 4,000,000 仟元
利率	5年期 2.20%及 7年期 2.45%	1.1%
期限	5年期 (11億元) 到期日:107.11.01 7年期 (39億元) 到期日:109.11.01	5年期 到期日:109.10.12
保證機構	無	A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B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D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林昇格律師	林昇格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日以現金償還	5年期-滿 4.5年各償還 50%, 50%
未償還金額	NTD 5,000,000 仟元	NTD 4,000,0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06.01 twBBB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A券：105.10 twAAA B券：105.10 twAA+ C券：105.9 twAA+ D券：106.1 twAA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或認股(交換或認股)普通股票、海內外憑證或託其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3年7月8日	101年6月27日	
面額	NTD 1,000 仟元	NTD 100 仟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100%面額發行	100%面額發行	
總額	NTD3,850,000 仟元	NTD 5,800,000 仟元	
利率	2.2%	3%	
期限	5年期	7年期	
保證機構	無	臺灣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受託人	玉山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林昇格律師	林昇格律師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不適用	
償還方法	到期日以現金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本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未償還金額	NTD3,850,000 仟元	無，到期強制轉換為普通股	
贖回或提前款	無	本債券自價款繳納完成日起算滿六年起至到期日前，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收回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惟前述收回權不適用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已向本公司指定之股務代理機構提出並送達轉換請求書之債券。 ※詳細之發行及轉換辦法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臺灣銀行 105.10 twAAA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6.1 twAA 臺灣土地銀行 105.6 twAA 第一商業銀行 105.9 twAA+ 華南商業銀行 105.5 twAA+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5.12 twAA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1、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2、轉換期間： 自101年9月28日起(本債券之價款繳納完成日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108年6月17日止(到期日前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3、請求轉換程序： 債券持有人應填具轉換請求書，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向本公司指定之股務代理機構提出，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發給新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或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本債券全數轉換後，稀釋比例約13.96%，唯私募完成後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對現有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

種類	償還辦法	一年內到期金額
陽明海運國內第 16 次無擔保 公司債 A 券	到期一次償還	1,100,000

(二) 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應列示下表：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最高	無	無
	最低	無	無
	平均	無	無
轉換價格		新台幣 20.84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101 年 6 月 27 日； 新台幣 12.68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四) 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五) 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六)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單位：美金/元

項 目		發 行 日 期	85 年 11 月 14 日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倫敦證券交易所	
發 行 總 金 額		USD 116,392,201.2	
單 位 發 行 價 格		USD 11.64	
發 行 單 位 總 數		存託憑證 9,999,330 單位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來 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數 額		普通股 99,993,30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與陽明海運普通股持有人相同之權利與義務	
受 託 人		美商花旗銀行	
存 託 機 構		美商花旗銀行	
保 管 機 構		花旗(台灣)銀行	
未 兌 回 餘 額		993,981 股(揭露至 107/3/31 日止)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擔方式		由本公司支付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依中華民國法令及美國紐約州法律訂定	
每單位 市價	104 年度	最 高	USD 6.07
		最 低	USD 2.29
		平 均	USD 4.02
	105 年度	最 高	USD 2.88
		最 低	USD 1.40
		平 均	USD 2.31
	106 年度	最 高	USD 5.64
		最 低	USD 1.52
		平 均	USD 3.55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最 高	USD 4.19
		最 低	USD 3.34
		平 均	USD 3.7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國內外水上貨運業務之經營。
- B. 國內外水上客運業務之經營。
- C. 倉庫、碼頭、拖船、駁船、貨櫃集散場站業務之經營。
- D. 船舶之修理、租賃、買賣業務之經營。
- E. 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業務之經營。
- F. 船務代理業務之經營。
- G. G402011 海運承攬運送業。
- H.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貨櫃運輸	108,724,772	94.22%	123,746,598	94.41%
散裝運輸	1,280,100	1.11%	2,274,355	1.74%
碼頭事業	1,067,035	0.92%	633,730	0.01%
其他	4,328,243	3.75%	4,423,129	3.84%
合計	115,400,150	100.00%	131,077,812	100.00%

(3) 公司目前商品之(服務)項目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各型營運船舶共計102艘全貨櫃船(艙位數逾60.3萬TEU)，共計約699萬載重噸。本公司106年度經營業務，主要係以全貨櫃船經營亞洲／北美東岸、亞洲／北美西岸、亞洲／中南美西岸、亞洲／南美東岸、亞洲／西北歐、亞洲／地中海、亞洲／紅海、亞洲／印度次大陸、亞洲／中東、亞洲／澳洲、北美東岸／西北歐、北美東岸／地中海、以及歐洲、亞洲區間等定期航線。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107年度本公司預計將自第二季起與THE Alliance聯營夥伴以257艘現代化高效率船舶共同運營34條涵蓋所有東西向航路之航線服務，航線服務範圍覆蓋超過81個亞洲、西北歐、地中海、北美及中東紅海地區港口；其中亞洲往返中東2組航線為本公司與其他聯營航商換艙而得。本公司搭配THE Alliance新闢航線與調整之架構計有：

- A.亞洲往返西北歐共五組航線，延續既有航線架構持續提供日本、東南亞直靠服務。
- B.亞洲往返地中海共三組航線，分別提供西班牙、義大利與以色列/土耳其等地中海直航服務，同時透過希臘港口直靠連結歐地區域航線並擴大服務範疇。
- C.亞洲往返北美西南共八組航線，強化包括:日本、韓國、台灣、華南、華中、華北、東南亞等地區至美西南網路佈局。其中透過鐘擺航線設計，連結亞洲、美西南及印度次大陸等市場。
- D.亞洲往返北美西北共三組航線，適度合理化靠港架構，降低航線單位成本。
- E.亞洲往返北美東岸共五組航線，以 14000TEU 船舶升級一組台灣、華南、東南亞至美東航線以降低航線單位成本，並提供市場唯一日本直航美東服務。透過新增巴拿馬靠港延伸航線服務至墨西哥、中南美洲，加勒比海等新興市場。
- F.越大西洋共七組航線，廣泛覆蓋西北歐、地中海往返美國、加拿大、墨西哥之重要港口。
- G.亞洲往返中東共四組航線連結中國、韓國、台灣、東南亞地區重點港口與達曼、朱拜勒、阿拉伯灣之轉運港口。
- H.亞洲往返紅海共一組航線連結韓國、中國、東南亞地區重點港口與吉達、蘇赫奈泉、阿卡巴。
- I.持續推動東南亞與歐洲區間集貨船航線規劃及強化偏港佈局，開闢利基市場。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海運業可分為散裝航運及貨櫃航運，散裝航運主要採不定期航線，以大宗物資及原物料運輸為主，其中又以鐵礦砂、煤炭、穀物、鋁礬土、磷酸鹽等五大工業基本原物料為最多。而散裝航運係以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Baltic DryBulk Index, BDI)為重要觀察指標；貨櫃航運主要採定期航線，標準化的包裝將貨品直接送至受貨人倉庫，途中不用拆裝貨，所載運之物品多為工業製成品與半製成品，例如衣服、球鞋、一般雜貨、整體機械等。貨櫃航運通常以 20 呎櫃為標準，每一 20 呎標準貨櫃稱為一個 TEU(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而中國出口集裝箱綜合運價指數(China Containerized Freight Index, CCFI)與上海出口集裝箱綜合運價指數(Shanghai Container Freight Index, SCFI)皆屬於定期海運業的一項重要指數，CCFI 指數可以了解整條航線的運價變化，反映總體運價水準(包括即期和長期)，更加全面而宏觀。而 SCFI 指數可以了解港到港的運價水準，反映的是即期市場的運價變化，更加敏感而即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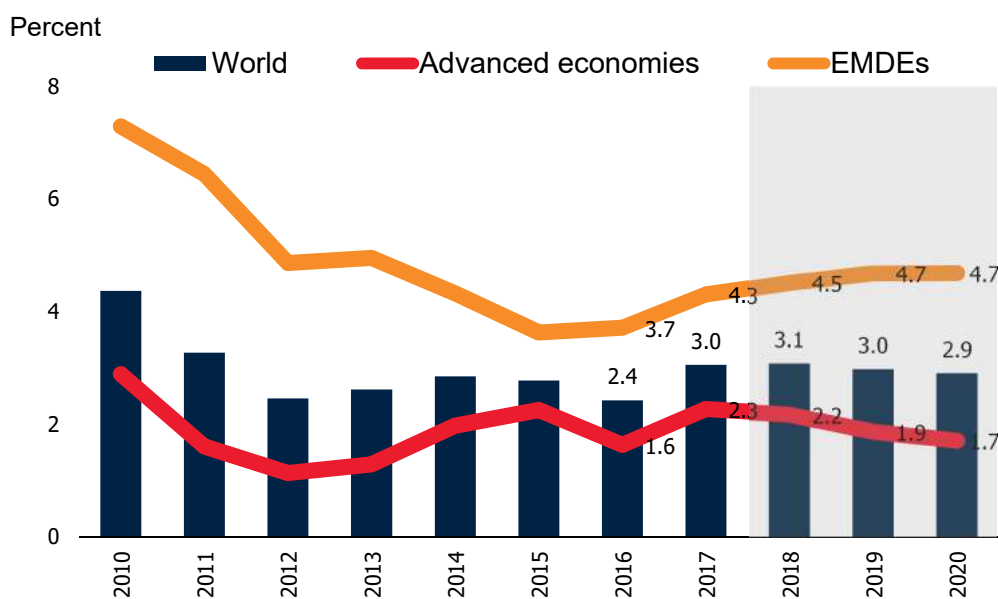
A. 總體經濟情勢

海運業與全球經濟景氣動向息息相關，回顧 2017 年全球總體經濟，持續維持回溫走勢，根據世界銀行(World Bank) 和環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報告 2017 年全球 GDP 成長率分別為 3.0%和 3.2%。主要國家中國「十三五計畫」奏效，強化國內需求成長，歐洲央行(ECB)貨幣政策刺激經濟，

日本 2020 年東京奧運建設需求拉抬國內投資，美國也在年底完成第三次升息。貨櫃航運市場也因為供需關係改善而復甦，聯盟重組和航商購併促使航運業市場集中度增加及大船延遲交付，依據 Drewry Maritime Research 所編纂之 Global Supply/Demand Index 所示，2017 年該指數為 91.3，較 2016 年 89.7 增加 1.6，表示 2017 年全球海上貨櫃運輸市場整體雖仍供過於求態勢，但有著顯著改善（該指數以 100 為供需平衡，低於 100 為供過於求）。

根據世界銀行預估，隨著投資，製造業和貿易的持續復甦，以及隨著商品出口的發展，2018 年全球經濟增長率將達 3.1%；而預計 2018 年已開發國家的增長率將較 2017 年小幅緩和下降至 2.2%，2019-20 年平均為 1.8%，係因央行將逐步調整擴張性的住房及投資政策所致；而 2018 年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的增長預計將較 2017 年上升 0.2% 增至 4.5%，則係因大宗商品出口國的經濟活動繼續復甦所致。由於貨櫃航運業和國際經貿情勢高度關聯，故此，受惠其表現改善，2017 年以來我國貨櫃航運業所處總體環境也不若 2016 年般艱困，此點不僅能減少航商潛在營運風險，提高市場貨物延攬機會，更有助於基本面重建，對產業景氣構成直接支撐效益。

全球經濟成長預測



資料來源：World Bank- 全球經濟展望報告(2018)

Notes: EMDEs = emerging market and developing economies.

B. 航運業現況與發展

由於近年來世界經濟減速，市場競爭加劇，致使各航商的經營壓力越來越大。2014 至 2015 年雖然貨櫃和散裝航市實質需求仍維持穩健擴張態勢，然卻因新船持續下水墊高市場可用運力，以致雙市場運價難有穩健回溫契機，且有多數時間盤整於低檔區段，其中又以散裝最劇烈，係因中國鋼鐵及能源生產中短期原料需求偏弱，連帶拖累海運鐵礦砂及煤炭貿易成長空間，進而放大市場供需失衡的利空所致；2016 年以來不論貨櫃或散裝航市之景氣復

甦仍疲乏，運價低檔區間震盪造成業者僅能認賠攬貨，獲利呈大幅衰退，甚至陷入虧損困境。

2016 年全球貨櫃航運市場爆發了併購熱潮，貨櫃航商持續整合，使航運企業的規模再次擴張，原有的四大貨櫃航運聯盟(2M、O3、G6、CKYHE)將重新洗牌。自 2017 年 4 月起已重組為 2M Alliance、OCEAN Alliance、THE Alliance 三足鼎立。聯盟成員透過船舶、艙位、航線和碼頭共享資源之方式提高營運效率、擴大規模以降低營運成本。三大聯盟占全球貨櫃航運市占率超過七成，航商新聯盟成形有助於減少市場削價競爭攬貨之亂象，推動相關行業維持良好競爭態勢，增加產業的穩定性隨著海運公司的規模壯大後，其與製造商和零售商沃爾瑪、Target 等議價的籌碼也更多。根據海運研究機構 Alphaliner 的統計，全球前五大貨櫃輪公司合計掌控約 60% 的全球市占率。因此海運費率日益攀升，追蹤亞洲主要航線運費的指數 2017 年比 2016 年約上漲 22%，顯示貨櫃輪船運市場日益集中化，將賦予大型貨櫃輪業者更大的訂價和議價權。

整體而言，新的海運聯盟中，越太平洋線以 Ocean 的市佔率最高，歐洲線則以 2M 市占率最高。川崎汽船(K Line)、商船三井(MOL)、日本郵船(NYK Line)宣布於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成立新公司(Ocean Network Express)，股權分別為 38%、31%、31%，並預計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營運，新組成的公司船隊運量達 137 萬 TEU 佔全球總運量達 7%。統計 2017 年底全球貨櫃業者總運力為 2101 萬 TEU，全球前十大航商市占率為 74.4%，前二十大市占率高達 86.9%。

而歷經供需嚴重失衡，運價築底盤整的 2016 年，在航商戮力控管市場運力，並攜手以聯盟方式增加市場競爭力下，佐以終端需求隨全球經貿背景改善而齊步好轉，進而推動各大航線運費從谷底快速拉升，加上年初以來油價走強利空性，因運價改善被削弱不少，現階段對航商獲利侵蝕性不算太大，多數業者單位運輸盈餘仍明顯優於 2016 年同期，故綜合來看，貨櫃航市景氣已明顯在 2016 年落底，而 2017 年以來正快速從低谷中恢復，呈成長格局。

三大聯盟主要航商成員市占率

2M Alliance	%	OCEAN Alliance	%	THE Alliance	%
馬士基航運(APM-Maersk)	19.4	法國達飛輪船(CMA CGM)	11.5	赫伯羅特(Hapag-Lloyd)	7.0
地中海航運(MSC)	14.7	中美集運(COSCO shg)	8.5	陽明海運(Yang Ming)	2.7
		長榮海運(Evergreen)	4.9	商船三井(MOL)	2.7
		速方海外(OOCL)	3.2	日本郵船(NYK Line)	2.5
				川崎汽船(K Line)	1.7
合計	34.1	合計	28.1	合計	16.7

資料來源：Alphaliner，富邦證券整理，2018 年 3 月

註：Hamburg Süd (漢堡南美) consolidated in APM-Maersk from 1 Dec 2017.

根據海運研調機構 Alphaliner 統計指出，因預計因為班輪公司將利用亞洲造船廠的優惠政策，2017 年貨櫃新船訂單數量比 2016 年增長了 140%，達到 67.16 萬 TEU，2018 年的訂單量將會有小幅增長。截至 2017 年底，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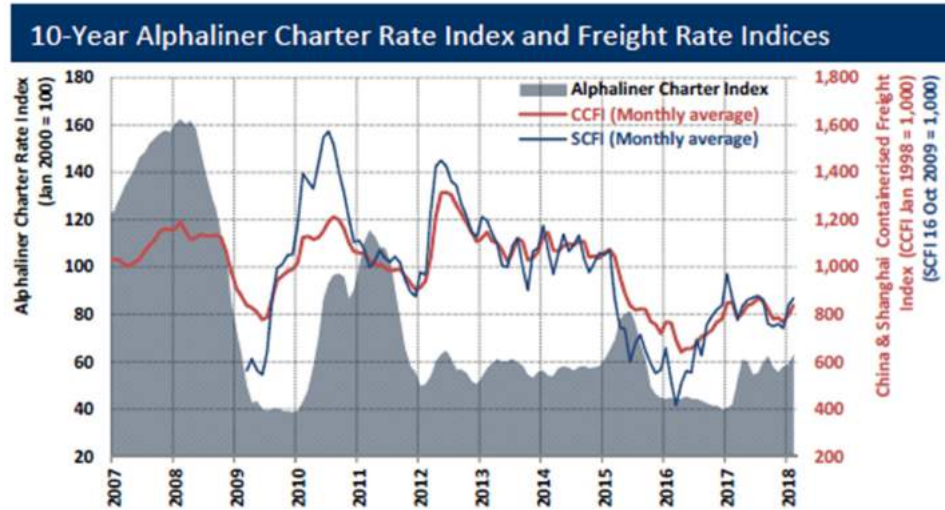
球貨櫃船為 5,177 艘、2,110 萬 TEU，同比增長 3.7%。而根據馬士基航運的數據，2017 年全年的市場需求預期增長為 4%~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球貨櫃訂單量為 345 艘、267 萬 TEU，其中大部分集中於大型班輪公司。與此同時，根據 Alphaliner 的閒置運力分析報告顯示，2017 年，有 117 艘集裝箱船舶處於短暫和長期的閒置狀態，運力規模約為 41.6 萬 TEU，占全球船隊規模的 2%，此亦係自 2015 年初以來的最低水平，低於 2016 年中期的 400 艘閒置船舶的峰值。

另外，依 Alphaliner 根據現有新船訂單交付表顯示，預估 2018 年今年貨櫃新船運力交付將達到 149 萬 TEU，同時預計報廢運力 35 萬 TEU，因此 2018 年貨櫃船隊的運力將增長 5.6%。在 2017 年輕微的供需再平衡之後，2018 大量的新船交付將對船東和班輪公司構成挑戰，尤其是在需求下降的情況下。除了需求疲軟和季節性波動，油價上漲和保護主義增加是 2018 年和 2019 年貨櫃市場需求增長的額外威脅。

綜上所述，2017 年海運業景氣回春，出現強勁增長，全球運送量為全球 GDP 增長的 1.7 倍，加上海運業已步入成熟階段，因此估算海運業的增長率將與 GDP 同步增長。海運業已呈大者恆大，新聯盟對運價的效應則仍需觀察，雖然 2017 年運價緩漲回溫，但展望 2018 年，預期殺價競爭情景不再，但因有新船下水的壓力增加，對運價將呈波段變化的影響，將視船商艙位縮減的力道與交船能否遞延而定。

透過集運重要運價指數 CCFI 指數及 SCFI 指數觀察貨櫃航市運價變化。2016 年上半年度總體需求低迷，多數航線仍面臨供給過剩壓力，市場運價在低位震盪，依據 Alphaliner 數據顯示，CCFI 指數和 SCFI 指數在 2016 年上半年紛紛創下歷史低點。2016 年下半年市場總體需求保持增長態勢，且處於運輸旺季，多數遠洋航線貨量表現出色，運價總體較上半年度處於上升階段。惟若以 2016 全年觀之，全球航市仍難跳脫供需失衡所帶來的運價走弱壓力，平均 CCFI 指數較 2015 年減 18.6%，收於 712 之低點；所幸走勢進入 2017 年後已有改善，運價已走出谷底，總體運輸需求隨著出口形勢繼續回暖而表現穩定，且隨著新聯盟的航班服務逐步完成調整，供需基本面趨向平穩。據上海航運交易所資料顯示，2017 全年平均 CCFI 指數及 SCFI 指數分別為 820.08 點及 826.91 點，均較 2016 年增長，顯示運價回升趨勢正在成型。

貨櫃航運市場運價指數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1日

散裝航運在歷經前幾年低迷走勢後，2017 以來波羅的海散裝綜合運價指數(BDI)已成功走過低谷，且因基期處於歷史低檔，運費呈現大漲態勢，而新船交付增速緩和讓市場供需差持續收斂為主要動能所在，因此 2017 年以來各大散裝航商運輸財務績效也較 2016 年同期改善。故此，若從全球船舶訂單觀察，2018 年隨著海岬型及巴拿馬型等中大型新船交付量持續下降，總計船噸規模可望較 2017 年減少超過一半，加之全球基礎建設缺口仍高、中國和其他新興市場等又紛祭出各式貿易與內需振興方案，對終端大宗原物料運補需求仍具活絡效益，造就運價前景能見度提升，因此散裝航運市場 2018 年可望維持擴張態勢。

貨櫃航運市場方面，從 2016 年下半年開始，全球貿易回暖，美、歐、中三大經濟體進出口貿易增速逐步回正並持續增長，美國因為川普強調製造業回流，有助於製造業景氣好轉，使其 PMI 持續增速；歐元區持續受到歐元貶值帶動出口需求增加，連續 10 個月上升，創 6 年來新高，中國統計局 PMI 資料連續九個月位於 51 之上的擴張區間，反映中國製造業繼續保持平穩增長的發展態勢。根據海運顧問公司 Drewry Shipping Consultants 預測，2018 年由於貨運船供應過剩，運費成長率將在 2018 年下滑至 10%，2017 年的成長率為 15%；而根據惠譽國際 (Fitch Ratings) 預期 2018 年集裝箱海運供應將成長 5.5%，亦超過需求端成長率 4.5%，船舶供給壓力仍舊偏高，惟隨著業內生態由競爭轉為競合，航商紛紛透過策略聯盟及併購等方式，打造最適化資源分配，進一步收斂市場供需差距，致在業內自律性提高，輔以 EIU 預測 2018 年全球經貿成長率將維持和 2017 年相仿之水準，預測終端需求可望維持穩健擴張態勢下，運價續獲好轉契機將使 2018 年貨櫃運輸市場景氣表現仍持續有改善機會。本公司將配合市場未來供需成長的趨勢，朝整體發展有利的角度規劃具競爭力之中長期發展計劃，持續進行船舶汰舊換新並逐步強化主力船隊之佈建，除了持續現行各項營運成本改善措施，亦將緊密配合公司中長期業務成長計劃，同時運用本公司所屬 THE Alliance

於遠洋航線的優勢，以期發展區域航線與現有遠洋航線之綜效並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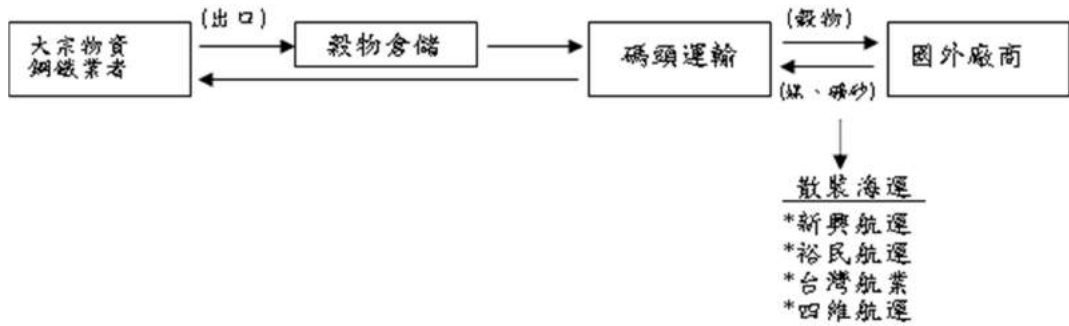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係提供貨櫃船舶運輸服務，屬產業之中游位置；其下游勞務提供對象涵蓋進出口廠商、報關行、船務代理業者、貨物承攬業者及物流公司等，上游之配合單位主要則為港務公司、貨櫃場、港口代理、裝卸公司、鐵路公司、拖車公司、集貨船等。子公司光明海運與光明(賴比瑞亞)則從事散裝運輸。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A. 貨櫃航運、碼頭、內陸運輸及物流



B. 散裝貨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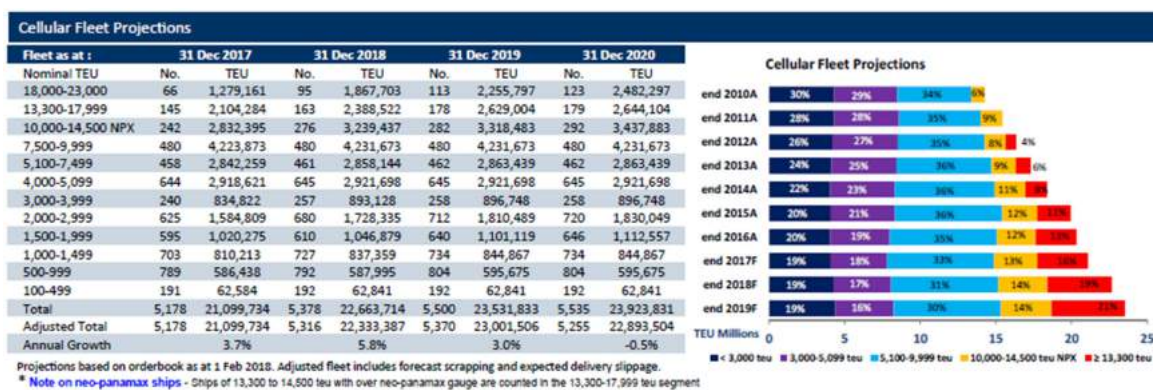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船舶大型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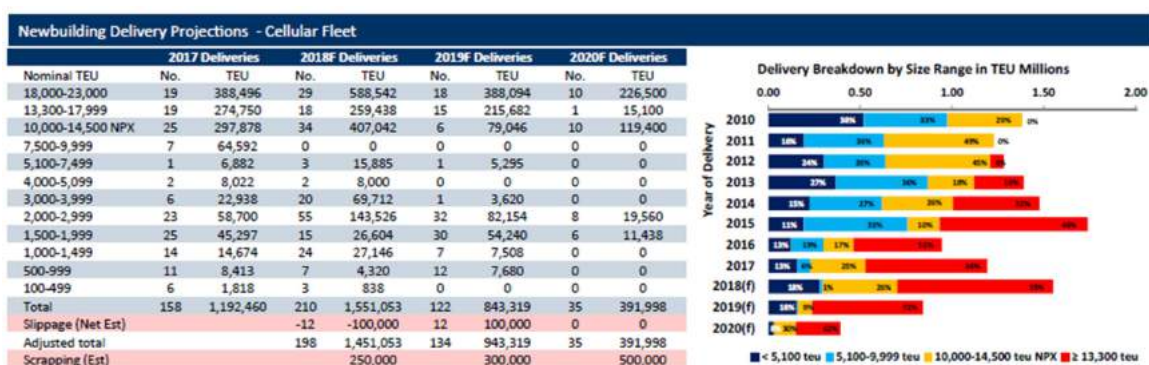
為降低單位運輸成本並追求規模經濟，貨櫃船舶大型化已成為趨勢，根據知名海運諮詢機構Alphaliner Monthly Monitor 2018年3月的最新統計，截至2017年底，7,500TEU 至9,999 TEU 級的大型船舶占總運能的21%，10,000TEU 級以上的大型船舶則占總運能的29%；以2018年交付的新船TEU 數比例來看，7,500TEU 至9,999TEU 級的大型船舶占0%，10,000TEU 級以上的大型船舶則占81%。而依據Alphaliner 提供之新造船訂單，10,000 TEU 級以上船舶占83%，與去年相比增加了1%，可看出整體萬TEU 級船舶之訂單仍在持續上升。

大型貨櫃船運能占總運能之比例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

大型貨櫃船新交付運能占全部新交付運能之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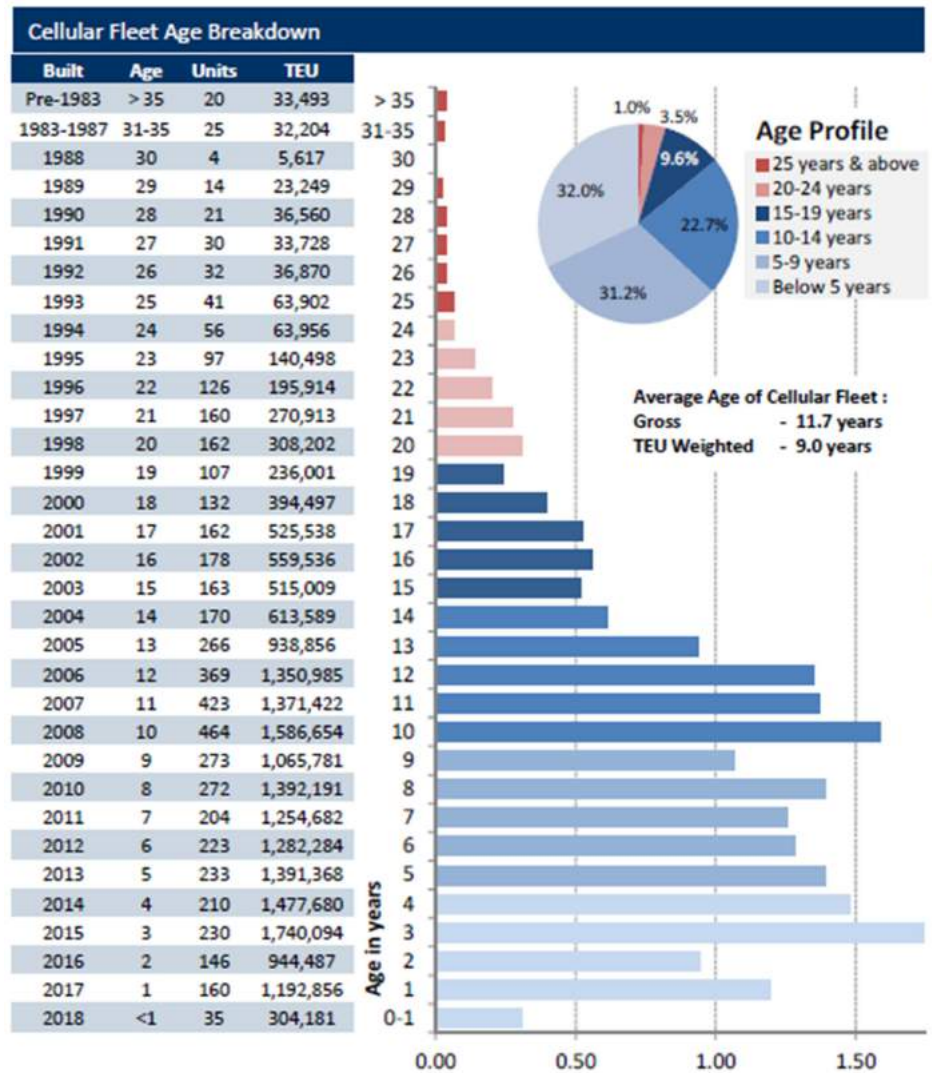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

B. 船齡年輕化

根據Alphaliner最新統計，截至2018年3月1日，船齡20年以上的船舶僅占貨櫃船總艙位數的4.5%，15年以上的船舶也僅占9.6%，顯示整體貨櫃市場隨著船舶汰舊進而出現船齡年輕化的情形。

貨櫃船船齡分佈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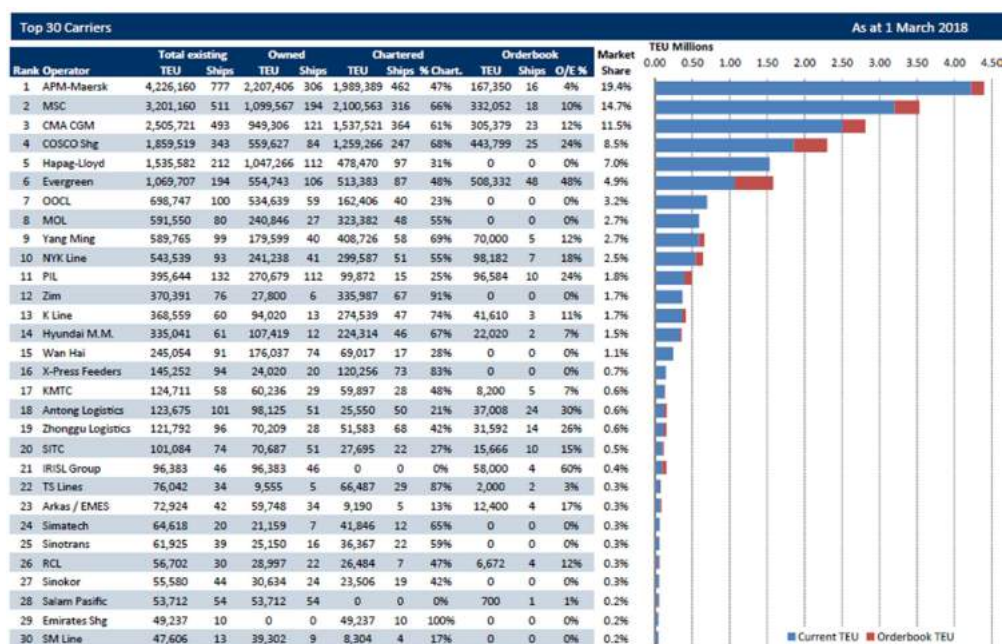
C. 綠色航運

由於全球暖化日益嚴重，環境保護已成為首要任務，尤其隨著國際環保法規日趨嚴格，發展綠色航運已成為貨櫃航運趨勢之一，如：船舶建造上採用低污染與耗能、自動化程度高、高邊際利益或高附加價值的綠色船舶設計，船舶營運上採用慢速航行以降低油耗並節能減碳；碼頭與櫃場營運上則採行高度自動化與智能化，並致力尋找環保的替代能源等。綠色航運的發展不但可以提高航商的營運效能，更可兼顧經濟效益與環境保護。

(4) 競爭情形

根據 Alphaliner 最新統計(2018年3月1日)，目前全球貨櫃運能約有 21,383,797 TEU，其中前五大航商占有運能的61.1%，前十大航商占有運能 77.1%，前二十大航商則占88%（見下圖）。以貨櫃運能排行計算，陽明海運總運能為589,765 TEU，為全球第9大貨櫃船公司，全球市占率為2.7%。

全球貨櫃航運公司排行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6日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無。
-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不適用。
-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及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並無設置專職研發部門。本公司為因應業務發展需求，將於今年(107年)第一季透過艙位互換合作，與 X-press 換艙巴生-仰光航線，以保障仰光進口基本艙位需求；於第二季開展日本-新馬航線，補強陽明近洋航線佈局，另推動遠東/澳洲、遠東/中東線、遠東/紅海航線重整計畫，及遠東/印度線升級計畫，以降低航線營運成本；另為強化航線佈局，也將持續尋求換艙合作契機，以佈建綿密之航線網路，提升航線整體競爭力；106年度本公司投入新台幣 2.06 億元研發支出於下列項目：

A. 船務類部分：

- a. 執行 U3 型輪建置機器運轉數據及相關操船資訊收集系統，透過通訊網路傳送至岸端資料庫，作進一步之大數據分析判讀與運用，以提高燃油使用效率並減少廢氣排放。
- b. 加入國立成功大學「科技部 106 年度數位經濟前瞻技術研發與應用專案計畫-智慧海運與船舶能源管理之數據分析」之合作成員，共同推動產學技術合作計畫，達成多面向優化船舶整體能效表現，以提升核心競爭力。

B. 工程類部分：

持續因應節能發展趨勢，航線航速規劃已大幅降低，依營運船速持續進行節

能改裝工程，可有效提升船舶低速燃油效率外，亦可降低主機單位馬力油耗，達到擷節燃油成本，進而提升航線競爭力之目的。改裝項目依船型分別計有船舶球艙優化改裝(Bulbous Optimization)、主機降低額定馬力(Main Engine Derating)及節能螺槳改裝專案(ES Propeller Project)等。

C. 資訊類部分：

開發與修改的系統功能	系統功能摘要說明
訂艙階段成本估算法制持續優化	透過此優化案，可於客戶訂艙時更精準掌握貨載成本及貢獻度，提升貨載貢獻度管理之精確度。
代理行系統全面推廣	加速全球代理行之全面系統汰換作業，全面統一代理行系統。
全球客戶管理及分層運費定價	優化客戶分級管理模式，並搭配分層運費定價模式，以大幅節省業務部門對客戶、報價之管理時間，提升運費管理效率。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遠洋線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東西向遠洋航線中長期業務發展目標為配合整體市場成長趨勢逐步發展，並進行船舶汰舊換新計畫，持續提升航線服務品質。因應全球經濟復甦遲緩以及未來全球貨櫃船噸供給增加之潛在風險，本公司除妥善調整部分新造貨櫃船交船時程外，針對中長期定期航線之發展亦有所調整，除兼顧既有亞洲／北美、亞洲／地中海、亞洲／歐洲、歐洲／北美、地中海／北美外，並自去年(106 年)攜手中遠及長榮海運共組西北歐至地中海之歐地快線，擴展航線服務範疇。同時將於適當時機發展其他潛力航線及亞洲以外之區域航線，以拓展本公司利基市場。

B.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計畫除持續深耕既有東西向航線，亦將以提升服務品質、降低營運成本為目標；因應 THE 聯盟業務發展策略並配合航線升級計畫，西北歐航線部分投入 6 艘 14,000TEU 船舶，與聯盟夥伴共組西北歐 FE3 航線以服務華南市場；另外為提升東南亞至歐洲航線競爭力，與聯盟夥伴共組西北歐 FE5 東南亞快線，預計投入 3 艘 10,000TEU 船舶升級 FE5 航線。地中海航線投入 1 艘 8,200TEU 船舶與聯盟夥伴共組地中海 MD1 航線以提供西班牙市場快捷服務；另投入 1 艘 14,000TEU 船舶與聯盟夥伴共組地中海 MD2 航線以服務義大利及南法市場，同時新增希臘港口(Piraeus)做為 Hub port 以連結歐地區間航線並延伸服務網絡。另投入 8 艘 14,000TEU 船舶與聯盟夥伴共組地中海 MD3 航線提供以色列及土耳其直航服務。美洲航線的部分，投入 4 艘 6,250TEU 船舶與聯盟夥伴共組 EC5 航線以提供東南亞與美東直航航線及新增 Jacksonville 靠港增加週間服務頻次；EC2、EC3 航線新增巴拿馬 Manzanillo 雙靠將有利發展加勒比海及中美洲等新興市場，同時分別投入 3 艘 8,200TEU 船舶營運。另為提升航線服務品質及競爭力，分別投入 6 艘 8,200TEU 船舶、

6 艘 6,500TEU 船舶以升級 PS4 及 PS8 航線營運；越大西洋航線部分，投入 4 艘 4,600TEU 船舶於 AL1 航線以提供西北歐至美東直航服務。經由航線設計合理化及航線船舶升級，尋求進一步降低成本並改善服務品質。並且將透過聯盟外艙位交換，擴大美洲航線之服務網路及增加服務頻率。此外各航線續採行省油計畫，以降低燃油所帶來之污染，希望在持續強化航線競爭力與擴大市場佈局策略之同時，亦能兼顧地球環境保護之職責。

(2) 近洋線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近洋線長期業務發展目標為配合市場自然成長逐步建構整體運輸網絡。本公司近洋航線中長期規劃將在既有航線基礎下，針對高潛力市場中國大陸、印度等新興國家、區域內貿易蓬勃發展的東南亞國協國家及日本、韓國等，逐步佈建完整而縝密的服務網路，如東南亞區間集貨船航線、東北亞／東南亞區間南北向航線、遠東／中東印巴區間東西向航線、遠東／澳洲航線以及遠東／南美東西岸航線的服務網路進行整體規劃及佈局，並擴大聯營合作以進一步優化航線及港口合理化配置，研擬船舶升級以降低單位成本，並藉由整合船舶資源以更有效率方式經營航線，確保利基並保持競爭力，估計未來近洋線航線營運上將更具彈性，獲利可期。

B.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因應亞洲市場的快速變化且看好東協市場發展潛力，去年起(106 年)擴大中國、東北亞-東南亞航線佈局與聯營合作，分別與 OOCL 合作增闢新馬-海防線(SE8)，與 TSL 及 KMTC 共同營運韓國-台灣-華南航線(KTH)、與 TSL 共同營運台灣-華南-印尼航線(THI)、並與 MCC 及 TSL 共同營運中國-越南海防航線(CVX)等三組聯營航線以強化中國、東北亞往返東南亞航線運輸服務。同時透過艙位互換合作，與 CNC 換艙日本-台灣-越南航線(JTV)、TSL 換艙中國、韓國-新馬線 (PA3) 及 COSCO 換艙中國-新馬航線(PA1)。積極擴大服務網絡、港口覆蓋率及增加週班頻率以提升業務競爭力。

今年(107 年)，因應業務發展需求，將於第一季透過艙位互換合作，與 X-press 換艙巴生-仰光航線，以保障仰光進口基本艙位需求；於第二季開展日本-新馬航線，補強陽明近洋航線佈局，另推動遠東／澳洲、遠東／中東線、遠東／紅海航線重整計畫，及遠東／印度線升級計畫，以降低航線營運成本；另為強化航線佈局，也將持續尋求換艙合作契機，以佈建綿密之航線網路，提升航線整體競爭力。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 亞洲／美國西岸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派遣 6 艘 6,500TEU 級全貨櫃船、6 艘 4,250TEU

級全貨櫃船投入亞洲／美國西岸航線。自第二季起派遣 6 艘 8,200TEU、6 艘 6,500TEU 全貨櫃船升級 2 組美西南航線；同時與 COSCO 透過換艙模式，取得一組亞洲至美西航線艙位，提供亞洲往返美國西岸每週 12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B. 亞洲／美國東岸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投入 9 艘 8,200TEU 級全貨櫃船、3 艘 6,350TEU 全貨櫃船，提供亞洲往返美國東岸每週 5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於第二季後，本公司派遣 6 艘 8,200TEU、4 艘 6,350TEU 全貨櫃船，提供亞洲往返美國東岸每週 5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C. 亞洲／西北歐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派遣 6 艘 14,000TEU 級全貨櫃船投入西北歐航線，以提供亞洲往返西北歐每週 5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於第二季後，本公司派遣 6 艘 14,000TEU 級全貨櫃船、3 艘 10,000TEU 級全貨櫃船投入西北歐航線，提供亞洲往返西北歐每週 5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D. 亞洲／地中海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派遣 2 艘 8,200TEU 級全貨櫃船、9 艘 14,000TEU 級全貨櫃船投入地中海航線，提供亞洲往返地中海每週 3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於第二季後，本公司派遣 9 艘 14,000TEU 級全貨櫃船、1 艘 8,2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亞洲往返地中海每週 3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E. 地中海區間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維持以 1 艘 1,805TEU 全貨櫃船提供羅馬尼亞、烏克蘭市場定期航線服務，並透過與其他非 THE 聯盟航商換艙模式，以擴大土耳其、保加利亞、喬治亞、俄羅斯等其他黑海市場覆蓋率。

F. 西北歐區間集貨船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派遣 1 艘 1,223TEU 破冰級全貨櫃船往返漢堡及波蘭/立陶宛集貨船航線(IE2)，並透過與 COSCO 換艙模式提供鹿特丹往返愛爾蘭都柏林、俄羅斯聖彼得堡、芬蘭科卡每周 2 航次之區間航線服務。於第二季後，本公司仍維持以派遣 1 艘 1,223TEU 破冰級全貨櫃船往返漢堡及波蘭/立陶宛集貨船航線(IE2)，並透過與潛在合作對象換艙模式以擴大歐洲區間航線服務。

G. 西北歐／地中海航線

本公司派遣 1 艘 4,250TEU 級全貨櫃船，與 COSCO、EMC 聯營提供西北歐往返地中海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H. 越大西洋航線

本公司於 107 年第一季派遣 4 艘 4,600TEU 級全貨櫃船及 1 艘 4,25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北美東岸往返地中海/西北歐每週 7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自第二季起本公司派遣 4 艘 4,6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北美東岸往返地中

海/西北歐每週 7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I. 亞洲區間航線

- (TCX & TC2)兩岸航線：由本公司派 2 艘 1,500~1,8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TNC 聯營提供往來華北、華中與台灣每週 2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TI)華中台灣印尼航線：由本公司派 3 艘 2,800TEU 級全貨櫃船經營，提供往來華中、台灣、印尼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TS)中國-越泰一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2,7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OOCL 及 GSL 聯營，提供往來華中、越南、泰國、香港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T2)中國-越泰二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2,7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OOCL 及 RCL 聯營，提供往來華北、華南、越南、泰國、韓國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T3)中國-越泰三線：由本公司派 1 艘曼谷極限型全貨櫃船(1,800TEU 級)與 GSL 聯營，提供往來華中、越南、泰國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VX) 中國-越南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1,1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TSL 及 MCC 聯營，提供往來華中、香港、越南每週 2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PAS)日韓台灣華南航線：由本公司與 TSL 各派遣 1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經營，提供往來日本九州、韓國、台灣、香港及華南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JTS)日本台灣香港華南航線：由本公司派 2 艘 2,800TEU 級全貨櫃船經營，提供往來日本(關東)、台灣、香港、華南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JTC)日本泰國航線：由本公司派 4 艘曼谷極限型全貨櫃船(1,800TEU 級)，提供往來日本、台灣、香港、泰國、越南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TPE)台灣-菲律賓線：由本公司派遣 1 艘 2,8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台灣、菲律賓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THI)台灣-印尼線：由本公司派 2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TSL 聯營，提供往來台灣、香港、印尼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THX)台灣-越南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2,8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EMC、OOCL 聯營，提供往來台灣、香港、越南每週 2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TSE)台灣-東南亞線：由本公司派 4 艘 1,500~1,8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台灣、香港、越南、新加坡、馬來西亞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KTH)韓國-台灣/香港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TSL 及 KMTC 聯營，提供往來台灣、香港、韓國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N1)中國印尼航線：與 CNC 以互換艙位方式，提供往來華中北、香港、菲律賓、印尼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PS)華中馬尼拉線：與 SNL 以租用艙位方式，提供華中至馬尼拉每週

1 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MCT)台灣華東快線：與 CNC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往來台灣與華東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PR5)台港航線：與 KANWAY 以交換艙位方式，提供往來台灣、香港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NSD)台日航線：與 EMC 以互換艙位方式，提供台灣至日本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JTH)台灣日本(關西)航線：與 EMC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台灣至日本關西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JTV)日本台灣越南線：與 CNC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日本、韓國、台灣、香港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JTP)日本台灣華南航線：與 EMC 以互換艙位方式，提供往來華南、日本關西部分航段；另與 WHL 以艙位交換方式換入全段，提供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
- (JTX)日本泰國線：與 CNC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日、台、港、泰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TPI)台灣印尼航線：與 EMC 以互換艙位方式，提供往來台灣至印尼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KMC)高雄宿霧線：與 BTL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台灣、菲律賓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PH2)香港華南馬尼拉線：與 OOCL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華南、菲律賓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PA1)中國-星馬線：與 COSCO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PA3) 韓國中國馬來西亞航線：與 TSL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韓國、中國、馬來西亞、香港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MYS)馬來西亞-仰光線：與 XPF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馬來西亞、仰光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ITS) 泰國-印尼線：與 GSL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泰國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FOC)台灣-福州線：與 SPS 以互換艙位方式營運，提供高雄、福州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J. 亞洲集貨船航線

- (SCS)吉大港集貨船航線：本公司向 OEL 公司以租用艙位及交換艙位方式，提供往來吉大港與星馬間每週 4 航次之集貨船服務。
- (SEA)東南亞集貨船航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新馬、印尼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SE5)東南亞集貨船五線：由本公司與 RCL 各派遣 1 艘 1,500TEU 級全貨櫃船經營，提供往來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及印尼每週 1 航次之定

期航線服務。

- (SE6)東南亞集貨船六線：由本公司派 2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新馬、孟加拉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SE8)東南亞集貨船八線：由本公司派 1 艘 1,800TEU 級全貨櫃船與 OOCL 聯營，提供往來新馬、越南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SS1)新加坡印尼集貨船航線：與 ACL 以艙位互換方式，提供三寶瓏至新加坡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RSZ)新加坡、柬埔寨及泰國集貨船航線：與 RCL 以艙位互換方式，提供往來新加坡、柬埔寨及泰國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RTI)印尼、泰國集貨船航線：與 RCL 以艙位互換方式，提供印尼、新馬、泰國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SBS)加爾各答集貨船：與 OEL 以艙位互換方式，提供往來新加坡、印度加爾各答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K. 澳洲航線

- (NAX)韓國-華中北-澳洲航線：由本公司投入 1 艘 4,250TEU 級全貨櫃船，與美國總統輪船、赫伯羅德、Ocean Network Express、長榮海運共同聯營，提供往來韓國、華中北、澳洲區間每週 1 航次之集貨船航線服務。
- (CAT)華中台灣澳洲航線：由本公司派 3 艘 4,250TEU 級全貨櫃船與長榮海運、中外運集運公司、德翔海運聯營，提供往來華中、台灣與澳洲間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AAA)東南亞-澳洲航線：本公司透過與太平船務、東方海外換艙取得往返泰國、新馬與澳洲航線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L. 中東印巴航線

- (CGX)中東一線：107 年第 1 季仍由本公司獨立營運，派 5 艘 5,5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華中、台灣、華南、馬來西亞至波斯灣定期航服務。第 2 季起納入 THE 聯盟合作架構，本公司派 7 艘 5,500TEU 級全貨櫃船，提供往來華中、台灣、華南、馬來西亞至波斯灣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KME) 亞洲-波斯灣航線：與現代商船換艙取得韓國、華中、台灣、華南、新加坡、馬來西亞直航波斯灣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艙位。
- (ME3)亞洲-波斯灣航線：與中國遠洋換艙取得華北、華中、華南、新加坡直航波斯灣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艙位。
- (AGX)亞洲-波斯灣航線：107 年第 1 季本公司透過與赫伯羅德換艙取得艙位，提供韓國、華北、華中、華南、新加坡直航波斯灣每週 1 航次定期航線服務。第 2 季起則透過 THE 聯盟聯營合作，持續提供 AGX 航線服務。
- (CPX)華中巴基斯坦航線：由本公司派 3 艘 4,250~5,500TEU 級全貨櫃船與東方海外公司聯營，提供往來華中、華南、星馬、巴基斯坦、印度每週 1 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CIX)華北印度航線：由本公司派1艘5,500TEU級全貨櫃船與長榮海運、川崎海運、Simatech、赫伯羅德、德翔海運 T.S. Lines 及日本郵船聯營，提供往來華北、星馬、印度每週1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107年第2季航線升級，本公司投入1艘8000TEU船舶，除了既有聯營航商，中國遠洋亦投船加入此聯營航線，繼續提供往來華北、星馬、印度每週1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
- (WIN)西印度遠東航線：由本公司派1艘5,500TEU級全貨櫃船與日本郵船、赫伯羅德、X-press Feeder 聯營，提供往來華中、星馬、印度、可倫坡每週1航次之定期航線服務。107年5月起WIN航線將併入THE聯盟架構下的PS3美國線區段，終止WIN西印度遠東專線之聯營合作。
- (RSS)遠東/紅海航線：由公司投1艘5,500TEU級全貨櫃船與太平船務聯營華北、華中、華南、新加坡至紅海往返每週1航次之定航服務，因應紅海線於107年4月起納入THE聯盟合作架構，本公司於第1季與太平船務結束RSS聯營合作。
- (AR1)遠東/紅海航線：自107年第2季起由THE聯盟與萬海聯營合作，本公司投入4艘5,500TEU級全貨櫃船，提供韓國、華中、華南、新加坡、馬來西亞至紅海往返每週1航次之定航服務。

M.遠東/中南美洲航線

- (SA3)遠東-南美東航線：由本公司派1艘9,000TEU級全貨櫃船與長榮/中遠海運/法國達飛海運共同聯營華中南往返南美東每週1航次之定航服務。
- (SA4)遠東-南美西航線：由本公司投入1艘8,000TEU級全貨櫃船與長榮/中遠海運共同聯營台灣/華中南往返墨西哥、中南美西岸每週1航次之定航服務。
- (SA6)遠東-南美西航線：本公司透過與萬海以艙位互換與購入方式取得台灣/華中南往返墨西哥、中南美西岸每週1航次之定航服務。

(2)市場占有率

A.亞洲／北美市場

根據 Drewry 資料顯示，106 年度太平洋航線東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5.9%；預期 107 年度太平洋航線東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4.6%。根據 Alphaliner 資料顯示，本公司 106 年度於太平洋航線市場佔有率約為 4.4%。

B.亞洲／歐洲暨地中海市場

根據 Drewry 資料顯示，106 年度西北歐航線西向整體市場貨量成長率約為 4.9%、地中海航線約為 5.4%；預期 107 年度西北歐航線西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3.3%、地中海航線約為 4.2%。根據 Alphaliner 資料顯示，本公司 106 年度於西北歐暨地中海航線市場佔有率約為 5.7%。

C.越大西洋市場

本公司大西洋航線發展主要集中於西北歐至北美東岸市場。根據 Drewry

資料顯示，106 年度越大西洋航線西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5.0%、東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4.2%；預期 107 年度越大西洋航線西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3.5%、東向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約為 1.7%。

D. 亞洲近洋區間市場

根據 Global Insight 資料顯示，107 年亞洲近洋區間市場總量預估為 3,040 萬 TEU，整體市場貨量成長率約為 5.8%。本公司在 107 年亞洲近洋目標貨量推估市場佔有率為 4.3%。

E. 遠東／澳洲市場

根據 Global Insight 資料顯示，106 年度亞洲進出澳洲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大約持平；預期 107 年度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 3%；本公司 106 年度亞洲進出澳洲市場佔有率約為 3.3%。

F. 遠東／中東印巴紅海市場

根據 Global Insight 資料顯示，106 年度亞洲進出中東印巴紅海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 3%；預期 107 年度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 7%；本公司 106 年度亞洲進出中東印巴紅海市場佔有率約為 5.4%。

G. 遠東／中南美洲市場

根據 Global Insight 資料顯示，106 年度亞洲進出中南美洲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 5%；預期 107 年度整體市場貨載成長率 4%；本公司 106 年度亞洲進出中南美洲市場佔有率約為 2.1%。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Alphaliner 統計資料顯示，2016 年全球港口貨櫃運力供給成長率為 1.6%，需求成長率為 2.3%，隨著老舊船舶的淘汰、新造船訂單縮減等因素，加上中國吞吐量、歐洲出口增溫，自 2017 年 2 月起閒置運力便逐漸投放至市場中，2017 年 5 月閒置運力為 50.3 萬 TEU，占市場總運力約 2.5%，使先前現貨運價呈現緩跌，且以整體貨量來看，美洲線與歐洲線皆較去年同期成長，裝載率自 2017 年 2 月以來逐漸回升，目前已回到 93%~95%，顯示貨量成長幅度足以消化閒置運力的投入。故 2018 年 3 月 Alphaliner 預估 2018 年全球港口貨櫃運力供給成長運力 5.8%，需求成長率為 5.1%，2018 年尚無法完全脫離供過於求格局，但供需持續縮小仍有助於運價穩健回升，並降低油價上揚所帶來之影響，進而整體產業景氣能持續改善，僅考量到 2017 年貨櫃運輸業走勢能大幅彈升，部分原因來自運價處於歷史低點，以致隨 2017 年基期逐漸拉回正常水準，同時潛在船舶供壓猶存，預期今年貨櫃航運業整體將呈小幅成長格局。

運力供給與需求成長概況



資料來源：Alphaliner，2018年3月1日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整併有助市場穩定

貨櫃航運市場隨著航商近年整併(Maersk 併購 Hamburg Süd、Hapag Lloyd 併購 UASC、COSCO 併購 OOCL 與 MOL、NYK 及 K Line 合組 ONE)，航運聯盟於去年重組成為三大聯盟(2M、Ocean Alliance 與 THE Alliance)鼎立的局勢有助市場穩定。

b. 新造大型船舶陸續交船，降低營運成本

本公司已有 15 艘 14,000 TEU 船舶投入營運，未來還有 5 艘同型船陸續加入，可有效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c. 持續強化區域布局，提高航線裝載率

本公司持續強化區間市場佈局，除搭配歐美航段因 THE Alliance 將提供更多偏港直航服務而需進一步調整亞洲區間航線外，亦將透過自營或換艙於亞洲新興市場更進一步開發區間貨載；另配合航線多段利用政策，提升艙位利用率以擴大裝載量及提高航線綜效。

d. 策略聯盟合作效益日增

107 年度本公司除原亞洲往返北美、歐洲、地中海以及越大西洋航線外，更進一步將中東線與紅海線納入 THE Alliance 聯盟合作範疇，藉由聯盟內合作，本公司能持續進行航線合理化，並最適化船舶航線派遣，俾使航線配置運能達到最有效利用，以有效降低成本；另一方面，本公司亦延伸合作範圍至 THE Alliance 聯盟外，藉以擴大航線服務範疇及船型配置，並透過最經濟之靠港規劃，明顯降低起迄港口間之運送時間及單位營運成本，充分提升本公司服務品質，有助於強化航線競爭力。

B.不利因素

a.租船成本攀升與船舶拆解速度趨緩

隨全球經濟復甦腳步，租船市場有日漸回溫的趨勢，租船成本相對提升，船東對於船舶拆解的誘因相對較低，使船舶拆解速度趨緩。

b.市場競爭壓力

雖市場船噸仍呈現供給多於需求的現象，然隨全球經濟逐漸復甦，新造船訂單可能有所增長，各航商亦可能將先前閒置之運力再度投入市場，估計會造成市場心理面之壓力，而對整體營運有所影響。

c.燃油價格上漲可能使營運成本增加。

根據美國能源情報署(EIA)預測，107年國際布蘭特原油仍將維持上揚態勢，故對航商而言仍會帶來一定程度之成本上升壓力。

C.因應對策

a.持續推動靈活的聯營策略

由於大型船公司併購風興起，航運市場整併浪潮仍將持續，使得市場已呈現大者恆大的趨勢，唯有持續推動靈活的聯營策略，降低營運成本、提高航線服務品質，方能強化競爭力。本公司107年與THE Alliance聯營夥伴進行遠洋航線最適化調整以進一步提昇服務品質。

b.開發新興市場

因東西向主要航線競爭激烈，本公司持續開發新興市場，包含越南、印度、東地中海區、波羅的海以及南美/南非、澳洲等市場，以擴大服務網絡並有效利用本公司船噸及艙位供給。

c.加強成本控制

隨時掌握市場動態及競爭者分析，依此進一步與聯營夥伴進行航線聯營、艙位互換合作，適度調整航線架構，以達節省成本(包括燃油及港埠費用)之目的。而其它包括油價避險、租船市場監控、船舶彈性操作、海外代理行合理設置等策略，亦將持續進行。

d.嚴控營運安全及品質

營運安全為航運服務業之首要重點，完成船舶ISPS認證，深耕營運安全，以確保服務的品質；資訊系統與航運業經營之結合已為航運業發展重要趨勢，故加速整合資訊應用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及管理的效能。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5 年度	115,400,150	(9,063,759)	(7.85)%	1,161.13%
106 年度	131,077,812	6,495,225	4.96%	163.18%

(2) 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海運服務業，係屬於提供貨主託運貨物運達目的地之無形勞務，其運能受限於船舶數量，且運能會隨各航線營運狀況作機動之調整配置，故航運業之營業型態不同於製造業或買賣業可透過有形之產品以量化其產銷值，並作價量分析，基於行業特性，難以統計價量資料，故不作價量分析其毛利率變動原因。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124,463,909	100.00%	—	其他	124,582,587	100.00%	—
	進貨淨額	124,463,909	100.00%	—	進貨淨額	124,582,587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並無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115,400,150	100.00%	—	其他	131,077,812	100.00%	—
	銷貨淨額	115,400,150	100.00%	—	銷貨淨額	131,077,81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並無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TEU；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 量值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櫃量(TEU)	金額	櫃量(TEU)
貨運收入：遠洋收入		74,337,257	2,595,072	85,620,960	2,903,844
近洋收入		25,400,541	1,737,083	27,483,176	1,818,361
其他		3,921,467	-	4,039,033	-
船舶出租收入及傭船收入		1,688,463	-	2,138,844	-
艙租收入		815,240	-	2,280,971	-
佣金收入(註)		202,716	-	183,099	-
其他營業收入(註)		9,034,466	-	9,331,729	-
合計		115,400,150	4,332,155	131,077,812	4,722,205

註：佣金收入 105 年度重分類 664,984 仟元至其他營業收入。

增減變動原因：

- (1) 遠洋收入：歐、美遠洋航線在新聯盟架構下擴大艙位，使得 106 年度營運量成長 12%，同時受到整體運價市況皆較 105 年度好轉，致營收成長 13%。
- (2) 近洋收入：近洋線在受惠於整體市場好轉，使得 106 年度營運量成長 5%，同時實施負貢獻及挑選高價貨載貨計畫，使得整體運價上漲，致營收成長 8%
- (3) 其他：106 年增加約 3%，主係貨運量增加，致其他文件費等略增所致。
- (4) 船舶出租收入及傭船收入：106 年增加約 31%，主係 BDI 指數較前期上漲，散裝輪傭船每日租金增加，以及本期外租傭船數及出租天數增加影響所致。
- (5) 艙租收入：106 年增加約 79%，主係從 CKYHE 聯盟轉換至 THE Alliance 新聯盟之交易模式，由換艙轉變成買賣艙的改變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2 月 28 日
員工 人數	岸勤人工	3,477	3,630	3,662
	海勤人工	1,282	1,343	1,330
	合計	4,759	4,973	4,992
平均年齡		37.90	39.4	39.5
平均服務年資		9.25	8.17	8.22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1%	0.09%	0.09%
	碩士	10.40%	9.44%	9.33
	大專	62.89%	58.20%	58.56
	高中	21.50%	26.95%	26.77%
	高中以下	5.10%	5.32%	5.2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任何違反環保法規紀錄，或因污染環境而受處分、賠償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2)本公司於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一向把環境保護視為應盡的義務與責任，所有新建船舶，皆採用符合國際標準、最先進與新型的環保設計，加強預防與避免對海洋及空氣的污染。我們訂定環保政策，在 85 年即通過 ISM 的相關認證，是國內航商的第一家，93 年通過 ISO 14001 國際環境系統管理認證與 94 年通過勞安 OHSAS 18001 認證，也是國內第一家率先通過認證的航商，95 年陽明海運也主動加入「企業社會責任」(Business Social Responsibility, BSR)與「乾淨貨物工作組織」(Clean Cargo Working Group, CCWG)，透過與同業意見與技術的交流，以及參與顧客的供應鏈合作，在整體貨物運輸流程中加強落實對環境的保護。96 年起每年於陽明網站公布環境績效報告書，提供顧客及社會大眾陽明相關環保資訊。98 年設立節能小組，研究及落實節約能源與資源回收的環保行動。自 102 年起於本公司網頁提供貨物運送碳足跡計算器服務，幫助我們的客戶實現戶對戶的綠色運送供應鏈盡可能低的碳足跡。

A、本年度預計將延續施展下列環境保護措施：

- 實施船舶能效管理計畫，增進燃料有效利用，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
- 船舶依照 MARPOL 73/78/97 規則及當地法規要求，於排放限制區域使用低硫燃油與減速要求。
- 依「1990 年美國油污染法」(1990 Oil Pollution Act)規定，航行至美國港口之船舶取得非油輪船舶防止油污染緊急應變計畫、財務擔保及許可證。
- 依「2001 年國際燃油污染損害民事責任公約」(2001 Bunker Convention)規定，取得締約國簽發之燃油公約證書。
- 參加船東互保協會(Protection and Indemnity)之責任險。
- 實施嚴格之 ISM/ISO14001 稽核及矯正措施，以期達成人安、船安、貨安、環安的目標，避免海事與污染之發生。
- 實施船/岸人員之環保及風險管理之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全員環保觀念、風險管控、節能減碳之意識與知能，積極預防環境污染的發生。
- 密切注意國際環保法規之發展，配合及遵守新生效之法規，使船隊航行於世界各港口都能符合國際環保規定。

- 於本公司網頁提供貨物運送碳足跡計算器服務，幫助我們的客戶實現戶對戶的綠色運送供應鏈盡可能低的碳足跡。

B、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防止污染設備均於造船同時附屬於船舶本身，未來如有購置或加改裝船舶相關之防治污染設備，以符合 MARPOL73/78/97 規則及當地法規要求的成本亦將併入船舶總成本中。

C、增加設備後對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各船舶均依照 MARPOL73/78/97 規則及當地法規之要求，配置防治污染設備以符合國際環保標準，並預防與避免對海洋及空氣的污染。

- 2.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防止污染設備均於造船同時附屬於船舶本身，未來如有購置或加改裝船舶相關之防治污染設備，以符合 MARPOL73/78/97 規則及當地法規要求的成本亦將併入船舶總成本中。本公司各船舶均依照 MARPOL73/78/97 規則及當地法規之要求，配置防治污染設備以符合國際環保標準，並預防與避免對海洋及空氣的污染。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基於保護環境及永續經營的理念，持續推行節源減廢改善計劃，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依營業額千分之 0.5 提撥福利金，並按月依員工薪資額千分之 5 代為扣繳福利金，交由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業務。

(2)進修與訓練

單位：小時；新台幣元

訓練項目	訓練內容	受訓總人時 (HR)	金額
新進人員訓練	新進人員職前講習、海運學導讀、登輪及貨櫃場參訪、企業文化宣達等內/外訓教室課程，並安排新進人員完成數位學程。藉由完整課程使新進員工瞭解公司理念、組織、文	2,196	29,845

訓練項目	訓練內容	受訓總人時 (HR)	金額
	化以及人力資源制度，熟習學習系統，引領新人順利進入工作崗位。		
共通職能訓練	問題分析與解決、非財務人員財會實務、優質企業 AEO 及 C-TPAT 認證範圍、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密件管理宣導課程、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職安講座、陽明講座、陽明讀書會、外部專業訓練、職業安全訓練等職場工具及知識技巧訓練，並鼓勵同仁參加語言及進修課程。透過共通職能的課程，加強員工基礎工作知能。	18,141	2,233,933
管理才能訓練	績效管理及面談技巧、主管管理能力研習會、談判技巧等課程，藉由安排主管參與管理才能訓練，以提高管理及規劃能力。	733	450,140
海運核心專業職能養成訓練	海運經營管理實務、進階海運經營管理實務、提高顧客滿意與服務品質等海運核心課程，以及各部門專業知識分享等，強化員工專業能力，提升經營績效。	8,095	52,909
船員訓練	以操船模擬機加強航行安全概念、危險品裝載與運送操作訓練、工安體感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業務主管訓練、電焊、車床、纜繩維修實作、ISM 程序及規定及 ISPS 保全課程，主機之實務操作與障礙排除，並加強船員職場安全知識。	11,778	5,078,926

(3)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依本公司之退休辦法規定，本公司於 85 年 2 月 15 日民營化後，岸勤人員及船員之工作年資於民營化前已結算者，不得計入退休給付之基數。民營化後對正式僱用員工所適用之退休辦法分述如下：

- (a)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 3%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 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b)本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 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 (c)原招商局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係本公司承受招商局應付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之月退休金、撫卹金、救濟金、醫藥補助費、三

節慰問金及喪葬補助費。

(d)本公司員工因分割轉任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者，其年資採合併計算。員工退休金依其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年資比例，分別由各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無。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相關損失，其餘尚在繫屬中有關勞資爭議之訴訟案係個案判決（資遣費給付案），目前已委請律師處理中，其預估可能發生之損失因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收比重微小，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結明輪	艘	1	2012/6	3,720,542	-	2,997,459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恆明輪	艘	1	2012/8	3,722,569	-	3,019,22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續明輪	艘	1	2012/10	3,689,014	-	3,017,261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運明輪	艘	1	2012/12	3,675,977	-	3,028,809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營明輪	艘	1	2013/5	3,702,045	-	3,086,202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精明輪	艘	1	2013/9	471,673	-	319,32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英明輪	艘	1	2013/9	482,603	-	330,302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遠明輪	艘	1	2013/10	613,812	-	439,374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創明輪	艘	1	2014/4	2,469,769	-	2,142,555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實明輪	艘	1	2014/7	2,439,474	-	2,132,599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雲明輪	艘	1	2014/12	441,108	-	334,295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宇明輪	艘	1	2007/8	573,047	-	259,37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鎮明輪	艘	1	2007/8	563,755	-	250,62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環明輪	艘	1	2007/8	561,307	-	255,188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威明輪	艘	1	2007/8	556,812	-	245,74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鮮明輪	艘	1	2012/04	3,048,966		2,436,807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維明輪	艘	1	2015/01	2,501,018		2,230,507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卓明輪	艘	1	2015/03	2,488,570		2,238,577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越明輪	艘	1	2015/05	2,468,767		2,234,42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震明輪	艘	1	2011/04	2,999,602		2,287,26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動明輪	艘	1	2011/05	2,984,492		2,284,30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盛明輪	艘	1	2011/10	3,076,136		2,399,365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發明輪	艘	1	2009/01	2,267,919		1,297,601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展明輪	艘	1	2009/03	2,370,013		1,379,804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集明輪	艘	1	2006/08	734,612		337,24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駿明輪	艘	1	2006/10	733,079		341,918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業明輪	艘	1	2006/11	745,704		350,598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暢明輪	艘	1	2007/01	742,226		355,66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通明輪	艘	1	2007/03	739,683		362,377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近明輪	艘	1	2007/05	870,199		429,144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悅明輪	艘	1	2007/07	874,147		438,27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來明輪	艘	1	2007/11	880,998		456,371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柏明輪	艘	1	2001/05	1,499,605		388,976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青明輪	艘	1	2001/07	1,845,400		401,068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常明輪	艘	1	2008/09	3,110,542		1,820,472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安明輪	艘	1	2009/01	3,347,192		1,980,458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團明輪	艘	1	2009/03	3,560,956		2,113,13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竹明輪	艘	1	2001/03	1,380,890		393,607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松明輪	艘	1	2001/04	1,397,141		402,741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財明輪	艘	1	2004/03	1,449,159		586,789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源明輪	艘	1	2004/07	1,421,106		591,06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達明輪	艘	1	2004/05	1,457,491		598,560	船務部	-	-	投保船體險	-
土地 (台北市大同區雙連段二小段352、381-1地號)	筆	1	2004/4	977,451	-	1,750,301	-	V	-	投保產險	抵押借款
建物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二段243與245號1F、4F-14F；241號B1F~B4)	筆	1	2004/4	453,392	-	408,698	-	V	-	投保商業火災險	抵押借款
建物(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271號)	筆	1	1998/8	515,054	-	336,629	總務部	-	-	投保商業火災險	抵押借款
貨櫃	只	175,306	1979/12~2016/07	21,683,136	-	11,100,491		-	-	投保產險	部分抵押借款
光明雪梨輪	艘	1	2010/12	1,380,796	-	932,647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德明輪	艘	1	2003/2	527,937	-	238,797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
光明玉山輪	艘	1	2008/10	1,169,469	-	671,392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光明基隆輪	艘	1	2010/2	1,271,217	-	809,958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
光明香港輪	艘	1	2010/12	1,334,070	-	900,728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
光明新加坡輪	艘	1	2013/3	1,411,642	-	1,149,707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光明上海輪	艘	1	2014/3	1,070,267	-	917,818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光明溫哥華輪	艘	1	2016/8	892,408	-	844,468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光明韋伯輪	艘	1	2017/1	893,108	-	860,498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光明倫敦輪	艘	1	2017/11	879,208	-	875,119	船務部	-	-	已投保船體險	抵押借款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價、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建物：基隆市仁愛區港西街4號	坪	769.83	基隆市	1995/07	6,344	-	11,300	11,300	出租
土地：基隆市仁愛區延年段814地號	坪	51.12	基隆市	1995/07	4,394	-	8,281	8,281	出租
建物：基隆市仁愛區復興街4巷6、8號	坪	19.74	基隆市	1995/07	31	-	-	-	出租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價、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土地：基隆市信義區中正段一小段 1 地號	坪	103.46	基隆市	1995/07	51,220	-	178,172	178,172	出租
建物：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150 號 1、2、3、4、9、10 樓	坪	1199.56	基隆市	1997/05	107,948	-	127,327	127,327	出租
土地：新北市汐止區建成段 1105、1108、1082、1085、1089、1091、1093、1097、1111、1118、1121、1131 地號	坪	243.48	新北市	1995/07	39,004	-	168,541	168,541	出租
建物：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一段 59 巷 31、33、35、37、39、41、43、45 號(均含 2 樓)-未辦保存登記	坪	348.00	台北市	1995/07	1,045	-	-	-	出租
土地：台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二小段 82 地號等 26 筆	坪	273.76	台北市	1995/07	215,013	-	775,544	775,544	參與都市更新
建物：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36 巷 1 號等 9 戶	坪	289.33	台北市	1995/07	782	-	-	-	參與都市更新
土地：台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二小段 83 地號	坪	151.64	台北市	1995/07	139,135	-	497,488	497,488	出租
建物：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 12 號 B1F、1F~6F、8F、9F	坪	960.49	台北市	1995/09	104,804	-	36,611	36,611	出租
土地：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三小段 275、275-1 地號；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三小段 276-2、276-3 地號(調處分割共有地)	坪	153.47	台北市	1995/07	84,626	-	327,811	327,811	出租
土地：台北市大同區雙連段二小段 352、381-1 地號	坪	499.05	台北市	2004/04	977,451	-	1,750,301	1,750,301	出租
建物：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 243 號等	坪	5681.17	台北市	2004/04	453,392	-	408,698	408,698	出租
土地：台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一小段 246、246-1、247、247-1 地號	坪	221.13	台北市	1995/07	218,147	-	1,309,852	1,309,852	出租
建物：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48 號	坪	348.45	台北市	1995/07	873	-	-	-	出租
土地：台北市士林區天山段一小段 482、483 地號	坪	216.89	台北市	1995/07	89,481	-	315,934	315,934	籌備開發
建物：台北市中山北路七段 124 巷 5 號	坪	28.74	台北市	1995/07	211	-	-	-	出租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價、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土地：台北市長春段二小段 432 地號	坪	32.37	台北市	1995/07	12,818	-	57,937	57,937	出租
土地：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798、798-1 地號	坪	63.53	台北市	1995/07	34,956	-	114,862	114,862	出租
建物：台北市大安區杭州南路二段 93 巷 2、4 號	坪	29.34	台北市	1995/07	39	-	137	137	出租
土地：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116 地號	坪	28.13	台北市	1995/07	12,806	-	52,100	52,100	出租
建物：台北市大安區潮州街 73 巷 2 弄 4 號		12.25	台北市	1995/07	22	-	-	-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二小段 1556、1556-1 地號	坪	116.46	高雄市	1995/07	31,570	-	58,974	58,974	出租
建物：高雄市興華路 37 號		33.94	高雄市	1995/07	30	-	125	125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二小段 1437、1437-1、1437-2 地號	坪	205.70	高雄市	1995/07	72,912	-	114,165	114,165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三小段 911 地號	坪	20.57	高雄市	1995/07	10,380	-	12,527	12,527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 1176 地號	坪	68.06	高雄市	1995/07	19,406	-	40,758	40,758	出租
土地：高雄市前金區博孝段 149、151、151-1 地號	坪	36.00	高雄市	1995/07	5,164	-	5,294	5,294	出租
土地：高雄市鼓山區鼓中段一小段 389、389-1 地號	坪	36.00	高雄市	1995/07	1,820	-	5,240	5,240	出租
土地：高雄市鼓山區鼓中段四小段 533 地號	坪	68.06	高雄市	1995/07	7,875	-	21,780	21,780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 2148 地號	坪	23.60	高雄市	1995/07	7,464	-	7,464	7,464	出租
土地：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 1810 地號	坪	78.95	高雄市	1995/07	24,287	-	24,094	24,094	出租
建物：高雄市中山橫路 58 號	坪	20.25	高雄市	1995/07	14	-	105	105	出租
土地：高雄市苓雅區成功段 837、837-1、837-2、838、839、840 地號	坪	107.09	高雄市	1995/07	46,940	-	85,519	85,519	出租
土地：高雄市前金區博孝段 960、961 地號	坪	36.30	高雄市	1995/07	16,156	-	16,138	16,138	出租
建物：高雄市成功一路 297 號	坪	21.65	高雄市	1995/07	15	-	63	63	出租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價、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土地：高雄市鼓山區鼓南段二小段 492、493 地號	坪	306.13	高雄市	1995/07	32,454	-	156,126	156,126	出租
土地：高雄市鹽埕區大勇段 272、272-2、273 地號	坪	5.45	高雄市	1995/07	826	-	280	280	出租
土地：高雄市前鎮區明道段 58、59、60、61 地號	坪	98.47	高雄市	1995/07	6,510	-	14,607	14,607	出租
建物：高雄市南街路南二巷 69、71、73、75 號	坪	90.71	高雄市	1995/07	367	-	492	492	出租
土地：高雄市旗津區中興段 306-1 地號	坪	144.29	高雄市	1995/07	2,289	-	16,983	16,983	出租
建物：高雄市上竹巷 35 號	坪	87.17	高雄市	1995/07	3,098	-	1,017	1,017	出租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梅明輪	艘	1	2000.09.08~2025.09.08	NT7.3-7.8 億元/ 年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一季付款一次	無
蘭明輪	艘	1	2000.12.29~2025.12.29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一季付款一次	無
菊明輪	艘	1	2001.03.21~2026.03.21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一季付款一次	無
乾明輪	艘	1	2010/05/19~2028/5/19		Danaos	固定租金，每30天付款一次	無
圓明輪	艘	1	2010/08/18~2028/8/18		Danaos	固定租金，每30天付款一次	無
貨櫃	只	482	2008~2018	NT1.10-1.17 億元 /年	TOUAX	固定租金	無
貨櫃	只	1,388	2010~2018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固定租金	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KM TOKYO	艘	1	2010/3/19 ~ 2020/03/18	NT19-21 億元/年	SOUTHERN ROUTE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KM YOKOHAMA	艘	1	2011/3/16 ~ 2018/1/15		MI-DAS LINE S.A. PANAMA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KM KOBE	艘	1	2011/5/23 ~ 2021/4/22		CATALINA SHIPPING S.A.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KM OSAKA	艘	1	2012/1/12 ~ 2026/1/11		Los Halillos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KM NAGOYA	艘	1	2012/7/30 ~ 2022/6/30		Wild Turkey Line (Panama) S.A.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KM FUKUYAMA	艘	1	2013/7/2 ~ 2023/4/30		Royal Maritime Corporation	固定租金，每30日付款一次	無
KM HAKATA	艘	1	2013/12/20 ~ 2023/11/19		LUSTER MARITIME S.A.	固定租金，每15日付款一次	無
MEDI TAIPEI	艘	1	2014/1/10 ~ 2024/1/19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LIBERIA) CORP.	固定租金，每30日付款一次	無
YM RIGHTNESS	艘	1	2014/1/10 ~ 2024/1/19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LIBERIA) CORP.	固定租金，每30日付款一次	無
高雄 70 號貨櫃碼頭場地及設施	座	1	2010/9/16 ~2020/9/15		NT1.25 億元/年	港務公司高雄分公司	每季支付
基隆西 19、20、21 號碼頭後線貨櫃儲轉廠	座	1	2017/01/01 ~2017/12/31	NT 0.62 億元/年	港務公司基隆分公司	每季支付	無
貨櫃	只	67179	2008~2022	NT39-42 億元/年	BEACON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1,621	2006~2023		BLUE SKY INTERMODAL LTD.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21184	2002~2023		CAI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42969	2004~2020		CRONOS CONTAINERS INC.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90192	2004~2023		TOUAX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18,397	2004~2023		FLORENS CTNR SERVICES COMPANY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21,226	2008~2023		MAGELLAN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4886	2013~2022		OCEAN CONTAINER LEASING SERVICES LIMITED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69,220	2004~2023		GE SEACO ASIA PTE LTD.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13,010	2004~2022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99743	2003~2023		TEXTAINER	每櫃每日	無
貨櫃	只	88,910	2004~2024		TRITON	每櫃每日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貨櫃	只	203	2006~2023		UNITAS	每櫃每日	無
發電機	只	20	2015~2019	NT880-950 萬元/年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每台每日	無
發電機	只	73	2015~2020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每台每日	無
發電機	只	20	2016~2021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每台每日	無
發電機	只	27	2017~2017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每台每日	無
發電機	只	10	2017~2017		TAL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CORP.	每台每日	無
IBN AL ABBAR 艾巴	艘	1	2017/10/04~ 2018/1/13		NT152-162 億元/年	Soon Fong Shipping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PRINCESS OF LUCK 幸運公主	艘	1	2017/10/28~ 2018/3/20	Victoria Oceanway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COLOMBO 可倫坡	艘	1	2017/02/15~ 2019/5/5	Danao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SINGAPORE 新加坡	艘	1	2007/12/28~ 2019/12/28	Danao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E.R. MARTINIQUE 馬丁尼克	艘	1	2017/09/15~ 2018/4/8	ER Schiffahrtsgesellschaft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PROTOSTAR N 達星輪	艘	1	2017/09/02~ 2018/3/3	Navio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NAJADE 納捷	艘	1	2017/10/01~ 2018/3/31	Hanse Bereederung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CALIFORNIA TRADER 加州商人	艘	1	2017/10/28~ 2018/3/14	Lomar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LOUDS ISLAND 勞茲	艘	1	2017/05/06~ 2018/4/5	MTM Ship Management Pte Ltd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TR PORTHOS 波爾多斯	艘	1	2017/11/13~ 2018/9/28	Tuft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AMALIA C 艾美莉雅	艘	1	2017/09/08~ 2019/9/23	Danaos Corporat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ADVANCE 前進	艘	1	2017/08/04~ 2018/7/22	Danaos Corporat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SIMA SADAF 莎黛芙	艘	1	2017/12/27~ 2018/4/28	SIMATECH SHIPPING & FORWARDING LLC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WARNOW BOATSWAIN 沃拿	艘	1	2017/11/22~ 2018/3/26	Conchart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KEELUNG 陽明基隆	艘	1	2009/06/09~ 2019/6/9	Synergy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PORTLAND 陽明波特蘭	艘	1	2007/11/25~ 2019/11/25	Danao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SEATTLE 陽明西雅圖	艘	1	2007/09/10~ 2019/9/9	Danao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SWITZERLAND 陽明瑞士	艘	1	2017/01/15~ 2018/4/15		Ciner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EXPRESS BERLIN 柏林	艘	1	2017/12/06~2 019/12/6		Danaos Corporat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TNESS 視明	艘	1	2015/07/03~ 2026/7/3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ORTH 輝明	艘	1	2015/09/18~ 2026/9/18		GCI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ELLNESS 倫明	艘	1	2015/08/21~ 2026/8/21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ELLHEAD 造明	艘	1	2015/04/22~ 2026/4/22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ND 風明	艘	1	2017/06/01~ 2028/5/31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HOLESOME 羣明	艘	1	2015/07/23~ 2026/7/23		GCI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ANTWERP 陽明安特衛普	艘	1	2008/12/08~ 2018/12/8		Synergy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ONDROUS 極明	艘	1	2015/05/27~ 2026/5/27		GCI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ARMTH 煌明	艘	1	2015/10/16~ 2026/10/16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NNER 傲明	艘	1	2015/06/10~ 2026/6/10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DTH 闊明	艘	1	2016/05/29~ 2027/5/29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SH 登明	艘	1	2015/04/07~ 2026/4/7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INDOW 開明	艘	1	2016/05/08~ 2027/5/8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ELCOME 迎明	艘	1	2016/08/17~ 2027/8/17		GCI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ORLD 峯明	艘	1	2015/04/14~ 2026/4/14		GCI Group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WREATH 華明	艘	1	2017/07/01~ 2028/7/1		SEASPAN CORPORTAION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BUSAN 陽明釜山	艘	1	2009/01/23~ 2019/1/22		Synergy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FREDERIK	艘	1	2017/11/01~ 2018/5/1		Reederei Rudolf Schepers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UTMOST 心明	艘	1	2014/08/29~ 2018/10/14		MC-Seamax Management LLC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UNITY 同明	艘	1	2014/10/28~ 2018/12/13		Navios shipping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ULTIMATE 力明	艘	1	2014/10/08~ 2018/11/23		Navios shipping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YM UNISON 協明	艘	1	2014/09/16~ 2018/10/31		MC-Seamax Management LLC	固定租金，每 15 天付款一次	無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YM MODERATION 文明	艘	1	2014/03/31~ 2029/1/31		SHOEI	固定租金，每 15天付款一次	無
YM MODESTY 平明	艘	1	2013/11/25~ 2028/9/25		ZODIAC	固定租金，每 15天付款一次	無
YM MOVEMENT 釜明	艘	1	2013/07/30~ 2028/5/30		SHOEI	固定租金，每 15天付款一次	無
YM OAKLAND 陽明奧克蘭	艘	1	2009/02/23~ 2019/2/21		Synergy	固定租金，每 15天付款一次	無
YM VANCOUVER 陽明溫哥華	艘	1	2007/11/27~ 2019/11/27		Danaos	固定租金，每 15天付款一次	無
萬明輪	艘	1	2008.08.21~ 2020.08.21		Leasing Company Vessel Holdings 2008-A, Ltd.	每半年預付一 次	無
泰明輪	艘	1	2009.12.17~ 2019.12.17		Morning Star Ltd. Corp.	每季支付一次， 後付	無
優明輪	艘	1	2008.05.20~ 2020.05.20		FSL-20, Inc.	每月預付一次	無
強明輪	艘	1	2008.06.16~ 2020.06.16		FSL-21, Inc.	每月預付一次	無
高明輪	艘	1	2008.10.09~ 2020.10.09		FSL-22, Inc.	每月預付一次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商業投資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72,005	3,550,194	10,351	100.00	3,550,194	—	權益法	103,751	-	—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113,356	2,049,380	60,130,000	100.00	2,049,380	—	權益法	360,160	303,700	—
慶明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98,388	1,088,433	120,487,500	100.00	1,088,433	—	權益法	15,296	-	—
全洋海運(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35	689,256	1,000	100.00	689,256	—	權益法	112,975	-	—
好好國際物流(股)公司	倉儲及海運承攬	1,141,690	976,436	115,630,977	96.36	976,436	—	權益法	(18,159)	-	—
光明海運(股)公司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7,928,163	2,255,782	295,557,949	98.52	2,255,782	—	權益法	(734,306)	-	—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104,261	160,243	10,000,000	100.00	160,243	—	權益法	16,596	6,967	—
駿明交通運輸(股)公司	汽車貨櫃貨運業	35,844	123,891	8,615,923	50.98	123,891	—	權益法	5,084	4,739	—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	143,860	1,795,553	13,500	100.00	1,795,553	—	權益法	83,332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運管理										
陽明(賴比瑞亞)(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399	725,736	1	100.00	725,736	—	權益法	92,259	-	—
高明貨櫃碼頭(股)公司	船舶理貨、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3,181,313	6,100,423	323,000,000	47.50	6,022,146	—	權益法	54,679	129,200	—
運揚航運(股)公司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業務	57,802	60,683	1,345	49.00	60,683	—	權益法	303	9,805	—
運旺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79,810	102,431	5,211,474	49.75	102,431	—	權益法	(137)	261	—
陽明(美洲)(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305	207,619	5,000	100.00	207,619	—	權益法	-	-	—
Triumph Logistics,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1,699	(9,902)	200	100.00	(9,902)	—	權益法	-	-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4,860	8,409	100	100.00	8,409	—	權益法	-	-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內陸貨運承攬	2,444	7,480	200	100.00	7,480	—	權益法	-	-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81	24,074	1,000	100.00	24,074	—	權益法	-	-	—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132,050	652,100	-	40.00	652,100	—	權益法	-	-	—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船舶貨物裝卸機具租賃	34,750	260,616	-	40.00	260,616	—	權益法	-	-	—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2,162,596)	1,500,000	100.00	(2,162,596)	—	權益法	-	-	—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2,163,500)	2,500	100.00	(2,163,500)	—	權益法	-	-	—
陽明(比利時)(股)公司	船務代理	10,514	29,273	615	100.00	29,273	—	權益法	-	-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15,285	101,698	400,000	100.00	101,698	—	權益法	-	-	—
陽明(義大利)(股)公司	船務代理	4,319	45,246	125,000	50.00	45,246	—	權益法	-	-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70,709	(2,878,348)	1,500,000	100.00	(2,878,348)	—	權益法	-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697	165,763	-	100.00	165,763	—	權益法	-	-	—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3,017	18,617	-	60.00	18,617	—	權益法	-	-	—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2,213	26,231	-	60.00	26,231	—	權益法	-	-	—
陽明(埃及)(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5,757	4,326	24,500	49.00	4,326	—	權益法	-	-	—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	貨運倉儲管理及拖運服務	25	22,971	500	50.00	22,971	—	權益法	-	-	—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	238	1,923	-	60.00	1,923	—	權益法	-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47,772	326,101	1,000	100.00	326,101	—	權益法	-	-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138	(231,541)	1,000,000	100.00	(231,541)	—	權益法	-	-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2,228	44,282	300,000	60.00	44,282	—	權益法	-	-	—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107	38,220	60,000	60.00	38,220	—	權益法	-	-	—
陽凱有限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29	197,325	910,000	91.00	197,325	—	權益法	-	-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36,235	(21,054)	3,000	100.00	(21,054)	—	權益法	-	-	—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8,851	71,544	1,000,000	100.00	71,544	—	權益法	-	-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以下簡稱陽明(馬來西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27	41,110	1,000,000	100.00	41,110	—	權益法	-	-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集團保險業務	32,440	201,982	5,000,000	100.00	201,982	—	權益法	-	-	—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7	131,461	50,000	50.00	131,461	—	權益法	-	-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9,881	31,674	-	100.00	31,674	—	權益法	-	-	—
陽明(菲律賓)(股)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6,435	(15,197)	99,995	100.00	(15,197)	—	權益法	-	-	—
陽明(拉丁美洲)(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6,020	6,249	200	100.00	6,249	—	權益法	-	-	—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3,589	2,790	3,920	49.00	2,790	—	權益法	-	-	—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投資工業區及不動產	251,329	153,150	-	30.00	153,150	—	權益法	-	-	—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2,140	35,701	-	49.00	35,701	—	權益法	-	-	—
陽明(越南)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3,197	4,474	-	49.00	4,474	—	權益法	-	-	—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4,597	33,690	150,000	50.00	33,690	—	權益法	-	-	—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資訊(軟體工程)以及資訊相關服務	10,211	15,201	2,040,000	51.00	15,201	—	權益法	-	-	—
萬和株式會社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	2,666	2,551	200	100.00	2,551	—	權益法	-	-	—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置產管理	4	84,942	24,000,000	100.00	84,942	—	權益法	-	-	—
光明(賴比瑞亞)(股)公司	船舶貨運承攬	4,232,144	1,439,895	3	98.52	1,439,895	—	權益法	-	-	—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9,763	(14,358)	2,173,411	96.36	(14,358)	—	權益法	-	-	—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34,214	20,922	1,471,304	96.36	20,922	—	權益法	-	-	—
好好立和國際物	倉儲	75,000	67,218	7,500,000	48.18	67,218	—	權益法	-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流(股)公司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貨運承攬	10,179	(9,051)	12,600	67.452	(9,051)	—	權益法	-	-	—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貨運承攬	32,351	28,515	7,882,278	96.36	28,515	—	權益法	-	-	—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公司	卡車運送服務	328	8,788	100	96.36	8,788	—	權益法	-	-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	40,090	(80,012)	-	96.36	(80,012)	—	權益法	-	-	—
YES MLC GmbH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10,826	(56,316)	-	96.36	(56,316)	—	權益法	-	-	—
Merlin Logistics GmbH	倉儲及物流	1,380	3,183	-	96.36	3,183	—	權益法	-	-	—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拼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740	485	500	96.36	485	—	權益法	-	-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238,080	81,768	-	96.36	81,768	—	權益法	-	-	—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276,798	300,953	-	47.22	300,953	—	權益法	-	-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183,441	84,249	-	19.52	84,249	—	權益法	-	-	—
上海聯合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5,698	53,999	-	19.27	53,999	—	權益法	-	-	—

註：股權比例係本集團綜合持股比例。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0,351	100.00	-	-	10,351	100.00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60,130,000	100.00	-	-	60,130,000	100.00
慶明投資(股)公司	120,487,500	100.00	-	-	120,487,500	100.00
全洋海運(股)公司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好好國際物流(股)公司	60,000,000	50	55,630,977	46.36	115,630,977	96.36
光明海運(股)公司	295,557,949	98.52	-	-	295,557,949	98.52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79,16,908	79.17	2,083,092	20.83	10,000,000	100.00
駿明交通運輸(股)公司	8,615,923	50.98	-	-	8,615,923	50.98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13,500	100.00	-	-	13,500	100.00
陽明(賴比瑞亞)(股)公司	1	100.00	-	-	1	100.00
高明貨櫃碼頭(股)公司	323,000,000	47.50	-	-	323,000,000	47.50
運揚航運(股)公司	1,345	49.00	-	-	1,345	49.00
運旺投資(股)公司	5,211,474	49.75	-	-	5,211,474	49.75
陽明(美洲)(股)公司	-	-	5,000	100.00	5,000	100.00
Triumph Logistics, Inc.	-	-	200	100.00	200	100.00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	-	100	100.00	100	100.00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	-	200	100.00	200	100.00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	-	1,000	100.00	1,000	100.00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	-	-	40.00	-	40.00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	-	-	40.00	-	40.00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	-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	-	2,500	100.00	2,500	100.00
陽明(比利時)(股)公司	-	-	615	100	615	100.00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	-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陽明(義大利)(股)公司	-	-	125,000	50.00	125,000	50.00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	-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	-	-	60.00	-	60.00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	-	60,000	60.00	60,000	60.00
陽明(埃及)(股)公司	-	-	24,500	49.00	24,500	49.00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	-	-	500	50.00	500	50.00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	-	-	60.00	-	60.00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	-	1,000	100.00	1,000	100.00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	-	300,000	60.00	300,000	60.00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	-	60,000	60.00	60,000	60.00
陽凱有限公司	-	-	910,000	91.00	910,000	91.00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	-	3,000	100.00	3,000	100.00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	-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	-	50,000	50.00	50,000	50.00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	-	-	100.00	-	100.00
陽明(菲律賓)(股)公司	-	-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	-	200	100.00	200	100.00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	-	3,920	49.00	3,920	49.00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	-	-	30.00	-	30.00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	-	-	49.00	-	49.00
陽明(越南)公司	-	-	-	49.00	-	49.00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	-	150,000	50.00	150,000	50.00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	-	2,040,000	51.00	2,040,000	51.00
萬和株式會社	-	-	200	100.00	200	100.00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	-	24,000,000	100.00	24,000,000	100.00
光明(賴比瑞亞)(股)公司	-	-	3	100.00	3	98.52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公司	-	-	2,173,411	100.00	2,173,411	96.36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	1,471,304	100.00	1,471,304	96.36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公司	-	-	7,500,000	50.00	7,500,000	48.18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	-	12,600	70.00	12,600	67.452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	-	7,882,278	100.00	7,882,278	96.36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公司	-	-	100	100.00	100	96.36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	-	-	100.00	-	96.36
YES MLC GmbH	-	-	-	100.00	-	96.36
Merlin Logistics GmbH	-	-	-	100.00	-	96.36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	-	500	100.00	500	96.36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96.36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	-	-	50.00	-	47.22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	-	-	20.00	-	19.52
上海聯合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	-	-	20.00	-	19.27

註：綜合投資股權比例係本集團綜合持股比例。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 重要契約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THE Alliance 聯盟合約	THE Alliance MoU	德國赫伯羅德/日本川崎汽船株式會社/日本郵船株式會社/韓進海運	106.04.01~111.03.31，解約需於一年前通知，惟合約最短期為5年	遠東至西北歐/地中海/美西南、北/美東/紅海/中東往返航線及歐洲/地中海至美東往返航線。	-
	THE Alliance HOA	德國赫伯羅德/日本川崎汽船株式會社/日本郵船株式會社/商船三井株式會社	106.04.01~111.03.31，解約需於一年前通知，惟合約最短期為5年	遠東至西北歐/地中海/美西南、北/美東/紅海/中東往返航線及歐洲/地中海至美東往返航線。	-
聯營、艙位互換與艙位買賣合約	NEX MOU	長榮海運/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106.11.26~107.08.26，解約需於三個月前通知，惟合約最短期為9個月	西北歐-地中海聯營航線。	-
	THX	長榮海運/東方海外海運	95.04.04~迄今，解約需90天前通知	台港越南聯營航線。	-
	PAS	德翔海運	103.05.07~迄今，解約需60天前通知	日韓-台灣-華南線聯營航線	-
	TCX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3.21~迄今，解約需30天前通知	台灣至華中北直航聯營航線。	-
	TC2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7.15~迄今，解約需30天前通知	台灣至華中北直航聯營航線。	-
	PR5	建華海運	102.01.07~迄今，合約期屆滿後仍具效力，解約需3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JTX/CN1/MCT	台灣正利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寶華海運	98.01.13~迄今，解約需45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NSD/JTH/TPI	長榮海運	98.09.06~迄今，解約需6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SBS	OEL	104.11.16~迄今，解約需一個月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SS1	安達船運	103.08.08~迄今，解約需3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RSZ	宏海箱運有限公司	104.09.28~迄今，解約需一個月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FOC	福建東方海運	106.07.21~109.01.20，解約需6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PA1/CTI	新鑫海運(COSCO SEA)	106.05.27~迄今，解約需9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ITS	金星海運(Gold Star Line)	106.05.05~迄今，解約需3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艙位互換。	-	
CTI	中外運集運	103.04.12~迄今，解約需3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賣出艙位。	-	
CPS	中外運集運	103.06.27~迄今，解約需6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購入艙位。	-	
SE5	宏海箱運有限公司	104.06.22~迄今，解約需三個月通知	泰國-星馬-不老灣聯營航線。	-	
CT2	高麗海運株式會社(KMTC)	104.10.13~迄今，解約需60天前通知	亞洲區間航線之賣出艙位。	-	
聯營、艙位互換與艙位買賣合約	澳洲 CAT 聯營合約	長榮海運/中外運集運/德翔海運	105.02.12~迄今，解約需3個月前通知，若無終止通知，則自動延伸12個月	亞洲往返澳洲航線聯營。	-
	澳洲 NAX 聯營合約	長榮海運/日本川崎汽船株式會社/美國總統輪船公司/德國赫伯羅德	106.05.21~迄今，解約(最長10個月)需3個月前通知	亞洲往返澳洲航線聯營。	-
	中東 CGX/ME3 換艙合約	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106.04.27~迄今	亞洲往返中東航線換艙。	-
	中東 CGX/KME 換艙合約	現代商船株式會社	106.06.08~迄今	亞洲往返中東航線換艙。	-
	南亞 CPX 聯營合約	東方海外海運	100.03.17~迄今，初期九個月，解約需90天前通知，若無終止通知，則自動延伸十二個月	亞洲往返南亞航線聯營。	-
	南亞 CIX 合作備忘錄	Simatech/長榮海運/德國赫伯羅德/PIL/K Line/TSL	106.06.18~迄今，解約需於3個月前通知。合約最少需維持9個月	華北往返南亞航線聯營。	-
	南亞 WIN 聯營航線升級備忘錄附錄	NYK/Hapag-Lloyd/X-Pre ss	105.02.29~107.04.30	亞洲往返南亞航線聯營。	-
	SE6/SCS 換艙合約	OEL	104.11.03~迄今，解約需一個月前通知	亞洲往返孟加拉/加爾各答航線換艙。	-
	SKS 購艙合約	BTL	106.12.11~迄今，解約需一個月前通知	星馬往返加爾各答航線購艙。	-
	南美東 SA3 航線合作備忘錄	長榮海運/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106.01.20~107.12.31，屆期前三個月前通知可延約	亞洲往返南美東航線聯營。	-
南美西線 SA4 聯營合約	長榮海運/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	104.12.25~迄今，解約需90天前通知	亞洲往返南美西航線聯營。	-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灣銀行	101.06.18~109.06.18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	-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灣銀行	101.12.27~111.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十八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為一期，共分十八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灣銀行	105.06.27~112.06.27	自首次撥款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灣銀行	105.12.20~112.12.20	自首次動用日起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並以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到十一期每期清償本金 0.5 億元，其餘款項到期一次償清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灣銀行	106.06.30~113.06.30	自首次撥款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土地銀行	102.06.21~112.06.21	自首次撥款日起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玉山銀行、元大銀行	101.08.10~111.08.10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遠東銀行、全國農業金庫	102.03.20~112.03.20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	103.04.24~115.04.24	本金自 107 年 4 月 24 日起每六個月還本一次，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第一銀行	103.07.16~113.07.16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4.07.17~109.07.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華南銀行	104.08.27~109.08.2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4.11.30~109.11.30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5.06.29~110.06.29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5.12.29~112.12.29	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並以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到十三期每期清償本金 0.26 億元，其餘款項到期一次償清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6.02.23~113.02.23	自首次動用日起六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並以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到十三期每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期清償本金 0.155 億元,其餘款項到期一次償清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中租迪和	105.03.25~111.03.25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全國農業金庫	105.08.24~110.08.24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一期,第一到四期每期攤還本金 5%,第五到六期每期攤還本金 10%,第七到十期每期攤還本金 15%,共分十期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彰化銀行	105.08.31~110.08.25	本金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並以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到九期每期清償本金 0.4 億元,其餘款項到期一次償清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華南銀行	105.09.13~110.09.13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5.12.27~110.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十二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並以每十二個月為一期,第一到四期每期清償本金 1.5 億元,其餘款項到期一次償清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華南銀行	106.03.31~113.03.31	自首次動用日起滿三十個月開始第一次還本,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與合作金庫	106.11.30~111.11.30	自首次動用日起滿十四個月開始第一次還本,之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合作金庫銀行	100.04.19~110.04.19	本金自 108 年 4 月 19 日起每六個月還本一次,共分五期平均攤還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彰化銀行	100.05.17~108.05.31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台灣銀行	100.10.14~108.10.14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台灣銀行	104.01.07~114.01.0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華南銀行	101.04.20~109.04.20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4.03.25~114.03.25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全洋海運與彰化	104.05.29~114.05.29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六個月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		為第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陽明賴比瑞亞與合作金庫銀行	98.12.17~108.12.17	本金自 107 年 12 月 17 日起每六個月還本一次，共分三期平均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海運與彰化銀行	105.06.03~108.12.03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十四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海運與中國輸出入銀行	105.08.16~115.08.16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五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海運與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6.01.13~116.01.13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十四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七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海運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6.11.13~113.11.13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十四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海運與土地銀行	107.02.09~117.02.09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三十九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八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賴比瑞亞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1.08.15~108.08.15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十四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賴比瑞亞與土地銀行	102.01.23~109.01.23	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十七個月之日(以該期為第一期)償還第一期款,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攤還。	-
銀行抵押借款	子公司光明賴比瑞亞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5.11.17~108.11.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十二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並以每十二個月為一期，第一及第二期每期清償 20% 本金，餘欠到期一次償清。	-
保證合約	臺灣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1.06.27~108.06.27	委託保證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事宜	維持一定財務比例
保證合約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10.12~109.10.12	委託保證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公司債事宜。	-
租賃契約	Leasing Company Vessel Holdings 2008-A, Ltd.	97.08.21~109.08.21	萬明輪	-
租賃契約	Morning Star Ltd. Corp.	98.12.17~108.12.17	泰明輪	-
租賃契約	FSL-20, Inc.	97.05.20~109.05.20	優明輪	-
租賃契約	FSL-21, Inc.	97.06.16~109.06.16	強明輪	-
租賃契約	FSL-22, Inc.	97.10.09~109.10.09	高明輪	-
租賃契約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89.09.08~114.09.08	梅明輪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89.12.29~114.12.29	蘭明輪	-
租賃契約	Hill Samuel finance limited	90.03.21~115.03.21	菊明輪	-
租賃契約	Danaos	99.05.19~117.05.19	乾明輪	-
租賃契約	Danaos	99.08.18~117.08.18	圓明輪	-
租賃契約	SOUTHERN ROUTE	99.03.19~109.03.18	KM TOKYO	-
租賃契約	CATALINA SHIPPING S.A.	100.05.23~110.05.22	KM KOBE	-
租賃契約	Los Halillos	101.01.12~115.01.11	KM OSAKA	-
租賃契約	Wild Turkey Line (Panama) S.A.	101.07.30~111.06.30	KM NAGOYA	-
租賃契約	Royal Maritime Corporation	102.07.02~112.04.30	KM FUKUYAMA	-
租賃契約	LUSTER MARITIME S.A.	102.12.20~112.12.19	KM HAKATA	-
租賃契約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LIBERIA) CORP.	103.12.11~109.12.10	MEDI TAIPEI	-
租賃契約	CHAILEA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LIBERIA) CORP.	103.12.16~109.01.15	YM RIGHTNESS	-
租賃契約	港務公司 高雄分公司	99.09.16~109.09.15	高雄 70 號貨櫃碼頭場地及設施	-
租賃契約	港務公司 基隆分公司	107.01.01~107.12.31	基隆西 19、20、21 號碼頭後線貨櫃儲轉廠	-
租賃契約	BEACON	97~111	貨櫃	-
租賃契約	BLUE SKY INTERMODAL LTD.	95~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CAI	91~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CRONOS CONTAINERS INC.	93~109	貨櫃	-
租賃契約	TOUAX	93~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FLORENS CTNR SERVICES COMPANY	93~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MAGELLAN	97~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OCEAN CONTAINER LEASING SERVICES LIMITED	102~111	貨櫃	-
租賃契約	GE SEACO ASIA PTE LTD.	93~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93~111	貨櫃	-
租賃契約	TEXTAINER	92~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TRITON	93~113	貨櫃	-
租賃契約	UNITAS	95~112	貨櫃	-
租賃契約	Seacube Container Leasing	104~110	發電機	-
租賃契約	TAL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CORP.	106~迄今	發電機	租期至少 180 天
租賃契約	GCI Group	104.04.14~115.04.14	YM WORLD 峯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104.06.10~115.06.10	YM WINNER 傲明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CORPORAION			
租賃契約	GCI Group	104.05.27~115.05.27	YM WONDROUS 極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4.04.07~115.04.07	YM WISH 登明	-
租賃契約	GCI Group	104.07.23~115.07.23	YM WHOLESOME 羣明	-
租賃契約	GCI Group	105.08.17~116.08.17	YM WELCOME 迎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5.05.29~116.05.29	YM WIDTH 闊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5.05.08~116.05.08	YM WINDOW 開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4.04.22~115.04.22	YM WELLHEAD 造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4.08.21~115.08.21	YM WELLNESS 倫明	-
租賃契約	GCI Group	104.09.18~115.09.18	YM WORTH 輝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4.10.16~115.10.16	YM WARMTH 煌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4.07.03~115.07.03	YM WITNESS 視明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ION	106.07.01~117.07.01	YM WREATH 華明	-
租賃契約	MC-Seamax Management LLC	103.08.29~107.10.14	YM UTMOST 心明	-
租賃契約	Navios shipping	103.10.28~107.12.13	YM UNITY 同明	-
租賃契約	Navios shipping	103.10.08~107.11.23	YM ULTIMATE 力明	-
租賃契約	MC-Seamax Management LLC	103.09.16~107.10.31	YM UNISON 協明	-
租賃契約	SHOEI	103.03.31~118.01.31	YM MODERATION 文明	-
租賃契約	ZODIAC	102.11.25~117.09.25	YM MODESTY 平明	-
租賃契約	SHOEI	102.07.30~117.05.30	YM MOVEMENT 釜明	-
租賃契約	OCEAN SHIPPING AS, OSLO , NORWAY	96.11.25~108.11.25	YM PORTLAND 陽明波特蘭	-
租賃契約	Danaos	96.12.28~109.02.28	SINGAPORE 新加坡	-
租賃契約	Danaos	106.02.15~108.07.05	COLOMBO 可倫坡	-
租賃契約	Danaos	96.11.27~108.11.27	YM VANCOUVER 陽明溫哥華	-
租賃契約	Danaos	96.09.10~108.09.09	YM SEATTLE 陽明西雅圖	-
租賃契約	Synergy	98.06.09~108.06.09	YM KEELUNG 陽明基隆	-
租賃契約	Synergy	97.12.08~107.12.08	YM ANTWERP 陽明安特衛普	-
租賃契約	Synergy	98.01.23~108.01.22	YM BUSAN 陽明釜山	-
租賃契約	Synergy	98.02.23~108.02.21	YM OAKLAND 陽明奧克蘭	-
租賃契約	Ciner Group	106.01.15~107.07.15	SWITZERLAND 陽明瑞士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tion	106.06.01~117.06.01	YM WIND 風明	-
租賃契約	Ernst Russ Shipbroker	106.11.01~107.06.01	FREDERIK	-
租賃契約	Bomar Echo LLC	106.05.06~107.05.06	LOUDS ISLAND 勞茲	-
租賃契約	NAJADE Beteiligungsgesellschaft	107.03.05~107.07.06	NAJADE 納捷	-
租賃契約	Danaos Corporation	106.09.08~108.11.08	AMALIA C 艾美莉雅	-
租賃契約	NAVIBOLA Schiffsbetriebsgesellschaf t	106.09.15~107.05.23	E.R. MARTINIQUE 馬丁尼克	-
租賃契約	Soon Fong Shipping	107.02.04~107.06.04	IBN AL ABBAR 艾巴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IPSA ONE	107.01.12~107.04.20	ARUNA IPSA 阿魯納	-
租賃契約	Danaos Corporation	106.08.04~107.09.06	ADVANCE 前進	-
租賃契約	Danaos Corporation	107.02.16~107.12.16	BRIDGE 明橋	-
租賃契約	NSB	107.02.20~107.07.20	BUXHARMONY 哈莫尼	-
租賃契約	Brazil Marine Inc.	107.02.06~107.05.27	CONTSHIP QUO 續擴	-
租賃契約	Albacore Navigation	107.01.10~107.05.20	CONTSHIP WIN 續贏	-
租賃契約	Danaos Corporation	106.12.06~109.02.19	EXPRESS BERLIN 柏林	-
租賃契約	Gdansk Trader Shipping	107.01.15~107.06.15	GDANSK TRADER 格但斯克	-
租賃契約	Contemporus Maritime Company	106.10.28~108.01.04	PRINCESS OF LUCK 幸運公主	-
租賃契約	Great Lakes Navigation	106.12.27~107.06.27	SIMA SADAF 莎黛芙	-
租賃契約	ASL Porthos Shipping	106.11.13~107.11.13	TR PORTHOS 波爾多斯	-
租賃契約	Conchart Hamburg/Leer GmbH & Co. KG	106.11.22~107.04.21	WARNOW BOATSWAIN 沃拿	-
租賃契約	E.R. Schifffahrt	107.03.26~108.03.26	E.R. DENMARK 丹麥	-
租賃契約	Soon Fong Shipping Co. S.A.	107.03.19~107.07.19	TAICHUNG 台中	-
租賃契約	Orestis Marine Inc.	107.03.17~107.07.17	IRENES RESPECT 和平女神	-
租賃契約	Seaspan Corporation	107.03.31~109.04.30	SEAPAN HUDSON 哈德森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計有 104 年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106 年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及 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等案，茲將其計畫內容、執行狀況及效益評估說明如下：

(一) 104 年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4 年 9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5565 號函。
2. 計畫內容：
 - (1)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000,000 仟元
 - (2) 資金來源：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4,000,000 仟元，年期 5 年，票面利率 1.1%。
 - (3) 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四季	105 年第一季
償還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 年第四季	3,250,000	3,250,000	0
償還國內第一次私募普通公司債	105 年第一季	750,000	0	750,000
合 計		4,000,000	3,250,000	750,000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擬於利率相對低檔時，發行公司債新台幣 40 億元用以償還國內公司債，可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強化流動比率，並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減輕未來利率上揚時之利息支出負擔，計劃完成後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新台幣 16,000 仟元。			

3.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資金	預定	實際	
償還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支用資金	預定	3,250,000	已依預定進度於 104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3,250,0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國內第一次私募普通公司債	支用資金	預定	750,000	已依預定進度於 105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實際	7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資金	預定	4,000,000
		實際	4,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本公司該次募集與發行計畫截至 105 年第一季止，各計畫項目皆已執行完畢，並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4. 執行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 104 年度發行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用於償還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及國內第一次私募普通公司債，並分別於 104 年第四季及 105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執行效益評估說明如下：

(1) 降低利息支出：

根據 Drewry's Global Supply/Demand Index 所示，104 年貨櫃航運市場指數為 94.2，較 103 年 95.7 略降 1.5，顯示全球海上貨櫃運輸市場環境整體供過於求的態勢更加惡化，故本公司 104 年度仍受整體環境處於低迷調整期而呈現虧損，需動用銀行借款以支應營運資金，致利息費用亦隨銀行借款增加而上升。本公司當時所詢之市場 5 年期固定利率為 1%，並加計信用利差 0.8% 及稅務成本，借款利率約為 1.9%，若與本公司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之利率 1.1% 比較，本公司每年實際減少之利息費用為 32,000 仟元，減輕未來利率上揚時利息支出之負擔，且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已優於發行時預估之效益，故其效益應屬合理顯現。

(2) 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第三季 (募資前)	104 年度 (募資後)	105 年第一季 (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4.06(註)	75.37	77.56(註)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6.52(註)	233.32	218.52(註)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1.74	75.08	57.51
	速動比率	56.30	66.52	53.16

註：104 年第三季及 105 年第一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因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有應收、付保證票據等金額未以淨額表達，為避免數據比較失真，故予以排除其金額。

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 104 年度第三季、104 年度及 105 年度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74.06%、75.37% 及 77.56%，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較募資前 104 年第三季之負債比率上升，主係貨櫃航運市場供需

仍處失衡狀態，且年初為該市場之淡季期間，造成本公司營運虧損仍需動用銀行借款以供營運資金運用，負債金額隨銀行借款增加而提高所致。本公司104年度第三季、104年度及105年度第一季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216.52%、233.32%及218.52%，本公司104年度及105年第一季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較募資前104年第三季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成長，主係本公司長期資金來源提高所致。

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104年度第三季、104年度及105年度第一季之流動比率分別為61.74%、75.08%及57.51%，速動比率則分別為56.30%、66.52%及53.16%，本公司104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104年第三季增加，主係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隨本公司償還公司債而減少，及短期之應付商業本票金額減少，流動負債亦隨之下降所致。105年第一季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募資前下滑，主係年初為貨櫃航運市場之傳統淡季期間，且受市場供需失衡之影響，本公司持續呈現營運虧損，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明顯下滑，流動資產亦隨之減少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辦理國內第十七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國內第十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及國內第一次私募普通公司債後，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應已有改善。105年第一季雖受貨櫃航運市場之供需失衡影響，惟其長期營運資金來源尚屬充裕，故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應已有改善。

(二)106年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1. 董事會及股東會議日期：105年11月7日及105年12月22日
2. 計畫內容：

(1)資金來源

項目	106年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	
董事會通過日期	105年11月7日	
股東臨時會通過日期	105年12月22日	
股款或價款繳交完成日	106年02月21日	106年12月08日
交付日期	106年04月10日	107年01月17日
股數(仟股)	161,330	257,753
發行價格(元)	10.48	10.18
募集資金小計(仟元)	1,690,738	2,623,930
募集資金合計(仟元)	4,314,668	

(2)私募對象：私募有價證券之對象係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募集之。

(3)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第一次發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年第一季	1,690,738	1,690,738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計畫完成後預計可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對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競爭力將有正面助益。	

B. 第二次發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6年第四季	2,623,930	2,623,930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計畫完成後預計可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對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競爭力將有正面助益。	

3. 執行狀況

(1) 第一次發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資金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資金	預定	1,690,738	已依預定進度於106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實際	1,690,73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 第二次發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資金	預定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資金	預定	2,623,930	已依預定進度於106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2,623,93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 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第一次		第二次	
		105年度 (募資前)	106年第一季 (募資後)	106年第三季 (募資前)	106年度 (募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34,279,890	33,036,910	38,306,993	37,630,120
	銀行借款	50,792,627	56,332,378	55,241,211	50,444,587
	負債總額	93,733,625	91,679,844(註)	91,861,084(註)	83,415,302
	營業收入	96,844,267	25,389,383	83,516,410	110,458,769
	利息費用	1,323,894	296,303	874,224	1,155,818
	每股盈餘(元)	(9.22)	(0.53)	(0.05)	0.17
	每股淨值(元)	5.26	10.38	11	11.21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85.57	84.95(註)	84.22(註)	76.21
	長期資金佔不動	203.02	205.65(註)	201.79(註)	207.37

項目	年度	第一次		第二次	
		105 年度 (募資前)	106 年第一季 (募資後)	106 年第三季 (募資前)	106 年度 (募資後)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9.71	48.85	43.92	48.32
	速動比率	42.35	41.25	36.83	39.84

註：106 年第一季及 106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因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有應收、付保證票據等金額未以淨額表達，為避免數據比較失真，故予以排除其金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議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且分次發行，該籌資計畫分別於 106 年 2 月及 106 年 12 月繳款完成，並按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分別於 106 年第一季及第四季執行完成充實營運資金計畫，故對本公司執行效益之評估說明如下：

(1) 第一次發行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之流動負債分別為 34,279,890 仟元及 33,036,910 仟元、銀行借款分別為 50,792,627 仟元及 56,332,378 仟元與負債總額分別為 93,733,625 仟元及 91,679,844 仟元，本公司 106 年第一季雖因需償還到期之公司債，致本公司銀行借款隨應付短期商業本票增加而提高，惟本公司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作為營運資金使用，致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96,844,267 仟元及 25,389,383 仟元，而 106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年化後金額 101,557,532 仟元較 105 年度成長，主係全球景氣回溫，市場經濟情勢已較為好轉，本公司營收成長效益已顯現所致。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分別為 1,323,894 仟元及 296,303 仟元，而 106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年化後金額 1,185,212 仟元較 105 年度減少，主係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一季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作為營運資金使用所致。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每股虧損分別為(9.22)元及(0.53)元，106 年第一季年化後較 105 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主係本公司營業收入隨市場經濟回溫而成長所致。而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每股淨值分別為 5.26 元及 10.38 元，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度辦理減資，且減資基準日為 106 年 2 月，致每股淨值隨股本減少而增加。

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分別為 85.57% 及 84.95%，主係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一季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作為營運資金使用，本公司募資後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屬顯現。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03.02% 及 205.65%，主係本公司長期資金來源充裕所致。

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流動比率分別為 49.71% 及 48.85%，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42.35% 及 41.25%，均呈現略為下滑之趨勢，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度第一季受行業傳統淡季影響，應收款項較 105 年度減少，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亦隨之減少所致。

(2) 第二次發行

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流動負債分別為 38,306,993 仟元及

37,630,120 仟元、銀行借款分別為 55,241,211 仟元及 50,444,587 仟元與負債總額分別為 91,861,084 仟元及 83,415,302 仟元，均較募資前減少，主係本公司於 106 年第四季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作為營運資金使用所致。

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83,516,410 仟元及 110,458,769 千元，主係全球景氣回溫，市場經濟情勢已較為好轉，本公司 106 年全年度營收穩定成長所致。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874,224 仟元及 1,155,818 仟元，若以 106 年前三季年化後利息費用與 106 年度實際之利息費用相較之，106 年度之利息費用略降，故充實營運資金應尚屬有其效益之產生。

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每股盈餘分別為(0.05)元及 0.17 元，每股淨值則分別為 11 元及 11.21 元，主係全球經濟回溫，市場明顯好轉，本公司貨櫃運輸業務量隨之增加，致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均穩定成長。

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負債比率分別為 84.22% 及 76.21%，主係本公司資金到位後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效益尚屬顯現。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01.79% 及 207.37%，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度長期資金來源較 106 年第三季充裕所致。

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 43.92% 及 48.32%，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36.83% 及 39.84%，均呈現上升之趨勢，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隨募資後之營運資金增加而提高，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亦隨之增加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辦理 106 年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效益應尚屬顯現。

(三)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6 年 9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01161 號函。
2. 計畫內容：
 - (1)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000,000 仟元
 - (2)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2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 6,000,000 仟元。
 - (3) 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6 年第四季	5,000,000	5,0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四季	1,000,000	1,000,000
合計		6,000,000	6,000,000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年第四季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p>本次計畫項目中以 5,0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07 年度起後每年約可減少 80,355 仟元之利息支出。</p> <p>另本次計畫項目中以 1,00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若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之平均借款利率約 1.50% 設算，預計 107 年度起後每年約可減少 15,000 仟元之利息支出。</p>	

3. 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資金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資金	預定	5,000,000	已依預定進度於 106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5,000,0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資金	預定	1,000,000	已依預定進度於 106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1,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資金	預定	6,000,000	
		實際	6,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4. 執行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 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均於 106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執行效益評估說明如下：

(1) 降低利息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償還金額	107 年度減少之利息費用
安泰銀行	1.85%	106.4.17~107.1.12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9,250
新光銀行	1.35%	106.4.18~107.1.13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6,750
第一銀行	1.35%	106.1.23~107.1.23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6,750
中國信託	1.70%	106.4.28~107.1.28	營運周轉	900,000	900,000	15,300
王道銀行	1.87%	106.5.10~107.2.2	營運周轉	550,000	550,000	10,285
兆豐銀行	1.40%	106.1.26~107.1.21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7,000
土地銀行	1.86%	106.5.31~107.2.24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9,300
台新銀行	1.44%	106.6.8~107.3.8	營運周轉	2,000,000	550,000	7,920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償還金額	107 年度減少之利息費用
彰化銀行	1.56%	105.12.23~107.3.23	營運周轉	500,000	500,000	7,800
合計				6,450,000	5,000,000	80,355

本公司業依資金運用計畫於 106 年第四季償還銀行借款 5,000,000 仟元，以減少利息支出負擔，並可增加財務調度彈性及增強企業競爭力，依償還之借款金額與其借款利率設算，本公司已於 107 年度節省 80,355 仟元之利息費用支出。

(2) 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第三季 (募資前)	106 年度 (募資後)
基本財務 資料	流動負債		38,306,993	37,630,120
	銀行借款		55,241,211	50,444,587
	負債總額		91,861,084(註)	83,415,302
	營業收入		83,516,410	110,458,769
	利息費用		874,224	1,155,818
	每股盈餘(元)		(0.05)	0.17
	每股淨值(元)		11	11.21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84.22(註)	76.2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1.79(註)	207.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3.92	48.32
	速動比率		36.83	39.84

註：106 年第三季個體自結財務報表因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有應收、付保證票據等金額尚未淨額表達，為避免數據比較失真，故予以排除其金額。

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流動負債分別為 38,306,993 仟元及 37,630,120 仟元、銀行借款分別為 55,241,211 仟元及 50,444,587 仟元與負債總額分別為 91,861,084 仟元及 83,415,302 仟元，均較募資前減少，主係本公司於 106 年第四季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作為營運資金使用所致。

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83,516,410 仟元及 110,458,769 千元，主係全球景氣回溫，市場經濟情勢已較為好轉，本公司 106 年全年度營收穩定成長所致。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874,224 仟元及 1,155,818 仟元，若以 106 年前三季年化後利息費用與 106 年度實際之利息費用相較之，106 年度之利息費用略降，故充實營運資金應尚屬有其效益之產生。

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及 106 年度每股盈餘分別為(0.05)元及 0.17 元，每股淨值則分別為 11 元及 11.21 元，主係全球經濟回溫，市場明顯好轉，本公司貨櫃運輸業務量隨之增加，致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均穩定成長。

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負債比率分別為 84.22% 及 76.21%，主係本公司資金到位後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其效益尚屬顯現。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01.79%及 207.37%，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度長期資金來源較 106 年第三季充裕所致。

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及 106 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 43.92% 及 48.32%，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36.83%及 39.84%，均呈現上升之趨勢，主係本公司 106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隨募資後之營運資金增加而提高，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亦隨之增加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6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資金調度之靈活性，並支應營運規模成長之資金需求，其效益應屬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7,80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 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 76,000 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7,600,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0%發行，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7,714,000 仟元整。

(2) 其餘 86,000 仟元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因應。

(3) 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如有未足額發行情事，其不足之資金將以本公司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三季	7,800,000	7,80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以 7,800,000 仟元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少向銀行借款金額並降低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依目前本公司擬償還之借款利率計算，預計 107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7,965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115,114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以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

健全財務結構與提升償債能力，有助於公司整體營運發展。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內容說明
1.公司名稱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7,600,000 仟元為上限。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發行)。
4.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0%
5.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限：五年 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賣回或贖回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償還公司債款之募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每年營運及融資活動產生之資金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7.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8.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新台幣 9,000,000 仟元(不含私募)。
9.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發行。
10.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新臺幣 45,000,000 仟元 每股金額：1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2,323,024,791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 23,230,247,910 元
11.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106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132,876,410 仟元 負債總額：106,366,810 仟元 無形資產：106,454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26,403,146 仟元
12.證券管理機構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說明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凡持有本公司債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項目	內容說明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種類：銀行擔保 名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明文件：聯合委任保證合約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名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明文件：陽明海運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以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之「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0.付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1.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2.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 2.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轉或認可之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核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針對本次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計畫所出具適法性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業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76,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整，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0%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7,714,000 仟元，其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本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且本次轉換公司債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完成應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項目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及改善財務結構。而本次募集資金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本公司為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動撥之營運週轉金，經核閱其借款合同，顯示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並無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因此俟本次募集資金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預計於 107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即可依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

海洋貨櫃運輸業隨著 99 年度與 102 年度出現兩次新船訂購潮，全球商用航運總運力過去十年大幅增加下，使整體貨櫃航運市場報價因新船持續下水墊高市場可用運力而呈現價格競爭，以致運價難有穩健回溫契機，多數時間盤整於低檔區段。另外近年全球面臨經濟成長趨緩，世界貿易因美、日、歐等先進國家表現未如預期，以及中國於外貿與投資方面呈現疲弱狀態等因素致成長動能不佳，故海洋貨櫃運輸業景氣自 97 年度金融海嘯以來一直處於低迷之氛圍中。然近年來海洋貨櫃運輸業之供需方面均有所改善，由於貿易需求與全球經濟密切相關，隨著全球主要經濟體開始同步復甦，美國經濟成長令中國至北美航線出口貨運大幅回升，連帶使全球貨櫃運輸市場需求將持續回升。另外貨櫃運輸供給過剩之問題亦見改善，航運公司近年新船訂購量大減，同時亦積極拆船以達到去運載力，逐漸消化多餘之運載力，加上韓國最大航運公司韓進海運宣告破產，以及全球航運業陸續進行策略聯盟來優化船舶運力配置，故海洋貨櫃運輸業景氣自 106 年起可望走出谷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96,844,267	110,458,769
短期借款(註)		3,110,000	3,000,000
長期借款(註)		40,452,077	28,377,10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4,908,957	11,063,294
銀行借款合計		48,471,034	42,440,401
銀行借款利息(A)		574,906	645,427
營業淨利(損)	金額(B)	(12,944,380)	60,190
	比率(A)/(B)	(4.44)%	1,072.32%
稅前淨利(損)	金額(C)	(15,884,061)	214,614
	比率(A)/(C)	(3.62)%	300.74%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包含金融機構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 105 年度因先進國家經濟表現未如預期、新興市場成長動能放緩及

英國脫歐對歐盟一體化投下震撼彈，衝擊金融市場並帶來未來全球經濟與貿易成長之不確定性，使全球貿易成長動能不佳，加上運價在供需失衡之趨勢下持續下滑，致本公司105年度產生營業淨損與稅前淨損。106年度因全球景氣回溫，經濟情勢相較於過去幾年已明顯好轉，前景能見度漸趨明朗，加上全球航運公司以共組策略聯盟方式來優化船舶運力配置，讓航線供給能達到適量之目標，並拋棄過往削價攬貨之營運方式，使得市場運價於供需差收斂下快速回揚，致本公司106年度轉虧為盈，呈現營業淨利與稅前淨利。本公司面臨產業景氣可望好轉下，除於營運上進行多項改善措施與策略外，持續擰節各項支出及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以更加提高公司未來獲利能力，並因應大環境之變化衝擊亦相當重要。由上表可知，本公司105~106年度之銀行借款利息分別為574,906仟元及645,427仟元，占當期營業淨利(損)及稅前淨利(損)之比重分別為(4.44)%、1,072.32%及(3.62)%、300.74%，顯見利息支出對本公司獲利侵蝕有相當程度之負面影響。若本公司繼續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107年受惠於運價上升及強化區域布局等經營獲利成果將被舉債產生之利息支出所侵蝕，因此本公司為取得成本較低之資金，本次預計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將可有效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以減輕財務負擔，並有助於確保與提升公司市場競爭力。

(2)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比率	85.57	76.21
短期借款(A)(註)	3,110,000	3,000,000
長期借款(B)(註)	40,452,077	28,377,10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C)(註)	4,908,957	11,063,294
借款合計(A)+(B)+(C)	48,471,034	42,440,401
負債總計	93,733,625	83,415,302
借款占負債總計比率	51.71	50.88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包含金融機構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

單位：%

分析項目		公司別/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陽明海運	85.57	76.21
		長榮海運	51.91	47.52
		萬海航運	45.85	47.36
		裕民航運	56.02	56.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陽明海運	49.71	48.32
		長榮海運	181.53	195.76
		萬海航運	212.87	150.76
		裕民航運	8.99	8.83

分析項目		公司別/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速動比率		陽明海運	42.53	39.84
		長榮海運	177.51	189.75
		萬海航運	203.01	143.42
		裕民航運	8.60	8.49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5~106 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85.57%及 76.21%，借款占負債總計比率分別為 51.71%及 50.88%，可知本公司財務結構以負債為主，且負債來源又以金融機構借款居多，截至 106 年底銀行借款金額高達 42,440,401 仟元。本公司近年來因面臨整體貨櫃航運市場運價持續下跌，以及因應營運資金需求而增加金融機構借款，致本公司負債比率較高，雖 10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與充實營運資金，以及辦理二次私募普通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惟與同業相較，本公司之負債比率仍遠高於所有同業，顯示本公司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依然為高。惟受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政策變化，對於資金之取得時有影響，不僅財務風險高且長期發展亦受限制。再者，透過金融機構舉債經營需考量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調度能力，若過度擴張信用對公司勢將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倘若遇產業景氣或經營環境反轉，則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

另就償債能力而言，本公司 105~106 年度流動比率分別為 49.71%及 48.32%，速動比率分別為 42.53%及 39.84%，除高於散裝航業之裕民航運外，均顯著低於海洋貨櫃採樣同業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顯示本公司需有穩健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及增強對同業的競爭力。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除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外，未來若隨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亦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金比例，將短期借款資金轉換成長期資金，公司財務結構將更為改善，在海洋貨櫃運輸業逐漸恢復秩序及市場持續成長時，長期資金之挹注更有助未來公司中長期發展。

(3)財務資金面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資金總額上限為 7,714,000 仟元，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由本公司 107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預期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為 121,256,012 仟元，若加計 107 年 3 月期初現金餘額 5,386,821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22,326,039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 3,000,000 仟元、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 12,879,966 仟元及預計償還到期公司債 1,100,000 仟元與收回流通在外餘額過低之公司債 149,200 仟元，總計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2,812,372 仟元，若資金缺口全數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本公司除向銀行借款 5,110,000 仟元外，本次募集資金 7,714,000 仟元將可有效支應其資金短絀之情形。

綜上所述，本公司若繼續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資金需求，受惠於運價上升及強化區域市場等經營獲利成果將被舉債產生之利息支出所侵蝕，且如遇全球經濟反轉時之因應能力及對資金運用空間亦大幅壓縮，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不僅將適度減輕利息支出以減少公司之財務負擔，亦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靈活性，於海洋貨櫃運輸業逐漸恢復秩序及市場需求成長時，更有助未來公司中長期發展，因此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實屬必要。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三季	7,800,000	7,800,000	

本公司以本次募集資金 7,714,000 仟元與自有資金 86,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7,800,000 仟元，對節省利息支出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將有正面助益。經核閱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由於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未訂定不得提前償還之限制性條款，考量本案審查進度及資金募足時點，預計資金將可於 107 年第三季到位，即可立即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 減輕利息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107 年度 (註 1)	往後年度
美國銀行	1.550%	107/3/29~107/9/28	營運週轉	1,450,000 (註 2)	1,450,000 (註 2)	9,365	22,475
彰化銀行	1.560%	106/12/27~107/12/27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250	7,800
第一銀行	1.350%	106/12/27~107/6/27(註 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2,813	6,750
土地銀行	1.480%	107/3/20~107/4/13(註 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083	7,400
新光銀行	1.358%	107/3/20~107/6/15(註 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2,829	6,790
玉山銀行	1.500%	107/3/14~107/6/14(註 3)	營運週轉	700,000	700,000	4,375	10,500
台北富邦	1.254%	105/12/29~107/10/31	營運週轉	1,500,000	1,200,000	6,270	15,048
台灣銀行	1.750%	107/2/9~107/8/8	營運週轉	1,000,000	1,000,000	7,292	17,500
台新銀行	1.438%	107/3/29~107/6/27(註 3)	營運週轉	1,450,000	1,450,000	8,688	20,851
合計				8,100,000	7,800,000	47,965	115,114

註 1：假設於 107 年 7 月底償還銀行借款，故可節省 5 個月利息支出。

註 2：原貸款金額係美金 50,000 仟元，若以新台幣兌美金為 1：29 換算則為新台幣 1,450,000 仟元。

註 3：因考量資金到位狀況將辦理延展續借。

本公司本次募集金額 7,714,000 仟元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於募集資金完成後，加上自有資金 86,000 仟元，立即償還銀行借款 7,800,000 仟元，以減少銀行借款支應營運週轉所產生之利息費用，經以欲償還銀行借款之利率設算，預計 107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7,965 仟元，往後年度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15,114 仟元，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B.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6 年度	轉換公司債未轉換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6.21	76.20	69.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8.32	54.05	54.05
	速動比率	39.84	44.52	44.52

註：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計算之。

本公司本次籌資取得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資金運用將更為靈活，未來若隨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將可提升公司自有資金比例，財務結構亦更為改善。以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基礎，並考量以本次募集金額 7,714,000 仟元及自有資金 86,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故其籌資後之負債比率僅微幅下降，然因本公司主要係償還短期銀行借款與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分別大幅提升至 54.05% 及 44.52%。另外，因轉換公司債附有轉換權利，若持有人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後，則負債比率將可大幅降至 69.14%。整體而言，本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後，於財務結構上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運用之靈活度，並可支應較長期之營運週期，不受景氣波動而影響財務健全，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甚有助益，故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強化效益，應屬合理。

4.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及次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之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與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國內、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權	銀行借款 或發行銀 行承兌匯 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途徑包括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等，但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資金匯兌風險，較不利於國內資金需求，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目前市場較能接受之普通公司債為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惟普通公司債之銀行保證額度將排擠本公司一般銀行融資額度，加以每年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公司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會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相較之下，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且毋須實際支付利息。另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到期還款壓力，且其股本膨脹比率又較現金增資為低，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較有利本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對本公司所造成之財務負擔較有限，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A. 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採行各種資金調度方式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	7,714,000	7,714,000	7,714,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66%	-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128,052	-	-	-
計畫前之股數(註 3)	2,323,025	2,323,025	2,323,025	2,323,025
增加股數(註 4)	-	1,064,000	697,248	-
計畫後之股數(註 5)	2,323,025	3,387,025	3,020,273	2,323,025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0.06	-	-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31.41%	23.09%	-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借款利率採本公司 106 年度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平均利率 1.66%、現金增資為 0%，而轉換公司債係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實質收益率為 0%。

註 2：為便於分析，資金成本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皆以一年為評估期間。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7,714,000 仟元×1.66%=128,052 仟元)。

註 3：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本為 2,323,025 仟股。

註 4：若以本次申報日(107/4/10)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10.35 元，假設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以參考價格之 70%，即每股 7.25 元(10.35 元×70%)設算，則以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1,064,000 仟股(7,714,000 仟元/7.25 元)；假設改採發行轉換公司債，

暫定溢價率為 105%~110%，若依 105%溢價率暫定轉換價格 10.9 元(10.35 元×105%)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697,248 仟股(7,600,000 仟元/10.9 元)。

註 5：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323,025/(2,323,025+1,064,000)=31.41\%$ 】；發行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 $1-2,323,025/(2,323,025+697,248)=23.09\%$ 】。

由上表觀之，將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籌資方式作一比較，本次募資若以銀行借款籌資，則資金成本高於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且侵蝕獲利水準，雖然股本並未變動，仍會稀釋每股盈餘，惟負債比率將大幅提升，且公司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壓力，致增加財務風險；另採現金增資方式，雖無資金成本及負債比率最低，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對於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致未來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採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雖然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較銀行借款之籌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高，惟轉換公司債具有轉換成普通股股權之性質，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且對每股盈餘的稀釋程度低於現金增資，惟在尚未轉換成普通股前仍屬負債。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其資金成本低於金融機構借款，而相較於全數採現金增資方式，其股本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相對較小，且在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避免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本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不論在盈餘稀釋效果或對公司財務結構之負面影響方面，其效果均優於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或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資，故其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作為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尚具合理性，對於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有限。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a.利息支出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經參酌本公司 106 年度長期擔保銀行借款之利率區間 1.32%~2.00%設算，若以借款額度 7,714,000 仟元估算，每年支付之利息費用為 101,825 仟元~154,280 仟元，五年合計為 509,125 仟元~771,400 仟元。另本次籌資若採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為 0%，且到期時亦無利息補償金，有助於減少營運現金流出及資金成本增加。故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公司之財務負擔應較低。

b.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銀行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隨海洋貨櫃運輸業未來景氣持續回溫，投資人將視公司股價表現

陸續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仍應較銀行借款為低。

綜上，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C. 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 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擬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為 7,6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債券之持有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時，將對可轉換時點股東之股權造成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暫定以 107 年 4 月 10 日為基準日，選定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陽明海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者 10.35 元為基準價格，再乘上溢價比率 105%~110%，計算得出暫定轉換價格區間為 10.9 元~11.4 元，因此，在計算股權之最大稀釋效果時，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轉換價格 10.9 元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預計最大可轉換股數為 697,248 仟股，分析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 \qquad \qquad \qquad \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 1 - & \frac{\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text{2,323,025 仟股}} \\
 = 1 - & \frac{\text{2,323,025 仟股} + (7,600,000 \text{ 仟元} / 10.9 \text{ 元})}{\text{2,323,025 仟股}} \\
 = 1 - & \frac{\text{2,323,025 仟股} + 697,248 \text{ 仟股}}{\text{2,323,025 仟股} + 697,248 \text{ 仟股}} \\
 = 1 - & 76.91\% \qquad = 23.09\%
 \end{aligned}$$

註：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本為 2,323,025 仟股。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計畫中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 23.09%。

然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新台幣 7,714,000 仟元，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為暫定發行價格，其暫定發行價格為 7.25 元(10.35 元*70%)，經設算總發行股數為 1,064,000 仟股，其對股權之稀釋比率算為：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 + \text{發行現金增資之普通股}}$$

$$=1 - \frac{2,323,025 \text{ 仟股}}{2,323,025 \text{ 仟股} + (7,714,000 \text{ 仟元} / 7.25 \text{ 元})}$$

$$=1 - \frac{2,323,025 \text{ 仟股}}{2,323,025 \text{ 仟股} + 1,064,000 \text{ 仟股}}$$

$$=1 - 68.59\% \quad = 31.41\%$$

綜上所述，針對股權可能造成之稀釋情形分析，辦理轉換公司債對股權之稀釋效果較辦理現金增資為小，且不若現金增資對股本膨脹有立即性效果，可減緩股權及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實為現階段較佳之籌資工具。

b. 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依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每股淨值為 11.21 元(26,033,565 仟元 / 2,323,025 仟股)。

假設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且前述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其每股淨值將略降為 11.17 元。

$$(26,033,565 + 7,714,000) \text{ 仟元} / (2,323,025 + 697,248) \text{ 仟股} = 11.17 \text{ 元}$$

若以相同的資金需求預估，採現金增資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為暫定發行價格，其暫定發行價格為 7.25 元，經設算本公司需辦理現金增資 1,064,000 仟股，則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26,033,565 + 7,714,000) \text{ 仟元} / (2,323,025 + 1,064,000) \text{ 仟股} = 9.96 \text{ 元}$$

本公司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11.21 元下降至每股 9.96 元。

綜上評估，若依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觀之，本公司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每股淨值較現金增資為高。

整體而言，由對股權稀釋及每股淨值之效果觀之，發行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效果較現金增資小，且每股淨值之變化不大。故在考量股權稀釋

及對每股淨值之影響下，本公司本次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對本公司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較低，且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較小外，另於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亦顯具裨益，故符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請參閱 107 及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間	107年1月~2月(實際數)	107年3月~12月(預估) (不含本次募資)
	期初現金餘額(1)		7,433,684
非融資性收入(2)		21,207,571	121,256,012
非融資性支出(3)		22,804,635	122,326,03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00	3,000,000
預計償還借款金額(5)(註 1)		999,799	12,879,966
預計償還公司債(6)(註 2)		-	1,249,200
所需資金總額(7)=(3)+(4)+(5)+(6)		26,804,434	139,455,205
現金餘額(短絀)(8)=(1)+(2)-(7)		1,836,821	(12,812,372)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550,000	5,110,000
	發行轉換公司債	-	7,714,000

註 1：依借款合同規定應償還金額

註 2：包括 102 年 6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因流通在外餘額 149,200 仟元過低，已於 107 年 3 月提前收回；及 102 年 11 月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1,100,000 仟元將於 107 年 10 月底到期須還本。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預期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為 121,256,012 仟元，若加計 107 年 3 月期初現金餘額 5,386,821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22,326,039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 3,000,000 仟元、預

計償還借款金額 12,879,966 仟元及預計償還公司債 1,249,200 仟元，總計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2,812,372 仟元。若資金缺口全數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而侵蝕獲利並提高營運風險，故本公司為節省利息支出、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7,714,000 仟元，除考量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僅轉換公司債到期、執行贖回權或賣回權時需按面額以現金償還外，未來亦有機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改善財務結構。經評估本公司此次募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以及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與資金不足時點，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C.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參閱 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D.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E.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7,433,684	6,665,097	5,386,821	5,423,993	5,310,375	5,248,428	4,485,911	3,078,297	2,539,444	3,309,052	3,966,849	3,866,116	7,433,684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收現	10,745,660	10,433,922	9,971,985	10,759,446	12,671,587	12,563,932	13,032,826	13,634,017	14,093,589	11,626,733	11,121,554	11,673,337	142,328,588
利息收入	4,905	4,882	3,946	3,973	3,890	3,844	3,286	2,255	1,860	2,424	2,906	2,832	41,003
租金收入	10,471	7,731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93,992
合計(2)	10,761,036	10,446,535	9,983,510	10,770,998	12,683,056	12,575,355	13,043,691	13,643,851	14,103,028	11,636,736	11,132,039	11,683,748	142,463,58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10,892,854	11,108,932	9,830,337	10,075,581	11,971,787	11,871,771	12,673,796	12,749,576	13,227,390	10,325,248	10,836,476	11,371,410	136,935,158
薪資費用	190,280	267,669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2,287,479
利息費用	70,196	69,654	69,389	70,018	69,330	70,318	70,340	58,230	57,711	58,048	59,185	59,018	781,437
資本支出-購置船舶	0	0	0	0	1,110,000	0	0	0	0	0	0	0	1,110,000
資本支出-購置貨櫃	0	0	0	0	0	1,131,000	1,131,000	808,500	0	0	0	0	3,070,500
資本支出-其他	103,025	102,025	133,625	97,625	69,725	96,425	33,725	37,225	90,025	70,725	42,725	69,225	946,100
合計(3)	11,256,355	11,548,280	10,216,304	10,426,177	13,403,795	13,352,467	14,091,814	13,836,484	13,558,079	10,636,974	11,121,339	11,682,606	145,130,67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4,256,355	14,548,280	13,216,304	13,426,177	16,403,795	16,352,467	17,091,814	16,836,484	16,558,079	13,636,974	14,121,339	14,682,606	148,130,67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938,365	2,563,352	2,154,027	2,768,814	1,589,636	1,471,316	437,788	(114,336)	84,393	1,308,814	977,549	867,258	1,766,593
融資淨額													
中短期借款	0	550,000	1,000,000	300,000	800,000	800,000	0	50,000	80,000	1,100,000	0	80,000	4,760,000
中短借償還	0	(30,000)	(80,000)	(500,000)	(30,000)	(80,000)	(7,800,000)	(50,000)	(80,000)	0	0	(80,000)	(8,730,000)
長期融資撥款	0	0	0	0	0	0	0	0	900,000	0	0	0	900,000
長期融資還款	(273,268)	(696,531)	(500,834)	(258,439)	(111,208)	(705,405)	(273,491)	(346,220)	(675,341)	(341,965)	(111,433)	(855,630)	(5,149,765)
公司債發行	0	0	0	0	0	0	7,714,000	0	0	0	0	0	7,714,000
公司債償還	0	0	(149,200)	0	0	0	0	0	0	(1,100,000)	0	0	(1,249,200)
合計(7)	(273,268)	(176,531)	269,966	(458,439)	658,792	14,595	(359,491)	(346,220)	224,659	(341,965)	(111,433)	(855,630)	(1,754,965)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6,665,097	5,386,821	5,423,993	5,310,375	5,248,428	4,485,911	3,078,297	2,539,444	3,309,052	3,966,849	3,866,116	3,011,628	3,011,62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3,011,628	3,483,764	3,706,947	3,304,143	3,518,385	3,332,899	3,303,726	3,002,609	3,178,569	3,328,822	3,861,848	3,990,625	3,011,628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收現	11,629,066	9,593,521	9,586,568	10,407,760	12,186,313	11,639,021	10,991,668	11,906,881	11,307,567	11,128,111	12,674,776	12,783,524	135,834,776
利息收入	2,206	2,552	2,715	2,420	2,577	2,441	2,420	2,199	2,328	2,438	2,829	2,923	30,048
租金收入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7,579	90,948
合計(2)	11,638,851	9,603,652	9,596,862	10,417,759	12,196,469	11,649,041	11,001,667	11,916,659	11,317,474	11,138,128	12,685,184	12,794,026	135,955,772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10,653,654	8,610,280	8,600,395	9,395,981	11,174,391	10,627,114	9,945,148	10,862,285	10,264,725	10,188,431	11,738,003	11,844,830	123,905,237
薪資費用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182,953	2,195,436
利息費用	57,735	57,326	56,695	55,119	54,429	53,137	52,078	56,169	55,538	54,869	57,928	57,553	668,576
資本支出-購置船舶	0	109,150	109,150	109,150	109,150	109,150	0	218,300	218,300	218,300	327,450	218,300	1,746,400
合計(3)	10,894,342	8,959,709	8,949,193	9,743,203	11,520,923	10,972,354	10,180,179	11,319,707	10,721,516	10,644,553	12,306,334	12,303,636	128,515,64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3,894,342	11,959,709	11,949,193	12,743,203	14,520,923	13,972,354	13,180,179	14,319,707	13,721,516	13,644,553	15,306,334	15,303,636	131,515,64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56,137	1,127,707	1,354,616	978,699	1,193,931	1,009,586	1,125,214	599,561	774,527	822,397	1,240,698	1,481,015	7,451,751
融資淨額													
中短期借款	1,500,000	2,500,000	2,140,000	0	0	800,000	5,400,000	2,200,000	1,000,000	4,000,000	1,000,000	2,000,000	22,540,000
中短借償還	(1,500,000)	(2,500,000)	(2,820,000)	0	0	(800,000)	(2,400,000)	(2,200,000)	(1,000,000)	(1,500,000)	(1,000,000)	(2,000,000)	(17,720,000)
長期融資還款	(272,373)	(420,760)	(370,473)	(460,314)	(861,032)	(705,860)	(272,605)	(420,992)	(445,705)	(460,549)	(250,073)	(856,095)	(5,796,831)
公司債償還	0	0	0	0	0	0	(3,850,000)	0	0	(2,000,000)	0	0	(5,850,000)
合計(7)	(272,373)	(420,760)	(1,050,473)	(460,314)	(861,032)	(705,860)	(1,122,605)	(420,992)	(445,705)	39,451	(250,073)	(856,095)	(6,826,831)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3,483,764	3,706,947	3,304,143	3,518,385	3,332,899	3,303,726	3,002,609	3,178,569	3,328,822	3,861,848	3,990,625	3,624,920	3,624,920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目前之收付款條件，以及預估 107 年度至 108 年度產業發展趨勢與本公司營運成長狀況而編製。於應收帳款收款政策方面，由於海運行業之特性，本公司受客戶委託之貨品價值通常高於本公司收取之運費，而大部分客戶於提貨之前即需支付運費，故海運行業之應收帳款收現天數平均而言較短。本公司之營運模式為交由世界各地之代理商就地服務客戶並進行收款作業，故本公司之收款對象主要為代理商，再由代理商向世界各地有托運貨品需求之終端客戶收款。依據本公司之代理商管理辦法，終端客戶付款給代理商之後，代理商最遲於收到款項之後 14~28 天即需匯款給本公司。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均為 23 天，故於收款條件沒有變動下，以此為基礎推估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另對主要進貨廠商之付款條件方面，本公司主要進貨為採購燃油，其對燃油供應商之付款天期大多數為本公司實際加完油後 45 天，另外除船舶油料款之外尚有艙租成本，其付款政策係由本公司與聯營之船商之間協議決定，係按月或按季拆帳，惟其營業成本之組成中如運河通過費、船舶租金等係採預付或即期付款，其餘提供相關運營服務如碼頭場站提供裝卸理貨服務及運輸服務等係於相關供應商提供服務後 30~45 天付款。故以前述付款條件作為基礎推估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應付款項付款天數，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預計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 5,126,600 仟元及 1,746,400 仟元，其中 107 年 1~2 月已實際發生金額計 205,050 仟元，107 年 3 月至 12 月及 108 年度預計發生金額計 6,667,950 仟元，其中主要包括購置船舶以提升亞洲區間航線運量與規模；購置貨櫃以節省營運成本；塢修現有貨櫃輪及採購資訊設備以因應日常營運所需；船舶機械設備改裝以符合相關法規之規定。上述資本支出計畫主係依本公司目前經營策略、產業狀況及市場需求等因素所擬定，並根據年度計畫需求進行編製，其資金來源預計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經評估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6 年度	轉換公司債未轉換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6.21	76.20	69.14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7.37	219.11	219.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8.32	54.05	54.05
	速動比率(%)	39.84	44.52	44.52
槓桿度	財務槓桿	(註 2)	(註 2)	(註 2)

註 1：依本公司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計算之。

註 2：因營業利益雖係正數，惟減除利息費用後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本公司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由於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因此對於負債比率並無重大影響，然待其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後，將使負債比率由 76.21%下降至 69.14%。其次，本公司 106 年度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分別為 207.37%、48.32%及 39.84%，辦理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並償還銀行借款後，將可分別提升至 219.11%、54.05%及 44.52%。另外，財務槓桿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營業利益比重愈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高，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 106 年度雖因營業利益減除利息費用後為負數而不予計算，然將可轉換公司債所籌得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對本公司降低財務槓桿與財務風險將有正面助益。綜上所述，本次藉由資本市場籌資取得低成本且穩定之資金，將可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並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及公司競爭力，進一步提高公司獲利能力，故本次籌資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A.原借款用途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7,8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撥時間
						107年 (註1)	往後年度	
美國銀行	1.550%	107/3/29~107/9/28	營運週轉	1,450,000 (註2)	1,450,000 (註2)	9,365	22,475	104/9/29
彰化銀行	1.560%	106/12/27~107/12/27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250	7,800	104/12/30
第一銀行	1.350%	106/12/27~107/6/27(註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2,813	6,750	105/7/27
土地銀行	1.480%	107/3/20~107/4/13(註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3,083	7,400	105/3/20
新光銀行	1.358%	107/3/20~107/6/15(註3)	營運週轉	500,000	500,000	2,829	6,790	105/3/24
玉山銀行	1.500%	107/3/14~107/6/14(註3)	營運週轉	700,000	700,000	4,375	10,500	104/9/15
台北富邦	1.254%	105/12/29~107/10/31	營運週轉	1,500,000	1,200,000	6,270	15,048	105/12/29
台灣銀行	1.750%	107/2/9~107/8/8	營運週轉	1,000,000	1,000,000	7,292	17,500	102/3/29
台新銀行	1.438%	107/3/29~107/6/27(註3)	營運週轉	1,450,000	1,450,000	8,688	20,851	102/3/22
合計				8,100,000	7,800,000	47,965	115,114	-

註1：假設於107年7月底償還銀行借款，故可節省5個月利息支出。

註2：原貸款金額係美金50,000仟元，若以新台幣兌美金為1：29換算則為新台幣1,450,000仟元。

註3：因考量資金到位狀況將辦理延展續借。

B.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與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櫃量(TEU)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損)	稅後淨利(損)
102年度	3,068,603	96,472,969	(7,895,780)	(2,946,114)
103年度	3,474,577	114,322,265	1,874,044	411,367
104年度	3,614,483	106,245,724	(4,318,451)	(7,721,756)
105年度	3,909,439	96,844,267	(11,482,096)	(14,912,060)
106年度	4,337,058	110,458,769	1,662,460	320,849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擬償還銀行借款，原借款之用途係用以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需求，就擬償還各筆銀行借款之最初動撥時間，以及本公司102~106年度之營運狀況觀之，各筆銀行借款之最初動撥時間主要係本公司產生營業毛損與稅後淨損之年度。102年度世界經濟成長復甦緩慢，經濟成長力道不振進而影響商業活動與人民消費力，同時因過去大量之新船訂購潮，導致海洋貨櫃航運市場之供給成長幅度大於需求，使得報價出現下滑，加上燃油價格波動影響下，致本公司102年度稅後產生淨損。104年起因美、日、歐等

先進國家表現未如預期，新興市場成長動能放緩，以及 105 年度英國脫歐對歐盟一體化投下震撼彈，衝擊金融市場並帶來全球經濟與貿易成長之不確定性，導致全球貿易成長動能不佳，加上海洋貨櫃航運市場報價於供需持續失衡下仍呈現下滑趨勢，致本公司 104~105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且稅後產生淨損。

綜上所述，海洋貨櫃運輸業歷經長期低迷之情況，本公司為維持日常營運以等待景氣反轉回溫，若無該些借款之支應，其自有資金將不足以支應燃油採購及營運所需等資金，進而影響公司之正常運作，故由金融機構取得營運資金，以因應各項費用支出所需之營運週轉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C.原借款用途之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為本公司營運週轉所需。就本公司 102~106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損)及稅後淨利(損)觀之，本公司近年來運輸櫃量穩定成長，惟 102 年度及、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卻產生營業毛損與稅後淨損，顯示除燃油價格波動影響營業成本外，主係因海洋貨櫃航運市場報價於供需持續失衡之情形下呈現下滑趨勢，而造成本公司營運狀況不佳。然 106 年度全球主要經濟體開始同步復甦，投資及貿易流動增加，同時隨航運公司新船訂購量大減並積極拆船，逐漸消化多餘之運載力，加上韓國最大航運公司韓進海運宣告破產，以及全球航運業陸續進行策略聯盟來優化船舶運力配置，海洋貨櫃運輸供給過剩之問題已見改善，進而使報價緩步回升，致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且營業毛利與稅後淨利由虧轉盈。展望海洋貨櫃運輸業未來景氣動向，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之研究報告可知，107 年度全球貨櫃運能供給壓力將進一步放緩，且隨市場三大海運聯盟成形，以及航商不斷擴大併購規模，航商間羈絆程度提高所衍生之約束力，預估能更有效遏止削價攬貨情形再現，同時併線或共艙等運力減壓措施亦有助於持續收斂供需差距，輔以經濟學人(EIU)預測 107 年度全球經貿擴張步調將維持與 106 年度相仿之水準來看，107 年度市場各季貨量仍可望成長，進而讓整體產業景氣能持續改善。綜上所述，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為用於營運週轉，以維持公司正常運作，並等待海洋貨櫃運輸業景氣走出谷底之效益足已顯現。

-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次募資計畫之總募資金額上限為 7,714,000 仟元，主要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經檢視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107 年 1 月至 2 月為實際數，另本公司 107 年 3 月至 12 月及 108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並無長期股權投資，然資本支出合計之金額為 6,667,950 仟元，有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集金額百分之六十(7,714,000 仟元 *60%=4,628,400 仟元)，故就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A.資金來源及用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購置資產項目	資金來源	用途	預計效益
購置船舶	2,856,400(註)	10 艘 2,800TEU 級全貨櫃輪，預計自 109 年第二季起交船	自有資金 2,056,400 仟元及銀行借款 800,000 仟元	配置於亞洲區間航線	提升亞洲區間航線運量，進而提升營運規模及獲利。
購置貨櫃	3,070,500	7,000X20 呎一般櫃、3,000X40 呎一般櫃、11,000X40 呎超高櫃及 1,500X40 呎冷凍櫃	自有資金 2,270,500 仟元及銀行借款 800,000 仟元	營運需要	以自有方式取得營運所需貨櫃，因全年折舊費用相較租金費用低，每年可節省營運成本。
其他資本支出	332,400	現有貨櫃輪塢修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船舶例行性維修，確保船舶適航性及安全性。
	96,900	船舶機械設備-鍋爐 MOG 燃油系統器改裝及 Boiler 油路系統改裝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因應進入 ECA 區 (Emission Control Area) 需使用低硫燃油法規，鍋爐燃油系統須配合進行改裝，以維持機件使用低硫油期間能正常運作。
	35,200	船舶機械設備-壓艙水處理系統(BWTS)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為符合 IMO(國際海事組織)及 USCG(美國「船舶壓載水排放規則」)壓艙水排放規定需求，該等規定之目的主要係為管制船舶壓艙水排洩，以防外來海中生物流入當地，而破壞當地生態環境，造成危害。
	3,000	船舶機械設備-繫纜裝置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為符合新巴拿馬運河 (New Panama Canal) 法規需求，主係因巴拿馬運河加寬後，14,000TEU 以下之船舶皆可經由運河至美國東岸(加寬前僅 4,200TEU 左右可以通過)，由於現有部分船舶原先並未設計通過巴拿

項目	金額	購置資產項目	資金來源	用途	預計效益
					馬運河，為符合新巴拿馬運河規定，須加強繫纜裝置之強度並進行改裝，以符合通過巴拿馬運河之規定。
	80,300	船舶機械設備-船舶節能設備(船舶節能艙、節能螺旋槳/推進器)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計畫完成後預計每年共可節省燃油消耗量 5,449 噸，以每噸燃油成本美金 400 元估算，本公司每年可節省燃油成本 2,180 仟美元(約折合新台幣 64,303 仟元)。
	10,000	船舶機械設備-加強安全措施以符合英國 MGN531 要求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英國當局要求進入英國水域船舶需符合 MGN531 要求。
	28,520	其他(如重櫃堆高機乙輛、各式輪胎及汰換 1 部公務車等)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主要係基於營運所需之汰舊換新。
	3,000	土地房屋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擴增辦公室空間。
	151,730	資訊設備-電腦軟硬體採購	自有資金	營運需要	強化網際網路應用及備援，計畫完成後可提升使用者滿度及客戶服務品質。
合計	6,667,950	-	-	-	-

註：購置船舶之款項採分期付款方式，107 年 3 月至 12 月及 108 年度預計支付 2,856,400 仟元，109 年度之後預計支付 8,058,600 仟元，共 10,915,000 仟元。

B. 預計效益

本公司預估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資本支出中，主要係用於購置船舶及貨櫃，預估購置船舶及貨櫃之金額占總預估金額分別達 42.84% 及 46.05%，故茲就購置船舶及貨櫃之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a. 購置船舶

購置船舶之預計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預估營業收入	預估營業毛利	預估營業利益(A)	折舊費用(B)(註)	現金流量(A+B)	累計現金流量
109	1,011,931	173,085	109,387	39,374	148,761	148,761
110	6,577,550	1,125,053	711,017	255,933	966,950	1,115,711
111	10,119,307	1,730,850	1,093,872	393,744	1,487,616	2,603,327

年度	預估營業收入	預估營業毛利	預估營業利益(A)	折舊費用(B)(註)	現金流量(A+B)	累計現金流量
112	10,321,693	1,754,688	1,135,386	393,744	1,529,130	4,132,457
113	10,528,127	1,789,782	1,158,094	393,744	1,551,838	5,684,295
114	10,738,690	1,825,577	1,181,256	393,744	1,575,000	7,259,295
115	10,953,463	1,862,089	1,204,881	393,744	1,598,625	8,857,920
116	11,172,533	1,899,331	1,228,979	393,744	1,622,723	10,480,643
117	11,395,983	1,937,317	1,253,558	393,744	1,647,302	12,127,945
合計	82,819,277	14,097,772	9,076,430	3,051,515	12,127,945	-

註：船舶之預計經濟耐用年限為 25 年，預估殘值約為取得成本之 10%，折舊按取得成本扣除預估之殘值後，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隨著全球暖化日益嚴重，環境保護已成為世界上主要國家之首要任務，尤其隨著國際環保法規日趨嚴格，發展綠色航運已成為貨櫃航運之趨勢之一，其中包括船舶建造上採用低污染與耗能、自動化程度高、高邊際利益或高附加價值之綠色船舶設計。本公司營運發展策略之一即為持續進行船舶汰舊換新計畫，除配合環境保護意識抬頭外，亦有利於船舶結構朝低齡化發展，同時可嚴格控管成本以降低單位運輸成本，故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船舶之計畫，該計畫預計訂製 10 艘新型 2,800TEU 級全貨櫃輪，並於 109 年第二季起新造 10 艘載貨量 2,800TEU 之船舶陸續交船後，隨即投入亞洲區間航線，不僅可增加亞洲區間航線之運量以提升其營業收入，另因新船舶之燃油消耗等相關成本相對目前營運船低，進而提高營業毛利率及營業利益率。依本公司購置船舶之預計效益觀之，由於亞洲區間航線因東協經濟共同體(AEC)上路，貿易壁壘取消後，有助於亞洲國家間之經貿往來，進而帶動貨量增加，故相較於遠洋航線，亞洲區間航線之運價相對穩定，貨量成長率亦較優，因此本公司預計新船營運後，109~117 年度將可貢獻其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達 82,819,277 仟元、14,097,772 仟元及 9,076,430 仟元，且船舶總購置成本 10,915,000 仟元預計回收年限約為 8.26 年。綜上所述，購置船舶之資本支出除對本公司於獲利上有所助益外，更有助於提升亞洲區間航線之運量及船期準確率，進而提高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b.購置貨櫃

購置貨櫃之預計效益

單位：日租金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仟元

櫃種	數量 (A)	購置成本	每單位市場日租金 費用(B)	年度租金 費用 (A*B*365)	年度折舊 費用(註)	每年可節省 成本
20 呎一般櫃	7,000	525,000	26.40	67,452	42,000	25,452
40 呎一般櫃	3,000	378,000	44.40	48,618	30,240	18,378
40 呎超高櫃	11,000	1,402,500	45.00	180,675	112,200	68,475
40 呎冷凍櫃	1,500	765,000	169.50	92,801	61,200	31,601
合計	22,500	3,070,500	-	389,546	245,640	143,906

註：貨櫃之預計經濟耐用年限為 10 年，預估殘值為取得成本之 20%，折舊按取得成本扣除預估之殘值後，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底各型貨櫃共計 951,526 個，其中自有及租入分別為 306,391 個及 645,135 個，自有率約 32%，相較長榮海運、萬海航運及全球航商平均之自有率分別約 52%、66%及 48%，本公司貨櫃自有率偏低，故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貨櫃之計畫，該計畫預計購置 20 呎一般櫃 7,000 個、40 呎一般櫃 3,000 個、40 呎超高櫃 11,000 個及 40 呎冷凍櫃 1,500 個，並預計於 107 年起陸續交貨後即投入營運。依本公司購置貨櫃之預計效益觀之，以自有方式取得營運所需貨櫃，年度折舊費用約新台幣 245,640 仟元，相較採租賃方式全年租金費用約新台幣 389,546 仟元而言，每年約可節省營運成本約新台幣 143,906 仟元。

-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並非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並非用於購買未完竣工程或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重編)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27,507,727	38,417,874	35,571,463	25,289,242	26,887,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727,302	86,085,989	90,573,485	85,713,353	80,987,285
無形資產		47,022	40,387	50,623	118,595	106,454
其他資產		24,971,805	28,044,031	28,780,530	24,922,236	24,895,346
資產總額		142,253,856	152,588,281	154,976,101	136,043,426	132,876,4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148,712	34,927,504	40,474,038	42,550,135	44,340,702
	分配後	30,148,712	34,927,504	40,474,038	42,550,135	44,340,702
非流動負債		78,532,204	79,214,371	82,770,731	77,214,786	62,026,10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8,680,916	114,141,875	123,244,769	119,764,921	106,366,810
	分配後	108,680,916	114,141,875	123,244,769	119,764,921	106,366,8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675,884	37,448,913	31,038,710	15,808,838	26,033,565
股本		28,187,131	28,563,800	30,044,401	30,044,401	23,230,248
資本公積		8,562,852	4,899,288	5,500,037	4,425,139	5,571,4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94,292)	4,223,073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分配後	(3,794,292)	4,223,073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其他權益		(279,807)	(237,248)	(640,248)	(1,003,593)	(1,203,02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897,056	997,493	692,622	469,667	476,03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3,572,940	38,446,406	31,731,332	16,278,505	26,509,600
	分配後	33,572,940	38,446,406	31,731,332	16,278,505	26,509,6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自 104 年起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104 年 1 月 1 日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改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並追溯重編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2.本公司及子公司 103~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委外估價部分係分別於 104 年 1 月 28 日、105 年 1 月 8 日、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7 年 1 月 5 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 7,880,806 仟元、7,934,730 仟元、6,197,236 仟元及 6,278,290 仟元；自行估價部分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7,880,806	7,934,730	6,197,236	6,278,290
自行估價	22,414	8,132	7,980	7,828
	7,903,220	7,942,862	6,205,216	6,286,118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重編)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9,187,882	28,167,094	25,143,687	17,041,090	18,183,4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300,241	38,346,259	39,648,516	37,071,633	34,632,559
無形資產		27,012	17,045	32,943	102,742	76,035
其他資產		59,075,175	59,762,313	61,172,137	55,326,998	56,556,774
資產總額		112,590,310	126,292,711	125,997,283	109,542,463	109,448,8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402,922	27,895,100	32,460,377	34,279,890	37,630,120
	分配後	21,402,922	27,895,100	32,460,377	34,279,890	37,630,120
非流動負債		58,511,504	60,948,698	62,498,196	59,453,735	45,785,1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9,914,426	88,843,798	94,958,573	93,733,625	83,415,302
	分配後	79,914,426	88,843,798	94,958,573	93,733,625	83,415,302
股本		28,187,131	28,563,800	30,044,401	30,044,401	23,230,248
資本公積		8,562,852	4,899,288	5,500,037	4,425,139	5,571,4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94,292)	4,223,073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分配後	(3,794,292)	4,223,073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其他權益		(279,807)	(237,248)	(640,248)	(1,003,593)	(1,203,023)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675,884	37,448,913	31,038,710	15,808,838	26,033,565
	分配後	32,675,884	37,448,913	31,038,710	15,808,838	26,033,56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 104 年起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104 年 1 月 1 日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改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並追溯重編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2.本公司 103~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分別於 104 年 1 月 28 日、105 年 1 月 8 日、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7 年 1 月 5 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 8,298,976 仟元、8,363,761 仟元、6,635,170 仟元及 6,731,679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8,298,976	8,363,761	6,635,170	6,731,679

3.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不適用。

4.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5.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重編)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18,873,960	134,777,858	127,559,424	115,400,150	131,077,812
營業毛利	(4,130,277)	5,744,443	(791,393)	(9,063,759)	6,495,225
營業損益	(6,035,232)	2,786,625	(6,460,794)	(14,721,429)	774,7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0,828	(1,797,303)	(1,481,733)	(974,145)	(139,996)
稅前淨利(損)	(3,014,404)	989,322	(7,942,527)	(15,695,574)	634,7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909,910)	436,933	(7,788,491)	(14,889,499)	491,8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909,910)	436,933	(7,788,491)	(14,889,499)	491,8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2,930	59,522	(790,499)	(158,870)	(425,7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16,980)	496,455	(8,578,990)	(15,048,369)	66,1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46,114)	320,346	(7,721,756)	(14,912,060)	320,8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204	116,587	(66,735)	22,561	171,0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66,127)	365,949	(8,491,553)	(15,038,503)	(90,9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9,147	130,506	(87,437)	(9,866)	157,075
每股盈餘(淨損)	(1.92)	0.21	(4.80)	(9.22)	0.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 自 104 年起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104 年 1 月 1 日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改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並追溯重編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2.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3~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委外估價部分係分別於 104 年 1 月 28 日、105 年 1 月 8 日、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7 年 1 月 5 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 7,880,806 仟元、7,934,730 仟元、6,197,236 仟元及 6,278,290 仟元；自行估價部分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7,880,806	7,934,730	6,197,236	6,278,290
自行估價	22,414	8,132	7,980	7,828
	7,903,220	7,942,862	6,205,216	6,286,118

6.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重編)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96,472,969	114,322,265	106,245,724	96,844,267	110,458,769
營業毛利	(7,895,780)	1,872,224	(4,318,451)	(11,482,096)	1,662,460
營業損益	(6,492,721)	1,026,753	(5,857,740)	(12,944,380)	60,1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78,388	(626,842)	(2,164,686)	(2,939,681)	154,424
稅前淨利(損)	(3,314,333)	399,911	(8,022,426)	(15,884,061)	214,6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2,946,114)	320,346	(7,721,756)	(14,912,060)	320,8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946,114)	320,346	(7,721,756)	(14,912,060)	320,8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79,987	45,603	(769,797)	(126,443)	(411,8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66,127)	365,949	(8,491,553)	(15,038,503)	(90,97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淨損)	(1.92)	0.21	(4.80)	(9.22)	0.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自 104 年起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104 年 1 月 1 日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改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並追溯重編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2.本公司 103~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分別於 104 年 1 月 28 日、105 年 1 月 8 日、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7 年 1 月 5 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 8,298,976 仟元、8,363,761 仟元、6,635,170 仟元及 6,731,679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8,298,976	8,363,761	6,635,170	6,731,679

7.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不適用。

8.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公允價值模式衡量能提供可靠且更攸關資訊，故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自 104 年起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104 年 1 月 1 日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改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並依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規定於 104 年 1 月 1 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719,463 仟元及追溯重編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彙總對 103 及 104 年度之影響如下：。

1.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1月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4,033,921	4,010,885	4,074,7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	(8,571)	-
資產增加	4,033,921	4,002,314	4,074,765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164,382	222,297	284,426
保留盈餘增加	3,869,131	3,779,155	3,790,339
非控制權益增加	408	862	-
權益增加	3,869,539	3,780,017	3,790,339

2.綜合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4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增加(減少)	(31,607)	63,880
所得稅費用增加	57,915	53,558
本年度淨利增加(減少)	(89,522)	10,322
淨利影響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89,976)	11,184
非控制權益	454	(862)
綜合損益總額影響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89,976)	11,184
非控制權益	454	(862)
每股盈餘之影響(元)		
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3)	-
稀釋每股盈餘減少	(0.03)	-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玉美、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註 2)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陳清祥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註 1)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洪玉美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註 1)

註 1：係會計師之簽證，部份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為區分查核責任。

註 2：係適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改變會計政策。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更換會計師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三) 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6.40	74.80	79.53	88.03	80.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4.94	131.17	119.90	102.98	102.8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1.24	109.99	87.89	59.43	60.64
	速動比率	77.50	96.95	79.82	52.21	51.97
	利息保障倍數	(0.62)	1.56	(3.38)	(6.89)	1.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07	18.64	17.33	16.12	16.28
	平均收現日數	19.14	19.58	21.07	22.64	22.42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2	1.57	1.41	1.35	1.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88	0.82	0.85	0.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5)	1.28	(4.09)	(9.10)	1.48
	權益報酬率(%)	(8.07)	1.15	(22.20)	(62.03)	2.3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69)	3.46	(26.44)	(52.24)	2.73
	純益率(%)	(2.45)	0.32	(6.11)	(12.90)	0.38
	每股盈餘(元)	(1.92)	0.21	(4.80)	(9.22)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9	18.14	3.30	-	4.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60	26.93	53.07	1.0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0	4.04	0.87	-	1.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1)	7.41	(2.29)	(0.40)	26.82
	財務槓桿度	0.76	2.75	0.78	0.88	(0.7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之各項比例改善：主要係本公司加強業務控管及本年度市場好轉，運價上升，致經營狀況改善所致。
2. 獲利能力之各項比例轉為正數：主要係 106 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3. 現金流量之各項比例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營運狀況改善，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4. 槓桿度之各項比例變化：主要因 106 年度平均運價上升，導致營業淨利由負轉正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102 年度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註 2：國際運輸業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註 3。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98	70.35	75.37	85.57	76.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5.85	256.60	233.32	203.02	207.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9.65	100.98	75.08	49.71	48.32
	速動比率	71.26	87.83	66.52	42.53	39.84
	利息保障倍數	(2.00)	1.33	(5.66)	(11.00)	1.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8.25	19.99	17.89	16.32	16.45
	平均收現日數	20.00	18.26	20.40	22.36	22.19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註 2)	-	-	-	-	-
	平均銷貨日數(註 2)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3	3.15	2.72	2.52	3.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8	0.94	0.84	0.82	1.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7)	1.08	(5.33)	(11.73)	1.17
	權益報酬率(%)	(8.73)	0.87	(22.55)	(63.66)	1.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76)	1.40	(26.70)	(52.87)	0.92
	純益率(%)	(3.05)	0.28	(7.27)	(15.40)	0.29
	每股盈餘(元)	(1.92)	0.21	(4.80)	(9.22)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6.67	0.89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36	10.78	11.70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05	0.27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2	9.27	(0.62)	0.31	148.48
	財務槓桿度	0.85	5.93	0.83	0.91	0.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減少及營運狀況改善使營收成長所致。
2. 經營能力之各項比例改善：主要係本年度航運價格上漲、運量提升，增加收入所致。
3. 獲利能力之各項比例轉為正數：主要係本年度航運價格上漲、運量提升，增加收入所致。
4. 現金流量之各項比例下降：主要係本年度償還公司債，致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5. 槓桿度之各項比例之變化，係因 106 年度雖營收增加，但營業淨利佔營收比率小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102 年度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故無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註 2：國際運輸業不適用。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不適用。

4.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四)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應付短期票券	7,212,281	5.43	1,399,769	1.03	5,812,512	415.25	主係 106 年短期商業本票發行金額增加。
應付帳款	12,248,428	9.22	13,927,633	10.24	(1,679,205)	(12.06)	主係供應商請款時間差異所致。
應付公司債	11,892,879	8.95	13,299,123	9.78	(1,406,244)	(10.57)	因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轉為一年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內到期負債。
長期借款	37,805,130	28.45	50,642,222	37.23	(12,837,092)	(25.35)	為節省利息支出，信用借款及長期商業本票到期未續借，改以短期商業本票支應。
非流動負債總計	62,026,108	46.68	77,214,786	56.76	(15,188,678)	(19.67)	主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減少。
負債總計	106,366,810	80.05	119,764,921	88.03	(13,398,111)	(11.19)	主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減少。
股本-普通股	23,230,248	17.48	30,044,401	22.08	(6,814,153)	(22.68)	主係因 106 年減資彌補虧損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待彌補虧損	(1,565,150)	(1.18)	(17,657,109)	(12.98)	16,091,959	(91.14)	主係因 106 年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累積虧損	(1,565,150)	(1.18)	(17,657,109)	(12.98)	16,091,959	(91.14)	同上。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26,033,565	19.59	15,808,838	11.62	10,224,727	64.68	主係因 106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營運改善。
權益總計	26,509,600	19.95	16,278,505	11.97	10,231,095	62.85	同上。
營業收入	131,077,812	1.00	115,400,150	1.00	15,677,662	13.59	主係各航線平均運價及運量多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散裝市場回溫致營收成長。
營業毛利(損)	6,495,225	0.05	(9,063,759)	(0.08)	15,558,984	171.66	主係營業收入成長及策略性減少低貢獻貨載以控制營業成本，使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營業淨利(損)	774,786	0.01	(14,721,429)	(0.13)	15,496,215	105.26	營業收入較去年成長且有效控制各個營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稅前淨利(損)	634,790	0.00	(15,695,574)	(0.14)	16,330,364	104.04	因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且有效控制各個營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本年度淨利(損)	491,866	0.00	(14,889,499)	(0.13)	15,381,365	103.30	因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且有效控制各個營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6,104	0.00	(15,048,369)	(0.13)	15,114,473	100.44	同上。
淨利(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320,849	0.00	(14,912,060)	(0.13)	15,232,909	102.15	同上。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90,971)	(0.00)	(15,038,503)	(0.13)	14,947,532	99.40	同上。

資料來源：105 及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應付短期票券	7,112,324	6.50	1,299,829	1.19	5,812,495	447.17	主係 106 年短期商業本票發行金額增加。
應付帳款	8,966,559	8.19	10,489,128	9.58	(1,522,569)	(14.52)	主係供應商請款時間差異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63,476	3.16	4,881,132	4.46	(1,417,656)	(29.04)	主係關係人請款時間差異所致
應付公司債	11,892,879	10.87	13,299,123	12.14	(1,406,244)	(10.57)	第一次及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轉為一年內到期負債。
長期借款	29,133,793	26.62	41,343,939	37.74	(12,210,146)	(29.53)	為節省利息支出，信用借款及長期商業本票到期未續借，改以短期商業本票支應。
非流動負債總計	45,785,182	41.83	59,453,735	54.27	(13,668,553)	(22.99)	主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減少。
負債總計	83,415,302	76.21	93,733,625	85.57	(10,318,323)	(11.01)	主係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減少。
股本-普通股	23,230,248	21.22	30,044,401	27.43	(6,814,153)	(22.68)	主係因 106 年減資彌補虧損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資本公積	5,571,490	5.09	4,425,139	4.04	1,146,351	25.91	主係因現金增資發行股本溢價所致。
待彌補虧損	(1,565,150)	(1.43)	(17,657,109)	(16.12)	16,091,959	(91.14)	主因 106 年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累積虧損	(1,565,150)	(1.43)	(17,657,109)	(16.12)	16,091,959	(91.14)	同上。
權益總計	26,033,565	23.79	15,808,838	14.43	10,224,727	64.68	主係因 106 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營運改善
營業收入	110,458,769	100.00	96,844,267	100.00	13,614,502	14.06	主係各航線平均運價及運量多較去年同期增加。
營業毛利(損)	1,662,460	1.51	(11,482,096)	(11.86)	13,144,556	(114.48)	主係營業收入成長及策略性減少低貢獻貨載以控制營業成本，使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營業淨利(損)	60,190	0.05	(12,944,380)	(13.37)	13,004,570	(100.46)	本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成長且有效控制各個營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1,833	0.08	(2,825,158)	(2.92)	2,916,991	(103.25)	主係因光明海運、全洋海運、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及其他子公司營運改善。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4,424	0.14	(2,939,681)	(3.04)	3,094,105	(105.25)	主因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較去年改善，及 106 年台幣對美金匯率升值使外幣兌換淨利增加及償還公司債使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稅前淨利(損)	214,614	0.19	(15,884,061)	(16.40)	16,098,675	(101.35)	因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且有效控制各個營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本年度淨利(損)	320,849	0.29	(14,912,060)	(15.40)	15,232,909	(102.15)	因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且有效控制各個營業項目支出，致使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0,971)	(0.08)	(15,038,503)	(15.53)	14,947,532	(99.40)	同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 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 2.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 2.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 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 (三) 期後事項：無。
- (四) 其他：無。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887,325	25,289,242	1,598,083	6.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87,285	85,713,353	(4,726,068)	(5.51)
無形資產		106,454	118,595	(12,141)	(10.24)
其他資產		24,895,346	24,922,236	(26,890)	(0.11)
資產總額		132,876,410	136,043,426	(3,167,016)	(2.33)
流動負債		44,340,702	42,550,135	1,790,567	4.21
非流動負債		62,026,108	77,214,786	(15,188,678)	(19.67)
負債總額		106,366,810	119,764,921	(13,398,111)	(11.19)
股本		23,230,248	30,044,401	(6,814,153)	(22.68)
資本公積		5,571,490	4,425,139	1,146,351	25.91
保留盈餘		(1,565,150)	(17,657,109)	16,091,959	(91.14)
其他權益		(1,203,023)	(1,003,593)	(199,430)	19.87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476,035	469,667	6,368	1.36
權益總額		26,509,600	16,278,505	10,231,095	62.85
1. 變動原因及影響：(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所致。					
(2) 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所致。					
(3) 股本減少：主要係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減資彌補虧損及 106 年度經營狀況改善所致。					
(5) 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減資彌補虧損、辦理現金增資及 106 年度經營狀況改善所致。					
2. 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財務績效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成本	124,582,587	124,463,909	118,678	0.10	
營業毛利	6,495,225	(9,063,759)	15,558,984	(171.66)	
營業費用	6,019,211	6,092,557	(73,346)	(1.20)	
營業淨利(損)	774,786	(14,721,429)	15,496,215	(105.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996)	(974,145)	834,149	(85.63)	
稅前淨利(損)	634,790	(15,695,574)	16,330,364	(104.04)	
所得稅利益(費用)	(142,924)	806,075	(948,999)	(117.73)	
本期淨利(損)	491,866	(14,889,499)	15,381,365	(10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5,762)	(158,870)	(266,892)	167.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104	(15,048,369)	15,114,473	(100.44)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因貨櫃航運航運價格上漲、運量提升所致					
(2) 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受本公司加強業務控管及本年度市場好轉，運價上升所致。					
2. 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本年度未編製對外公開之財務預測，內部營運目標以本公司多年經驗評估整體市場供需狀況、市場景氣變化、季節性因素以及公司之市場佔有率情形並參考外界市場研究機構所發佈之產業預測及燃油價格波動情形，作為預估未來成長性之依據，做成未來財務業務目標規劃，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之銷售數量仍將審慎樂觀。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1,916,039	(10,794,065)	12,710,104	(117.75)
投資活動	(1,380,408)	1,235,501	(2,615,909)	(211.73)
籌資活動	500,972	(2,144,557)	2,645,529	(123.3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營業活動：主係 106 年度貨櫃航運航運價格上漲、運量提升使營運績效改善。

(2)投資活動：主係 106 年度相關船舶年度進廠塢修及採購資訊設備等資本支出。

(3)籌資活動：主係 10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並償還公司債與銀行借款。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受惠於產業環境之改變，以及公司力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106 年度除了營業收入成長之外，營業成本亦控管得宜，致本公司營運狀況已獲改善，106 年度營收已較去年同期成長 13.59%。另本公司於年度內辦理現金增資案完成，此將改善財務結構，對於流動性亦有所助益。

3. 未來一年(107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433,684	2,459,509	(14,595,565)	(4,702,372)	-	7,714,000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貨櫃運輸業務營業收現流入。

(2)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所需、資本支出(購置船舶及貨櫃)及償還銀行借款、公司債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需求，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及辦理現金增資因應；本公司預計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現金流入 7,714,000 仟元，營運資金尚稱充裕。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12,975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營業成本的節省，加上台幣走升認列兌換利益。	不適用	無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92,259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因本年度船舶塢修天數較少及兌換利益增加。	不適用	無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20,962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係主要碼頭裝卸貨櫃收入維持水準所致。	不適用	無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971	汽車貨櫃貨運業	主係企業間協同合作良好，維持運載量所致。	不適用	無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96	一般投資業	主係本期處份投資獲利及認列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360,160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係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投資收益所致。	不適用	轉投資設立東南亞代理行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83,333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係認列轉投資子公司投資收益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03,751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認列投資收益，子公司因市況好轉盈餘所致。	不適用	無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769,134)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106 年度散裝航運市場復甦，波羅的海運價指數(BDI)年平均回升至千點之上，各型散裝船舶之運價及租金水準亦較去年大幅上揚，但因整體船隊營運成本仍高於市場租金收入行情，營運結果為虧損，惟相較去年同期已大幅改善	1. 持續拓展攬貨租船業務，增裕營收及獲利。 2. 開發直接貨主或簽訂貨運長約，增加穩定營收及獲利。 3. 加強船隊管理與風險控管，確保船舶營運安全，降低船隊營運成本。 4. 續洽租入船船東調整租金結構或提早還船，減輕營運成本負擔。	無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6,573)	倉儲及海運承攬	主係認列歐洲地區轉投資公司虧損所致。	1. 持續開發客戶並於東南亞及中國佈局擴大服務範圍 2. 調整倉儲客戶結構，聚焦於附加價值與解決方案型客戶，並持續發展電商物流。	配合新南向政策，設立越南和泰國服務據點

轉投資	最近年度 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獲利或虧損 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13,814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主係市場貨運需求增加，實際運量增加與公司搏節開支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18,807)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主要係人事成本較高所致。	重新檢視人力配置是否合宜，以降低費用支出，進而提高獲利。	無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52	置產管理	主係出租大樓之租金收入所致。	不適用	無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298,480	船舶理貨、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係主要碼頭裝卸貨櫃收入維持水準所致。	不適用	無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618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業務	運揚即將清算，106年已無本業活動，收入來源主為銀行利息收入。	不適用	無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	一般投資業	因主要投資標的台航公司105年度虧損，故106年度未獲配現金股利。	台航公司106年度財報顯示淨利為466,471仟元，可望明年台航發放現金股利。	無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56,666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代理佣金收入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14,767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營運量增加，貨運承攬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凱有限公司	80,117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營運量增加，貨運承攬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1,777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主係營運量增加，貨運承攬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萬和株式會社	27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	主係船務代理業務承攬量僅達損益兩平。	不適用	無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20,492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進出口及轉運量大幅增加。	不適用	無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5,221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因為檳城辦公室人力精簡，人事費用減半。	不適用	無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47,184	集團保險業務	主係承保整個YM集團保險(Captive Insurance)之保費利差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17,869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代理佣金收入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58,441)	投資工業區及不動產	土地已出售九成以上，近年無土地收入。	開展新業務、爭取其他收入來源。	無

轉投資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入，惟折舊費用過高，故損益為負數。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257,381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營運量增加，故當地收入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40,077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營運量增加，提單收入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37,256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主係傭金及文件收入獲利。	不適用	無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4,924	資訊(軟體工程)以及資訊相關服務	主係提供陽明集團資訊相關服務傭金收入。	不適用	無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15,398)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6年5月正式營運，始有佣金收入。	擴展業務以增加營收。	無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304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當地收入皆來自於HQ給予之佣金收入。	不適用	無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1,581)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尚在設立階段，故無收入。	擴展業務以增加營收。	無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20,826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營業收入係採成本加成法計價所致。	不適用	無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註1)	92,953	碼頭裝卸服務及營運	主係營業成本及費用的節省所致。	不適用	無
Triumph Logistics Inc.	1,268	卡(拖)車運送服務	主係業務量增加。	不適用	無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2,839	卡(拖)車運送服務	主係營運項目為短程拖車，毛利較易掌握所致。	不適用	無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3,016)	內陸貨運承攬	主係內陸運輸量不足所致。	將爭取更多內陸運輸服務量，以提高營業收入。	無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686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營業收入係採成本加成法計價所致。	不適用	無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56,511)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主係裝卸量不足產生虧損。	協商上游供應商調降費率，促使中遠重新帶量給WBCT。	無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15,407	船舶貨物裝卸機具租賃	主係租金收入維持水準。	不適用	無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19,933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認投資收益，子公司因市況好轉盈餘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19,688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認投資收益，子公司因市況好轉盈餘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	11,000	船務代理	主係船務代理佣金獲	不適用	無

轉投資	最近年度 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獲利或虧損 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公司			利所致。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75,214	船務代理	主係貨量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46,526	船務代理	主因船務代理佣金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1,312	貨運承攬	主因營運量增加，營收成長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94,803)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美西線競爭，獲利不如預期所致。	執行貨載挑選使獲利能力改善。	無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9,675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因船務代理佣金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26,086	船務代理	主因船務代理佣金及當地文件處理費、場站費等附加收入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32,370	船務代理	主係貨量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	1,280	貨櫃倉儲管理及拖運服務	主係貨櫃場站等業務穩定所致。	不適用	無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31,161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貨量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648,606)	船舶貨運承攬	散裝航運市場持續低迷，租金收入不佳，無法負擔船隊營運成本。	1.因應市場未來可能的復甦，採取短期租約為主，以提高換約租金收入並減少虧損。 2.增加現貨市場租船攬貨業務操作及積極拓展代管船舶業務增裕收入。	無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44,184)	貨運承攬	主係航運市場景氣低迷及認列轉投資公司虧損所致。	1.增加銷售人力以拓展新業務。 2.進行成本控管並針對虧損據點進行人員調整，已有效減虧。 3.檢討轉投資績效並擬定改善方案。	無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40,714)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主係航運市場景氣低迷及業務銷售人力不足。	1.增加銷售人力，已有新業務貢獻。 2.檢討並研擬美國當地市場客戶開發策略。	無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5,464)	投資、控股	為轉投資虧損所致。	檢討轉投資績效並擬定改善方案。	無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994)	貨運承攬	主係航運市場景氣低迷所致。	開發新航線業務以爭取貨源。	無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6,328)	貨運承攬	主係航運市場景氣低迷所致。	1.市場景氣逐步向上，本業已有改善。 2.組織調整後，已有新業務貢獻。	無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	9,966	國際運輸代理	主係經營績效提升及	不適用	無

轉投資	最近年度 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獲利或虧損 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限公司		業務	房產出租收入穩定所致。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有限公司	3,145	卡車運送服務	係提供船公司卡車服務，獲利穩定所致。	不適用	無
YES MLC GmbH	(30,712)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系新舊倉庫移轉，支付新舊倉庫租金及業務仍在調整所致。	舊租約已完成解約，且客戶入儲量逐漸增加。	無
Merlin Logistics GmbH	(954)	倉儲及物流	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虧損所致。	檢討轉投資績效並擬定改善方案。	無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916)	拼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主係拚箱業務穩定但新業務開發不如預期。	增加銷售人力，以增加新業務。	無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3,847)	碼頭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長江碼頭業務競爭激烈所致。	調整經營團隊後，已引進新業務。	無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075)	倉儲	新建倉庫仍處於初期營運階段，業務量尚不足。	已引進數家中型客戶入儲，儲位利用率大幅上升。	無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62,284)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市場價格低迷，營業收入及獲利不如預期。	將增強業務開發能力、擴點建造冷庫、運輸網絡並增強系統。	無
上海聯和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17,296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冷鏈運輸業務獲利良好所致。	不適用	無

註1：於106年10月清算完結。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發現事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4	經查核發現委任客戶目前並未有即時帳號覆核之機制。	建議公司提升覆核之機制。	已改善。目前採行機制尚屬允當，將配合適當時機逐步強化相關機制。
105	負債比率過高。	建議配合公司業務發展，評估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結構，辦理現金增資等籌資計畫，以降低財務槓桿過高可能產生之風險，使公司整體結構健全發展。	將視資本市場狀態，以現金增資等籌資方式，強化公司之資本結構，並業已辦理106年私募普通股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6	陽明海運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由各子公司財會人員依會計科目定義轉換與母公司相同，並填入合併系統。抽核發現部分非重要子公司會計科目轉換有誤	建議 貴公司對集團合併資訊加強管理，以減少因人員疏失而影響集團合併作業的進度。	1.公司於發現相關情事後，及時修改會計科目對應之系統設定。 2.集團子公司於新增會計科目時，由 Key-User執行會計科目對應之系統設定。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76 頁。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7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7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第 179~194 頁。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參閱第 195~196 頁。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本公司 106 年度申報發行國內現金增資案，業經 106 年 9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01161 號申報生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於未來辦理籌資資金案件時，具體評估下列事項之執行情形：

- 1.請將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並提報股東會報告，另於未來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時應具體評估其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該申報生效函規定將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分別於 106 年 11 月 9 日及 107 年 3 月 26 日之董事會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另就營運計畫之執行情形評估說明如下：

本公司屬貨櫃航運業，因相較於空運、公路運輸及鐵路運輸具有運量大、運輸成本低等優勢，目前國際貿易運輸以海運為主，而貨櫃運輸為國際間海運之主流，因此海運市場之景氣消長與全球經濟之脈動息息相關。106 年度受益於美國經濟擴張步調加快，聯準會(Fed)縮表議題又未立即衝擊金融市場或經濟，疊加歐元區雖深陷正負因素各半僵局，但短期內走勢仍可望優於預期水準，輔以亞洲經濟穩健擴張步調不變，且拉丁美洲如阿根廷、巴西與智利等主要國家經濟活動又逐漸回溫，故 106 年度全球經貿景氣表現仍係金融海嘯以來之最佳時期，走勢正從 105 年度之谷底快速拉升。經濟學人(EIU)估計，106 年度全球經貿有較大幅度之進步，全年成長率提升 0.6 個百分點至 2.9%，其中經合組織國家(OECD)增幅為 0.5 個百分點，年增率達 2.2%，非經合組織國家(Non-OECD)則提高 0.6 個百分點至 4.4%，呈現加速增長態勢，而全球貿易成長率更從 105 年度之 2.3%拉高至 4.0%，進一步突顯全球經貿回拉力道強勁之實。在面對產業環境之波動下，茲就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預計營業收入及損益之達成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第一季	106 年度 第二季	106 年度第三季				106 年度第四季				合計			
	實際數	實際數	預計數	實際數	增減	達成率	預計數	實際數	增減	達成率	預計數	實際數	增減	達成率
營業收入	30,254,854	33,227,692	34,680,965	35,780,550	1,099,585	103.17%	34,481,818	31,814,716	(2,667,102)	92.27%	132,645,329	131,077,812	(1,567,517)	98.82%
營業成本	30,073,138	31,614,796	33,542,550	32,758,164	(784,386)	97.66%	33,693,749	30,136,489	(3,557,260)	89.44%	128,924,233	124,582,587	(4,341,646)	96.63%
營業毛利	181,716	1,612,896	1,138,415	3,022,386	1,883,971	265.49%	788,069	1,678,227	890,158	212.95%	3,721,096	6,495,225	2,774,129	174.55%
營業費用	1,422,230	1,481,963	1,501,528	1,501,215	(313)	99.98%	1,521,348	1,613,803	92,455	106.08%	5,927,073	6,019,211	92,138	101.55%
其他收益及費 損	51,238	11,748	13,590	26,794	13,204	197.16%	12,810	208,992	196,182	1,631.48%	89,387	298,772	209,385	334.25%
營業淨利(損)	(1,189,276)	142,681	(349,522)	1,547,965	1,897,487	-	(720,470)	273,416	993,886	-	(2,116,589)	774,786	2,891,375	-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290,386	(357,635)	(400,579)	(244,880)	155,699	-	(438,791)	172,133	610,924	-	(906,617)	(139,996)	766,621	-
稅前純益	(898,890)	(214,954)	(750,102)	1,303,085	2,053,187	-	(1,159,260)	445,549	1,604,809	-	(3,023,206)	634,790	3,657,996	-
稅後純益	875,277	(407,173)	(684,255)	1,343,664	2,027,919	-	(1,057,496)	430,652	1,488,148	-	(3,024,202)	491,866	3,516,068	-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106 年第三季執行情形

A.營業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為 35,780,550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34,680,965 仟元，達成率係 103.17%，主係因本公司持續進行貨儼調整與航線汰弱留強等措施，搭配市場需求緩步回溫，整體定期航線之價量表現皆優於預估水準，加上散裝市場於該季度持續好轉，以及自營與代營業務亦較預期增加，使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較預計數增加 1,099,585 仟元所致。

B.營業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成本為 32,758,164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33,542,550 仟元，達成率係 97.66%，主係因本公司持續優化櫃流管理以擰節櫃調成本，並透過節能措施降低航行油耗，以及國際油價略低於推估價格，使運輸成本與用油成本有所節省，同時因散裝市場回溫，散裝船租約負債準備提列減少等影響，使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成本較預計數減少 784,386 仟元所致。

C.營業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費用為 1,501,215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501,528 仟元，達成率係 99.98%，實際數與預計數差異不大。

D.其他收益及費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之其他收益及費損為 26,794 仟元，主要係處分舊貨櫃所產生之利益及保險理賠收入，另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3,590 仟元增加 13,204 仟元，主係因收到正明輪(Glory Wealth)理賠款項所致。

E.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244,880)仟元，主要係財務成本、利息收入及兌換損益等其他收入及支出之淨額，另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400,579)仟元增加 155,699 仟元，主係因兌換利益及報廢其他資產之汰售收入抵銷部份支出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因貨櫃及散裝事業營運情形均優於預期，加上燃油成本與運輸成本等支出項目有所擰節，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3,022,386 仟元、1,547,965 仟元及 1,343,664 仟元，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138,415 仟元、(349,522)仟元及(684,255)仟元，增加 1,883,971 仟元、1,897,487 仟元及 2,027,919 仟元。

(2)106 年第四季執行情形

A.營業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為 31,814,716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34,481,818 仟元，達成率係 92.27%，主係因散裝市場於該季度持續回溫，散裝業務之運費收入均能維持預估水準，惟歐美遠洋航線、中東及南亞等亞洲航線受傳統淡季影響，需求動能支撐力道減弱，定期航線實施淡季

減班調整策略，使貨櫃業務之運費收入低於預期，使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較預計數減少 2,667,102 仟元所致

B.營業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成本為 30,136,489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33,693,749 仟元，達成率係 89.44%，主係因本公司持續優化櫃流管理以擷節櫃調成本，調整貨載結構降低碼頭與運輸成本，加上配合淡季減班節省燃油、港埠及運河費等航行成本，另因散裝市場回溫，散裝輪租約負債準備提列減少等影響，使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成本較預計數減少 3,557,260 仟元所致。

C.營業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費用為 1,613,803 仟元，相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521,348 仟元，達成率係 106.08%，實際數與預計數差異不大。

D.其他收益及費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之其他收益及費損為 208,992 仟元，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2,810 仟元增加 196,182 仟元，主係因處分舊貨櫃收入挹注與認列賠償收入所致。

E.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 172,133 仟元，主要係財務成本、利息收入及兌換損益等其他收入及支出之淨額，另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438,791)仟元增加 610,924 仟元，主係因產生淨兌換利益，利息費用較預算減少，以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優於預估值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第四季因調整貨載結構以擷節營運成本，以及散裝市場回溫等因素影響，加上汰售舊櫃收益挹注，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678,227 仟元、273,416 仟元及 430,652 仟元，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788,069 仟元、(720,470)仟元及(1,057,496)仟元，增加 890,158 仟元、993,886 仟元及 1,488,148 仟元。

綜上所述，隨國際經貿情勢進入復甦階段，106 年度海洋貨櫃運輸產業所處總體經濟背景已明顯優化，不僅有助於降低產業景氣波動風險，更有利於進一步緩和市場潛在供給壓力使運價回揚，對產業良性發展具有正面效益。此外，本公司積極強化區域布局，透過聯盟合作擴大航線服務，並持續降低營運成本及擷節費用，故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31,077,812 仟元、6,495,225 仟元、774,786 仟元及 491,866 仟元，已順利轉虧為盈，且較健全營運計畫之預計數 132,645,329 仟元、3,721,096 仟元、(2,116,589)仟元及(3,024,202)仟元，增加(1,567,517)仟元、2,774,129 仟元、2,891,375 仟元及 3,516,068 仟元，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後純益均較預計數增加，可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健全營運計畫執行之效益已逐漸顯現。

2.請將貴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編列長期投資支出之原因、投資對象、資金來源及預計效益之補充說明及承銷商評估意見，於公開說明書充分揭露，並於未來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具體評估前揭效益達成情形。

(1)投資對象：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認購轉投資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明海運)現金增資股份，並於 106 年 6 月認購光明海運 139,837,415 股，持有股數比例自 93.07%上升至 97.84%。

(2)投資原因：

全球經濟因 97 年金融風暴後呈現疲弱，原料需求不振，且散裝市場供給大幅增加，造成嚴重的供需失衡，散裝市場運價崩跌；另因光明海運長期租入船營運成本高於市場運價，且光明海運考量散裝市場短期復甦不易，於營運策略上船舶出租時以短期租約為主，營業收入隨之減少，以致光明海運自 101 年起稅後淨利轉盈為虧。光明海運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均為虧損，雖於 103 年度因執行兩艘船舶售後租回認列處分利益，致 103 年度稅後虧損轉虧為盈。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波羅的海散裝運價指數(BDI 指數)持續下滑，於 105 年 2 月創下歷史新低 291 點，雖於下半年開始反彈走高，然因整體散裝航運市場運力過剩，運價長期在低檔徘徊，致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稅後虧損持續擴大。本公司考量其子公司光明海運連年虧損，營運資金不足將影響光明海運之營運，將對本公司有財務業務不利之影響。本公司要求光明海運執行財務業務改善計畫，並以自有資金於 106 年 6 月參與其現金增資新台幣 1,398,374 仟元。

(3)投資效益：

因本公司之子公司光明海運持續虧損，本公司要求子公司規劃未來財務業務改善計畫，而光明海運之改善措施說明如下：

- A.降低租金費用：自 101 年度起向船東洽減長租入船之租金費用。
- B.降低成本：持續強化船隊管理以降低船隊營運成本，且未來長租入船租約陸續到期後，將可逐步減輕成本負擔及資金周轉壓力。
- C.減少資金支出及增加處分利益：向船廠延後新造船之交期，並分別於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各處分 1 艘船舶，且 103 年度辦理 2 艘船舶售後租回等。
- D.強化業務能力：加強業務人員之散裝業務訓練，並訂定相關業務目標，以期增加攬貨廣度及拓展業務。
- E.持續拓展散裝船舶代管業務：由於散裝船舶代管業務獲利穩定，光明海運持續積極拓展此業務。

本公司之子公司光明海運執行上述措施以期可達預估之未來損益，並就其評估目前實際效益，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間	106 年度		
		預估數	實際數	差異數
BDI 指數推估		1,250	1,145	-
營業收入		2,155,554	2,274,355	118,801
營業成本		3,282,126	2,897,901	(384,225)
營業毛利		(1,126,572)	(623,546)	503,026
營業損失		(1,177,960)	(664,967)	512,993
稅後淨損		(1,303,957)	(769,134)	534,823
陽明海運可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1,275,791)	(734,306)(註)	541,485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12 月 12 日，且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97.84%增加為 98.52%，故以 98.52%計算陽明海運可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A.營業收入

由於 106 年度散裝航運市場復甦，波羅的海運價指數(BDI)年平均達 1,145 點，各型散裝船舶之運價及租金水準較去年大幅上揚，且因光明海運採取短期租約，除維持以論時及論程傭船方式出租營運，持續擴展客戶及貨源，並加強攬貨租船業務，致光明海運 106 年度實際營業收入金額 2,274,355 仟元較預估數 2,155,554 仟元增加 118,801 仟元，獲利能力表現尚屬良好。

B.營業成本

由於光明海運持續強化船隊管理以降低船隊營運成本，且長租入船虧損性合約估列減少，以及貨運業務燃油、港埠費用減少，致光明海運 106 年度實際營業成本金額 2,897,901 仟元較預估數 3,282,126 仟元減少 384,225 仟元，顯示光明海運執行改善措施尚屬有其效益之產生。

C.營業毛利及營業損失

光明海運雖因長租入船營運成本高於市場運價，致營業收入仍無法支應營運成本，惟因散裝航運市場呈現復甦穩步回升趨勢，以及光明海運持續拓展業務有所成效，且控管成本得宜，致實際營業毛利(623,546)仟元較預估數(1,126,572)仟元增加 503,026 仟元、實際營業損失金額較預估數減少 512,993 仟元，及實際稅後淨損金額較預估數減少 534,823 仟元，改善措施效益尚屬顯現。

綜上所述，由於散裝航運市場因船貨供需失衡情況逐漸改善，逐漸脫離 105 年度谷底低迷，於 106 年度起緩步復甦，租金及運價行情逐漸回升，且隨光明海運執行前述改善措施後，及 106 年度 BDI 指數走勢上揚，本公司於 106 年度認列光明海運投資損失金額為 734,306 仟元，已較 105 年度認列之損失金額 1,275,791 仟元減少 541,485 仟元，顯示光明海運之營運已有緩步改善。

展望 107 年度散裝航運市場變化，因中國大陸供給側改革之影響，中國鋼廠獲利有所好轉，因此散裝運費轉嫁能力可望提升，加上一帶一路的倡議以及各國推動基礎建設發展與原物料強烈的需求，配合船舶運力供給增加減緩之有利情勢，航運市場可望持續復甦向上。為持續改善公司營運績效，光明海運將持續執行改善計畫，以穩健營業收入及現金流，避免船舶離租損失，且於財務及營運風險考量下，擬配合船隊長期租入船之陸續還船時程，規劃進行訂造新船或租船之船隊規模與結構之調整，以維持營運規模並提升整體營運競爭力，有利於持續改善光明海運之獲利能力。

(二)本公司 105 年度申報減少資本消除普通股案，業經 106 年 1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54452 號申報生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核准函中列明若本公司於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如有辦理私募者，請確實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並於未來辦理募集資金案件時具體評估其執行情形，茲將其執行情形評估說明如下：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第四條、公開發行公司依本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私募有價證券，除普通公司債得依同條第三項經董事會決議外，應依同條第六項規定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下列相關事宜，並於股東會充分說明：			
(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私募普通股者，應載明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成數、訂價方式之依據及合理性；應募人擬以非現金方式出資，亦應載明出資方式、抵充數額及合理性，併將獨立專家就抵充數額之合理性意見載明於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已列舉左列事項。
2. 私募特別股、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等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者，應載明私募條件、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成數，並綜合說明其私募條件訂定之合理性。私募特別股者，應募人擬以非現金方式出資，亦應載明出資方式、抵充數額及合理性，併將獨立專家就抵充數額之合理性意見載明於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	—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係私募發行普通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3. 所訂私募普通股或特別股每股價格、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或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可能涉及低於股票面額者，應載明低於股票面額之原因、合理性、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未來是否可能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等）。	✓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紀錄，本公司 106 年第 1~2 次私募普通股之私募價格可能涉及低於股票面額，已於會議召集事由載明。
4. 屬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公司者，所訂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或特別股、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價格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者，應併將獨立專家就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意見載明於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	—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以 1.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 2.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較高者做為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私募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價格以不低於上述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5.股東會不得將私募訂價成數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訂定。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私募訂價成數已於股東臨時會中決議通過，並未有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訂定之情事。
(二)特定人選擇方式：			
1.應募人如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者，應於董事會中充分討論應募人之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未符前揭規定者，前揭人員嗣後即不得認購。所訂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所訂私募特別股、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	✓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議紀錄及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於股東臨時會召開前尚未確定應募人名單，惟已將可能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之應募人名單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中充分討論其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並已於該次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中載明，並訂定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2.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者，應於董事會中充分討論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	✓	—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時尚未確定應募人名單，惟就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於會議中說明，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
3.於股東會開會通知寄發前已洽定應募人者，應載明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及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應募人如屬法人者，應註明法人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暨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於股東臨時會前尚未洽定特定人，惟已於股東臨時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中載明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及可能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並註明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4.於股東會開會通知寄發後洽定應募人者，應	✓		本公司 106 年第 1~2 次私募普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於洽定日起二日內將上開應募人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通股於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寄發並召開後於 106 年 2 月 7 日才確定應募人。惟確定應募人後因對法令認知有差異，致遲未補充公告，本公司已於 106 年 7 月 20 日將確定應募人之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其情節非屬重大，且已改善完畢。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中，應載明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得私募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如採分次辦理者，亦應列示預計辦理次數、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		經查閱本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未列示預計辦理次數、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提報 107 年股東常會追認，已有具體改善計畫。
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並載明於股東會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 前三項規定應記載之事項，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以顯著字體載明，並揭露查詢相關資訊之網址，包括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及公司網址。	✓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本次私募普通股案並未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 另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並未發生重大變動，且此次並非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故無需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評估意見。 本公司已於臨時股東會開會通知中載明左列事項。
第五條、公開發行公司應將股東會及董事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公司債（含交換公司債）及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股（或發行）價格、實際認股（或發行）價格與參考（或理論）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提報下次股東會。	✓		經查閱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已列舉左列事項。
第六條、資訊公開：			
(一)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公司應依證交所及櫃檯買賣中心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觀測站：			
1.董事會決議日起二日內：			
(1)本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六項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之事項。	✓		本公司 106 年第 1~2 次私募普通股係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同日將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六項將私募有價證券之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之事項輸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區。
(2)訂定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者或特別股、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價格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者，應併揭露獨立專家對私募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意見。	—	—	本公司 106 年第 1~2 次私募普通股之訂價未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3)應募人以非現金方式出資者，應併揭露獨立專家對抵充數額之合理性意見。	—	—	本公司 106 年第 1~2 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人係以現金方式出資，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4)應募人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者，應併揭露應募人之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應募人如屬法人者，應註明法人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暨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		本公司 106 年第 1 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人為公司內部人，已將應募人之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本公司之關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區；106 年第 2 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人係為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非為公司內部人。另各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人為法人者，已將法人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暨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與本公司之關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區。
(5)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者，應併揭露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時尚未確定應募人名單，惟就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於會議中說明，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區。
(6)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併揭露獨立董事之意見。	—	—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本次私募普通股案並未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7)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併揭露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	—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並未發生重大變動，且此次並非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故無需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評估意見。
2. 私募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			
(1) 私募金額、私募資金用途、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當次及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應募人選擇方式、股東會決議私募價格訂定依據、私募之參考價格及實際私募價格、轉換或認股價格。	✓		經取得相關申報資料，本公司106年第1次私募普通股之私募定價日為106年2月7日，並於106年2月7日將左列相關訊息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106年第2次私募普通股之私募定價日為106年11月29日，並於106年11月29日將左列相關訊息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2) 屬交換公司債者，所訂之交換價格低於交換標的股票普通股參考價格之八成，亦應洽專家就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表示意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差異合理性及專家意見。	—	—	經查閱本公司106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係辦理私募普通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3) 實際私募普通股或特別股每股價格、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或附認股權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者，應揭露低於股票面額之原因、合理性、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未來是否可能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等）。	—	—	本公司106年第1次私募普通股之每股實際私募價格為10.48元；106年第2次私募普通股之每股實際私募價格為10.18元，均高於股票面額，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3. 每季結束後十日內：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應於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公開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季報表。	✓		本公司106年第1次私募普通股係於106年2月21日收足股款，經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已於106年第一季結束後十日內輸入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並於106年第一季已完成資金運用計畫；106年第2次私募普通股係於106年12月8日收足股款，經查詢公開資訊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觀測站，已於 106 年第四季結束後十日內輸入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並於 106 年第四季已完成資金運用計畫。
(二)公開發行公司於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起十五日內，應依本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五項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附表)：			
1. 私募有價證券之種類、股東會決議日期、私募金額、私募單位價格、價格訂定之依據、本次私募總股數、股款或價款繳納完成日期、交付日期、到期日期、辦理私募之理由、私募對象、應募人持股比重、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應募人預計取得董事或監察人席次。應募人屬法人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暨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		經取得相關申報資料，本公司 106 年第 1 次私募普通股係於 106 年 2 月 21 日收足股款，並於 106 年 3 月 3 日依左列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106 年第 2 次私募普通股係於 106 年 12 月 8 日收足股款，並於 106 年 12 月 8 日依左列規定將私募有價證券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2. 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案件者，應併公開單一認股權人認股數量、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股數量、履約方式及權利存續期間。	—	—	經查閱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本次係辦理私募普通股，故不適用左列評估。
3. 私募海外有價證券案件者，應併公開有價證券種類、發行幣別及掛牌地點。	—	—	經查閱本公司 106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手冊及會議紀錄，本公司本次係辦理私募國內普通股，故不適用左列評估。
(三)公開發行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	✓		本公司 106 年第 1 次私募案業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規定於 106 年度年報中揭露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宜。106 年第 2 次私募案將依規定於 107 年度年報揭露相關事宜。
第七條、上市或上櫃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及嗣後所配發、轉換或認購之有價證券，應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取具證交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市或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本會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	✓	—	本公司 106 年第 1 次私募普通股已於 106 年 4 月 10 日以無實體採帳簿劃撥交付；106 年第 2 次私募普通股已於 107 年 1 月 17 日以無實體採帳簿劃撥交付，交付至今均尚未屆滿三年，故此二案均尚未辦理補辦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	是否依據左列規定		評估依據
	是	否	
券及嗣後所配發、轉換或認購之有價證券，應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並免依公開發行公司發行股票及公司債券簽證規則辦理簽證。			公開發行作業。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 106 年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均依相關規定辦理資訊公開，尚無異常情事。

(三)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第 211 頁。

十五、 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董事會召開次數為 1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交通部法人代表： 謝志堅	10	0	100	105 年 6 月 23 日就任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黃定環	2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06 年 3 月 15 日卸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2 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李連權	5	2	71	106 年 4 月 5 日就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7 次。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黃承傳	10	0	100	105 年 7 月 20 日就任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吳榮貴	9	1	9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楊鈺池	9	1	90	105 年 7 月 20 日就任
董事	交通部法人代表： 曾秉仁	10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就任
董事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梁榮江	4	2	67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06 年 8 月 11 日辭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6 次。
獨立董事	陳坤木	3	1	75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06 年 6 月 21 日辭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4 次。
獨立董事	顏進儒	10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周恆志	10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明旭	6	0	100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補選就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議案表決情形為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無獨立董事持反對或保留意見情事發生。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上述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上述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甲、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營運透明並注重股東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後均即時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本公司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建立本公司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提升並強化公司資訊透明度。

乙、董事進修：本公司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進修，並將董事進修項目及時數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加強揭露事項：全體獨立董事合計應出席董事會次數為 30 次，僅有一次委託出席，出席率高達 97%。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每次董事會皆有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6 年度審計委員會召開 11 次會議(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坤木	3	2	6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06 年 6 月 21 日辭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審計委員會次數為 5 次。
獨立董事	顏進儒	11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周恆志	11	0	100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明旭	6	0	100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補選就任，於 106 年在職期間應出席審計委員會次數為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之決議事項，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第 317 次 106.01.13	1.稽核主管人員職務調整案 第 23 次審計委員會(106.01.13)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無
第 318 次 106.02.07	1. 訂定減資基準日、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減資換發股票作業計畫書案	V	無
	2.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及相關事宜案	V	無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4. 新增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案	V	無
	5. 本公司之子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V	無
	第 24 次審計委員會(106.01.23)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19 次 106.03.24	1.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2.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總結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無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V	無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案	V	無
	5. 本公司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之認購案	V	無
	6.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無
	7.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8. 自 106 年第一季起委任鄭欽宗、洪玉美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案	V	無
	9. 本公司 106 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V	無
第 25 次審計委員會(106.03.17)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0 次 106.05.11	1.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及相關事宜案	V	無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V	無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案	V	無
	4.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5.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營運週轉需要，申請融資額度展續並洽請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第 26 次審計委員會(106.04.26)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1 次 106.07.14	1.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及相關事宜案	V	無
	第 27 次審計委員會(106.06.19)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V	無
第 28 次審計委員會(106.07.14)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2 次 106.08.10	1. 本公司 106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V	無
	2.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擬辦理解散及清算	V	無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辦理清算	V	無
	4.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以債作股增資其子公司案	V	無
	5.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第 29 次審計委員會(106.07.31)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3 次 106.09.22	1. 訂定本公司 106 年現金增資認股價格及其相關事宜案	V	無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V	無
	3. 本公司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之認購案	V	無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對其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V	無
	5. 展延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之資金貸與額度案	V	無
	6.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7. 汰售乾櫃案	V	無
第 30 次審計委員會(106.09.11)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4 次 106.11.10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第 31 次審計委員會(106.11.02)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5 次 106.11.29	1.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及相關事宜	V	無
	第 32 次審計委員會(106.11.29)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6 次 106.12.21	本公司 105 年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普通股案之剩餘額度擬不繼續辦理	V	無
	第 33 次審計委員會(106.12.21)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7 次 107.01.30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2. 配合公司組織調整，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V	無
	第 34 次審計委員會(107.01.23)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8 次 107.02.12	1. 新建貨櫃輪及論時傭船方式租入貨櫃輪案	V	無
	2. 以自有資金購置乾櫃及冷櫃案	V	無
	第 34 次審計委員會(107.01.23)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329 次 107.03.26	1.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
	2.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總結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3. 本公司 106 年度辦理私募普通股增資案之待追認事項	V	無
	4. 辦理本公司之子公司股權回收案	V	無
	5.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V	無
	6. 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無
	7.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V	無
	8. 106 年公開發行普通股增資案相關事項報告案	V	無
	9. 106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執行情形報告案	V	無
	第 35 次審計委員會(107.03.09)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得由董事會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上述情形發生。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向獨立董事溝通及說明稽核工作報告結果及其他相關事項。106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結果
------	------	----

106年2月7日	2016年第三季內部稽核工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6年3月24日	10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總結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6年5月11日	2016年第四季內部稽核工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2017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修正)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6年8月10日	2017年第一季內部稽核工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6年11月9日	2017年第二季內部稽核工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2018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7年1月30日	2017年第三季內部稽核工作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7年3月26日	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總結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無異議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透過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向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以及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106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主要溝通事項	結果
106年3月17日、106年3月24日	105年度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法令更新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6年7月31日、106年8月10日	106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106年度查核工作規劃、106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溝通(預計)、會計及法令更新	獨立董事無異議
107年3月9日	106年度財務報表、重大會計事項、關鍵查核事項、新適用IFRS之影響、新修訂公布之法令及草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

2.監察人參與董事運作情形：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之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同時揭露在公司網站（網址： http://www.yangming.com ）。	無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1) 本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詳細規範股東權益、股務、股利發放作業程序，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召開股東會，均依股東會議事規則進行，並符合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有專責單位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2) 本公司已建立主要股東名冊，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高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法令規定辦理公告、申報。 (3) a.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已建立各種資金往來控管人員管理辦法，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相關機制。 b.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本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 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組成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設置。 (2)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3) 本公司依交通部派任公民營事業及財團法人機關代表遴選管理及考核要點規定，於每年末針對公股董事之出席次數、重大事項之參與或陳報、對事業機構之參與度與貢獻度及整體營運績效等構面進行績效評估。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請參閱八，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置董事會秘書室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由公共事務部負責公司治理事務之推動。	無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置客服部門、公關部門，負責處理各往來對象、供應商之申訴、建議並速予處理，也設有專責人員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宜，並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對員工並設有各種申訴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接受與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無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凱基證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7、資訊公開 (1) 公司是否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 本公司已設置中英文網站(網址： http://www.yangming.com)揭露公司財務、業務、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資訊以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2) a. 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蒐集產業及公司營運資訊，並有專責人員將相關訊息公佈於公司中英文網站。 b.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明訂統一發言程序及辦法。	無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	V		(1) 員工權益：對於員工權益事項，本公司除嚴格遵守政府法令要求外，基於勞資一體，共存共榮精神，持續傾聽員工心聲，改善員工權益，維持優於法令要求的工作環境。 (2) 僱員關懷：本公司堅信員工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秉持以人為本精神，提供健全的工作環境及完整學習體系，讓員工發揮潛能，並提供合理的薪酬及完善的福利制度關懷員工，照護員工。 (3) 投資者關係：為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採公平原則對待所有投資人，重大訊息、營運狀況及財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報告等資訊揭露皆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相關財務及業務資訊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考。股東會議事錄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亦公佈於公司網站。</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皆需符合各項法規要求。於97年公布「陽明海運集團道德行為準則」，101年公布「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要求集團員工皆應遵守。決定供應商標準應公正客觀並誠實談判契約內容，對於供應商所提供之機密資訊，陽明海運集團與接觸該項資訊之同仁均負有保密之責任。</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銀行及債權人之交易均依據相關合約辦理，以確保雙方權益。對於往來銀行及債權人，亦提供必要之資訊，以使其對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有充分之了解。</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a.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為各種因人為、天災、全球或區域性經濟情勢所引起而將對企業經營造成不利影響之事件，並以風險的發生機率與造成之影響作為衡量風險大小的標準。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為有效率地預防及控制風險，並從而維持正常營運以達成企業之永續經營。</p> <p>b.本公司風險衡量標準 本公司係以風險的頻率及嚴重度之高低來作為風險衡量的標準，並以量化及非量化數據進行風險等級之區分，最後再以頻率及嚴重度兩者風險等級相乘的數字作為風險程度的判定。</p> <p>c.執行情形 106年度已根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標準作業程序規定將年度適用之「風險評估標準」陳送總執行長核定後作為辦理年度集團風險評估之依據，經評估結果本年度各單位並無極高度風險項目，風險項目被列為高度以上風險者均已提出有效管控措施，評估結果並已送各單位及稽核室作為風險管理決策之參考根據。</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成為卓越運輸集團」為公司願景，透過與 THEA 聯盟夥伴(赫伯羅德、川崎汽船、商船三井、日本郵船)及其他知名船公司的聯營合作，擴張綿密的服務範圍，並透過系統的有效應用、服務流程持續改善及保證符合適</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用之法令與規章等達到客戶滿意；在客戶服務面，主動拜訪客戶，了解客戶需求，除提供客戶『準、快、穩、省』的一貫完善運送服務，並透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定期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改善缺失，以提供客戶更滿意服務。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董事投保董監責任保險，並將其重要內容提報董事會報告。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自103年起參加臺灣證券交易所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由官方進行專業評鑑，並參考評鑑結果改善相關缺失及建議事項，如制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由DNV GL對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進行第三方驗證等；因應評鑑項目內容要求的變更及事證揭露方式的增加，盡可能於相關作業時一併執行。	無

註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106年董事進修一覽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謝志堅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06.1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最新趨勢	3
董事	吳榮貴	106.0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董監責任-從非合意併購案件談起	3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董事	李連權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06.07.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舞弊偵查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	1

		106.08.0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6.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3
		106.11.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高度看董事會效能評估	3
董事	曾秉仁	106.05.0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06.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非財務背景董監如何審查財務報表	3
		106.07.31-106.08.01	勞動部	106年度勞工董事專業知能培訓活動	9
董事	黃承傳	106.0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兆豐銀事件談-企業法令遵循與董事監督義務	3
		106.05.0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董事	楊鈺池	106.05.05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周恆志	106.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兆豐銀事件談-企業法令遵循與董事監督義務	3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06.12.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事高度看企業併購	3
獨立董事	蔡明旭	106.06.0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106.06.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獨立董事	顏進儒	106.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06.12.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事高度看企業併購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100年7月6日經第278次董事會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屆為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獨立董事蔡明旭先生、顏進儒先生及周恆志先生擔任委員，職責如下：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就上列事項作成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坤木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顏進儒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周恆志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蔡明旭			✓	✓	✓	✓	✓	✓	✓	✓	✓	1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第三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23 日至 108 年 6 月 21 日。106

年度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顏進儒	2	0	100	102 年 6 月 25 日新任 105 年 6 月 23 日連任
獨立董事	周恆志	2	0	100	102 年 6 月 25 日新任 105 年 6 月 23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蔡明旭	2	0	100	106 年 6 月 22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
------	------	----------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落實公司治理</p> <p>(1)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2)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3)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4)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1) 本公司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將各項措施內化為工作要求並列入績效考核，希望藉此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p>(2) 本公司董事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完成董事相關進修課程；本公司每年對員工進行「公司治理」課程訓練。</p> <p>(3) 本公司在公共事務部主導下，統籌相關部門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事務，並於每年彙編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陳董事長核可後公佈於公司網站。</p> <p>(4)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長、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並依法先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其餘人員之薪資，按所派任職務之責任輕重並參酌同業之水準支給。本公司已訂定員工獎懲作業程序書，明確規範獎懲事項，並公告周知。</p>	無
<p>2、發展永續環境</p> <p>(1)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2)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3)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p>	V		<p>(1) 本公司所有新建船舶、貨櫃機具及貨櫃碼頭皆符合國際法規要求，研採最先進與新型的環保設計，加強預防與避免對海洋及空氣的污染並增進能源的節省。本公司為海運服務業，無使用再生物料的考量。</p> <p>(2) 本公司於 93 年 6 月通過 ISO14001:1996 年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為國內同業首先通過該項認證之航商，94 年並通過 ISO14001:2004 年版改版認證並持續維持有效性。</p>	無

<p>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3)96年起每年公佈環境績效報告書，說明本公司整體環境保護計畫及成效，並自104年起併入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其中也公佈船隊逐年降低二氧化碳(CO₂)、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氣體排放的成效。</p>	
<p>3、維護社會公益</p> <p>(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2)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4)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5)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6)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7)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8)公司與供應商來</p>	<p>V</p>	<p>(1)本公司一向恪遵政府相關勞動法規，各項勞動條件亦力求符合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且致力於建立公平無差別待遇之雇用政策，員工相關之權益事項，均確保依公告制度及程序辦理。</p> <p>(2)本公司已設置網路員工信箱，同時指定專人妥適處理。</p> <p>(3)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實施採光、照明、通風及換氣檢測及各項機械設備、設施保養，並採取整理、整頓、整潔、清掃、環境美化等措施，維持工作環境安全與舒適。此外訂定健康管理促進計畫，並依計畫內容實施，員工均有體格檢查與定期健康檢查，設置醫務室及置備醫療器材，聘專職護理師及特約醫師提供醫療諮詢、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服務，並於各職場配置AED緊急心臟電擊器之急救設施。教育訓練部分，除依法令對各在職員工含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現場作業人員及一般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也協助承攬商對其勞工實施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為維護海上工作同仁的環境安全與身心健康 (Safety, Health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S.H.E)，推動國際海事勞工公約(MLC)船舶認證，目前所有船舶都已通過認證並取得證書。</p> <p>(4)本公司依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視情況派員出席企業工會會議，傾聽員工心聲，並利用內部刊物，適時告知員工營運狀況。</p> <p>(5)本公司極為重視人才培訓，針對各個層級人員提供完整之職涯發展訓練。</p>	<p>無</p>

<p>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9)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6)為提供良好的服務品質，達到顧客滿意，本公司自 85 年起導入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並取得證書，對於航線規劃、採購、服務流程及客訴皆有詳盡的作業程序規範，除了內部持續改善外，並配合每年外部稽核，確認作業的有效性。</p> <p>(7)本公司提供之服務皆有遵循國內外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會適時配合調整相應服務。</p> <p>(8)依本公司訂定之內部採購與處分作業程序，在與新供應商往來前，需先辦理事前評估，評估內容包含是否具備環保、職業安全、衛生等相關法令基本要求，並請其提供相關證書供參酌，另對經常往來之供應商，除於合約中訂定相關法規遵循外，亦對其辦理定期履約評估，相關環保法令遵循與否亦列入評估範圍。</p> <p>(9)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約時，均會要求契約中訂明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國內外環保、安全及衛生法規，及供應商違反相關規定及要求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4、加強資訊揭露</p> <p>(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1)本公司自 101 年起每年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布於公司網站。 http://www.yangming.com/traditional_chinese/ASP/investor_relations/investor/csr_report.asp</p> <p>(2)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1</p>	無
<p>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關作業均依該守則之要求執行並無差異。</p>			
<p>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公益活動與社區參與方面：本公司透過「運輸專業」結合「海洋文化」，持續推廣海洋文化藝術教育活動，展現陽明海運長期回饋社會之熱忱與決心。藉由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與基隆「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及高雄「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辦理以海洋文化相關的年度主題展覽及其他特展、國際青少年繪畫比賽、海洋主題攝影比賽、童話藝術節等多元方式，積極推廣海洋文化藝術教育工</p>			

作。

(2)本公司為維護供應鏈安全，提供客戶安全運送，遵照 ISPS 國際公約及 C-TPAT 海關商貿反恐聯盟計畫，確實做好反恐保全措施，目前所有船舶皆已得到 ISPS 國際船舶與港口設施保全章程之認證並獲得 ISSC 船舶保全證書，並於 92 年 3 月即獲得美國海關認證為 C-TPAT 成員。更在 103 年通過 ISO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改版認證，持續運用資訊科技，整合風險管控機制，確保集團整體經營競爭力及全球化資訊服務運行。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向財政部基隆關稅局提出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認證申請，並於 101 年 6 月成為台灣海運業第一家取得 AEO 證書的航商。

7、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6年所公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由DNV GL驗證機構之進行查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2)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3)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1) 於106年9月22日經本公司第18屆第12次董事會修正通過「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並於供應商合約中納入誠信條款或加簽誠信切結書。 (2) 為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及政策，已審酌相關法令規定及業界實務，於106年9月22日經本公司第18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並於公司內部規章、公司網站上揭露。 (3) 針對本公司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取人員定期輪調及加強監督等防範措施。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落實誠信經營</p> <p>(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1) 已要求各單位於合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或簽署切結書，如有違反，均留存註記其違反情節，嚴重者則不再與之交易。</p> <p>(2) 由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與推動，稽核室負責監督各單位執行狀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3) 已規範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董事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p> <p>(4) 查核經理部門誠信經營遵循情形，撰寫稽核報告，並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查閱及彙整併入每季內部稽核辦理情形提報董事會。</p> <p>(5) 已針對全體人員辦理誠信經營守則之宣導與測驗，讓全體同仁對該守則之規定和應注意事項都有正確的認識。</p>	無
<p>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1) 本公司已建立檢舉信箱 (conduct@yangming.com)，該信箱僅可由稽核室主管讀取及受理。</p> <p>(2) 對於檢舉人及內容確實保密，受理後指派稽核人員進行專案查核。</p> <p>(3) 對於檢舉人給予嚴格保密，確保不受不當處置。</p>	無
<p>4、加強資訊揭露</p> <p>(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1) 本公司中文版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料已公佈於官方網站。 http://www.yangming.com/investor_relations/TwCorporate_Governance/Constitution.aspx</p> <p>(2) 本公司英文版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料已公佈於官方網站。</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http://www.yangming.com/investor_relations/Corporate_Governance/CorporateSocialResponsibility.aspx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公司內部執行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事項，並無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嚴格要求各單位與商業往來廠商所簽訂之合約（包含新約或續約），均須增列法律遵循條款或誠信經營條款，原已列有法律遵循條款之合約則應更新為附有誠信經營條款，其他已完成簽/續約，但合約未納入或拒絕納入法律遵循條款或誠信經營條款之廠商，由各單位盡力協調其簽署「陽明海運廠商誠信守則切結書」。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選舉辦法」等，並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閱。另訂定「集團道德行為準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公佈於陽明集團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查詢。同時也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建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強化公司治理。投資人可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yangming.com> 查詢公司治理相關重要規章及辦法。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長 (資深協理)	吳江河	105.03.01	106.02.28	退休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司重要財務資訊皆公告於本公司網頁「投資人服務」專區項下，亦於網站上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業訊息。
- 2.本公司已建立完善之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制度，並訂定年度稽核計畫，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核議通過執行，年度稽核計畫亦依規定申報金管會。另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總結報告後，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董事會同意並申報金管會。

- 3.本公司均依法令制(修)訂重要財務規章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 4.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為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本公司亦每年對全體員工及經理人進行防範內線交易之教育宣導。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 197~210 頁。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志堅



簽章

總經理：林文博



簽章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明海運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7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0%發行，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7,600,000 仟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該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 綱



承銷部門主管：林 聖 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柒萬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101%~101.5%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陸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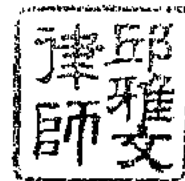
依本律師意見，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陽明海運）委託，擔任陽明海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陽明海運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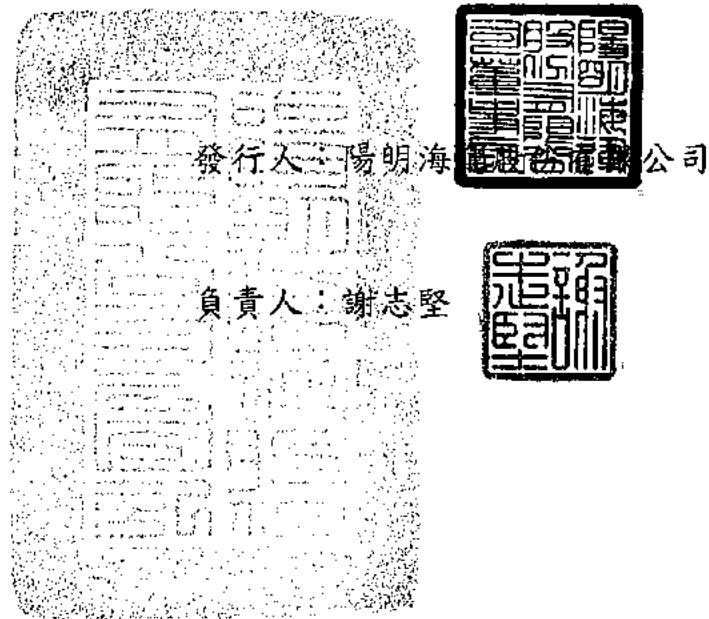
負責人：史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二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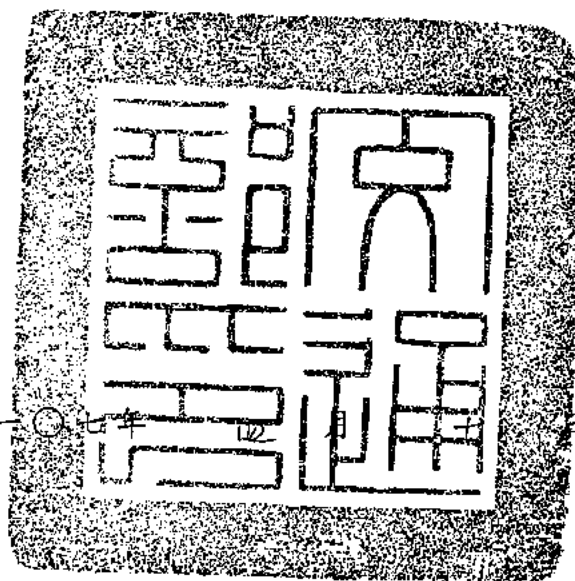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部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月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謝志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達和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二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黃承傳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⑩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鈺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条、第二十条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榮貴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交通部

法人董事代表人：曾秉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顏進儒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周恆志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蔡明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總經理，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總經理：林文博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主管，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部門主管：黃文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人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會計主管，於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會計主管：李詩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〇 四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為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銷團或承銷商)為證券承銷機構。雙方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發行公司之員工。(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 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一)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三)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 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臺灣存託憑證案件適用)
- (十五)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六)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七)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公司：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謝志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為辦理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資，茲聲明本募資案件之詢價圍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各款之人：

- 一、發行公司之員工。
- 二、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三、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四、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五、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六、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七、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八、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九、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十、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十一、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十二、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十三、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十四、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十五、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十六、臺灣存託憑證之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七、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 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第329次(第18屆第18次)董事會議事錄(節略)

時間：西元2018年3月26日(星期一)下午2時

地點：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243號4樓

應出席董事席次：9席(含3席獨立董事)

出席狀況：

出席：謝志堅、李連權、黃承傳、吳榮貴、楊鈺池、曾垂仁、顏進儒(獨立董事)、蔡明旭(顏獨立董事進儒代)、周永(獨立董事)

列席：經理部門—謝志堅(總執行長)、林文博(總經理)、李詩周(財務長)、史美琦(行政長)

稽核室—林福添(稽核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會計師欽宗、洪會計師玉美

主席：謝志堅

記錄：呂亭玉

甲、報告事項(略)

乙、討論事項

一、～九、(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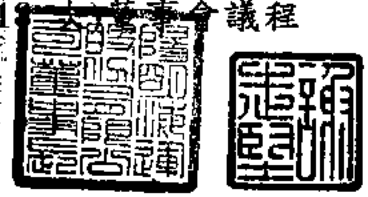
十、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謹提請核議(請參閱議程 P.73)。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同意通過。

十一、～十七、(略)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下午4時5分



討論事項第十案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謹提請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下稱本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上限 8 萬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發行總面額以新台幣 80 億元為上限，發行價格為面額之 101%~101.50%，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81 億 2 仟萬元整，發行條件如附件 1，並於限額內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視實際需要調整之。

二、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件 2；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如附件 3，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計畫項目、預定進度、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之議定及其他一切有關發行作業，如未來因主管機關核定或相關法令規定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者，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全權處理。

四、本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方式為之，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

五、本轉換公司債保證銀行及相關承作條件、合約洽商、相關必要合約、文件簽署及一切相關細節，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全權處理。

六、為配合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本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與辦理一切相關事宜。

七、本案俟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依相關法令以及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訂定轉換價格及相關事宜。

八、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依法全權處理。

九、本案業經第 35 次(第 2 屆第 17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

- 附件：1.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
2.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3.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紙本簽核單

會辦 流程 順序	主辦	會辦	部門名稱	主辦	會辦	部門名稱	主辦	會辦	部門名稱
			董事會秘書室			風險管理及法務部			資訊部
			稽核室			美洲業務部			電子商務及文件部
			航線規劃部			歐洲業務部	V		財務部
			投資管理部			亞洲業務一部			會計部
			營運管理部			亞洲業務二部			營運收支管理部
			公共事務部			冷櫃業務部			工務部
			人力資源部			業務管理部			船務部
		總務部			運務部			台灣營業部	
		職業安全衛生部			櫃務部				

創文種類	速別	文別	V	董事長 / 總執行長
董事會	普通件	V	簽	V 總經理 / 總營運長
審計委員會				稽核長
公司	最速件	函(稿)		策略長
部門				行政長
職工福利委員會	V 特急件	其他	()	V 財務長
				技術長
				台灣營運長

主旨：訂定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送件發行條件相關事宜。

主辦部門：財務部
會辦部門：

主管：(Handwritten signature) 0326 1745
覆核：(Handwritten signature) 呂厚川 0326 1919
擬辦(稿)：(Handwritten signature) 吳伊嚴 0326 1910

決行：(Handwritten signature) 謝志堅 0328/09:28
陳閱主管層級 (依權責決行後，擬陳閱上級主管者，請於下列選項內勾選，可複選)
 董事長
 總經理
 群長

審閱 (主辦部門群主管及以上主管)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備註：審稿部門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保存年限： 10 年 相關文號： 文號： 10908000032A

簽 於 財 務 部

速別：特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保存年限：10

主旨：訂定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送件發行條件相關事宜。

說明：

- 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經 107 年 3 月 26 日第 329 次董事會通過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上限 8 萬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發行總面額以新台幣 80 億元為上限，發行價格為面額之 101%~101.50%，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81 億 2 仟萬元整，並於限額內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員視實際需要調整之。
- 二、本公司擬依董事會決議，訂定送件所需發行條件、並修改資金運用計畫與發行及轉換辦法，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 (一) 發行總張數(上限)：76,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
 - (二) 發行總金額(上限)：依票面金額之 101%~101.50% 發行，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77 億 1 仟 4 佰萬元整。
 - (三) 資金來源、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附件一)：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78 億元。

2. 資金來源：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77 億 1 仟 4 佰萬元整，其餘新台幣 8 仟 6 佰萬元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因應。
3.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資金運用進度為 107 年第 3 季。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 107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7,965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115,114 仟元。

(四) 發行及轉換辦法(詳附件二)：修改發行總張數上限、發行總面額上限及發行總金額上限，並列示受託銀行，以及保證銀行與其參與保證情形。

三、陳請核示。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五條</p> <p>本公司自第十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其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p> <p>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就下列事項作成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p> <p>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p> <p>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p> <p>三、其他董事會交議之薪資報酬相關事項。</p>	<p>第十五條</p> <p>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第一百八十一條之二規定，本公司自第十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其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規定；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並明定於章程。</p>
<p>第十八條</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之。</p> <p>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p>	<p>第十八條</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當期淨利，除扣除所得稅費用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各項公積外，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分配之，盈餘分派比率如下：</p> <p>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p> <p>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p> <p>三、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p> <p>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p>	<p>配合公司法第 235-1 條修正，原條文第十八條調整至新增第十八條之一。</p> <p>原第十八條修正文字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規定。</p>
<p>第十八條之一</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當期淨利，除扣除</p>	<p>第十八條</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當期淨利，除扣除</p>	<p>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修</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所得稅費用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各項公積外，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p> <p>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p>	<p>所得稅費用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各項公積外，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分配之，盈餘分派比率如下：</p> <p><u>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u></p> <p><u>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u></p> <p><u>三、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u></p> <p>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p>	<p>正，原條文第十八條調整至新增第十八條之一。刪除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相關敘述並修正文字。</p>
<p>第二十一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六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六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四次修正，七十年六月十二日第五次修正，七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七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七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八十一年三月十日第十次修正，八十一年九月卅日第十一次修正，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第十二次修正，八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廿一日第十四次修正，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八十九年六月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第二十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p>	<p>第二十一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六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六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四次修正，七十年六月十二日第五次修正，七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七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七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八十一年三月十日第十次修正，八十一年九月卅日第十一次修正，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第十二次修正，八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廿一日第十四次修正，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八十九年六月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第二十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九十六</p>	<p>增加修正日期。</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八次修正，<u>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九次修正。</u></p>	<p>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u>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八次修正。</u></p>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一、國內外水上貨運業務之經營。
二、國內外水上客運業務之經營。
三、倉庫、碼頭、拖船、駁船、貨櫃集散場站業務之經營。
四、船舶之修理、租賃、買賣業務之經營。
五、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業務之經營。
六、船務代理業務之經營。
七、G402011 海運承攬運送業。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台灣省基隆市，並視業務之需要，於國內外設置分公司、辦事處或代理處。
- 第四條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肆佰伍拾億元，分為肆拾伍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採記名式，其印製方法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服務處理，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七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兩種，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由董事會召集之。
- 第八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法律規定無表決權或表決權之行使受限制之股份除外。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 第九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十一人，由股東會依法選任之。前項董事名額內，設置獨立董事三人。
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董事

之提名與選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第十條 凡有行為能力之人，均有被選為董事之資格。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得當選為董事，但須指定自然人代表行使職務。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亦得由其代表人當選為董事。代表人有數人時，得分別當選。

前兩項之代表得依其職務關係，隨時改派補足其原任期。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任期為三年，得連選連任。

第十一條 董事長、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之一 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為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以提昇公司治理能力，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及本公司派任於轉投資公司擔任董事、監察人之代表人於其任期內投保「董監事責任保險」。

第十二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

第十三條 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必要時並得召開臨時會，均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未克出席會議時，由董事中互推一人代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方式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

第十四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擬訂業務方針。
- 二、審核預算及財務報告。
- 三、審核重要規章及契約。
- 四、任免重要人員。
- 五、設置及裁撤分支機構。
- 六、建議股東會，為修改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 七、建議股東會，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八、決定其他重要事項。

第十五條 本公司自第十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其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就下列事項作成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三、其他董事會交議之薪資報酬相關事項。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

本公司得由董事會衡量組織功能需要，決議設總執行長一人，並由董事長兼任，秉承董事會決議，負責訂定本公司及所有關係企業之重大決策。總執行長、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五章 財務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報告書後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當期淨利，除扣除所得稅費用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各項公積外，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

第六章 附則

第十九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二十條 本章程未列事項悉遵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六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六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四次修正，七十年六月十二日第五次修正，七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七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七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八十一年三月十日第十次修正，八十一年九月卅日第十一次修正，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第十二次修正，八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廿一日第十四次修正，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八十九年六月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一年六

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第二十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八次修正，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九次修正。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註 1)		(1,652,120,30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12,390,422)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21,487,814)	(233,878,236)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1,885,998,544)
106 年度稅後淨利		320,848,766
106 年度待彌補虧損		<u>(1,565,149,778)</u>
彌補項目 (註 2)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1,146,351,679	
小 計		<u>1,146,351,679</u>
期末累計虧損		<u>(418,798,099)</u>

註 1：105 年度待彌補虧損為 17,657,108,168 元扣除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並於 106 年 1 月 18 日申報生效減資彌補虧損 16,004,987,860 元，期初待彌補虧損為 1,652,120,308 元。

註 2：依公司法第 239 條規定辦理。

負責人：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承諾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圈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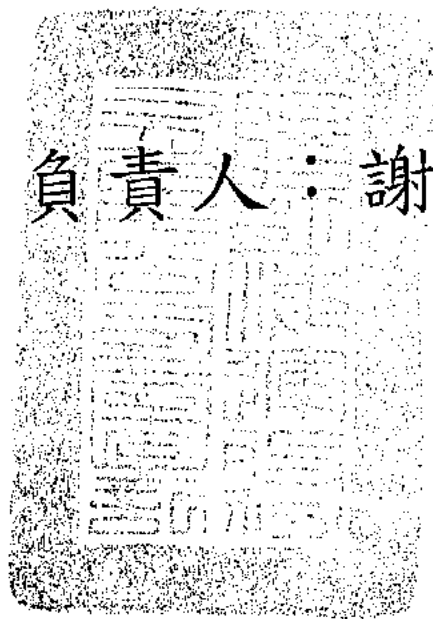
承諾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10 月 10 日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志堅



附件一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一、債券名稱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7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107年○月○日開始發行至112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柒萬陸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101.5%發行，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柒億壹仟肆佰萬元整。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係委託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20/76)、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20/76)、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15/76)、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6/76)、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5/76)、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為5/76)、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比率5/76)等七家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銀行僅在各自保證範圍負擔保證責任，彼此間不負連帶責任。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金及其他從屬主債務完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包括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及依本辦法所訂之其他從屬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個營業日內付款。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07年○月○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2年○月○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

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7年○月○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5%~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

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係以新股發行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若有超過百分之一點五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 ×(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及私募股數之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債券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以下(一)、(二)情形得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民國107年○月○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12年○月○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二)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07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月○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該期間屆滿時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民國110年○月○日)的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證券商營業處所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

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明海運或該公司)經107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發行額度限額內授權董事長視實際需要調整，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柒萬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101.5%發行，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柒拾柒億壹仟肆佰萬元整。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4年度		(4.80)	-	-	-	
105年度		(9.22)	-	-	-	
106年度		0.17	-	-	-	

資料來源：陽明海運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年度普通股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06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仟元)	26,033,565
106年12月31日普通股股數(仟股)	2,323,025
106年12月31日每股淨值(元)	11.21

資料來源：陽明海運10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35,571,463	25,289,242	26,887,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573,485	85,713,353	80,987,285
無形資產		50,623	118,595	106,454
其他資產		28,780,530	24,922,236	24,895,346
資產總額		154,976,101	136,043,426	132,876,4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474,038	42,550,135	44,340,702
	分配後	40,474,038	42,550,135	44,340,702
非流動負債		82,770,731	77,214,786	62,026,108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3,244,769	119,764,921	106,366,810
	分配後	123,244,769	119,764,921	106,366,8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38,710	15,808,838	26,033,565
股本		30,044,401	30,044,401	23,230,248
資本公積		5,500,037	4,425,139	5,571,4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分配後	(3,865,480)	(17,657,109)	(1,565,150)
其他權益		(640,248)	(1,003,593)	(1,203,023)
非控制權益		692,622	469,667	476,03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731,332	16,278,505	26,509,600
	分配後	31,731,332	16,278,505	26,509,600

資料來源：陽明海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委外估價部分係分別於 105 年 1 月 8 日、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7 年 1 月 5 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 7,934,730 仟元、6,197,236 仟元及 6,278,290 仟元；自行估價部分係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7,934,730	6,197,236	6,278,290
自行估價	8,132	7,980	7,828
	7,942,862	6,205,216	6,286,118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127,559,424	115,400,150	131,077,812
營業毛利		(791,393)	(9,063,759)	6,495,225
營業損益		(6,460,794)	(14,721,429)	774,7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81,733)	(974,145)	(139,996)
稅前淨利(損)		(7,942,527)	(15,695,574)	634,7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7,788,491)	(14,889,499)	491,866
本期淨利(損)		(7,788,491)	(14,889,499)	491,8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0,499)	(158,870)	(425,7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78,990)	(15,048,369)	66,1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721,756)	(14,912,060)	320,8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6,735)	22,561	171,0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491,553)	(15,038,503)	(90,9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7,437)	(9,866)	157,075
每股盈餘(淨損)		(4.80)	(9.22)	0.17

資料來源：陽明海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委外估價部分係分別於 105 年 1 月 8

日、106年1月12日及107年1月5日，委由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金額分別為7,934,730仟元、6,197,236仟元及6,278,290仟元；自行估價部分係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7,934,730	6,197,236	6,278,290
自行估價	8,132	7,980	7,828
	7,942,862	6,205,216	6,286,118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陽明海運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方式及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1)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決定轉換價格基準日前1個營業日、3個營業日及5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亦即轉換價格 $>(MA1, MA3, MA5)$ 擇一，其中：

MA1=為基準日前1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為基準日前3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為基準日前5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2)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105%~110%為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2)取上述基準價格擇一乘以轉換溢價率為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轉換價格=擇一 $[MA1, MA3, MA5]$ x 轉換溢價率，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另外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之方式，考慮市場接受度以及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將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率訂為105%~110%。

(4)上述基準價格及轉換溢價率條款之制定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該公司屬貨櫃航運業，因相較於空運、公路運輸及鐵路運輸具有運量大、運輸成本低等優勢，目前國際貿易運輸以海運為主，而貨櫃運輸為國際間海運之主流，因此海運市場之景氣消長與全球經濟之脈動息息相關。106年度受益於美國經濟擴張步調加快，聯準會(Fed)縮表議題又未立即衝擊金融市場或經濟，疊加歐元區雖深陷正負因素各半僵局，但短期內走勢仍可望優於預期水準，輔以亞洲經濟穩健擴張步調不變，且拉丁美洲如阿根廷、巴西與智利等主要國家經濟活動又逐漸回溫，故106年度全球經貿景氣表現仍係金融海嘯以來之最佳時期，走勢正從105年度之谷底快速拉升。經濟學人(EIU)估計，106年度全球經貿有較大幅度之進步，全年成長率提升0.6個百分點至2.9%，其中經合組織國家(OECD)增幅為0.5個百分點，年增率達2.2%，非經合組織國家(Non-OECD)則提高0.6個百分點至4.4%，呈現加速增長態勢，而全球貿易成長率更從105年度之2.3%拉高至4.0%，進一步突顯全球經貿回拉力道強勁之實。

②所屬產業趨勢

該公司主要經營務為貨櫃運輸、散裝運輸、碼頭運輸服務及其他服務如船舶、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及船務代理，其中貨櫃運輸服務營收達總營收九成以上。全球貨櫃航運市場過去持續進行併購與整合，並自106年4月起貨櫃航商組成三大海運聯盟2M Alliance、OCEAN Alliance、THE Alliance，聯盟成員透過船舶、艙位、航線及碼頭共享資源之方式提高營運效率，擴大規模以降低營運成本。目前三大海運聯盟占全球貨櫃航運市占率超過七成，航商新聯盟成形有助於減少市場削價競爭攪貨之亂象，推動相關行業維持良好競爭態勢，增加產業之穩定性。在航商戮力控管市場運力，並攜手以聯盟方式增加市場競爭力下，佐以終端需求隨全球經貿背景改善而齊步好轉，進而推動各大航線運費從谷底快速拉升，故106年度貨櫃航市景氣已從低谷中恢復，呈成長格局。展望107年度，隨市場三大海運聯盟成形，貨櫃運輸業內秩序重建，有助於漲後運費之續航性，輔以 EIU 預測全球經貿成長率將維持在與106年度相仿之水準，107年度全球貨櫃運輸業雖無法完全扭轉目前供過於求之市場樣態，但基本面鬆動程度可望持續緩和，整體表現也預測較106年度為佳，不至於再出現如過去般嚴重失衡之情形。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4~106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則分別為79.53%、88.03%及80.05%。近年來航運業受艙位供需失衡與國際經濟衰退影響，104~105年度呈虧損狀況，且為支付新造船款及承租船應付租金，更加重資金缺口壓力，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5年度負債比率增加。惟該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已進行減資彌補虧損、私募現金增資等財政改善措施，106年度因償還長期借款及公司債，負債比率已較105年度改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4~106年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為119.90%、102.98%及102.82%。105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因淨損擴大及償還公司債使長期資金減少，且減少幅度大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降低幅度所致。106年度該公司雖轉虧為盈，惟因償還長期借款及公司債，使長期資金減少，且長期資金減少幅度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降低幅度，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微幅下降。

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4~106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127,559,424仟元、115,400,150仟元及131,077,812仟元。105年度之營業收入較104年度減少12,159,274仟元，年減9.53%，主係因全球航市歷經過去大量新增萬 TEU(20呎標準櫃)以上大型船舶之運載力，以及全球整體貿易需求受經濟景氣影響使改善空間有限下，以致海洋貨櫃運輸市場105年度仍難脫離供需失衡所帶來運價走弱壓力，整體運價依然較104年度下跌所致。106年度之營業收入較105年度增加15,677,662仟元，年增13.59%，主係因全球景氣回溫，經濟情勢相較於過去幾年已明顯好轉，且前景能見度亦漸趨明朗，由於運輸產業與國際經貿情勢高度關聯，故隨其走勢改善，該公司之貨櫃運輸業務之營運量較去年大幅成長，加上全球航運公司以共組策略聯盟方式來優化船舶運力配置，讓航線供給能達到適量之目標，並拋棄過往削價攬貨之營運方式，以致長期處於低基期之運價於供需差收斂下快速回揚所致。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4~106年度之營業毛利率分別為(0.62)%、(7.85)%及4.96%；純益率分別為(6.11)%、(12.90)%及0.38%；

每股盈餘分別為(4.80)元、(9.22)元及0.17元，其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該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本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主係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由於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係鼓勵債券持有人著眼於未來轉換價值並於爾後適當時機加以轉換，故此條件設計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若以最近一年內國內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案件觀之，其償還期間多為3~5年，顯示市場參與者對此發行條件接受程度較高，經參考目前債券市場情況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公司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5年，此項設計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有關轉換期間規定如下：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

理。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凍結期間為三個月，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三：凍結其不得少於三個月之規定，同時並給予投資人較長且較具彈性之轉換期間，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此項條件應屬合理。

D. 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公司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之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設計，主係為避免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另於未來不致因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其原賦予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將現金股利納入轉換價格調整機制，因此對原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E. 賣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債權人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規定為該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的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份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證券商營業處所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參考該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及時間風險，其賣回權之規定應屬合理，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F. 公司贖回權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發行公司贖回權之規定如下：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

止，若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b.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該期間屆滿時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

上述收回條款第一項之規定，係指發行公司在投資人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30%以上時，將收回全部債券，其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而第二項之規定，其目的主係為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故本項規定應屬合理。

G. 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帶入理論模型所計算之價格作為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03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為95,777元，此價格僅屬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定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圈購結果，於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之前提下，由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此情形。

綜上所述，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暫定為10.9元，該轉換價格訂定尚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107年○月○日開始發行至112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2)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3)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4)轉換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7年○月○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5%~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10.9元。

(5)轉換價格之重設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賣回權

該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的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

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贖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贖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該公司受理贖回請求，應於贖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證券商營業處所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7)公司贖回權

- ①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②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該期間屆滿時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③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運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

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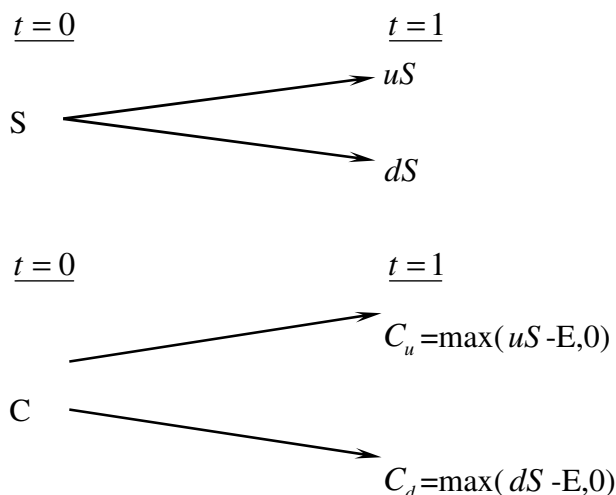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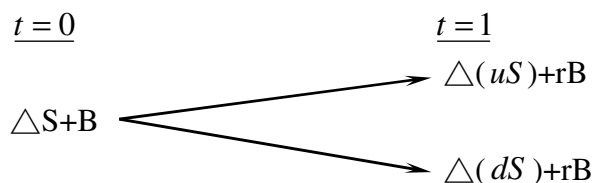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此處， $p=(r-d)/(u-d)$ ，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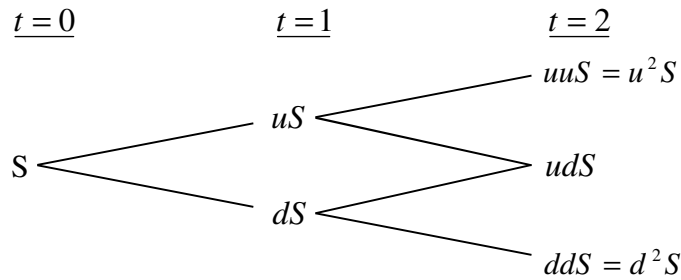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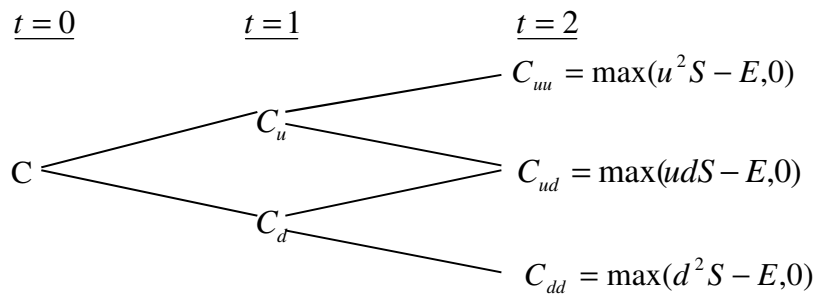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至 t=2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

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

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1)或(1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11)內的2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cdo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S \right] \\ &\quad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cdo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cdo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7/4/9	
基準價格	10.3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7/4/10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 10.35 元。
轉換價格	10.9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5%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0.9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33.88%	樣本期間-(106/4/10-107/4/9)，樣本數-237 1. 採 107/4/9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7，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6960%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7/4/9，5 年及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7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4.761 年)及 107 央債甲 2(剩餘年限約為 9.834 年)之 0.6807% 及 1.0064%，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0.6960%，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0.9197%	可轉債為臺灣、兆豐、合作金庫、全國農業金庫、彰化、華南、台北富邦銀行 7 家銀行擔保，故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風險折現率的評估依據。擔保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處於 twAAA、twAA+ 及 twAA3 個等級，各等級銀行的擔保比例分別為 34.2105%、59.2106% 及 6.5789%，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7/4/9 之 twAAA、twAA+ 及 twAA 公司債參考利率表(twAA+ 為直線切割法估算： $twAA+ = (twAA - twAAA) / 2 + twAAA$)，交易商對 5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 0.8906%、0.9308% 及 0.9709%，以擔保比例進行加權平均，數值為 0.9197%，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22.37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 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5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0.9197%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0.9197\%)^5=95,530$ 。

(2) 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107,390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95,530元，得轉換權價值11,860元。

(3) 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270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 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4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 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 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5,530	88.85%
轉換權價值	11,860	11.03%
賣回權價值	270	0.25%
買回權價值	(140)	-0.13%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7,520	100%

(四) 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107,520元，以107年4月9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

期存款利率1.03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106,419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101,000-101,500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419 \times 0.9 = 95,777$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 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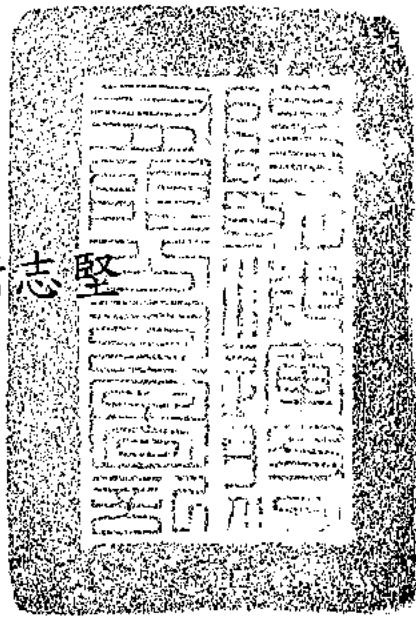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僅供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發行公司：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志堅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日

(僅供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271號

電話：(02)2455-9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9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13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5~17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8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2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4~3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3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96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96~99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100		三六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0		三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1~102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3、107~132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3、107~132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103~104、133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104~106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志 堅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為新台幣（以下同）87,065,689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產業整體經濟走向影響營運，進而影響管理階層評估該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管理階層必須評估帳面金額是否發生減損，且係以有關未來獲利能力、預期之現金流量、經濟效益、權益成本及債務成本等假設作為評估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考量有關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並聚焦於陽明海運集團所持有重大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各組成項目之績效。當發現減損跡象時，本會計師測試管理階層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

本會計師考量管理階層其歷史預測之正確性，透過比較產業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及複核其證明文件。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3,198,319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由於認列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係以未來年度預期之課稅所得為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九。

本會計師取得其未來推估可實現課稅所得之基本假設及相關資料，審慎評估其課稅所得之預測及使用假設之適當性，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回收金額之計算。

本會計師測試陽明海運集團管理階層對未來獲利之預測，將預測資料與歷史資訊比較，並評估預測是否反映管理階層承諾的計畫。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定，陽明海運集團必須依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估列負債準備。船租市場供需狀況影響未來租金收入及預期經濟效益。因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三。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之評價方法，並複核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之證明文件，比對租金資訊以驗證其預估租金收入之合理性，並複核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之證明文件。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集團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集團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七。

本會計師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在航航次的提單收入及外部可參考之運價資訊，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05 年度有關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份子公司及陽明荷蘭控股公司之部分子公司；及 104 年度有關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及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上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

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873,184 仟元及 4,449,05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58%及 2.87%；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75,242 仟元及 1,031,866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02%及 0.8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5 年度陽明阿聯有限公司、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陽明（越南）公司、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及 104 年度陽明阿聯有限公司、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陽明（越南）公司、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td.、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陽明海運集團持有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為 1,519,483 仟元及 1,761,04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2%及 1.14%；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189,084）仟元及 117,764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26%及（1.37%）。

陽明海運集團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

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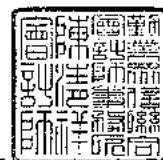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陳 清 祥

陳 清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五)	11,937,376	9	\$ 23,749,249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87,130	1	847,04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148	-	2,36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214,020	-	218,41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7,298,578	5	5,967,345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五)	295,378	-	319,935	-
130X	船舶油料(附註四及十一)	1,988,651	2	1,730,036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五、十六及三五)	783,813	1	754,290	-
1475	預付代理處款項(附註三五)	299,404	-	780,71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六)	533,205	-	82,7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九及三五)	1,250,539	1	1,119,3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289,242	19	35,571,463	2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70,326	1	976,464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92,082	-	494,59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8,243,086	6	8,630,10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三五及三六)	85,713,353	63	90,573,485	5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六)	6,205,216	5	7,942,862	5
176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五)	118,595	-	50,6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九)	3,698,372	3	2,813,823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五及三五)	665,608	-	1,065,05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二及三六)	401,341	-	1,556,487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七、二四、三五及三六)	3,758,242	3	4,719,728	3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五及十六)	536,561	-	568,1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402	-	13,27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0,754,184	81	119,404,638	77
1XXX	資產總計	\$136,043,426	100	\$154,976,10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5,786,088	4	\$ 4,949,787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399,769	1	99,872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89,105	-
2150	應付票據	54,282	-	53,62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3,927,693	10	13,561,088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五)	895,899	1	1,165,804	1
2213	應付設備款	7,141	-	624,37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五)	3,139,883	2	3,063,32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191,052	-	149,39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三)	1,260,418	1	741,51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八、十九、二一、二四、三五及三六)	15,149,025	11	15,176,994	10
2313	預收收入	267,533	-	245,70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71,412	1	533,47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2,550,135	31	40,474,038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五)	13,299,123	10	19,891,948	1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三五及三六)	50,642,222	37	47,389,835	3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103,710	-	158,425	-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1,778,163	1	2,039,154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687,524	3	5,183,473	3
2630	預收收入—非流動	1,100,788	1	1,029,248	1
263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3,355,599	3	4,399,37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2,160,622	2	2,522,877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035	-	156,39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7,214,786	57	82,770,731	54
20XX	負債總計	119,764,921	88	123,244,769	8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30,044,401	22	30,044,401	19
3200	資本公積	4,425,139	3	5,500,037	4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41,137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98,53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7,657,102)	(13)	(8,005,152)	(5)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7,657,102)	(13)	(3,865,480)	(3)
3400	其他權益	(1,003,593)	-	(640,248)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5,808,838	12	31,038,710	20
36XX	非控制權益	489,667	-	692,622	-
3XXX	權益總計	16,298,505	12	31,731,332	20
負債與權益總計		\$136,043,426	100	\$154,976,10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總經理：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七及三五）	\$ 115,400,150	100	\$ 127,559,4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八及三五）	<u>124,463,909</u>	<u>108</u>	<u>128,350,817</u>	<u>100</u>
5900	營業毛損	(<u>9,063,759</u>)	(<u>8</u>)	(<u>791,393</u>)	-
	營業費用（附註二八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5,229,841	4	5,164,866	4
6200	管理費用	<u>862,716</u>	<u>1</u>	<u>856,88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92,557</u>	<u>5</u>	<u>6,021,748</u>	<u>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八）	<u>434,887</u>	-	<u>352,347</u>	-
6900	營業淨損	(<u>14,721,429</u>)	(<u>13</u>)	(<u>6,460,794</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八及三五）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1,218	1	(186,33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13,451)	-	134,045	-
7010	其他收入	278,145	-	383,434	-
7050	財務成本	(<u>1,990,057</u>)	(<u>2</u>)	(<u>1,812,87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74,145</u>)	(<u>1</u>)	(<u>1,481,73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5,695,574)	(14)	(\$ 7,942,527)	(6)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五及二九)	(806,075)	(1)	(154,036)	-
8200	本年度淨損	(14,889,499)	(13)	(7,788,491)	(6)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六及二九)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6,445	-	(442,81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91)	-	(45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696)	-	75,279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37,258	-	(367,988)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5,124)	-	245,01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508)	-	(562,811)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521)	-	(39,8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025	-	(64,851)	-
8360		(396,128)	-	(422,511)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158,870)	-	(790,499)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5,048,369)	(13)	(\$ 8,578,990)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4,912,060)	(13)	(\$ 7,721,756)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22,561</u>	<u>-</u>	<u>(66,735)</u>	<u>-</u>
8600		<u>(\$ 14,889,499)</u>	<u>(13)</u>	<u>(\$ 7,788,491)</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5,038,503)	(13)	(\$ 8,491,553)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9,866)</u>	<u>-</u>	<u>(87,437)</u>	<u>-</u>
8700		<u>(\$ 15,048,369)</u>	<u>(13)</u>	<u>(\$ 8,578,990)</u>	<u>(7)</u>
	每股淨損(附註三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9.22)</u>		<u>(\$ 4.80)</u>	
9810	稀 釋	<u>(\$ 9.22)</u>		<u>(\$ 4.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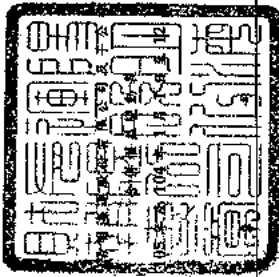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本公司				其他權益之債權				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六)	權益總額 \$ 38,446,406
		股本 (附註四及二六)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二六)	保留盈餘 (累積盈餘)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六)	其他權益 之債權 (附註四及二六)	其他權益 之債權 (附註四及二六)	其他權益 之債權 (附註四及二六)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2,856,380	4,899,288	4,223,073	490,379	722,627	597,493	37,448,913				
B3	依金管會證字第 103000641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719,463	-	-	-	-	-	-	-	
B3	103 年度盈餘撥充及分配	-	-	41,137	-	41,137	-	-	-	-	-	
B15	法定盈餘公積	-	-	379,072	-	379,072	-	-	-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8,060	515,298	-	-	-	-	1,995,889	-	-	1,995,889	
C3	因受贈而產生者	-	50,308	-	-	-	-	50,308	-	-	50,308	
D1	104 年度淨損	-	-	-	-	(772,756)	-	(772,756)	-	-	(772,756)	
D3	104 年度取銷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6,732)	-	(602,675)	-	-	(969,407)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089,553)	-	(9,692,428)	-	-	(9,692,42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一)	-	35,153	-	-	-	-	35,153	-	-	35,15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4,440	5,500,037	4,137	4,098,535	6,005,162	690,054	31,039,710	662,472	182,281	31,731,332	
B13	法定盈餘公積調增減	-	-	(41,137)	-	41,137	-	-	-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調增減	-	-	(4,098,535)	-	4,098,535	-	-	-	-	-	
C11	資本公積調增減	-	(1,074,898)	-	-	1,074,898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損)	-	-	-	-	(14,912,060)	-	(14,912,060)	22,561	-	(14,889,499)	
D3	105 年度取銷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502)	-	(113,029)	-	-	(349,53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75,158)	-	(15,038,583)	9,866	-	(15,028,71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三一)	-	-	-	-	-	-	191,369	-	-	191,36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4,440	4,425,139	17,657,102	489,238	1,448,331	469,667	15,808,898	153,647	182,281	16,278,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永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榮

總經理：林文偉



會計主管：李詩娟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5,695,574)	(\$ 7,942,52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25,913	6,330,124
A20200	攤銷費用	45,238	29,414
A20300	呆帳費用	60,054	7,0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70,905)	165,423
A20900	財務成本	1,990,057	1,812,876
A21200	利息收入	(123,105)	(218,342)
A21300	股利收入	(21,117)	(50,91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113,451	(134,04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254,081)	(290,484)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7,896)	(9,327)
A23700	船舶油料跌價損失	124,580	24,6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7,541)	462,318
A24200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58,970	-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 益	(381,403)	(46,040)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31,572	31,572
A29900	預收收入攤銷	(167,141)	(47,872)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263,957	854,57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6,179)	(303)
A31130	應收票據	4,022	146,214
A31150	應收帳款	(1,389,908)	1,512,3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57	47,521
A31200	船舶油料	(383,195)	1,444,552
A31230	預付款項	3,709	73,22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 481,313	(\$ 180,99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9,209)	(34,021)
A32130	應付票據	658	3,473
A32150	應付帳款	366,565	(523,12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905)	81,2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6,582	184,383
A32200	負債準備	(786,195)	(700,699)
A32210	預收收入	260,505	(147,1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92)	146,79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75,810</u>)	<u>72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659,853)	3,032,65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7,926	245,9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5,255	224,8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90,838)	(1,782,8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76,555</u>)	(<u>351,269</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794,065</u>)	<u>1,369,25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5,755)	(2,407,456)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09,843	3,278,715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684,000)	(20,079,606)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691,427	20,088,933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83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	(25,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8,962)	(9,844,2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6,564	393,106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119,04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55,146	(920,2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9,705)	(40,98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39,975)	1,028,33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2,179)	10,45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u>410,783</u>)	(<u>558,00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35,501</u>	(<u>9,076,02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836,301	4,002,76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300,000	99,87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	\$ 4,000,000
C09900	賣回公司債	(1,807,9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559,000)	(5,924,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593,042	30,109,50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1,333,240)	(21,798,660)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378,902)	(347,692)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321,043)	(153,46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69,357)	(79,16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三一)	(250,811)	-
C05800	非控制權益淨影響數	(153,647)	(182,2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44,557)	9,726,88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752)	45,58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811,873)	2,065,6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49,249	21,683,55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937,376	\$ 23,749,2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原係交通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5 年 2 月 15 日完成民營化。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交通部持有股權皆為 33.31%，本公司之董事逾半數係由交通部指派。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貨櫃運輸，船舶、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及船務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於 85 年 11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首次公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代號為 YMTD。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勞務），且移轉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勞務係可區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

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重分類時帳面金額之調整將認列於該日其他權益，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八。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船舶油料

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船舶油料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

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後續期間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及油價波動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則為虧損性合約。

2. 除役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估計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於取得該項資產時估列相關負債準備，並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

係按運務完成比例認列，運務完成百分比係根據船舶航次之航行時間比例決定。

2. 船舶、貨櫃及倉儲出租收入

營業租賃出租資產之租金收入，係按直線法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碼頭經營收入

碼頭貨櫃裝卸收入係於貨櫃裝卸完成時認列；碼頭碇泊收入係自船舶靠岸至離港，依停泊時間按港務局規定之費率計算認列。

4. 貨運代理收入

攬貨收入係於貨物裝運完成時認列；理貨收入係在物流中心之加工及通棧作業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後認列。

5. 其他服務收入

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或完成後認列。

6.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售後租回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辦理售後租回時，若形成營業租賃，且此交易明顯係基於公允價值，則應立即認列所有損益。若售價低於公允價值，應立即認列損益；但若損失將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則應將其遞延並按租賃給付

比例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若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則高出公允價值部分應予遞延並按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及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

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所有之經濟效益，合併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資產為船舶與貨櫃、碼頭工程與機具、其他無形資產、預付租金及預付設備款等，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航運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資產價值之波動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合併公司估計虧損性合約準備係指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利益所認列相關準備金額。預期經濟利益係依據相關船舶出租之合

約運價及預期市場未來運價而估計，不可避免之成本則依合併公司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所需支付的租金來估計。

合併公司就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進行評估，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分別為1,260,418仟元及797,637仟元。

(三) 所得稅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3,198,319仟元及2,241,809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分別尚有3,539,751仟元及2,223,475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提供貨運收入係依運務完成比例予以認列，於報導日評估運程之完工比例，估計認列收入及其相關成本。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398	\$ 15,31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985,667	15,528,47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888,311</u>	<u>8,205,460</u>
	<u>\$11,937,376</u>	<u>\$23,749,24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35%~10.40%	0.25%~9.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保本型商品(一)	\$ -	\$ 98,545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2,905	-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83,364	46,965
- 國外上市(櫃)股票	-	291
- 開放型基金	542,845	692,694
- 封閉型基金	58,016	8,551
小計	<u>687,130</u>	<u>748,50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687,130</u>	<u>\$ 847,046</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 -	\$ 82,830
- 債券賣回權(附註十九)	-	6,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 -</u>	<u>\$ 89,105</u>

(一) 合併公司承作保本型商品，主要係連結標的物為台灣五十、6個月期 Libor 利率區間、3個月期 Shibor 利率區間、6個月期商業本票及台灣銀行1個月人民幣定存利率，105及104年度已實現贖回利益分別為(266)仟元及12,958仟元。

(二)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所持有之目的，是為規避油價上升造成合併公司耗油成本增加的風險。合併公司承作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每月為一期進行交割，105及104年度每期沖銷合約金額分別為 USD678 仟元～USD1,464 仟元及 USD1,181 仟元～USD4,884 仟元。上述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如下：

	到 期 日	未 沖 銷 合 約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105年12月31日	106.09.30	USD 1,998 仟元	\$ 2,905
104年12月31日	105.12.31	USD 10,494 仟元	(82,830)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 870,326	\$ 976,473
開放型基金	1,148	2,3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871,474</u>	<u>\$ 978,829</u>
流 動	\$ 1,148	\$ 2,365
非 流 動	870,326	976,464
	<u>\$ 871,474</u>	<u>\$ 978,82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91,942	\$ 494,457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140	140
	<u>\$ 492,082</u>	<u>\$ 494,597</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492,082</u>	<u>\$ 494,59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227,075	\$ 231,105
減：備抵呆帳	(13,055)	(12,689)
	<u>\$ 214,020</u>	<u>\$ 218,41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7,368,360	\$ 5,985,3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5,378	319,935
減：備抵呆帳	<u>(69,782)</u>	<u>(18,017)</u>
	<u>\$ 7,593,956</u>	<u>\$ 6,287,280</u>

合併公司對因營業產生之應收帳款，其性質為貨櫃運輸航運業務產生者，其授信期限一般為 14 日至 28 日不等，若為物流業務、碼頭及場站作業服務等產生者，授信期間一般為 90 日以內。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有客觀之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已發生減損而無法回收者，已評估預期可能發生減損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此外，各帳齡期間的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信用品質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按各期帳齡與無法回收金額比例評估減損金額。

由於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遍佈世界各地且相互間無關聯，故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的信用風險並不集中。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除一般代理行有取得銀行保證函或部分客戶有收取保證金外，其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90 天以下	\$ 7,767,221	\$ 6,422,914
91 至 180 天	91,512	69,596
181 至 365 天	16,562	34,652
365 天以上	<u>15,518</u>	<u>9,240</u>
合 計	<u>\$ 7,890,813</u>	<u>\$ 6,536,40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224,670	\$ 284,757
91至180天	10,762	23,234
181至365天	4,486	4,078
365天以上	5,392	6,437
合 計	<u>\$ 245,310</u>	<u>\$ 318,50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合 計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5,887	\$ 4,356	\$ 11,620	\$ 31,863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120	4,388	1,522	7,03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176)	(91)	(4,040)	(7,307)
外幣換算差額	-	(1,142)	216	46	(88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689</u>	<u>\$ 8,869</u>	<u>\$ 9,148</u>	<u>\$ 30,706</u>

	105年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合 計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2,689	\$ 8,869	\$ 9,148	\$ 30,70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116	53,897	5,041	60,05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	(3,818)	(3,092)	(6,918)
外幣換算差額	-	(742)	(240)	(23)	(1,00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055</u>	<u>\$ 58,708</u>	<u>\$ 11,074</u>	<u>\$ 82,837</u>

十一、船舶油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船舶油料	<u>\$ 1,988,651</u>	<u>\$ 1,730,036</u>

105及104年度與船舶油料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3,296,994仟元及17,969,625仟元。

105及104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24,580仟元及24,675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陽明海運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00.00	100.00	
"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明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全洋海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好好物流)	倉儲及海運承攬	50.00	50.00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海運)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93.07	93.07	
"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鴻明裝卸)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17	79.17	
"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貨櫃貨運業	50.98	50.98	
"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陽明德拉瓦)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慶明投資	鴻明裝卸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20.83	20.83	
"	好好物流	倉儲及海運承攬	46.36	46.36	
陽明德拉瓦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Triumph Logistics,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碼頭裝卸服務及營運	100.00	100.00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	100.00	註一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內陸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陽明英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陽明義大利)	船務代理	50.00	50.00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100.00	100.00	
"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89.92	89.92	
"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60.00	60.00	
"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60.00	-	註二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10.08	10.08	
陽明義大利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	60.00	6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陽明新加坡私人	陽凱有限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91.00	91.00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100.00	51.00	註三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陽明日本)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00.00	100.00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集團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100.00	51.00	註三
"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60.00	60.00	
"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60.00	60.00	
"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50.00	50.00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	註四
陽明日本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 船務公司	萬和株式會社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 置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光明海運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好好物流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好好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好好新加坡)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好好美國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100.00	100.00	
"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卡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好好德國)	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好好新加坡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貨運承攬	70.00	70.00	
好好德國	YES MLC GmbH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100.00	80.00	註五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倉儲及物流	100.00	100.00	
Merlin Logistics GmbH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拼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100.00	-	註六

註一：合併公司於 105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並於 105 年 9 月清算完結。

註二：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6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三：合併公司於 104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取得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及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49% 股權，並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完成變更登記。

註四：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11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五：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取得 YES MLC GmbH 20% 之持股，持股比例由 80% 上升為 100%。

註六：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完成向 ECUHOLD NV 購買 ECU-LINE BULGARIA EOOD 100% 權益之協商。該交易於 105 年 4 月完成，收購成本為歐元 20 仟元。合併公司收購 ECU-LINE BULGARIA EOOD 以承接其原有拼箱業務，並提供全方位物流服務。收購後更名為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陽明義大利及陽明土耳其公司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惟本公司有權主導前述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各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因本公司對前述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故前述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是以予納入合併個體。

上述編入合併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 105 年度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妙光美國公司、好好德國公司、YES MLC GmbH、Merlin Logistics GmbH、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及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104 年度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妙光美國公司、好好德國公司、YES MLC GmbH、Merlin Logistics GmbH 及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係採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7,851,468	\$ 8,198,956
投資合資	<u>391,618</u>	<u>431,145</u>
	<u>\$ 8,243,086</u>	<u>\$ 8,630,101</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 6,174,653	\$ 6,207,50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730,609	898,954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275,892	272,286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 流有限公司	171,113	251,281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184,539	211,188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82,419	90,113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267	88,966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75,890	77,392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 司	15,988	43,207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36,142	32,719
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 流有限公司	14,494	16,015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 公司	3,625	5,823
陽明(越南)公司	4,837	3,506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	-	-
	<u>1,676,815</u>	<u>1,991,450</u>
	<u>\$ 7,851,468</u>	<u>\$ 8,198,956</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47.50%	47.5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及「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320,338	\$ 1,586,491
非流動資產	16,634,460	17,930,544
流動負債	(869,209)	(735,291)
非流動負債	(5,251,113)	(5,878,104)
權益	<u>\$ 12,834,476</u>	<u>\$ 12,903,64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 47.50%	\$ 47.5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6,096,376	6,129,229
商譽	<u>78,277</u>	<u>78,277</u>
投資帳面金額	<u>\$ 6,174,653</u>	<u>\$ 6,207,506</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	<u>\$ 2,246,498</u>	<u>\$ 2,721,946</u>
本年度淨利	\$ 169,870	\$ 96,536
其他綜合損益	(1,034)	(947)
綜合損益總額	<u>\$ 168,836</u>	<u>\$ 95,589</u>
自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13,050</u>	<u>\$ 105,621</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82,904)	\$ 95,671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82,904)</u>	<u>\$ 95,671</u>

合併公司對特定關聯企業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合併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所認列之損失不以對該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為限。自

關聯企業相關經查核之財務報告摘錄該等關聯企業當期及累積未認列損失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未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當期金額	\$ <u> -</u>	\$ <u> 452</u>
— 累積金額	\$ <u> 452</u>	\$ <u> 45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105年度除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及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104年度除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二) 投資合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 307,556	\$ 345,886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1,098	74,881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u>12,964</u>	<u>10,378</u>
	<u>\$ 391,618</u>	<u>\$ 431,145</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合資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1,235)	(\$ 7,480)
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235)</u>	<u>(\$ 7,480)</u>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合資投資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 處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貨 櫃 及 車 架	船 船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90,415	\$ 1,295,270	\$ 21,915,871	\$ 86,435,391	\$ 8,961,628	\$ 479,589	\$ 3,645,451	\$ 1,920,497	\$125,364,073
增 添	-	174,476	4,089,510	387,145	30,348	6,927	152,735	5,604,733	10,465,874
處 分	-	-	(2,428,929)	(143,889)	(47,925)	(1,166)	(77,477)	-	(2,699,386)
處 分 額	-	-	-	7,324,336	-	874	-	(7,525,240)	6,399
淨兌換差額	619	13,383	104	444,586	218,241	(379)	(1,350)	-	625,02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91,034	\$ 1,489,238	\$ 23,576,556	\$ 94,647,389	\$ 9,202,792	\$ 485,806	\$ 3,718,759	\$ -	\$133,811,984
累計折舊及處分	-	-	-	-	-	-	-	-	-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01,685	\$ 10,630,667	\$ 21,148,149	\$ 3,997,786	\$ 341,703	\$ 2,738,124	\$ -	\$ 39,278,084
處 分	-	-	(2,345,274)	(143,889)	(47,925)	(181)	(73,753)	-	(2,611,022)
處 分 額	-	-	-	-	-	-	-	-	-
折舊費用	-	29,880	1,448,967	4,166,751	446,535	26,377	211,614	-	6,390,124
淨兌換差額	-	4,421	-	178,208	65,434	(182)	941	-	241,31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435,986	\$ 9,734,350	\$ 25,341,720	\$ 4,461,810	\$ 362,707	\$ 2,896,926	\$ -	\$ 43,238,499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691,034	\$ 1,053,252	\$ 13,842,206	\$ 69,305,669	\$ 4,740,982	\$ 118,699	\$ 621,833	\$ -	\$ 90,573,483
處 處									
105年1月1日餘額	\$ 691,234	\$ 1,489,238	\$ 23,576,556	\$ 94,647,389	\$ 9,202,792	\$ 485,806	\$ 3,718,759	\$ -	\$133,811,984
增 添	-	7,329	192,040	330,577	-	32,217	79,265	550,297	1,191,725
處 分	-	-	(1,750,334)	(154,796)	-	(11,901)	(179,984)	-	(2,097,015)
處 分 額	-	-	-	1,031,904	-	8,054	(27,518)	(202,406)	810,234
淨兌換差額	26	(32,249)	(49)	(232,480)	(114,305)	(1,515)	(22,937)	-	(393,50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91,260	\$ 1,474,328	\$ 22,018,213	\$ 95,622,794	\$ 9,088,487	\$ 512,661	\$ 3,567,785	\$ 347,891	\$133,323,419
累計折舊及處分	-	-	-	-	-	-	-	-	-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35,986	\$ 9,734,380	\$ 25,341,720	\$ 4,461,810	\$ 362,707	\$ 2,896,926	\$ -	\$ 43,238,499
處 分	-	-	(1,563,744)	(154,796)	-	(10,771)	(175,854)	-	(1,904,865)
折舊費用	-	33,461	1,394,469	4,309,174	465,064	33,253	188,472	-	6,425,913
淨兌換差額	-	(3,112)	-	(91,216)	(35,954)	(758)	(17,914)	-	(149,48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466,318	\$ 9,565,105	\$ 29,404,362	\$ 4,890,920	\$ 393,431	\$ 2,899,230	\$ -	\$ 47,610,066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691,260	\$ 1,008,010	\$ 12,453,108	\$ 66,218,432	\$ 4,197,567	\$ 121,230	\$ 625,553	\$ 347,891	\$ 85,713,383

(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3 至 56 年
貨櫃及車架	6 至 10 年
船 船	20 至 25 年
船舶塢修	2.5 至 5 年
租賃資產	
貨櫃及車架	3 至 10 年
船 船	18 至 2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8 年

合併公司之船舶塢修係屬船舶之重大組成部分。

(二)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

閱附註三六。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 7,903,220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8)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46,04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7,942,862
處 分	(2,119,049)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381,40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205,216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0.5~6.5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3,765	\$ 96,226
1~5年	167,761	89,199
超過5年	-	-
	<u>\$ 251,526</u>	<u>\$ 185,42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依據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 6,197,236	\$ 7,934,730
自行估價	<u>7,980</u>	<u>8,132</u>
	<u>\$ 6,205,216</u>	<u>\$ 7,942,862</u>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06年1月12日及105年1月8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

其他投資性不動產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基	隆	台	北	高	雄	香	港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5,724	\$ 6,865,597	\$ 665,501	\$ 6,398	\$ 7,903,220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損失)										
— 未實現	(11,509)	44,036	13,513	-	46,040					
重分類	-	-	-	(6,398)	(6,39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354,215	6,909,633	679,014	-	7,942,862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損失)										
— 已實現	-	421,695	9,754	-	431,449					
— 未實現	(47,740)	446	(2,752)	-	(50,046)					
出售	-	(2,038,395)	(80,654)	-	(2,119,04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06,475</u>	<u>\$ 5,293,379</u>	<u>\$ 605,362</u>	<u>\$ -</u>	<u>\$ 6,205,216</u>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6,016,555	\$ 8,884,153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520,107</u>)	(<u>782,414</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5,496,448</u>	<u>\$ 8,101,739</u>
折現率	4.345%	4.48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0.2 仟元至 3.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0.2 仟元至 3.2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5 及 104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23,618 仟元及 107,514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及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5% 決定。

合併公司位於基隆、台北及高雄地區尚未開發之土地，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 5,374,414</u>	<u>\$ 5,197,926</u>
利潤率	15%~20%	10%~20%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01%~4.18%	0.78%~4.91%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自有資金及借貸資金之比例，自有資金以定存為成本，貸款資金以基準利率為資金成本計算。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六、長期預付租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160,639	\$ 185,603
非流動	<u>536,561</u>	<u>568,133</u>
	<u>\$ 697,200</u>	<u>\$ 753,736</u>

(一) 本公司為經營貨物倉儲、重整、簡易加工、轉運及配送需要，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興建暨經營使用高雄第三貨櫃中心之第一物流中心及第二物流中心。本公司以投入成本分別取得 30 年及 28 年 9 個月之使用權，並按使用期間攤提租金。

(二)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營業租賃合約及其他租金（如辦公室等），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預付租賃款分別為 129,067 仟元及 154,031 仟元。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512,705	\$ 82,700
銀行信用狀擔保金（附註二四及三六）	3,574,945	4,604,493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六）	155,985	76,906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u>47,812</u>	<u>38,329</u>
	<u>\$ 4,291,447</u>	<u>\$ 4,802,428</u>
流動	<u>\$ 533,205</u>	<u>\$ 82,700</u>
非流動	<u>\$ 3,758,242</u>	<u>\$ 4,719,728</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01%-9.10%及 0.03%-9.10%。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 3,607,250	\$ 3,776,370
關係人借款	2,063,750	1,045,507
其 他	115,088	127,910
	<u>\$ 5,786,088</u>	<u>\$ 4,949,787</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8%-2.63% 及 1.25%-2.20%。

關係人借款係合併公司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做之信用額度借款，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5%-2.01% 及 1.29%-1.93%。

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向凱陽上海之無擔保借款，借款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400,000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31	128
	<u>\$ 1,399,769</u>	<u>\$ 99,872</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年利率分別為 0.83%-1.59% 及 1.63%。

(三)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六）</u>		
銀行抵押借款	\$ 6,559,547	\$ 6,377,368
關係人借款	24,057,689	22,071,986
其 他	1,221,764	-
	<u>31,839,000</u>	<u>28,449,35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 13,626,817	\$ 13,365,950
關係人信用借款	<u>6,438,916</u>	<u>6,054,150</u>
	<u>20,065,733</u>	<u>19,420,100</u>
<u>應付商業本票</u>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發行金額	6,500,000	5,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6,954</u>	<u>4,684</u>
	<u>6,493,046</u>	<u>5,495,316</u>
小計	58,397,779	53,364,77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755,557</u>	<u>5,974,935</u>
長期借款	<u>\$ 50,642,222</u>	<u>\$ 47,389,835</u>

銀行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每半年或每年度償還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還，合併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金額、利率及契約期間列示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新台幣</u>		
金額	\$ 47,379,990	\$ 40,364,035
利率區間	1.19%~4.00%	1.25%~2.00%
契約期間	99/12/03-115/04/24	97/05/30-113/07/16
<u>美金</u>		
原幣數	\$ 341,637	\$ 396,002
台幣數	11,017,789	13,000,735
利率區間	1.37%~2.77%	0.81%~2.12%
契約期間	98/12/17-115/08/15	98/12/17-114/05/29

擔保借款

1. 銀行抵押借款

合併公司之銀行抵押借款，係以美金及新台幣償還，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前陸續清償，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4%-1.95% 及 1.55%-1.81%。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2. 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擔保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及美金借款，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33%-2.77%及 0.81%-2.10%。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 115 年 8 月 15 日前陸續清償。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3. 其他

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向非金融機構借入之擔保借款，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為 2.15%-4.00%，借款餘額將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陸續償還。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貨櫃及銀行存款作為擔保品。

無擔保借款

1.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合併公司之新台幣銀行信用借款，以到期一次償還及每月攤還本息之方式還款，借款餘額將於 108 年 9 月 8 日前陸續償還。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3%-2.67%及 1.32%-2.00%。

2. 關係人信用借款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信用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及美金借款，到期一次償還，借款餘額將於 107 年 12 月 29 日前陸續償還。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19%-2.71%及 1.33%-2.12%。

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104 年 12 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60~90 天期）及簽證承銷買入契約書，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3 年，於合約期間本公司可於融資額度內繼續發行，將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07 年 12 月前陸續償還，惟該期間內本公司長期及短期信用評等需經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本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上述條款之約定。

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年利率為 1.21%-1.61% 及 1.29%-1.38%。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487,120	\$ 634,885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13,742,276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7,192,663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u>145,589</u>	<u>1,877,307</u>
	20,038,696	28,447,13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739,573</u>	<u>8,555,183</u>
	<u>\$ 13,299,123</u>	<u>\$ 19,891,948</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7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5,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7 年，債券持有人自 101 年 9 月 28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 12.68 元，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 3.00%。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4,413,702 仟元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4.79%。105 及 104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u>負債組成部分</u>	<u>權益組成部分</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5,898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32,987	-
本期支付數	(<u>174,000</u>)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4,885</u>	<u>\$ 4,413,70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4,885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6,235	-
本期支付數	(<u>174,000</u>)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7,120</u>	<u>\$ 4,413,702</u>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尚未執行轉換。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3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發行日及每屆滿一季之日支付保證手續費，並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成本於發行期間內分攤，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四。

根據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債券發行期間，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符合下列財務比率之限制：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 90%；
2. 負債（負債總額除以淨值）比率於 102 年底前不得高於 350%，自 103 年起至 105 年止不得高於 300%，自 106 年起不得高於 230%；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金額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4. 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 30,000,000 仟元整（含）以上。

惟本公司已分別於 105 及 104 年 12 月取得擔保銀行同意豁免上述 1~4 項及 1~3 項財務比率的限制，同時 104 年度合併財報亦符合其餘約定之財務比率。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5,544,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759,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3,785,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於 105 年 3 月 6 日償還 A 券計 1,759,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4,350,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5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2,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

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0 日償還 A 券計 1,55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8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3,8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20%。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99 年 5 月 20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5,0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及 E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42%。本公司已於 104 年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2,5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6,5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G 券及 H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30%，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27 日償還 A、B、C、D、E、F、G、H 券各 50% 計 6,500,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0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4,000,000 仟元，分為 A、B、C、D 券，A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0 仟元，B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C 券及 D 券發行金額皆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10%。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3,000,000 仟元）。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1 日發行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5,000,000 仟元，分為 A、B 兩券，發行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00,000 仟元及 3,9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及 7 年，每年單利付息一次，票面年利率分別為 2.20% 及 2.45%，兩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7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 4,600,000 仟元，以面額 100.2% 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債券持有人自 102 年 7 月 8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28 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4.23 元。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352,604 仟元表達。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642,9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185,727 仟股。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 3 年之前 40 日，可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買回。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人要求公司買回之金額為 1,807,900 仟元，買回價款與負債組成要素之差額認列賣回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58,970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	債	部	分	權	益	部	分		
	公	司	債	金	融	負	債	認	股	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2,063		\$	814			\$	311,518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40,744			-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995,500)		(389)			(161,501)	
評價損益		-			5,850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877,307</u>		\$	<u>6,275</u>			\$	<u>150,017</u>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部 分	權 益 部 分
	公 司 債	金 融 負 債	認 股 權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77,307	\$ 6,275	\$ 150,01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7,212	-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48,930)	-	(138,580)
評價損益	-	(6,275)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589</u>	<u>\$ -</u>	<u>\$ 11,437</u>

二十、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13,927,633	\$ 13,561,0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895,899	1,165,804
	<u>\$ 14,823,532</u>	<u>\$ 14,726,872</u>
應付航行成本	\$ 10,399,157	\$ 10,087,142
船舶油料款	2,468,105	2,197,418
船 艙 費	1,141,304	1,760,782
應付海運費	494,076	395,355
應付裝卸費	316,912	281,330
應付操作費	3,978	4,845
	<u>\$ 14,823,532</u>	<u>\$ 14,726,872</u>

二一、應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1年	\$ 758,040	\$ 771,865
1~5年	2,541,577	2,723,047
超過5年	4,188,588	4,899,533
	7,488,205	8,394,445
減：未來財務費用	2,396,016	2,825,618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5,092,189</u>	<u>\$ 5,568,82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404,665	\$ 385,354
1~5年	1,376,944	1,436,455
超過5年	<u>3,310,580</u>	<u>3,747,018</u>
	<u>\$ 5,092,189</u>	<u>\$ 5,568,827</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404,665	\$ 385,354
非流動	<u>4,687,524</u>	<u>5,183,473</u>
	<u>\$ 5,092,189</u>	<u>\$ 5,568,827</u>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貨櫃，貨櫃租期9至10年，每年租金4,337仟美元，租期屆滿時得以每貨櫃美金1元之價格購買。

子公司陽明(英國)有限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船舶，租期18年，每年租金按合約為之。

105及104年度之年利率區間皆為0.22%-7.24%。

二二、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貨櫃租金	\$ 952,268	\$ 768,232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8,925	416,130
應付財務費用	229,197	229,218
應付修理費	154,118	181,830
應付休假給付	178,110	173,730
應付船舶租金	93,191	166,787
其他	<u>1,234,074</u>	<u>1,127,395</u>
	<u>\$ 3,139,883</u>	<u>\$ 3,063,322</u>

二三、負債準備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租賃資產復原成本(一)	\$ 103,710	\$ 102,300
虧損性租賃合約(二)	<u>1,260,418</u>	<u>797,637</u>
	<u>\$ 1,364,128</u>	<u>\$ 899,937</u>
流動	\$1,260,418	\$ 741,512
非流動	<u>103,710</u>	<u>158,425</u>
	<u>\$ 1,364,128</u>	<u>\$ 899,937</u>

	租 賃 資 產 復 原 成 本	虧 損 性 租 賃 合 約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2,300	\$ 620,012	\$ 722,312
本年度新增	-	854,579	854,579
本年度使用	-	(700,699)	(700,699)
淨兌換差額	-	23,745	23,74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300</u>	<u>\$ 797,637</u>	<u>\$ 899,937</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2,300	\$ 797,637	\$ 899,937
本年度新增	1,481	1,262,476	1,263,957
本年度使用	-	(786,195)	(786,195)
淨兌換差額	(71)	(13,500)	(13,57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710</u>	<u>\$ 1,260,418</u>	<u>\$ 1,364,128</u>

(一) 租賃資產復原成本

營業租賃於資產返還時，須回復至租賃開始時原始狀態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於租賃開始日估列維修成本負債準備，並依年限攤提。

(二) 虧損性租賃合約

虧損性租賃合約之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在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營業租賃合約下，現存未來租賃給付義務減除預計自該租賃所賺取收入之差額。該估計可能隨租賃船舶之使用狀況及轉租協議之異動而改變。

二四、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司債發行成本(附註十九(一))	\$ 117,482	\$ 166,984
其 他	<u>3,487,347</u>	<u>4,493,917</u>
	<u>\$ 3,604,829</u>	<u>\$ 4,660,901</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49,230	\$ 261,522
非 流 動	<u>3,355,599</u>	<u>4,399,379</u>
	<u>\$ 3,604,829</u>	<u>\$ 4,660,901</u>

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於89年及90年以融資租賃形式承租船舶，租期25年，合約存續期間由銀行開立信用狀擔保，並由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提存相當現金作為保證，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截

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 3,574,945 仟元及 4,604,493 仟元。

該交易依據會計解釋常務委員會發佈之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法律形式為租賃之交易實質」之判斷指標，實質上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交易，故按其交易實質將此融資租賃形式取得之船舶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船舶，各期應支付之款項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未來各期應支付款項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98,211	\$ 212,019
非流動	<u>3,289,136</u>	<u>4,281,898</u>
	<u>\$3,487,347</u>	<u>\$4,493,917</u>

其他金融負債－其他係每季支付一次，並依據每期期初之 3 個月期英鎊 Libor 重新設算支付金額及利息費用。

105 及 104 年度相關之收益及費損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u>\$ 25,106</u>	<u>\$ 28,967</u>
財務成本	<u>(\$ 21,775)</u>	<u>(\$ 27,274)</u>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及「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以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按員工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服務於外籍船舶之本公司國籍船員，因尚無主管機關承辦提撥退休金業務，為符合船員法之相關規定及照顧船員之規定，本公司對船員年資及雇傭採雇用契約制，每月薪資中發放應提撥之退休金。

子公司陽明美國公司針對西岸加入工會之員工，提供退休後之醫療保險制度，97 年度以前係為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給付制，按該制度之精算結果認列相關費用及負債。惟經與當地工會協商，自 97 年

度起，除需每月按每人每工時 4.05 美金提撥至工會指定之信託基金專戶外，另需將年初未提撥之應付款項，自 98 年起分年提撥，變更為確定提撥退休計畫，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52,422 仟元及 74,606 仟元。

合併個體中屬一般投資控股性質之公司因員工人數甚少或並無員工，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未提撥及認列退休金費用。

除上述公司以外之合併個體，皆依據當地政府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於提撥時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之退休辦法

本公司於 85 年 2 月 15 日民營化後，岸勤人員及船員之工作年資於民營化前已結算者，不得計入退休給付之基數。民營化後對正式僱用員工所適用之退休辦法分述如下：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原招商局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係本公司承受招商局應付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之月退休金、撫卹金、救濟金、醫藥補助費、三節慰問金及喪葬補助費。

本公司員工因分割轉任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者，其年資採合併計算。員工退休金依其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年資比例，分別由各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2. 子公司之退休辦法

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基本薪資計算，每月分別按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所屬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子公司陽明日本株式會社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核准退休時之前1個月基本薪月額計算。公司年資12年以內者(含)，每滿1年給予兩個基數，公司年資超過12年者每增加1年給予1個基數，總計最高以40個基數為限。

子公司全洋海運公司、陽明英國公司及陽明賴比瑞亞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84,224	\$ 3,291,17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876,024</u>)	(<u>842,90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08,200</u>	<u>\$ 2,448,27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u>\$ 2,819,578</u>	<u>(\$ 831,530)</u>	<u>\$ 1,988,048</u>
當期服務成本	119,066	-	119,066
前期服務成本	7,790	-	7,790
利息費用（收入）	<u>55,765</u>	<u>(16,655)</u>	<u>39,110</u>
認列於損益	<u>182,621</u>	<u>(16,655)</u>	<u>165,96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779)	(5,77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77,603	-	177,60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70,993</u>	<u>-</u>	<u>270,99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48,596</u>	<u>(5,779)</u>	<u>442,817</u>
雇主提撥	-	(32,324)	(32,324)
福利支付	(162,045)	43,385	(118,660)
兌換差額	<u>2,424</u>	<u>-</u>	<u>2,424</u>
104年12月31日	<u>3,291,174</u>	<u>(842,903)</u>	<u>2,448,271</u>
當期服務成本	121,119	-	121,119
前期服務成本	604	-	604
利息費用（收入）	<u>49,616</u>	<u>(12,536)</u>	<u>37,080</u>
認列於損益	<u>171,339</u>	<u>(12,536)</u>	<u>158,80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6,349	6,34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	-	1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5,470)	-	(5,47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87,343)</u>	<u>-</u>	<u>(287,34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2,794)</u>	<u>6,349</u>	<u>(286,445)</u>
雇主提撥	-	(75,306)	(75,306)
福利支付	(201,238)	48,372	(152,866)
兌換差額	<u>15,743</u>	<u>-</u>	<u>15,743</u>
105年12月31日	<u>\$ 2,984,224</u>	<u>(\$ 876,024)</u>	<u>\$ 2,108,20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1,119	\$ 119,066
前期服務成本	604	7,790
利息費用	37,080	39,110
	<u>\$ 158,803</u>	<u>\$ 165,96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3,252	\$ 102,227
推銷費用	52,136	49,982
管理費用	13,415	13,757
	<u>\$ 158,803</u>	<u>\$ 165,966</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1.75%	1.25%-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3.00%	2.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11-0.50%	(<u>\$ 166,914</u>)	(<u>\$ 168,454</u>)
減少 0.12-0.50%	<u>\$ 181,458</u>	<u>\$ 183,53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1-0.50%	<u>\$ 178,797</u>	<u>\$ 180,830</u>
減少 0.12-0.50%	(<u>\$ 166,120</u>)	(<u>\$ 167,70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1,496</u>	<u>\$ 83,31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三) 合併公司為鼓勵員工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依據相關優惠離退處理要點計算撫卹金及優惠退休金，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30,642 仟元及 26,171 仟元。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4,500,000</u>	<u>4,500,000</u>
額定股本	<u>\$ 45,000,000</u>	<u>\$ 4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 (仟股)	<u>3,004,440</u>	<u>3,004,440</u>
已發行股本	<u>\$ 30,044,401</u>	<u>\$ 30,044,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因航運業供給過剩、運價低迷，貨櫃航運整體市場艙位超額供給嚴重，各航線運價持續走跌，致全球貨櫃航商大多產生虧損，並影響財務結構，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報表待彌補虧損為 17,657,109 仟元，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二

分之一，流動比率為 59.43%，負債佔資產比率為 88.03%，面對全球海運市場不景氣的挑戰，本公司採行之措施說明如下：

- (1) 聯盟重組：本公司與赫伯羅德 Hapag-Lloyd、川崎汽船 "K" Line、商船三井 Mitsui O.S.K. Lines 及日本郵船 Nippon Yusen Kaisha 共組 THE Alliance，將提供涵蓋所有東西向航路之航線服務予廣大客戶。
- (2) 流程改善：為強化營業部門橫向業務整合功能，並配合業務拓展朝流程整合與重塑兩大方向深入全球代理體系，執行代理行集中管理並建立考核機制，落實航線績效評估以強化航線經營策略與集團管理能力。
- (3) 業務方面：嚴格實施貨載貢獻度管理，並加強管控延留滯費等，以確保貨載正貢獻之邊際效益。
- (4) 集團管理：為落實集團管理，持續強化子公司集中管理強度，整合集團資源，使管理效益與人力運用均達最佳化。
- (5) 資訊系統：為強化業務整合功能，持續推動全球訂艙作業、運送作業及全球帳務系統等各項流程整合，透過建立管理性定期追蹤報表，即時調整市場布局以期各項措施執行能符合規劃目標。
- (6) 增加營運資金：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擬以私募普通股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10 億股。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 16,004,988 仟元，共計 1,600,499 仟股，減資比率為 53.27%。本公司並於同日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擬於不超過 1,000,000 仟股額度內於一年內分次發行私募普通股。本次私募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

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較高者作為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私募價格以不低於上述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分別以 106 年 2 月 20 及 2 月 21 日為減資及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 10.48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61,330 仟股，共計 1,690,738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於 106 年 1 月 18 日奉金管會申報生效在案；前述減資案及增資案業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需於交付日滿 3 年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上述減資案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2.68 元重設為 27.14 元及由 14.23 元重設為 30.45 元；本公司並於上述增資案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27.14 元重設為 25.42 元及由 30.45 元重設為 28.39 元。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 8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0 仟股普通股，充作 10,000,000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每單位代表本公司普通股 10 股，於 85 年 11 月 14 日以每單位美金 11.64 元全數發行。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 85,262 單位流通在外，共計表彰 852,71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 0.03%。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5 及 104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認 股 權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068	\$ -	\$4,725,220	\$4,899,288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76,789	-	(161,501)	515,28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	35,153	-	35,153
受贈資產	<u>50,308</u>	<u>-</u>	<u>-</u>	<u>50,308</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01,165	35,153	4,563,719	5,500,03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039,745)	(35,153)	-	(1,074,898)
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u>138,580</u>	<u>-</u>	<u>(138,580)</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4,425,139</u>	<u>\$4,425,13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25% 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率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及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 3 季虧損撥補表，其用於彌補項目如下：

	105年6月22日	105年12月22日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 -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4,098,535	-	4,098,535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901,165	138,580	1,039,745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35,153	-	35,153
	<u>\$ 5,075,990</u>	<u>\$ 138,580</u>	<u>\$ 5,214,570</u>

本公司並於上述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一)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18 日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u>379,072</u>	
	<u>\$420,209</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690,054	\$ 490,3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2,341)	264,526
相關所得稅	<u>22,025</u>	<u>(64,851)</u>
年底餘額	<u>\$ 439,738</u>	<u>\$ 690,05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330,302)	(\$ 727,6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9,928)	(553,4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5,580)	(9,3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7,521)</u>	<u>(39,864)</u>
年底餘額	<u>(\$ 1,443,331)</u>	<u>(\$ 1,330,302)</u>

(六)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692,622	\$ 997,49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22,561	(66,7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2,783)	(19,511)
子公司現金增資	1,475	3,33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 註三一)	(59,442)	(35,153)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430	(1,384)
相關所得稅	(74)	193
獲配子公司宣告之現金股利	(155,122)	(185,616)
年底餘額	<u>\$ 469,667</u>	<u>\$ 692,622</u>

二七、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貨運收入	\$ 103,659,265	\$ 115,201,172
傭船收入	1,688,463	2,461,749
艙租收入	815,240	758,135
佣金收入	202,716	218,504
其他營業收入	9,034,466	8,919,864
	<u>\$ 115,400,150</u>	<u>\$ 127,559,424</u>

二八、本年度淨損

本年度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254,081	\$ 290,484
賠償收入	180,806	61,863
	<u>\$ 434,887</u>	<u>\$ 352,347</u>

(二)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133,923	\$ 114,17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19,138	214,475
短期票券	2,308	848
其他	1,659	3,019
股利收入	21,117	50,915
	<u>\$ 278,145</u>	<u>\$ 383,43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益	\$ 7,896	\$ 9,327
淨外幣兌換損益	369,280	(213,8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70,905	(165,423)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調 整利益	381,403	46,040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58,970)	-
其他	80,704	137,565
	<u>\$ 851,218</u>	<u>(\$ 186,336)</u>

(四)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52,317	\$ 665,461
應付租賃款利息	380,529	396,392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	21,775	27,274
公司債利息	556,718	671,624
其他利息費用	178,718	59,089
	<u>1,990,057</u>	<u>1,819,840</u>
減：利息資本化之金額	-	(6,964)
	<u>\$ 1,990,057</u>	<u>\$ 1,812,87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6,964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13%-1.35%

(五)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25,913	\$ 6,330,124
無形資產	<u>45,238</u>	<u>29,414</u>
合計	<u>\$ 6,471,151</u>	<u>\$ 6,359,53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00,875	\$ 6,203,823
營業費用	<u>125,038</u>	<u>126,301</u>
	<u>\$ 6,425,913</u>	<u>\$ 6,330,1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18	\$ 4,712
營業費用	<u>42,020</u>	<u>24,702</u>
	<u>\$ 45,238</u>	<u>\$ 29,41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43,987	\$ 264,446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 五)	158,803	165,966
離職福利	30,642	26,171
其他員工福利	<u>6,566,741</u>	<u>6,699,38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000,173</u>	<u>\$ 7,155,9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60,702	\$ 2,966,241
營業費用	<u>4,139,471</u>	<u>4,189,722</u>
	<u>\$ 7,000,173</u>	<u>\$ 7,155,963</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5% 及不高於 2%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於 103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二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2,685	\$ 239,21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049</u>	<u>2,589</u>
	294,734	241,80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00,809)	(395,8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806,075)</u>	<u>(\$ 154,03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	(<u>\$15,695,574</u>)	(<u>\$ 7,942,527</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2,736,443)	(\$ 1,536,09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077	10,156
免稅所得	314,655	298,93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1,232,492	846,024
境外繳納稅額	86,996	99,8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81	-
土地增值稅	61,104	62,55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049	2,589
其他	<u>224,414</u>	<u>61,9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806,075)</u>	<u>(\$ 154,036)</u>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美國地區為約 4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2,025)	\$ 64,85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48,696</u>	<u>(75,279)</u>
	<u>\$ 26,671</u>	<u>(\$ 10,42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04,695</u>	<u>\$ 151,158</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191,052</u>	<u>\$ 149,39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2,241,809	\$ 956,510	\$ -	\$ -	\$ 3,198,319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損失	27,537	20,943	-	-	48,48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13,367	15,979	-	-	29,34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39,139	13,231	(48,696)	-	303,674
在航未實現損失	97,626	(62,647)	-	-	34,979
應付休假給付	20,649	129	-	-	20,778
其他	73,696	(10,900)	-	-	62,796
合計	<u>\$ 2,813,823</u>	<u>\$ 933,245</u>	<u>(\$ 48,696)</u>	<u>\$ -</u>	<u>\$ 3,698,37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1,018,838	(\$ 107,101)	\$ -	\$ -	\$ 911,737
土地增值稅	752,582	(59,242)	-	-	693,340
投資性不動產	11,483	(2,065)	-	-	9,4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642	(5,827)	-	-	52,81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64,851	-	(22,025)	-	42,826
售後租回	36,131	(36,131)	-	-	-
其他	96,627	42,802	-	(71,402)	68,027
合計	<u>\$ 2,039,154</u>	<u>(\$ 167,564)</u>	<u>(\$ 22,025)</u>	<u>(\$ 71,402)</u>	<u>\$ 1,778,163</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虧損扣抵	\$ 2,261,055	(\$ 19,246)	\$ -	\$ -	\$ 2,241,809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損失	31,559	(4,022)	-	-	27,5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4,636	8,731	-	-	13,3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9,070	14,790	75,279	-	339,139
在航未實現損失	24,114	73,512	-	-	97,626
應付休假給付	17,366	3,283	-	-	20,649
其他	67,715	5,981	-	-	73,696
合計	<u>\$ 2,655,515</u>	<u>\$ 83,029</u>	<u>\$ 75,279</u>	<u>\$ -</u>	<u>\$ 2,813,8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1,321,000	(\$ 302,162)	\$ -	\$ -	\$ 1,018,838
土地增值稅準備	690,023	62,559	-	-	752,582
投資性不動產	11,913	(430)	-	-	11,4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063	(19,421)	-	-	58,64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	-	64,851	-	64,851
售後租回	152,646	(116,515)	-	-	36,131
其他	73,896	63,159	-	(40,428)	96,627
合計	<u>\$ 2,327,541</u>	<u>(\$ 312,810)</u>	<u>\$ 64,851</u>	<u>(\$ 40,428)</u>	<u>\$ 2,039,15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771,391	\$ 854,623
110 年度到期	9,246,501	9,246,501
111 年度到期	2,701,422	1,687,905
112 年度到期	6,678,942	377,718
113 年度到期	381,489	381,489
114 年度到期	528,292	531,028
115 年度到期	514,030	-
	<u>\$ 20,822,067</u>	<u>\$ 13,079,264</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1,616</u>	<u>\$ 60,436</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771,391	108年
9,246,501	110年
2,701,422	111年
8,071,846	112年
381,489	113年
4,983,378	114年
<u>13,479,683</u>	115年
<u>\$39,635,710</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稅額扣抵比率及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明細如下：

	<u>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u>		<u>稅額扣抵比率</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預計)</u>	<u>(實際)</u>
陽明海運公司	<u>\$ 570,328</u>	<u>\$ 546,718</u>	-	-
光明海運公司	<u>\$ 11,924</u>	<u>\$ 11,924</u>	-	-
鴻明裝卸公司	<u>\$ 5,566</u>	<u>\$ 5,469</u>	20.73%	20.65%
駿明運輸公司	<u>\$ 4,466</u>	<u>\$ 3,447</u>	20.48%	20.52%
好好物流公司	<u>\$ 31,978</u>	<u>\$ 31,605</u>	-	-
慶明投資公司	<u>\$ 13,044</u>	<u>\$ 11,585</u>	-	-

本公司、好好物流公司及慶明投資公司截至 105 年底止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是以股東可扣抵稅額將累積至盈餘分配年度時，再用以計算股東可獲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八)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無屬於 87 年 6 月 30 日 (含) 以前未分配盈餘。

(九) 所得稅核定情形

<u>公</u>	<u>司</u>	<u>核</u>	<u>定</u>	<u>年</u>	<u>度</u>
陽明海運公司				103年度	
光明海運公司				103年度	
鴻明裝卸公司				103年度	
駿明運輸公司				103年度	
好好物流公司				103年度	
慶明投資公司				103年度	

三十、每股淨損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淨損	(<u>\$ 9.22</u>)	(<u>\$ 4.80</u>)
稀釋每股淨損	(<u>\$ 9.22</u>)	(<u>\$ 4.80</u>)

計算每股虧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減資基準日訂於106年2月20日，該減資基準日於報導期間後但在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發生，故所表達之當年度及以前年度之每股淨損係以新股數為基礎，請參閱附註二六。因追溯調整，104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淨損	(<u>\$ 2.24</u>)	(<u>\$ 4.80</u>)
稀釋每股淨損	(<u>\$ 2.24</u>)	(<u>\$ 4.80</u>)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淨損	(\$ 14,912,060)	(\$ 7,721,7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之淨損	(<u>\$ 14,912,060</u>)	(<u>\$ 7,721,7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流通在外股數	1,403,941	1,395,827
強制轉換公司債尚未執行		
可轉換股數	<u>213,707</u>	<u>213,7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617,648	1,609,5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17,648</u>	<u>1,609,534</u>

105及104年度計算每股淨損時，以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一)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分別取得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及 YES MLC GmbH 49%、49% 及 2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51% 增加至 100%、51% 增加至 100% 及 80% 增加至 100%。

	陽明(英屬維京 群島)船務公司	陽明海運(香 港)有限公司	Y E S MLC GmbH	合 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47,756)	\$ -	(\$ 3,055)	(\$ 250,81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入)轉出非控 制權益之金額	153,706	(89,342)	(4,922)	59,442
權益交易差額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二)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8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股權，持股比例由 86.57% 上升至 93.07%。

	金 額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 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 控制權益之金額	\$ 35,153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 35,153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辦公室、船舶、貨櫃、碼頭及貨櫃場等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或季支付，租期陸續於 125 年 9 月前到期。105 及 104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1,475,391 仟元及 19,531,442 仟元。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

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57,302 仟元及 365,203 仟元。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1,432,912	\$ 20,536,372
1~5年	65,052,423	68,867,255
超過5年	<u>35,609,718</u>	<u>28,765,996</u>
	<u>\$122,095,053</u>	<u>\$118,169,623</u>

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所認列之負債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1. 船 舶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之營業租賃合約。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16,084	\$ 544,729
1~5年	-	-
超過5年	<u>-</u>	<u>-</u>
	<u>\$ 516,084</u>	<u>\$ 544,729</u>

2.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土地及房屋之營業租賃合約，請參閱附註十五。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維持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負債(1)	\$119,764,921	\$123,155,664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37,376)	(23,749,249)
淨負債	<u>\$107,827,545</u>	<u>\$ 99,406,415</u>
權益(2)	\$ 16,278,505	\$ 31,731,332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u>662.39%</u>	<u>313.28%</u>

(1) 負債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不含衍生工具及財務保證合約）。

(2) 權益包括合併公司視為資本而進行管理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604,602	\$ -	\$ -	\$ 499,960	\$ 499,960
一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	10,587,047	-	10,587,047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	4,010,859	-	4,010,859
一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5,769	-	5,005,769
一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5,589	-	140,494	-	140,494
一應付租賃款	5,092,189	-	5,689,379	-	5,689,379
合計	<u>\$ 25,248,367</u>	<u>\$ -</u>	<u>\$ 25,433,548</u>	<u>\$ 499,960</u>	<u>\$ 25,933,508</u>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801,869	\$ -	\$ -	\$ 656,560	\$ 656,560
一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3,742,276	-	13,960,399	-	13,960,399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7,192,663	-	7,198,126	-	7,198,126
一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8,948	-	5,008,948
一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877,307	-	1,871,676	-	1,871,676
一應付租賃款	5,568,827	-	5,153,694	-	5,153,694
合計	<u>\$ 34,182,942</u>	<u>\$ -</u>	<u>\$ 33,192,843</u>	<u>\$ 656,560</u>	<u>\$ 33,849,403</u>

(註) 包含其他金融負債－公司債發行成本。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股價之波動度。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	\$ -	\$ 2,905	\$ 2,905
開放型基金	542,845	-	-	542,845
封閉型基金	58,016	-	-	58,016
國內上市(櫃)股票	83,364	-	-	83,364
合 計	<u>\$ 684,225</u>	<u>\$ -</u>	<u>\$ 2,905</u>	<u>\$ 687,13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70,326	\$ -	\$ -	\$ 870,326
開放型基金	1,148	-	-	1,148
合 計	<u>\$ 871,474</u>	<u>\$ -</u>	<u>\$ -</u>	<u>\$ 871,474</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保本型商品	\$ -	\$ 98,545	\$ -	\$ 98,545
開放型基金	692,694	-	-	692,694
封閉型基金	8,551	-	-	8,551
國內上市(櫃)股票	46,965	-	-	46,965
國外上市(櫃)股票	291	-	-	291
合 計	<u>\$ 748,501</u>	<u>\$ 98,545</u>	<u>\$ -</u>	<u>\$ 847,04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 -	\$ -	\$ 89,105	\$ 89,1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76,473	\$ -	\$ -	\$ 976,473
開放型基金	2,356	-	-	2,356
合 計	<u>\$ 978,829</u>	<u>\$ -</u>	<u>\$ -</u>	<u>\$ 978,829</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2,906)		26,639			23,733
— 未實現		-		2,905			2,905
重分類		-		-			-
購買		-		-			-
處分/結清		2,906		(26,639)			(23,73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u>-</u>		<u>2,905</u>		\$	<u>2,90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賣回權				
年初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31,031)		-			(31,031)
— 未實現		-		(6,275)			(6,275)
重分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51,799)		-			(51,799)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u>-</u>		<u>-</u>		\$	<u>-</u>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78,486	\$ 78,48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17,247	28,619	45,866
— 未實現	-	-	-
重 分 類	-	-	-
購 買	-	-	-
處分／結清	(17,247)	(107,105)	(124,352)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賣回權	
年初餘額	\$ 77,844	\$ 814	\$ 78,65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148,260	-	148,260
— 未實現	82,830	5,850	88,680
重 分 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226,104)	(389)	(226,49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保本型商品	收益法：按交易日至期末連結標的落入合約計 息區間之日曆日總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衍生工具－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係採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上升，該等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2) 衍生工具－債券賣回權係採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上升，該等債券賣回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687,130	\$ 748,50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8,545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4,502,122	35,505,6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1,363,556	1,473,42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89,10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06,778,234	109,405,44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設備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商品、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配合各單位業務推展，運用各項金融工具，滿足各項財務需求，同時藉由風險

分析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存量、流量管理與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相關規範之遵循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藉資產、負債與各式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營運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因行業特性，合併公司各項收支所涉幣別繁多，營業收入與成本皆以美元為主。在匯率暴險之管理上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收支流量與淨資產／負債影響數之抵銷與遠期外匯、交換或選擇權等工具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資產負債之匯率曝險主要受到美元兌台幣、英鎊兌美元、人民幣兌台幣、歐元兌台幣及日幣兌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元、英鎊、人民幣、歐元、日幣及港幣兌功能性貨幣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

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變動 1% 之損益(i)	105年度	104年度
美元	(\$ 74,624)	(\$ 96,696)
人民幣	(5,211)	663
英鎊	2,888	5,756
歐元	(5,224)	(3,184)
日幣	(252)	(2,015)
港幣	(4,016)	2,297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本年度匯率敏感度之變動，主係人民幣及港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銀行存款等貨幣性資產減少數，大於該貨幣計價之應付款項增加數，使淨資產部位下降；及以英鎊計價之金融資產大於以該貨幣計價之應付款項，使淨資產部位較多；而本年度以美元、日幣及歐元計價之淨負債部位，則因美元、日幣及歐元計價之負債上升而增加。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176,122	\$ 8,167,231
—金融負債	33,327,047	39,132,72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843,673	18,758,993
—金融負債	59,878,043	57,958,55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8,03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9,20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因承作與油料相關衍生性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商品價格暴險。惟係依據合併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

處理程序定期評估價格風險及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168 仟元及 2,363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3,516 仟元及 48,824 仟元。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0,043 仟元及 35,062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7 仟元及 118 仟元。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商品價格暴險進行分析：

若油料價格上漲／下跌 USD 1 元，105 及 104 年度將因持有油料衍生性商品（避險目的但非避險會計適用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90 仟元（USD9 仟元）及 1,477 仟元（USD45 仟元）。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部位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並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來自存放銀行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或金融機構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等。

合併公司商業交易採行之政策係選擇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履約之銀行保證函或保證金，以降低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一內部監控程序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或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循環融資額度分別為6,341,920仟元及8,251,460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下</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無附息負債	\$18,024,617	\$ 61,335	\$ -
應付租賃款	758,040	2,541,577	4,188,588
其他金融負債 (註)	206,845	1,125,875	2,294,030
浮動利率工具	11,884,682	43,729,206	5,503,183
固定利率工具	13,214,892	14,811,610	321,173
財務保證負債	<u>741,394</u>	<u>-</u>	<u>-</u>
	<u>\$44,830,470</u>	<u>\$62,269,603</u>	<u>\$12,306,974</u>

註：不同年期其他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將以信用狀存款之本金及利息收入支付，1 年以下、1 至 5 年及 5 年以上預計現金流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03,171 仟元、1,118,014 仟元及 1,742,956 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下</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無附息負債	\$18,468,196	\$ 128,335	\$ -
應付租賃款	771,865	2,723,047	4,899,533
其他金融負債 (註)	261,522	988,875	3,410,504
浮動利率工具	6,899,128	42,568,710	6,093,390
固定利率工具	14,125,662	20,867,477	-
財務保證負債	<u>965,654</u>	<u>-</u>	<u>-</u>
	<u>\$41,492,027</u>	<u>\$67,276,444</u>	<u>\$14,403,427</u>

註：不同年期其他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將以信用狀存款之本金及利息收入支付，1 年以下、1 至 5 年及 5 年以上預計現金流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38,687 仟元、1,245,380 仟元及 2,567,989 仟元。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合併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衍生金融工具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皆為 1 年內到期。

(四) 重分類資訊

合併公司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	\$ 2,377,600	\$ 1,118,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1,000	1,870,270
	<u>\$ 2,988,600</u>	<u>\$ 2,988,600</u>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合併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48	\$ 1,148	\$ 2,356	\$ 2,356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 而須認列之 擬制性利益 (損失)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依原類別衡量 而須認列之 擬制性利益 (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152	\$ -	(\$ 280)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董事大部分係由大股東交通部指派，合併公司與其他同屬政府關係個體之關係人進行之交易，主要係與政府關係個體銀行間之存款、借款及擔保業務（請參閱附註十八及十九）、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及物流中心之使用權租賃（請參閱附註十六）以及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造船合約（請參閱附註三七）。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附表一及附表二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名 稱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 340,355	\$ 340,008
關聯企業	286,720	279,061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3,536	2,971
	<u>\$ 630,611</u>	<u>\$ 622,040</u>
營業成本		
關聯企業	\$ 4,267,181	\$ 4,875,510
政府關係個體	565,724	630,306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451,257	433,372
	<u>\$ 5,284,162</u>	<u>\$ 5,939,188</u>
營業費用		
政府關係個體	\$ 55,225	\$ 53,664
其他關係人（註）	26,772	33,793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9,869	10,205
關聯企業	47,550	6
	<u>\$ 139,416</u>	<u>\$ 97,66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註：其他關係人係合併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 銀行存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存款（含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3個月以上定存及質抵押定存單）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u>\$ 2,938,987</u>	<u>\$ 7,688,123</u>

(三)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88,379	\$ 298,512
政府關係個體	6,995	21,423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4	-
	<u>\$ 295,378</u>	<u>\$ 319,935</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帳列其 他流動資產)		
關聯企業	\$ 203,402	\$ 207,133
政府關係個體	7,034	10,752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	2,418
	<u>\$ 210,436</u>	<u>\$ 220,303</u>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695,496	\$ 1,002,284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133,018	121,506
政府關係個體	67,385	42,014
	<u>\$ 895,899</u>	<u>\$ 1,165,804</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 他應付款)		
政府關係個體	\$ 48,439	\$ 37,098
關聯企業	101,827	72,218
	<u>\$ 150,266</u>	<u>\$ 109,316</u>

(四) 預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代理處款項		
關聯企業	<u>\$ 65,600</u>	<u>\$ 245,197</u>
預付款項		
政府關係個體	<u>\$ 31,572</u>	<u>\$ 31,572</u>

(五) 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 8,550,000	\$ 8,999,000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450,000	450,000
關聯企業	25,000	25,000
	<u>\$ 9,025,000</u>	<u>\$ 9,474,000</u>

註：係私募及普通公司債之原始應募投資金額。

(六) 其他

關 係 人 名 稱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註)	<u>\$ 3,429</u>	<u>\$ 3,429</u>
利息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 8,516	\$ 16,622
關聯企業	<u>1,646</u>	<u>2,773</u>
	<u>\$ 10,162</u>	<u>\$ 19,395</u>
股利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u>\$ 15,567</u>	<u>\$ 45,993</u>
財務成本		
政府關係個體	\$616,652	\$520,810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2,099	3,233
關聯企業	<u>402</u>	<u>537</u>
	<u>\$619,153</u>	<u>\$524,580</u>

註：其他關係人係合併公司捐贈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之財團法人。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七)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與政府關係個體之財產交易，104年度之金額為5,597,770仟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713	\$ 37,846
退職後福利	<u>8,591</u>	<u>3,147</u>
	<u>\$ 39,304</u>	<u>\$ 40,9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除附註十七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提供作為銀行聯合授信專戶控管及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公司債及銀行保證等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62,868,343	\$ 58,643,240
存出保證金	-	1,136,657
銀行信用狀擔保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3,574,945	4,604,493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55,985	76,90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690,939	-
	<u>\$ 70,290,212</u>	<u>\$ 64,461,296</u>

三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表二、附註十九及三二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100年8月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營運承攬契約」，內容為代管操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船舶，合約期間為6年。
- (二) 合併公司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建造散裝輪價款，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為1,903,073仟元及2,755,094仟元。
- (三) 合併公司於102及104年度分別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船舶租賃合約將陸續於104及107年開始起租，租期為10~12年，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尚未起租船舶之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計1,076,000仟美元至1,289,000仟美元及1,584,000仟美元至1,894,000仟美元。
- (四)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貨運及港務等業務需開立之保證函為354,155仟元。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1,89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 4,576,232
英鎊	90,223	1.2292	(英鎊：美元)	3,576,594
人民幣	74,644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346,397
美元	49,306	3.5252	(美元：土耳其里拉)	1,590,116
歐元	9,578	33.9173	(歐元：新台幣)	324,846
英鎊	2,531	39.6417	(英鎊：新台幣)	100,335
港幣	2,753	4.1587	(港幣：新台幣)	11,449
日幣	704,504	0.2756	(日幣：新台幣)	194,157
美元	1,345	6.9495	(美元：人民幣)	43,372
加幣	3,310	23.9093	(加幣：新台幣)	79,13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39,285	32.2500	(美元：新台幣)	1,266,930
澳幣	1,552	23.2877	(澳幣：新台幣)	36,142
阿拉伯幣	9,387	8.7804	(阿拉伯幣：新台幣)	82,419
盧比	27,286	0.4751	(盧比：新台幣)	12,964
英鎊	91	39.6417	(英鎊：新台幣)	3,625
人民幣	106,271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493,163
越南盾	3,455,000	0.0014	(越南盾：新台幣)	4,837
埃及鎊	9,171	1.7434	(埃及鎊：新台幣)	15,9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2	39.6417	(英鎊：新台幣)	70
美元	1,194	32.2500	(美元：新台幣)	38,50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04,026	32.2500	(美元：新台幣)	13,029,832
英鎊	82,972	1.2292	(英鎊：美元)	3,289,137
人民幣	186,925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867,449
歐元	24,980	33.9173	(歐元：新台幣)	847,258
美元	19,915	3.5252	(美元：土耳其里拉)	642,262
日幣	796,111	0.2756	(日幣：新台幣)	219,403
英鎊	2,498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9,016
港幣	99,311	4.1587	(港幣：新台幣)	413,006
加幣	9,612	23.9093	(加幣：新台幣)	229,817

10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17,762	32.8300	(美元：新台幣)	\$13,715,143
英鎊		96,018	1.4842	(英鎊：美元)	4,678,601
人民幣		225,235	5.0557	(人民幣：新台幣)	1,138,731
美元		34,296	2.9188	(美元：土耳其里拉)	1,125,932
歐元		16,352	35.8520	(歐元：新台幣)	586,236
英鎊		5,012	48.7263	(英鎊：新台幣)	244,216
港幣		54,217	4.2360	(港幣：新台幣)	229,666
日幣		744,849	0.2727	(日幣：新台幣)	203,126
美元		5,503	0.9157	(美元：歐元)	180,67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4,466	32.8300	(美元：新台幣)	1,459,820
澳幣		1,362	24.0283	(澳幣：新台幣)	32,719
阿拉伯幣		10,082	8.9382	(阿拉伯幣：新台幣)	90,113
盧比		20,919	0.4961	(盧比：新台幣)	10,378
英鎊		120	48.7263	(英鎊：新台幣)	5,823
人民幣		121,285	5.0557	(人民幣：新台幣)	613,182
越南盾		2,337,333	0.0015	(越南盾：新台幣)	3,506
埃及鎊		10,304	4.1931	(埃及鎊：新台幣)	43,2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1,476	48.7263	(英鎊：新台幣)	71,897
泰銖		318	0.9109	(泰銖：新台幣)	29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738,671	32.8300	(美元：新台幣)	24,250,579
英鎊		87,877	1.4842	(英鎊：美元)	4,281,898
人民幣		212,112	5.0557	(人民幣：新台幣)	1,072,383
歐元		25,233	35.8520	(歐元：新台幣)	904,653
美元		13,425	2.9188	(美元：土耳其里拉)	440,744
日幣		1,483,805	0.2727	(日幣：新台幣)	404,645
韓圓		6,364,225	0.0279	(韓圓：新台幣)	177,632
英鎊		1,340	48.7263	(英鎊：新台幣)	65,312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69,280 仟元及（213,845）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十、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5年度					合 併
	貨櫃運輸部門	散裝運輸部門	碼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營 收						
來自母子公司以外之收入	\$108,724,772	\$ 1,280,100	\$ 1,067,035	\$ 4,328,243	\$ -	\$115,400,150
來自母子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576,229	-	998,690	1,197,233	(2,772,152)	-
收入合計	<u>\$109,301,001</u>	<u>\$ 1,280,100</u>	<u>\$ 2,065,725</u>	<u>\$ 5,525,476</u>	<u>(\$ 2,772,152)</u>	<u>\$115,400,150</u>
部門損益	<u>(\$ 12,302,634)</u>	<u>(\$ 2,619,214)</u>	<u>(\$ 9,877)</u>	<u>\$ 74,093</u>	<u>\$ 50,124</u>	<u>(\$ 14,807,508)</u>
總部管理成本						(348,808)
其他收益及費損						434,887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1,2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13,451)
其他收入						278,145
財務成本						(1,990,057)
稅前損失						<u>(\$ 15,695,574)</u>

	104年度					合 併
	貨櫃運輸部門	散裝運輸部門	碼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營 收						
來自母子公司以外之收入	\$119,858,488	\$ 2,026,163	\$ 1,074,769	\$ 4,612,021	(\$ 12,017)	\$127,559,424
來自母子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704,048	-	957,757	1,213,326	(2,875,131)	-
收入合計	<u>\$120,562,536</u>	<u>\$ 2,026,163</u>	<u>\$ 2,032,526</u>	<u>\$ 5,825,347</u>	<u>(\$ 2,887,148)</u>	<u>\$127,559,424</u>
部門損益	<u>(\$ 4,382,309)</u>	<u>(\$ 2,229,824)</u>	<u>\$ 87,303</u>	<u>\$ 79,891</u>	<u>(\$ 1,993)</u>	<u>(\$ 6,446,732)</u>
總部管理成本						(366,409)
其他收益及費損						352,34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6,33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34,045
其他收入						383,434
財務成本						(1,812,876)
稅前損失						<u>(\$ 7,942,527)</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益及費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其他收入、財務成本、其他利益及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因應報導部門總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本國、美洲、歐洲與亞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其中船舶及在建船舶因於全球各地區航運，無法依地區列示。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5年12月31日
本國	\$ 6,998,168	\$ 9,023,972
美洲	48,841,538	23,252
歐洲	30,207,211	53,994
亞洲	29,344,053	490,324
其他	9,180	170,228
	<u>\$115,400,150</u>	<u>9,761,770</u>
貨櫃		12,615,812
船舶及在建船舶		<u>70,913,153</u>
		<u>\$ 93,290,735</u>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4年12月31日
本國	\$ 7,187,378	\$ 10,492,882
美洲	56,084,073	29,316
歐洲	30,755,986	84,347
亞洲	33,515,296	520,960
其他	16,691	138,991
	<u>\$127,559,424</u>	<u>11,266,496</u>
貨櫃		14,095,323
船舶及在建船舶		<u>74,851,620</u>
		<u>\$100,213,43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退職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5及104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者。

隋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千元)	最高餘額(千元)	實際支出餘額(千元)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各類資產之原帳面金額	列帳帳類	擔保品名稱	對面對象資產負債期總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	得款	
0	隋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隋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300,000	\$ 2,300,000	\$ 960,310	1.996%	1	\$ 1,818,134	\$ -	\$ -	\$ -	\$ 6,923,333	\$ 7,904,419		
1	隋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隋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隋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是	3,500,000 161,250 5,000(千元) 231,555	3,000,000 161,250 5,000(千元) 112,875	1,476,360 161,250 5,000(千元) 112,875	1.996% 1.683% 2.145% 1.749%	1 2 2 2	4,224,590 - - -	- - - -	- - - -	- - - -	6,923,333 6,923,333 213,565 1,069,827	7,904,419 641,896 1,069,827 1,069,827		
2	隋明海運(海峽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是	7,180(千元) 322,500	3,500(千元) 322,500	3,500(千元) 322,500	2.196% 1.628%	2 2	- -	- -	- -	- -	- -	1,069,827 1,069,827	1,069,827 1,069,827	
3	隋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隋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是	80,612 258,000	60(千元) 258,000	60(千元) 258,000	1.628%	2	-	-	-	-	-	365,261	1,095,784	
4	好群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隋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是	37,864 1,116(千元)	37,864 1,116(千元)	37,864 1,116(千元)	1.5400%~ 1.8500%	1	346,252	-	-	-	-	455,049	568,811	
5	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好群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是	282,375 3,000(千元)	282,375 3,000(千元)	137,123 3,000(千元)	1.8260%~ 3.000%	1	81,183	-	-	-	-	455,049	568,811	
6	隋明海運(瓦拉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中外運普菲斯新海運物流有限公司	是	3,561 105(千元) 30,990	3,561 105(千元) 30,990	3,561 105(千元) 30,990	1.5400% 4.3500%	1 2	24,485 -	-	-	-	-	118,506 113,762	568,811 227,524	
7	隋明海運(瓦拉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是	322,500 16,250 5,000(千元)	322,500 16,250 5,000(千元)	322,500 16,250 5,000(千元)	2.000% 1.6283%~ 1.7110%	2 2 2	- -	-	-	-	-	63,504 185,569 927,946	927,946 556,707 927,946	
8	隋明海運(瓦拉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Triumph Logistics, Inc. 隋明(澳洲)股份有限公司 Coastal Tathel Express, Inc. 中外運普菲斯新海運物流有限公司	是	25,800 800(千元) 161,250 6,450	25,800 800(千元) 161,250 6,450	25,800 800(千元) 161,250 6,450	1.7318% 1.7046% 4.3500%	2 2 2	- -	-	-	-	-	185,569 927,946 185,569 148,499	927,946 927,946 556,707 296,99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1)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結算會計師審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 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50%，對單一公司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5% 且最近二年之業務往來金額；若該單一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則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結算會計師審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 40%，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總貸不得超過淨值之 10%，對單一公司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5%。

(2) 隋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總額之 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25% 且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30%，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10%；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總貸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50%。

(3) 隋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總額之 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25% 且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30%，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 10%。

- (4) 尤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30%；對單一公司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 15%，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與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對轉投資子公司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30%；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貸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30%；對單一公司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 10%。
- (5) 姊妹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7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5%且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對轉投資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
- (6) 先明（相比亞）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20%，對單一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0%。
- (7) 明明德杜瓦德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對單一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
- (8)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25%且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對單一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0%；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50%，對單一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50%。

註三：美元、歐元、港幣及人民幣分別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25、US\$1 = 0.9508 EUR、US\$1 = 7.7548 HKD 及 US\$1 = 6.9495 CNY 換算。

清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千元)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千元)	年底背書保證總額 (千元)	實際動支金額 (千元)	以背書保證金額為擔保之金額 (千元)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千元)	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 (Y/N)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 (Y/N)	對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 (Y/N)
0	清明海運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清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清明(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清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25,294,141	\$ 13,738,432 (USD) 425,998 仟元 6,301,630 (USD) 186,097 仟元及 300,000 仟元 NTD 6,688,973 (USD) 207,410 仟元 258,000 (USD) 3,000 仟元 232,200 (USD) 7,200 仟元 516,000 (USD) 16,000 仟元 337,294 (USD) 10,459 仟元 2,046,140 (USD) 38,640 仟元及 800,000 仟元 NTD 143,469 (USD) 4,449 仟元 56,925 (USD) 1,765 仟元 4,524 (GBP) 114 仟元 1,450,000	\$ 13,738,432 (USD) 425,998 仟元 5,870,122 (USD) 172,717 仟元及 300,000 仟元 NTD 6,688,973 (USD) 207,410 仟元 258,000 (USD) 8,000 仟元	\$ (USD) 2,488,258 252,194 仟元 4,700,556 145,754 仟元 (USD) 977,215 30,301 仟元 162,303 5,033 仟元 (USD) 139,783 4,334 仟元 176,039 (USD) 5,459 仟元 1,406,403 (USD) 19,320 仟元及 783,333 仟元 NTD 126,039 (USD) 3,908 仟元 48,320 (USD) 1,498 仟元 1,331 34 仟元 877,500 (GBP) 2,303,345 71,421 仟元 (USD) 200,000	\$ 47,426,515	86.90%	\$ 47,426,515	Y	N	N
1	清明海運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清明(英國)有限公司 清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814,515	814,515	814,515	2,855,984	25,270,292	0.91%	1,018,144	N	N	N
2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	2,855,984	2,855,984	2,855,984	2,855,984	25,270,292	0.36%	1,018,144	N	N	N
3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5,270,292	25,270,292	25,270,292	25,270,292	25,270,292	0.01%	3,569,980	N	N	N
4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	14,614,538	14,614,538	14,614,538	14,614,538	14,614,538	6.17%	18,268,173	N	N	N
5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9,341,529	9,341,529	9,341,529	9,341,529	9,341,529	3.16%	11,676,911	N	N	N
6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	305,578	305,578	305,578	305,578	305,578	0.16%	763,947	N	N	N
7	清明海運	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	378,144	378,144	378,144	378,144	378,144	1.96%	472,681	N	Y	N

註一：(1)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3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60%。
 (2)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4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80%。
 (3)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4)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5)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5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6)清明海運(英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1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7)清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2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8) 好特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為資產總額之5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40%。

(9) 喜明置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為資產總額之5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資產總額之400%。

註二：美元、英鎊及日圓係分別按105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 = \$32.25、US\$1 = 0.813\$GBP 及 US\$1 = 117.0200JPY 換算。

註三：信託船隻船五艘作為背書保證，105年12月31日之帳面價值為2,027,955 仟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00,000	\$ 472,188	9.81	\$ -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	10.00	-		
	聯合碼頭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6,030	-	14.02	-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758,243	870,326	16.96	870,326		
	Antwerp International Terminal N.V.	同受政府控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7	70	-	70		
	國內上市(櫃)股票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1,000,000	-	-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資產—流動	-	-	-	-		
	BlackRock_ICS_GBP_Liquidity_Funds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000	7,896	2.14	-		
	公司債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3,905	0.85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私募無擔保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10,000	-	10,000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6,720	-	6,720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327	3,938	-	3,938		
	勝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年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底 值		註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TPK Holding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 595	-	\$	595	
	弘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875	-		1,875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3,560	-		3,560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1,299	-		1,299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800	6,038	-		6,038	
	橋椿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1,001	-		1,001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	4,504	-		4,504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5,065	26,964	-		26,964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2,775	-		12,775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0	1,735	-		1,735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360	-		2,360	
	開放型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54	1,148	-		1,148	
	富蘭克林坦伯頓開發中國家基金(已撤銷核備)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849	2,355	-		2,355	
	台新中國通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473	1,890	-		1,890	
	野村全球生物科技醫療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4,886	3,945	-		3,945	
	德信中國精選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5,764	4,993	-		4,993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73,248	10,003	-		10,003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群益印度中小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3	\$ 79,365	-	\$ 963			
	元大寶來華夏中小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7	107,875	-	707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台幣級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73	348,100	-	4,873			
	國泰中國新興戰略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6	296,647	-	4,806			
	國泰中港台基金美元級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2	71,006	-	912			
	國泰亞太入息平衡基金—人民幣級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71	440,723	-	4,671			
	兆豐國際中國A股基金—台幣級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56	338,524	-	4,756			
	水豐新興高收雙債組合基金—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78	524,256	-	5,978			
	統一中國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73	949,938	-	9,973			
	保德信瑞騰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1,693	5,296,488	-	81,693			
	永豐滬深300紅利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8	257,657	-	3,878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319	7,415,001	-	112,319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2	99,503	-	982			
	第一金亞洲科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4	62,500	-	1,004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人民幣級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26	75,019	-	4,526			
	華頓中國多重機會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14	374,283	-	3,91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年 度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野村中國機會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87,874	\$ 935	-	\$ 935	
	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623,609	3,804	-	3,804	
	柏瑞中國平衛基金—A不配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100,000	929	-	929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5,917,637	60,555	-	60,555	
	富蘭克林華美亞太平衛基金累 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500,000	4,835	-	4,835	
	富蘭克林公共事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1,648	936	-	936	
	華南永昌中國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470,385	5,226	-	5,226	
	華南永昌全球亨利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417,473	5,990	-	5,990	
	華南永昌策略報酬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500,000	4,855	-	4,855	
	新光盛利組合期貨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568,047	6,800	-	6,800	
	摩根中國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338,566	3,802	-	3,802	
	光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8,494,330	105,485	-	105,485	
	復華中國新經濟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650,940	3,873	-	3,873	
	瀚亞亞太高股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72,940	1,007	-	1,007	
	摩根JF中國亮點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100,807	990	-	990	
	安聯中華新思略基金—人民幣 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融資產—流動	75,813	3,564	-	3,56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來資產亞洲新富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670	\$ 875	-	\$ 875	
	復華美國新星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371	1,022	-	1,022	
	保德信中國好時平衡基金—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915	9,568	-	9,568	
	FXI.P.I.Sh China LarCa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400	38,507	-	38,507	
	野村多元核心配置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93	-	4,993	
	新光全球債券基金—A不配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83	-	5,083	
	封閉型基金 元大標普500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標普500單日反向1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0	3,823	-	3,823	
	元大標智滬深3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2,376	-	2,376	
	富邦深証1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000	4,535	-	4,535	
	國泰富時中國A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	1,945	-	1,945	
	群益深証中小板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1,000	20,990	-	20,990	
	元大台灣50單日反向1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94,000	22,457	-	22,457	
	富邦上證18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1,890	-	1,890	
好新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B2B.Com Holdings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140	9.88	-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倫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751	2,953	2.76	-	

精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買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係	期		初		入		價		出	採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買	額	帳面	帳面	處分(損)益	權益法認列				股數/單位數	帳面
精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39,122,292	\$ 400,089	\$ 400,000	39,122,292	\$ 400,089	89	\$	-	-	-
	富蘭克林海美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21,386,562	300,257	300,000	21,386,562	300,257	257	-	-	-	-
	台新大華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61,326,683	760,310	760,000	61,326,683	760,310	310	-	-	-	-
	先聲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5,451,020	5,451,020	5,450,000	363,726,781	5,451,020	1,020	-	-	-	-
	元大資本高資產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500,244	500,244	500,000	32,653,701	500,244	244	-	-	-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44,193	44,193	414,000	27,399,363	44,193	193	-	-	-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1,850,473	1,850,473	1,850,000	150,044,837	1,850,473	473	-	-	-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2,600,738	2,600,738	2,600,000	157,276,073	2,600,738	738	-	-	-	-
	統一國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2,530,712	2,530,712	2,530,000	156,809,756	2,530,712	712	-	-	-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1,500,454	1,500,454	1,500,000	96,674,952	1,500,454	454	-	-	-	-
	富邦新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900,448	900,448	900,000	68,967,582	900,448	448	-	-	-	-
	聯群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500,014	500,014	500,000	35,005,671	500,014	14	-	-	-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5,801,072	5,801,072	5,800,000	363,537,447	5,801,072	1,072	-	-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418,312	418,312	418,312	7,736,000	418,312	-	-	-	-	-
	BlackRock_JCS_GBP_Li quidity_Funds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897	-	-	-	-	1,475,536	346,485	346,485	6,262,231	7,736,000	418,312	-	-	-	-	1,767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係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土地及建物	105.12.06	96年8月	註一	\$ 1,881,615		已收訖	註一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獲利處分	註二	無

註一：合併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並以公允價值評價，本年度已實現之評價損益為388,615仟元。

註二：採公開底價招標方式，處價價格參酌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及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事務所所估價金額1,796,000仟元及1,942,362仟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人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項式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抵備金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2,789,244	(註一)	-	\$ -	-	-	-	\$ -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960,310	(註二)	-	-	-	-	-	1,243,628	-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子公司	1,521,701		-	-	-	-	-	164,619	-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4,619		-	-	-	-	-	139,850	-	-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850		-	-	-	-	-	154,882	-	-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882		-	-	-	-	-	105,324	-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5,324		-	-	-	-	-	200,521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904		-	-	-	-	-	101,681	-	-
	陽明(越南)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9,786		-	-	-	-	-	-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7,002,330	(註三)	-	-	-	-	-	-	-	-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32,668		-	-	-	-	-	67,434	-	-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325,298	(註五)	-	-	-	-	-	2,798	-	-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12,911	(註五)	-	-	-	-	-	-	-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3,494	(註五)	-	-	-	-	-	-	-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80,762		-	-	-	-	-	280,762	-	-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船務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28,456		-	-	-	-	-	128,456	-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74,521		-	-	-	-	-	625,712	-	-
陽明海運有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332,575		-	-	-	-	-	213,353	-	-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9,824		-	-	-	-	-	-	-	-
陽明德拉克瓦控股公司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子公司	322,500	(註五)	-	-	-	-	-	-	-	-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子公司	122,550		-	-	-	-	-	-	-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61,250	(註五)	-	-	-	-	-	305,389	-	-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305,389		-	-	-	-	-	81,642	-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20,290		-	-	-	-	-	-	-	-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3,947,003	(註四)	-	-	-	-	-	-	-	-
陽明海運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995,561		-	-	-	-	-	-	-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33,530		-	-	-	-	-	196,979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1,558		-	-	-	-	-	74,483	-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9,433		-	-	-	-	-	119,433	-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3,735	(註五)	-	-	-	-	-	-	-	-

註一：係應收利息、資金貸與及出售船舶之長期應收款。

註二：係資金貸與。

註三：係應收利息及出售船舶之長期應收款項。

註四：係應收船租。

註五：係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

註六：關係人間代收付運貨及航線費用之收款，係依陽明海運「代理行會計作業程序」或關係人所在地之商業習慣收取。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交 易 目 的	交 易 金 額 (註三)	
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款項	\$ 60,5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2,789,2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10,1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3,267,246	依合約約定為之
				利息收入	378,4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60,310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1,608,151	依合約約定為之
				利息收入	20,515	依合約約定為之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8,6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應付款	76,657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83,6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257,583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收入	35,0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租金收入	4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2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應付款	132,668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7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667,361	依合約約定為之
				租金收入	7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45	依合約約定為之
				租金收入	9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利息費用	2	依合約約定為之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26,4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194,8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7,3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應付代理處款項	128,4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92,162	依合約約定為之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0,1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9,7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編號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三)	往來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1	應收帳款	\$ 28,2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凱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21,976 156,540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1	應收帳款 營業成本	1,521,701 974,521 523,308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0.01
			萬和株式會社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164,619 15,7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1	應收帳款 營業成本	265,069 3,5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18,495 108,777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119,433 55,9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其他收入	31,018 13,3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109,786 61,075 68,605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1	應收帳款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78,930 48,784 54,1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營業成本 其他應收款	305,389 1,138,299 99,6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1	應付帳款 營業成本	220,290 723,6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1	營業成本	72,7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	應付帳款 營業成本	2,189 21,5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	營業成本	30,64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	應付帳款 營業成本	2,038 56,271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估合併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 條件	估合併總 資產之比率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 8,0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比利時)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19,59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83,34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荷蘭) 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31,21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60,74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39,8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31,35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9,6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82,1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54,8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47,5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82,6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05,3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預付代理處款項	7,82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1,995,561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營業收入	963,139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2,373,0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2	
				應收帳款	201,9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111,55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5,2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368,95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管理費用	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俄羅斯) 責任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5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2,68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18,4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94,74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7,9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8,4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2,39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存出保證金	1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76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推銷費用	7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收入	23,00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租金收入	3,03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費用	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實一非流動	1,000,0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稱名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營業之比率					
1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45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85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448,59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1,5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租金收入		6,2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費用		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5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28,8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31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14,4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81,0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7,002,330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5					
					利息收入		114,1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收入		35,7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59,1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957,3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2,79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322,5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3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2	利息費用		2,8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預付款項		1,1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8,9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收入		6,0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209,98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19,14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66,7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4,4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7,48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25,6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4	陽明船隻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52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7,3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1,18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存入保證金		7,1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租金收入		28,54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5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79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322,5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費用		2,8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預付款項		1,1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8,9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收入		6,0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209,98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19,14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66,7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4,4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稱 名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三)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估 計 總 額 佔 併 入 總 額 之 比 率
					存入保證金	\$ 1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65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63,49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2	利息收入	2,24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12,9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98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9,3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6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80,76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7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推銷費用	39,9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萬和株式會社	2	存入保證金	8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8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2	租金收入	9,9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9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萬和株式會社	2	租金收入	2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7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0	萬和株式會社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17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1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49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2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收入	2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7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7,1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美州)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收入	1,87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3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陽明(美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8,5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2	其他應付款	12,16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61,2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利息收入	1,35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22,5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利息收入	6,4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	2	其他應收款	26,08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2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61,2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4	陽明(美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2,2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2	推銷費用	1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2	其他應付款	3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稱交	交易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註二)	關係 (註二)	科目	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 或總營業收之比率
15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 4,26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2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6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2	2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6,4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2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3,34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3,947,00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2	2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26,159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3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65,39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6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9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7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4,0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8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推銷費用	推銷費用	71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9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Yes Benelux BV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陽明(拿波里)有限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0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0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	往來	對象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2	2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	3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義大利)有限公司	2	2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	49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2,08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3,81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2	2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10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2	2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7,6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1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6,57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6,4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10,8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223,53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332,57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143,3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63,99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193,49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26,39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12,00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26,23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5,10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2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3,10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應付代理處款項	1,1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2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13,95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易目	往金額 (註三)	來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陽明 (馬來西亞) 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 2,1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2	營業成本		4,9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印度) 私人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6,7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17,8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2	應收帳款		60,97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2	預付款項		8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2	營業成本		13,3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2	其他收入		2,15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2	應收帳款		7,09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1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 (德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2,7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2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 (德國)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6,5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 (賴比瑞亞) 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4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 (賴比瑞亞) 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7,47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收入		8,57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2,41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利息收入		15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管理費用		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收帳款		76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預付款項		1,27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56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付帳款		4,41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收入		39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成本		24,48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利息收入		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收帳款		8,34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付帳款		1,1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收入		1,19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成本		8,33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收帳款		1,7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預付款項		22,6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應付帳款		19,23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收入		45,0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營業成本		313,31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其他收入		7,7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註三)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估 計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好明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預付款項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 2,190 5,191 37,864 8,536 1,804 346,352 381 853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 - -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利息收入	26,612 137,123 19,028 51,956 81,183 3,079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 -
24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好明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利息收入	25 1,188 9 16,427 68 55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利息收入	170 137 618 6,490 10,540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
25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99 1,946 904 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26	好明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34 116 1,538 49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27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好明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好明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101 1,866 27,114 5,3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28	好明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2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358 1,8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29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2	應付帳款 應收帳款 營業收入 利息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兩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本附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105年12月31日 \$ 3,272,005	104年12月31日 \$ 3,272,005	年底 數比率(%)	持有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 375,644)	本期認列之 損益 (\$ 375,644)	備註
陽明海運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113,356	1,113,356	100.00	\$ 3,652,614	(375,644)	(375,644)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113,356	1,113,356	100.00	2,139,655	364,384	364,384	子公司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500,013	1,500,013	100.00	1,478,253	(64,367)	(64,367)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35	3,235	100.00	576,281	(250,095)	(250,095)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93,404	593,404	50.00	482,472	(64,510)	(37,807)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5,530,987	5,530,987	93.07	686,215	(2,696,395)	(2,513,611)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273	79,273	79.17	119,484	9,894	7,883	子公司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貨運貨運業	35,844	35,844	50.98	122,511	19,120	9,747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美國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43,860	143,860	100.00	1,855,693	(83,618)	(83,618)	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399	3,399	100.00	633,477	36,551	36,551	子公司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運送、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3,181,313	3,181,313	47.50	6,174,653	169,870 (註二)	80,688 (註二)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業務	57,802	57,802	49.00	75,890	(275)	(13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79,810	179,810	49.75	81,267	1,841	91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24,988	24,988	20.83	31,437	9,894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48,286	548,286	46.36	527,403	(64,510)	-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305	17,305	100.00	202,927	31,458	-	子公司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美國	碼頭裝卸服務及營運	120,078	120,078	100.00	(277,482) (註三)	(55,240)	-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投資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年	持		有權投資公司	本年度	本年度	註
								帳面金額	比率(%)				
	Triumph Logistics, Inc.	美國	卡(拖)車運送服務	\$ 1,699	\$ 1,699	\$ 1,699	200	100.00	(\$ 12,073)	(\$ 7,874)	\$ -	子公司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美國	卡(拖)車運送服務	4,860	4,860	4,860	100	100.00	6,105	462	-	子公司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美國	內陸貨運承攬	2,444	2,444	2,444	200	100.00	11,301	449	-	子公司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加拿大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81	2,981	2,981	1,000	100.00	23,556	468	-	子公司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美國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132,050	132,050	132,050	(註五)	40.00	730,609	(381,985)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美國	船舶貨物裝卸器具租賃	34,750	34,750	34,750	(註六)	40.00	275,892	21,088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荷屬安地列斯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41,235	41,235	1,500,000	100.00	(2,449,360)	(385,599)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荷蘭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41,235	41,235	2,500	100.00	(2,450,080)	(385,389)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	船務代理	8,614	8,614	8,614	553	89.92	29,001	16,063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荷蘭	船務代理	15,285	15,285	15,285	400,000	100.00	78,280	61,181	-	子公司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義大利	船務代理	4,319	4,319	4,319	125,000	50.00	31,818	24,361	-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英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70,709	70,709	70,709	1,500,000	100.00	(3,022,989)	(529,594)	-	子公司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德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697	29,697	29,697	(註七)	100.00	148,370	21,169	-	子公司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俄羅斯	船務代理	3,017	3,017	3,017	(註八)	60.00	24,075	31,617	-	子公司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西班牙	船務代理	2,213	-	-	(註九)	60.00	5,796	6,608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埃及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5,757	15,757	15,757	24,500	49.00	15,988	24,156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	船務代理	1,900	1,900	1,900	62	10.08	3,251	16,062	-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	英國	貨運倉儲管理及拖運服務	25	25	25	500	50.00	3,625	2,949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拿波里)有限公司	義大利	貨運承攬	238	238	238	(註十)	60.00	1,055	(976)	-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47,772	16	16	1,000	100.00	341,411	33,493	-	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138	2,138	2,138	1,000,000	100.00	(232,831)	(53,896)	-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104年12月31日	年	應	持	有	被	本	本	本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 2,228	\$ 2,228	\$ 2,228	300,000	60.00	\$ 55,933	\$ 65,760	\$ -	\$ -	\$ -	子公司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韓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107	10,107	10,107	60,000	60.00	32,717	11,503	-	-	-	子公司	
	陽明有限公司	香港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29	3,229	3,229	910,000	91.00	177,112	81,909	-	-	-	子公司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36,235	36,235	36,235	3,000	100.00	(27,662)	5,454	-	-	-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新加坡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8,851	18,851	18,851	1,000,000	100.00	64,286	11,326	-	-	-	子公司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馬來西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27	10,727	10,727	1,000,000	100.00	34,940	2,904	-	-	-	子公司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集團保險業務	32,440	32,440	32,440	5,000,000	100.00	233,392	56,256	-	-	-	子公司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土耳其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7	1,077	1,077	50,000	50.00	127,360	277,576	-	-	-	子公司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越南	投資工業區及不動產	251,329	251,329	251,329	(註十一)	30.00	184,539	(76,550)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2,140	2,140	2,140	(註十二)	49.00	82,419	49,111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越南)公司	越南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3,197	3,197	3,197	(註十三)	49.00	4,837	4,286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越南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9,881	9,881	9,881	(註十四)	100.00	15,403	6,204	-	-	-	子公司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澳洲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4,597	4,597	4,597	150,000	50.00	36,142	43,995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資訊(軟體工程)以及資訊相關服務	10,211	10,211	10,211	2,040,000	51.00	12,964	5,796	-	-	-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菲律賓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6,435	-	-	99,995	100.00	5,693	(857)	-	-	-	子公司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及置產管理	2,666	2,666	2,666	200	100.00	2,633	(101)	-	-	-	子公司	
	陽明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置產管理	4	4	4	24,000,000	100.00	92,705	49	-	-	-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貨運承攬	2,713,544	1,960,904	1,960,904	3	100.00	635,042	(1,931,708)	-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9,763	179,763	179,763	2,173,411	100.00	13,005	(37,843)	-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投資、控股	34,214	34,214	34,214	1,471,304	100.00	29,453	(5,783)	-	-	-	子公司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	泰國	倉儲及海運承攬	3,763	3,763	3,763	39,200	49.00	-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	75,000	75,000	75,000	7,500,000	50.00	71,098	(7,566)	-	-	-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年 度	總 數	比率(%)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荷 蘭	貨運承攬	\$ 10,179	\$ 10,179	12,600	12,600	70.00	(\$ 4,245) (註三)	(\$ 5,830)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香 港	貨運承攬	32,351	32,351	7,882,278	7,882,278	100.00	32,182	(1,603)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美 國	卡車運送服務	328	328	100	100	100.00	6,192	3,397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德 國	貨運承攬	40,090	1,158	(註十五)	(註十五)	100.00	(30,663) (註三)	(35,464)	-	子公司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德 國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10,826	7,771	(註十六)	(註十六)	100.00	(29,605) (註三)	6,667	-	子公司
Merlin Logistics GmbH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奧地利 保加利亞	倉儲及物流 掛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1,380 740	1,380	(註十七)	500	100.00 100.00	4,038 1,406	1,517 656	- -	子公司 子公司

註一：係原始投資之歷史匯率核算。

註二：係調整喪失控制日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後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帳列其他負債。

註四：係 4,000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五：係 3,800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六：係 1,000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七：係 818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八：係 92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九：係 60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係 6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一：係 7,700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二：係 245 仟阿聯幣，無發行股數。

註十三：係 94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四：係 300 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五：係 1,025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六：係 290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七：係 35 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八：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出資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公司直接持有或間接持有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視列非年度損益 (註五)	年底投資價值 (註五)	截至本年年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好好物流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註一)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1,3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61,250 (5,000 仟美元)	\$ -	\$ 161,250 (5,000 仟美元)	\$ -	96.36%	4,869	13,388	\$ -
	在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註二)	港口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144,8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99,957 (9,301 仟美元)	-	299,957 (9,301 仟美元)	21,243	47.22%	10,031	307,556	-
	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裝袋、裝箱、維修、清潔、拆裝、箱及裝卸服務	7,0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六)	-	-	441	47.22%	208	14,494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98,789 (6,164 仟美元)	-	198,789 (6,164 仟美元)	350,268	12.85%	45,009	113,900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99,459 (3,084 仟美元)	-	99,459 (3,084 仟美元)	350,268	6.67%	23,363	57,213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本年年末出資金額 (註七)
陽明海運	\$ -	\$ 210,496 (6,527 仟美元)	\$ 9,767,103	\$ -	\$ -	\$ -	\$ -	\$ -	\$ -	\$ -	\$ -	\$ -
好好物流 (註三)	\$ 646,831 (14,301 仟美元)	\$ 646,831 (40,000 仟人民幣)	\$ 682,574	\$ -	\$ -	\$ -	\$ -	\$ -	\$ -	\$ -	\$ -	\$ -
慶明投資 (註四)	\$ 92,812 (20,000 仟人民幣)	\$ 92,812 (20,000 仟人民幣)	\$ 886,952	\$ -	\$ -	\$ -	\$ -	\$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3 年 6 月 3 日、95 年 7 月 4 日及 95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4 年 4 月 11 日、95 年 8 月 22 日、95 年 11 月 29 日及 97 年 12 月 2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註五：係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計算。

註六：係於 102 年度由好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3,430 仟人民幣。

註七：美元及人民幣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32.25、RMB\$1=54.6406 換算。

附件四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271號

電話：(02)2455-9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9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13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5~17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8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2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5~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98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98~103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104		三七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4		三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05		三九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5~107		四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7、111~135		四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7、111~135		四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108、136		四一
(十四) 部門資訊	108~110		四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志 堅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為新台幣（以下同）81,681,297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產業整體經濟走向影響營運，進而影響管理階層評估該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管理階層必須評估帳面金額是否發生減損，且係以有關未來獲利能力、預期之現金流量、經濟效益、權益成本及債務成本等假設作為評估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考量有關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並聚焦於陽明海運集團所持有重大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各組成項目之績效。當發現減損跡象時，本會計師測試管理階層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

本會計師考量管理階層其歷史預測之正確性，透過比較產業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及複核其證明文件。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3,561,187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由於認列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係以未來年度預期之課稅所得為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九。

本會計師取得其未來推估可實現課稅所得之基本假設及相關資料，審慎評估其課稅所得之預測及使用假設之適當性，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回收金額之計算。

本會計師測試陽明海運集團管理階層對未來獲利之預測，將預測資料與歷史資訊比較，並評估預測是否反映管理階層承諾的計畫。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定，陽明海運集團必須依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估列負債準備。船租市場供需狀況影響未來租金收入及預期經濟效益。因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三。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之評價方法，並複核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之證明文件，比對租金資訊以驗證其預估租金收入之合理性。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集團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集團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七。

本會計師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在航航次的提單收入，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有關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份子公司及陽明荷蘭控股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上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

述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740,569 仟元及 4,873,18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57%及 3.58%；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01,728 仟元及 1,175,242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54%及 1.0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6 年度陽明阿聯有限公司、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陽明（越南）公司、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及上海聯和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及 105 年度陽明阿聯有限公司、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陽明（越南）公司、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陽明海運集團持有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為 1,543,832 仟元及 1,519,48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6%及 1.12%；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109,783）仟元及（189,08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66.08%）及 1.26%。

陽明海運集團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

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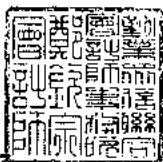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洪 玉 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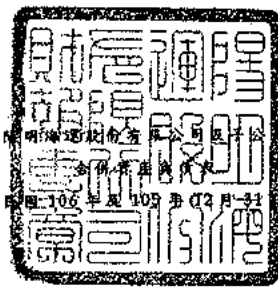
洪 玉 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六)	\$ 12,806,622	10	\$ 11,937,376	9
1110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317,796	-	687,130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1,475	-	1,14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十)	7,982	-	6,94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7,965,350	6	7,505,655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三六)	324,938	-	295,378	-
130X	船舶油料 (附註四及十一)	2,772,425	2	1,988,651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六)	770,906	1	783,813	1
1475	預付代理處款項 (附註三六)	300,225	-	299,40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十七、三六及三七)	318,790	-	533,20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九及三六)	1,300,816	1	1,250,53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887,325	20	25,289,242	1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七)	1,174,587	1	870,326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488,037	-	492,08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7,994,209	6	8,243,08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七)	80,987,285	61	85,713,353	6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五及三七)	6,286,118	5	6,205,216	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五)	106,454	-	118,5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九)	4,044,294	3	3,698,372	3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四及五)	50,997	-	665,608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三)	701,014	1	401,341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七、二四及三七)	3,597,979	3	3,758,242	3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六)	504,989	-	536,56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122	-	51,40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5,989,085	80	110,754,184	8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2,876,410	100	\$ 136,043,42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六)	\$ 4,470,166	3	\$ 5,786,088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7,212,281	6	1,399,769	1
2150	應付票據	31,729	-	54,282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	12,248,428	9	13,927,633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十及三六)	547,579	1	895,899	1
2213	應付設備款	27,746	-	7,141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及三六)	3,037,122	2	3,139,88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九)	223,423	-	191,05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五及二二)	791,602	1	1,260,418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八、十九、二一、二四、三六及三七)	15,037,430	11	15,149,025	11
2313	預收收入	282,742	-	267,5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80,454	-	471,41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4,340,702	33	42,550,135	3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十九、三六及三七)	11,892,879	9	13,299,123	10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三六及三七)	37,805,130	29	50,642,222	3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24,672	-	103,710	-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九)	1,798,614	1	1,778,163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4,010,269	3	4,687,524	3
2630	預收收入—非流動	932,178	1	1,100,788	1
263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九及二四)	3,050,068	2	3,355,59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五)	2,332,688	2	2,160,622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9,610	-	87,03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2,026,188	47	77,214,786	57
2XXX	負債總計	106,366,810	80	119,764,921	8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23,230,248	18	30,044,401	22
3200	資本公積	5,571,490	4	4,425,139	3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1,565,150)	(1)	(17,657,109)	(13)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565,150)	(1)	(17,657,109)	(13)
3400	其他權益	(1,203,023)	(1)	(1,003,59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6,033,565	20	15,808,838	12
36XX	非控制權益	476,035	-	469,662	-
3XXX	權益總計	26,509,600	20	16,278,505	1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32,876,410	100	\$ 136,043,42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1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 七及三六）	\$ 131,077,812	100	\$ 115,400,1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 二八及三六）	<u>124,582,587</u>	<u>95</u>	<u>124,463,909</u>	<u>108</u>
5900	營業毛利（損）	<u>6,495,225</u>	<u>5</u>	<u>(9,063,759)</u>	<u>(8)</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八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5,183,941	4	5,229,841	4
6200	管理費用	<u>835,270</u>	<u>1</u>	<u>862,71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19,211</u>	<u>5</u>	<u>6,092,557</u>	<u>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 四及二八）	<u>298,772</u>	<u>-</u>	<u>434,887</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774,786</u>	<u>-</u>	<u>(14,721,429)</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二八及三六）				
7010	其他收入	182,120	-	278,1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53,356	1	851,218	1
7050	財務成本	<u>(1,811,454)</u>	<u>(1)</u>	<u>(1,990,057)</u>	<u>(2)</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u>35,982</u>	<u>-</u>	<u>(113,45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39,996)</u>	<u>-</u>	<u>(974,14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634,790	-	(\$ 15,695,574)	(1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四、五及二九)	(142,924)	-	806,075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491,866	-	(14,889,499)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 五、二六及二九)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55,378)	-	286,44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291	-	(4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3,414	-	(48,696)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211,673)	-	237,258	-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77,119)	-	(305,124)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04,588	-	(105,50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21,561	-	(7,5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36,881	-	22,025	-
8360		(214,089)	-	(396,12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425,762)	-	(158,87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6,104	-	(\$ 15,048,369)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	320,849	-	(\$ 14,912,060)	(13)	
8620		<u>171,017</u>	-	<u>22,561</u>	-	
8600	\$	<u>491,866</u>	-	(\$ <u>14,889,499</u>)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90,971)	-	(\$ 15,038,503)	(13)	
8720		<u>157,075</u>	-	<u>(9,866)</u>	-	
8700	\$	<u>66,104</u>	-	(\$ <u>15,048,369</u>)	(13)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三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	<u>0.17</u>		(\$ <u>9.22</u>)		
9810	\$	<u>0.17</u>		(\$ <u>9.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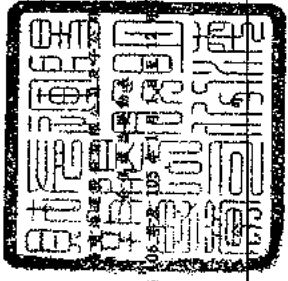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詩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項目	本		去		之		總計	增減	增減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3,004,440	3,004,440	41,137	41,137	690,184	1,330,202	31,038,710	692,622	51,731,332
B1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	-	-	4,098,535	4,098,535	-	-	-	-	-
C11	資本公積	-	1,074,898	-	1,074,898	-	-	-	-	-
D1	106年度淨利(損)	-	-	-	14,912,060	-	-	14,912,060	22,561	14,889,499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236,902	-	113,029	126,443	32,427	158,870
D5	105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14,675,158	-	113,029	15,038,503	9,846	15,048,349
M7	對子公司所採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	-	191,369	-	-	191,369	59,442	250,811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153,647	153,647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004,440	30,044,401	4,455,139	17,657,109	439,738	1,449,331	15,808,838	469,667	16,278,505
C3	因收購關係產生	-	-	7	-	-	-	7	-	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90	-	-	90	90	-
D1	106年度淨利	-	-	-	320,849	-	-	320,849	171,017	491,866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212,290	-	326,149	411,420	13,943	425,363
D5	106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108,452	-	926,149	90,273	157,075	56,104
E1	現金增資	915,084	9,190,835	1,423,835	-	-	-	10,314,668	-	10,314,668
N1	股份基礎支付(附註三一)	-	-	22,511	-	-	-	22,511	-	22,511
F1	減資減損	(1,600,499)	(16,004,988)	-	16,004,988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採權益變動(附註三二)	-	-	-	21,358	-	-	21,358	21,358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323,025	23,230,248	5,571,430	1,565,150	85,841	1,412,482	26,033,565	476,025	26,509,5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林文輝



經理人：林文輝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損)	\$ 634,790	(\$ 15,695,57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12,932	6,425,913
A20200	攤銷費用	38,335	45,238
A20300	呆帳費用	25,818	60,0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	(57,375)	(70,905)
A20900	財務成本	1,811,454	1,990,057
A21200	利息收入	(95,971)	(123,105)
A21300	股利收入	(2,831)	(21,11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2,511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份額	(35,982)	113,45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94,242)	(254,08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6,542)	(7,89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0	-
A23700	船舶油料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230,430)	124,58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753,107)	(177,541)
A24200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	58,970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 益	(73,884)	(381,403)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31,572	31,572
A29900	預收收入攤銷	(165,330)	(167,141)
A29900	提列 (迴轉) 負債準備	(481,380)	477,762
A29900	認列受贈投資性不動產之其他 收入	(1,54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28,181	(56,179)
A31130	應收票據	(1,039)	4,022
A31150	應收帳款	(463,675)	(1,389,90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9,560)	\$ 24,557
A31200	船舶油料	(553,344)	(383,195)
A31230	預付款項	9,073	3,709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821)	481,3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0,553)	(119,209)
A32130	應付票據	(22,553)	658
A32150	應付帳款	(1,679,205)	366,56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8,320)	(269,9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1,011)	76,582
A32210	預收收入	11,929	260,5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878)	(12,3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3,312)	(75,8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880,848	(8,659,8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5,606	125,25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46,442	207,9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01,269)	(2,090,8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5,588)	(376,5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16,039</u>	<u>(10,794,0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5,755)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09,843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0,000)	(23,684,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00,161	23,691,427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0,286	4,83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44,950)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25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2,495)	(1,808,9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1,306	376,56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99,673)	1,155,1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5,491)	(109,705)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476)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2,119,04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87,896	(239,97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38)	(42,17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3,189)	(410,78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80,408)</u>	<u>1,235,50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315,922)	\$ 836,30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828,000	1,300,000
C09900	賣回公司債	-	(1,807,9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585,000)	(6,559,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7,163,891	26,593,04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3,862,897)	(21,333,240)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381,650)	(378,902)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580,498)	(321,043)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2,575	(69,357)
C04600	現金增資	10,314,668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三二)	-	(250,811)
C05800	非控制權益淨影響數	(172,195)	(153,64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0,972</u>	<u>(2,144,55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7,357)</u>	<u>(108,75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69,246	(11,811,87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937,376</u>	<u>23,749,24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806,622</u>	<u>\$ 11,937,3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原係交通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5 年 2 月 15 日完成民營化。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貨櫃運輸，船舶、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及船務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於 85 年 11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首次公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代號為 YMTD。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定期存款，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317,796	\$ 1,475	\$ 319,2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475	(1,475)	-
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	318,790	(224,551)	94,2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 動	-	224,551	224,5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74,587	(1,174,58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	1,615,517	1,615,5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88,037	(488,037)	-
資產影響	<u>\$ 2,300,685</u>	<u>(\$ 47,107)</u>	<u>\$ 2,253,578</u>
待彌補虧損	(\$ 1,565,150)	\$ 40,246	(\$ 1,524,904)
其他權益	(1,203,023)	(87,305)	(1,290,328)
非控制權益	476,035	(48)	475,987
權益影響	<u>(\$ 2,292,138)</u>	<u>(\$ 47,107)</u>	<u>(\$ 2,339,245)</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 金額
應收帳款淨額	\$ 7,965,350	(\$ 2,350,999)	\$ 5,614,3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4,938	(62,599)	262,339
合約資產－流動	-	2,413,598	2,413,598
資產影響	<u>\$ 8,290,288</u>	<u>\$ -</u>	<u>\$ 8,290,28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

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船舶油料

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船舶油料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後續期間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及油價波動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則為虧損性合約。

2. 除役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估計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於取得該項資產時估列相關負債準備，並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

係按運務完成比例認列，運務完成百分比係根據船舶航次之航行時間比例決定。

2. 船舶、貨櫃及倉儲出租收入

營業租賃出租資產之租金收入，係按直線法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碼頭經營收入

碼頭貨櫃裝卸收入係於貨櫃裝卸完成時認列；碼頭碇泊收入係自船舶靠岸至離港，依停泊時間按港務局規定之費率計算認列。

4. 貨運代理收入

攬貨收入係於貨物裝運完成時認列；理貨收入係在物流中心之加工及通棧作業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後認列。

5. 其他服務收入

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或完成後認列。

6.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售後租回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辦理售後租回時，若形成營業租賃，且此交易明顯係基於公允價值，則應立即認列所有損益。若售價低於公允價值，應立即認列損益；但若損失將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則應將其遞延並按租賃給付比例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若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則高出公允價值部分應予遞延並按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及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

所有之經濟效益，合併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資產為船舶與貨櫃、碼頭工程與機具、其他無形資產、預付租金及預付設備款等，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航運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資產價值之波動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合併公司估計虧損性合約準備係指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利益所認列相關準備金額。預期經濟利益係依據相關船舶出租之合約運價及預期市場未來運價而估計，不可避免之成本則依合併公司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所需支付的租金來估計。

合併公司就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進行評估，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分別為 791,602 仟元及 1,260,418 仟元。

(三) 所得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561,187 仟元及 3,198,31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984,230 仟元及 3,539,751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提供貨運收入係依運務完成比例予以認列，於報導日評估運程之完工比例，估計認列收入及其相關成本。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664	\$ 63,39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793,505	8,985,66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925,453	2,888,311
	<u>\$12,806,622</u>	<u>\$11,937,37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01%~13.80%	0.35%~10.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 -	\$ 2,905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 國內上市（櫃）股票	37,718	83,364
— 國外上市（櫃）股票	3,279	-
— 基金受益憑證	276,799	600,86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u>\$ 317,796</u>	<u>\$ 687,130</u>

(一) 合併公司承作保本型商品，主要係連結標的物為 6 個月期 Libor 利率區間，105 年度已實現贖回損失為 266 仟元。

(二)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所持有之目的，是為規避油價上升造成合併公司耗油成本增加的風險。合併公司承作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每月為一期進行交割，106 及 105 年度每期沖銷合約金額分別為 USD222 仟元及 USD678 仟元～USD1,464 仟元。上述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如下：

	到 期 日	未 沖 銷 合 約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6.09.30	USD 1,998 仟元	\$ 2,905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 1,174,587	\$ 870,326
基金受益憑證	1,475	1,14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 1,176,062</u>	<u>\$ 871,474</u>
流 動	\$ 1,475	\$ 1,148
非 流 動	1,174,587	870,326
	<u>\$ 1,176,062</u>	<u>\$ 871,47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88,037	\$ 491,942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u>	<u>140</u>
	<u>\$ 488,037</u>	<u>\$ 492,082</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488,037</u>	<u>\$ 492,082</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u>\$ 7,982</u>	<u>\$ 6,943</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8,006,473	\$ 7,588,4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4,938	295,378
減：備抵呆帳	<u>(41,123)</u>	<u>(82,837)</u>
	<u>\$ 8,290,288</u>	<u>\$ 7,801,033</u>

合併公司對因營業產生之應收帳款，其性質為貨櫃運輸航運業務產生者，其授信期限一般為 14 日至 28 日不等，若為物流業務、碼頭及場站作業服務等產生者，授信期間一般為 90 日以內。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有客觀之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已發生減損而無法回收者，已評估預期可能發生減損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此外，各帳齡期間的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信用品質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按各期帳齡與無法回收金額比例評估減損金額。

由於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遍佈世界各地且相互間無關聯，故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的信用風險並不集中。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除一般代理行有取得銀行保證函或部分客戶有收取保證金外，其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8,223,748	\$ 7,767,221
91至180天	81,075	91,512
181至365天	20,218	16,562
365天以上	<u>14,352</u>	<u>15,518</u>
合 計	<u>\$ 8,339,393</u>	<u>\$ 7,890,81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218,656	\$ 224,670
91至180天	15,793	10,762
181至365天	9,869	4,486
365天以上	<u>5,778</u>	<u>5,392</u>
合 計	<u>\$ 250,096</u>	<u>\$ 245,31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869	\$ 21,837	\$ 30,706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3,897	6,157	60,054
減：本期實際沖銷	(3,818)	(3,100)	(6,918)
外幣換算差額	(240)	(765)	(1,00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8,708</u>	<u>\$ 24,129</u>	<u>\$ 82,837</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8,708	\$ 24,129	\$ 82,83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464	2,948	6,412
減：本期實際沖銷	(43,181)	(2,259)	(45,440)
外幣換算差額	(3,254)	568	(2,68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37</u>	<u>\$ 25,386</u>	<u>\$ 41,123</u>

十一、船舶油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船舶油料	<u>\$ 2,772,425</u>	<u>\$ 1,988,651</u>

106及105年度與船舶油料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7,513,140仟元及13,296,994仟元。

106及105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船舶油料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230,430仟元及跌價損失124,580仟元。船舶油料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航線營運之獲利提升所致。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陽明海運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00.00	100.00	
"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明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全洋海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好好物流)	倉儲及海運承攬	50.00	50.00	
"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海運)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98.52	93.07	註一
"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鴻明裝卸)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17	79.17	
"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駿明運輸)	汽車貨櫃貨運業	50.98	50.98	
"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陽明德拉瓦)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慶明投資	鴻明裝卸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20.83	20.83	
"	好好物流	倉儲及海運承攬	46.36	46.36	
陽明德拉瓦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Triumph Logistics,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碼頭裝卸服務及營運	-	100.00	註二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內陸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	卡(拖)車運送服務	-	-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2月31日	12月31日	
			106年	105年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陽明荷蘭控股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陽明英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陽明義大利)	船務代理	50.00	50.00	
"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100.00	100.00	
"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89.92	89.92	
"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60.00	60.00	
"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60.00	60.00	註四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	10.08	10.08	
陽明義大利	陽明(拿坡里)有限公司	貨運承攬	60.00	60.00	
陽明新加坡私人	陽凱有限公司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91.00	91.00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100.00	100.00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陽明日本)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00.00	100.00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集團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100.00	100.00	
"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60.00	60.00	
"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60.00	60.00	
"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陽明土耳其)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50.00	50.00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陽明菲律賓)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註五
"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0.00	-	註六
"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陽明泰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49.00	-	註七
陽明日本	萬和株式會社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	100.00	100.00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置產管理	100.00	100.00	
光明海運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好好物流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好好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好好新加坡)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好明上海)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69.80	-	註八
好好美國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好明上海)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30.20	100.00	註八
"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卡車運送服務	100.00	100.00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好好德國)	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好好新加坡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貨運承攬	100.00	100.00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貨運承攬	70.00	70.00	
好好德國	YES MLC GmbH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 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倉儲及物流	100.00	100.00	
Merlin Logistics GmbH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拼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100.00	100.00	註九

註一：合併公司於 106 年 3 月董事會分別決議辦理子公司光明海運減資彌補虧損及進行現金增資，減資比率為 85%，減資基準日為 106 年 5 月 22 日；合併公司以每股 10 元參與前述現金增資案認購 139,833 仟股，共計 1,398,330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93.07% 增加為 97.84%，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6 月 9 日。合併公司並於 106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以每股 10 元認購 99,885 仟股，共計 998,846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97.84% 增加為 98.52%，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11 月 10 日。

註二：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並於 106 年 10 月清算完結。

註三：合併公司於 105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並於 105 年 9 月清算完結。

註四：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6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五：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5 年 11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六：合併公司於 106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 3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七：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成立陽明（泰國）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 10 月完成設立登記。

註八：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好好物流於 105 年 7 月董事會決議以美金 3,000 仟元對好明上海進行現金增資，現金增資後好好物流及好好美國持股比例分別由 0.00% 增加為 69.80% 及 100.00% 減少為 30.20%，並於 106 年 2 月完成辦理。

註九：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完成向 ECUHOLD NV 購買 ECU-LINE BULGARIA EOOD 100% 權益之協商。該交易於 105 年 4 月完成，收購成本為歐元 20 仟元。合併公司收購 ECU-LINE BULGARIA EOOD 以承接其原有併櫃業務，並提供全方位物流服務。收購後更名為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陽明義大利、陽明土耳其及陽明泰國公司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惟本公司有權主導前述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各該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因本公司對前述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故前述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是以予納入合併個體。

上述編入合併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 106 年度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妙光美國公司、好好德國公司、YES MLC GmbH、Merlin Logistics GmbH 及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105 年度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妙光美國公司、好好德國公司、YES MLC GmbH、Merlin Logistics GmbH、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及陽明菲律賓公司係採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7,610,837	\$ 7,851,468
投資合資	<u>383,372</u>	<u>391,618</u>
	<u>\$ 7,994,209</u>	<u>\$ 8,243,086</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u>\$ 6,100,423</u>	<u>\$ 6,174,653</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652,100	730,610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260,616	275,892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 有限公司	126,273	171,113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153,150	184,538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35,701	82,419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431	81,267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60,683	75,890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 司	22,971	15,988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33,690	36,142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 公司	4,326	3,625
陽明(越南)公司	4,474	4,837
上海聯和冷鏈物流有限 公司(註1)	53,999	-
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 流有限公司(註2)	-	14,494
	<u>1,510,414</u>	<u>1,676,815</u>
	<u>\$ 7,610,837</u>	<u>\$ 7,851,468</u>

註1：合併公司於106年7月取得上海聯和冷鏈物流有限公司20%股權，並完成設立登記。

註2：合併公司於106年3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並於106年11月清算完結。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47.50%	47.5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745,284	\$ 2,320,338
非流動資產	16,508,781	16,634,460
流動負債	(791,727)	(869,209)
非流動負債	(4,784,136)	(5,251,113)
權益	<u>\$12,678,202</u>	<u>\$12,834,47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7.50%	47.5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6,022,146	\$ 6,096,376
商譽	<u>78,277</u>	<u>78,277</u>
投資帳面金額	<u>\$ 6,100,423</u>	<u>\$ 6,174,653</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營業收入	<u>\$ 2,057,761</u>	<u>\$ 2,246,498</u>
本年度淨利	\$ 115,114	\$ 169,870
其他綜合損益	613	(1,034)
綜合損益總額	<u>\$ 115,727</u>	<u>\$ 168,836</u>
自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股利	<u>\$ 129,200</u>	<u>\$ 113,050</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5,872)	(\$ 182,90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5,872)</u>	<u>(\$ 182,904)</u>

合併公司對特定關聯企業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合併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

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所認列之損失不以對該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為限，該關聯企業已於106年12月清算完成。自關聯企業相關經查核之財務報告摘錄該等關聯企業當期及累積未認列損失份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未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當期金額	\$ <u> -</u>	\$ <u> -</u>
— 累積金額	\$ <u> 452</u>	\$ <u> 45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106年度除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105年度除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及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二) 投資合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 300,953	\$ 307,556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7,218	71,098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u>15,201</u>	<u>12,964</u>
	<u>\$ 383,372</u>	<u>\$ 391,618</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合資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826)	(\$ 11,235)
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綜合損益總額	<u>(\$ 2,826)</u>	<u>(\$ 11,235)</u>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合資投資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貨 櫃 及 車 架	船 舶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應 占									
105年1月1日餘額	\$ 691,234	\$ 1,489,248	\$ 23,576,556	\$ 94,647,589	\$ 9,202,792	\$ 485,806	\$ 3,718,739	\$ -	\$133,813,964
增 添	-	7,329	192,040	330,577	-	32,217	79,265	350,297	1,191,725
處 分	-	-	(1,750,334)	(154,796)	-	(14,901)	(179,984)	-	(2,097,015)
重 分 類	-	-	-	1,031,904	-	8,054	(27,318)	(202,406)	810,234
淨兌換差額	26	(22,249)	(39)	(232,480)	(174,365)	(1,515)	(22,937)	-	(383,50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91,260	\$ 1,474,328	\$ 22,018,213	\$ 95,622,794	\$ 9,088,487	\$ 512,661	\$ 3,567,285	\$ 347,891	\$133,323,41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35,956	\$ 9,734,380	\$ 25,341,720	\$ 4,461,810	\$ 367,707	\$ 2,896,926	\$ -	\$ 43,238,499
處 分	-	-	(1,563,744)	(184,796)	-	(10,771)	(173,334)	-	(1,904,665)
折舊費用	-	33,481	1,394,469	4,309,174	465,064	35,253	188,472	-	6,425,918
淨兌換差額	(3,119)	(3,119)	(91,736)	(91,736)	(35,934)	(758)	(17,814)	-	(149,88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466,318	\$ 9,565,105	\$ 29,404,362	\$ 4,890,920	\$ 391,431	\$ 2,891,930	\$ -	\$ 47,610,066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691,260	\$ 1,008,010	\$ 12,453,108	\$ 66,218,432	\$ 4,197,567	\$ 121,230	\$ 675,355	\$ 347,891	\$ 85,713,353
應 占									
106年1月1日餘額	\$ 691,260	\$ 1,474,328	\$ 22,018,213	\$ 95,622,794	\$ 9,088,487	\$ 512,661	\$ 3,567,285	\$ 347,891	\$133,323,419
增 添	-	121	-	581,935	-	19,855	78,288	892,900	1,573,100
處 分	-	-	(333,917)	(296,832)	(30,471)	-	(94,974)	-	(756,214)
重 分 類	-	-	-	1,886,249	-	13,681	(10,979)	(893,109)	1,017,800
淨兌換差額	(108)	(36,662)	(211)	(998,586)	(490,031)	(1,674)	(18,370)	-	(1,516,41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91,152	\$ 1,437,767	\$ 21,684,085	\$ 96,295,540	\$ 8,567,925	\$ 544,323	\$ 3,548,108	\$ 347,683	\$133,633,6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66,318	\$ 9,565,105	\$ 29,404,362	\$ 4,890,920	\$ 391,431	\$ 2,891,930	\$ -	\$ 47,610,066
處 分	-	-	(321,223)	(296,852)	(30,471)	-	(93,530)	-	(742,078)
折舊費用	-	32,634	1,334,884	4,403,146	425,705	43,540	173,023	-	6,412,932
重 分 類	-	-	-	-	-	-	(327)	-	(327)
淨兌換差額	(13,643)	(13,643)	(437,553)	(186,200)	(1,527)	(16,799)	(16,799)	-	(656,22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485,308	\$ 20,578,766	\$ 33,073,103	\$ 5,099,454	\$ 433,444	\$ 2,953,287	\$ -	\$ 52,624,37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691,152	\$ 952,459	\$ 21,105,319	\$ 63,222,437	\$ 3,468,521	\$ 110,879	\$ 588,811	\$ 347,683	\$ 80,987,285

(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3 至 56 年
貨櫃及車架	6 至 10 年
船 舶	20 至 25 年
船舶塢修	2.5 至 5 年
租賃資產	
貨櫃及車架	3 至 10 年
船 舶	18 至 2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8 年

合併公司之船舶塢修係屬船舶之重大組成部分。

(二)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105年1月1日餘額	\$ 7,942,862
處 分	(2,119,049)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381,40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205,216
增 添	5,476
受 贈	1,542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73,88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286,118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0.17~4.67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2,307	\$ 83,765
1~5年	133,151	167,761
超過5年	-	-
	<u>\$ 205,458</u>	<u>\$ 251,526</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依據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 6,278,290	\$ 6,197,236
自行估價	7,828	7,980
	<u>\$ 6,286,118</u>	<u>\$ 6,205,216</u>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07年1月5日及106年1月12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

其他投資性不動產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酌現有鄰近租金行情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基	隆	台	北	高	雄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4,215		\$6,909,633		\$ 679,014		\$7,942,862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損失)								
一已實現	-		421,695		9,754		431,449	
一未實現	(47,740)		446		(2,752)		(50,046)	
出售	-		(2,038,395)		(80,654)		(2,119,04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06,475		5,293,379		605,362		6,205,216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損失)								
一未實現	13,131		76,528		(15,775)		73,884	
增添	5,476		-		-		5,476	
受贈	-		-		1,542		1,54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082</u>		<u>\$5,369,907</u>		<u>\$ 591,129</u>		<u>\$6,286,118</u>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5,910,225	\$ 6,016,555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26,852)	(520,107)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5,383,373</u>	<u>\$ 5,496,448</u>
折現率	3.845%	4.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約為每坪 0.5 仟元至 2.5 仟元及 0.2 仟元至 3.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約為每坪 0.4 仟元至 2.6 仟元及 0.2 仟元至 3.2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6 及 105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80,709 仟元及 123,618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及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106 年度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0% 決定。

105 年度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5% 決定。

合併公司位於基隆、台北及高雄地區尚未開發之土地，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 5,988,524</u>	<u>\$ 5,374,414</u>
利潤率	14%~20%	15%~20%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83%~4.34%	1.01%~4.18%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自有資金及借貸資金之比例，自有資金以定存為成本，貸款資金以基準利率為資金成本計算。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六、長期預付租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172,908	\$ 160,639
非流動	<u>504,989</u>	<u>536,561</u>
	<u>\$ 677,897</u>	<u>\$ 697,200</u>

(一) 本公司為經營貨物倉儲、重整、簡易加工、轉運及配送需要，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興建暨經營使用高雄第三貨櫃中心之第一物流中心及第二物流中心。本公司以投入成本分別取得30年及28年9個月之使用權，並按使用期間攤提租金。另租賃期間內本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依實際裝卸營運量計算），每月結算繳訖，管理費並分別以100萬噸及85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分別按100萬噸及85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並依台灣地區躉售物價年總指數漲跌幅度調整管理費。

(二)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營業租賃合約及其他租金（如辦公室等），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預付租賃款分別為 141,336 仟元及 129,067 仟元。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4,551	\$ 512,705
銀行信用狀擔保金（附註二四及三七）	3,394,440	3,574,945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七）	244,243	155,985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53,535	47,812
	<u>\$ 3,916,769</u>	<u>\$ 4,291,447</u>
流 動	<u>\$ 318,790</u>	<u>\$ 533,205</u>
非 流 動	<u>\$ 3,597,979</u>	<u>\$ 3,758,242</u>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01%-8.25% 及 0.01%-9.10%。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 2,287,464	\$ 3,607,250
關係人借款（附註三六）	2,151,400	2,063,750
其 他	31,302	115,088
	<u>\$ 4,470,166</u>	<u>\$ 5,786,088</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9%-4.12% 及 1.28%-2.63%。

關係人借款係合併公司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做之信用額度借款，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9%-2.62% 及 1.25%-2.01%。

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向凱陽上海之無擔保借款，借款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7,228,000	\$ 1,4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719	231
	<u>\$ 7,212,281</u>	<u>\$ 1,399,769</u>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年利率分別為1.07%-2.07%及0.83%-1.59%。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七)		
銀行抵押借款	\$ 6,546,463	\$ 6,559,547
關係人借款 (附註三六)	22,657,325	24,057,689
其他	1,025,196	1,221,764
	<u>30,228,984</u>	<u>31,839,000</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0,378,627	13,626,817
關係人信用借款 (附註三六)	6,138,800	6,438,916
其他	99,042	-
	<u>16,616,469</u>	<u>20,065,733</u>
<u>應付商業本票</u>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發行金額	4,000,000	6,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3,273	6,954
	<u>3,996,727</u>	<u>6,493,046</u>
小計	50,842,180	58,397,77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3,037,050	7,755,557
長期借款	<u>\$ 37,805,130</u>	<u>\$ 50,642,222</u>

銀行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每半年或每年度償還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還，合併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金額、利率及契約期間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新台幣		
金額	\$ 41,452,208	\$ 47,379,990
利率區間	1.20%~4.00%	1.19%~4.00%
契約期間	101/06/18-115/04/24	99/12/03-115/04/24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美金		
原幣數	\$ 315,523	\$ 341,637
台幣數	9,389,972	11,017,789
利率區間	2.01%~3.21%	1.37%~2.77%
契約期間	98/12/17-116/01/13	98/12/17-115/08/15

擔保借款

1. 銀行抵押借款

合併公司之銀行抵押借款，係以美金及新台幣償還，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116年1月13日前陸續清償，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1.44%-2.50%及1.44%-1.95%。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股票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2. 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擔保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及美金借款，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1.33%-3.21%及1.33%-2.77%。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115年8月15日前陸續清償。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3. 其他

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向非金融機構借入之擔保借款，於106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均為2.15%-4.00%，借款餘額將於111年3月25日前陸續償還。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貨櫃及銀行存款作為擔保品。

無擔保借款

1.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合併公司之新台幣及美金銀行信用借款，以到期一次償還及每月攤還本息之方式還款，借款餘額將於110年9月14日前陸續償還。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1.25%-3.12%及1.23%-2.67%。

2. 關係人信用借款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信用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及美金借款，到期一次償還，借款餘額將於 113 年 3 月 31 日前陸續償還。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0%-3.23% 及 1.19%-2.71%。

3. 其他

其他借款係合併公司向非金融機構借入之無擔保借款，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為 2.92%，借款餘額將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陸續償還。

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104 年 12 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60~90 天期）及簽證承銷買入契約書，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3 年，於合約期間本公司可於融資額度內繼續發行，將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07 年 12 月前陸續償還，惟該期間內本公司長期及短期信用評等需經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本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上述條款之約定。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年利率為 1.20%-1.61% 及 1.21%-1.61%。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332,280	\$ 487,120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850,000	10,434,733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2,854	3,971,254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u>148,104</u>	<u>145,589</u>
	13,303,238	20,038,69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10,359</u>	<u>6,739,573</u>
	<u>\$11,892,879</u>	<u>\$13,299,123</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7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5,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7 年，債券持有人自 101 年 9 月 28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 12.68 元，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 3.00%。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4,413,702 仟元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4.79%。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2.68 元重設為 27.14 元；本公司並於 106 年 2 月 21 日及 106 年 11 月 27 日分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27.14 元重設為 25.42 元及由 25.42 元重設為 22.17 元。另，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8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107 年 1 月 17 日起，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由 22.17 元重設為 20.84 元。

106 及 105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債組成部分	權益組成部分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4,885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6,235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7,120</u>	<u>\$ 4,413,702</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7,120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9,160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280</u>	<u>\$ 4,413,702</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尚未執行轉換。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3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發行日及每屆滿一季之日支付保證手續費，並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成本於發行期間內分攤，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四。

根據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債券發行期間，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符合下列財務比率之限制：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 90%；
2. 負債（負債總額除以淨值）比率於 102 年底前不得高於 350%，自 103 年起至 105 年止不得高於 300%，自 106 年起不得高於 230%；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金額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4. 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 30,000,000 仟元整（含）以上。

惟本公司已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取得擔保銀行同意豁免上述 1~4 項。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5,544,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759,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3,785,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6 日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4,350,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5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2,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30 日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8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3,8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20%。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6,5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G 券及 H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30%，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27 日償還 A、B、C、D、E、F、G、H 券各 50% 計 6,500,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0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4,000,000 仟元，分為 A、B、C、D 券，A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0 仟元，B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C 券及 D 券發行金額皆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10%。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3,000,000 仟元）。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1 日發行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5,000,000 仟元，分為 A、B 兩券，發行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00,000 仟元及 3,9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及 7 年，每年單利付息一次，票面年利率分別為 2.20% 及 2.45%，兩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7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 4,600,000 仟元，以面額 100.2% 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贖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債券持有人自 102 年 7 月 8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28 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4.23 元。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352,604 仟元表達。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642,9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185,727 仟股。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 3 年之前 40 日，可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買回。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人要求公司買回之金額為 1,807,900 仟元，買回價款與負債組成要素之差額認列贖回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58,970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4.23 元重設為 30.45 元；本公司並於 106 年 2 月 21 日及 106 年 11 月 27 日分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分別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30.45 元重設為 28.39 元及由 28.39 重設為 24.42 元。另，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8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107 年 1 月 17 日起，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由 24.42 元重設為 22.84 元。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公告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收回期間為 107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16 日，並訂定收回基準日為 107 年 3 月 21 日。

106 及 105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 債 部 分		權 益 部 分
	公 司 債	金 融 負 債	認 股 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77,307	\$ 6,275	\$ 150,01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7,212	-	-
行使賣回權	(1,748,930)	-	(138,580)
評價損益	-	(6,275)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589</u>	<u>\$ -</u>	<u>\$ 11,437</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589	\$ -	\$ 11,43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515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8,104</u>	<u>\$ -</u>	<u>\$ 11,437</u>

二十、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12,248,428	\$ 13,927,6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7,579	895,899
	<u>\$ 12,796,007</u>	<u>\$ 14,823,532</u>
應付航行成本	\$ 8,686,482	\$ 10,399,157
船舶油料款	2,674,113	2,468,105
船 艙 費	846,419	1,141,304
應付海運費	435,573	494,076
應付裝卸費	133,905	316,912
應付操作費	19,515	3,978
	<u>\$ 12,796,007</u>	<u>\$ 14,823,532</u>

二一、應付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 1 年	\$ 617,341	\$ 758,040
1~5 年	2,304,710	2,541,577
超過 5 年	3,289,012	4,188,588
	6,211,063	7,488,205
減：未來財務費用	1,884,930	2,396,016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4,326,133</u>	<u>\$ 5,092,18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315,864	\$ 404,665
1~5年	1,322,502	1,376,944
超過5年	<u>2,687,767</u>	<u>3,310,580</u>
	<u>\$ 4,326,133</u>	<u>\$ 5,092,189</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315,864	\$ 404,665
非流動	<u>4,010,269</u>	<u>4,687,524</u>
	<u>\$ 4,326,133</u>	<u>\$ 5,092,189</u>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貨櫃，貨櫃租期9至10年，每年租金4,337仟美元，租期屆滿時得以每貨櫃美金1元之價格購買。

子公司陽明(英國)有限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船舶，租期18年，每年租金按合約為之。

106及105年度之年利率區間皆為0.22%-7.24%。

二二、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貨櫃租金	\$ 940,365	\$ 952,268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7,466	298,925
應付財務費用	197,447	229,197
應付修理費	149,483	154,118
應付休假給付	228,793	178,110
應付船舶租金	77,723	93,191
其他	<u>1,175,845</u>	<u>1,234,074</u>
	<u>\$ 3,087,122</u>	<u>\$ 3,139,883</u>

二三、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租賃資產復原成本(一)	\$ 24,672	\$ 103,710
虧損性租賃合約(二)	<u>791,602</u>	<u>1,260,418</u>
	<u>\$ 816,274</u>	<u>\$ 1,364,128</u>
流動	\$ 791,602	\$ 1,260,418
非流動	<u>24,672</u>	<u>103,710</u>
	<u>\$ 816,274</u>	<u>\$ 1,364,128</u>

	租 賃 資 產 復 原 成 本	虧 損 性 租 賃 合 約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2,300	\$ 797,637	\$ 899,937
本年度提列	1,481	476,281	477,762
淨兌換差額	(71)	(13,500)	(13,57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710</u>	<u>\$ 1,260,418</u>	<u>\$ 1,364,128</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3,710	\$ 1,260,418	\$ 1,364,128
本年度迴轉	(79,036)	(402,344)	(481,380)
淨兌換差額	(2)	(66,472)	(66,47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72</u>	<u>\$ 791,602</u>	<u>\$ 816,274</u>

(一) 租賃資產復原成本

營業租賃於資產返還時，須回復至租賃開始時原始狀態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於租賃開始日估列維修成本負債準備，並依年限攤提。

(二) 虧損性租賃合約

虧損性租賃合約之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在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營業租賃合約下，現存未來租賃給付義務減除預計自該租賃所賺取收入之差額。該估計可能隨租賃船舶之使用狀況及轉租協議之異動而改變。

二四、其他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公司債發行成本(附註十九(一))	\$ 66,462	\$ 117,482
其 他	<u>3,257,763</u>	<u>3,487,347</u>
	<u>\$ 3,324,225</u>	<u>\$ 3,604,829</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74,157	\$ 249,230
非 流 動	<u>3,050,068</u>	<u>3,355,599</u>
	<u>\$ 3,324,225</u>	<u>\$ 3,604,829</u>

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於89年及90年以融資租賃形式承租船舶，租期25年，合約存續期間由銀行開立信用狀擔保，並由子公司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提存相當現金作為保證，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餘額分別為3,394,440仟元及3,574,945仟元。

該交易依據會計解釋常務委員會發佈之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法律形式為租賃之交易實質」之判斷指標，實質上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交易，故按其交易實質將此融資租賃形式取得之船舶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船舶，各期應支付之款項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未來各期應支付款項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21,591	\$ 198,211
非流動	<u>3,036,172</u>	<u>3,289,136</u>
	<u>\$ 3,257,763</u>	<u>\$ 3,487,347</u>

其他金融負債—其他係每季支付一次，並依據每期期初之 3 個月期英鎊 Libor 重新設算支付金額及利息費用。

106 及 105 年度相關之收益及費損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u>\$ 13,500</u>	<u>\$ 25,106</u>
財務成本	<u>(\$ 11,396)</u>	<u>(\$ 21,775)</u>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及「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以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按員工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服務於外籍船舶之本公司國籍船員，因尚無主管機關承辦提撥退休金業務，為符合船員法之相關規定及照顧船員之規定，本公司對船員年資及僱用採僱用契約制，每月薪資中發放應提撥之退休金。

子公司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針對西岸加入工會之員工，提供退休後之醫療保險制度，97 年度以前係為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給付制，按該制度之精算結果認列相關費用及負債。惟經與當地工會協商，自 97 年度起，除需每月按每人每工時 4.05 美金提撥至工會指定之信託基金專戶外，另需將年初未提撥之應付款項，自 98 年起分

年提撥，變更為確定提撥退休計畫，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27,772 仟元及 52,422 仟元。

合併個體中屬一般投資控股性質之公司因員工人數甚少或並無員工，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未提撥及認列退休金費用。

除上述公司以外之合併個體，皆依據當地政府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於提撥時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之退休辦法

本公司於 85 年 2 月 15 日民營化後，岸勤人員及船員之工作年資於民營化前已結算者，不得計入退休給付之基數。民營化後對正式僱用員工所適用之退休辦法分述如下：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原招商局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係本公司承受招商局應付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之月退休金、撫卹金、救濟金、醫藥補助費、三節慰問金及喪葬補助費。

本公司員工因分割轉任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者，其年資採合併計算。員工退休金依其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年資比例，分別由各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2. 子公司之退休辦法

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基本薪資計算，每月分別按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所屬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子公司陽明日本株式會社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核准退休時之前1個月基本薪月額計算。公司年資12年以內者(含)，每滿1年給予兩個基數，公司年資超過12年者每增加1年給予1個基數，總計最高以40個基數為限。

子公司全洋海運公司、陽明英國公司及陽明賴比瑞亞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150,228	\$ 2,984,2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45,312)	(876,0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04,916</u>	<u>\$ 2,108,20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	\$ 3,291,174	(\$ 842,903)	\$ 2,448,271
當期服務成本	121,119	-	121,119
前期服務成本	604	-	604
利息費用（收入）	49,616	(12,536)	37,080
認列於損益	171,339	(12,536)	158,8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6,349	6,34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	-	1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5,470)	-	(5,47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87,343)	-	(287,3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2,794)	6,349	(286,445)
雇主提撥	-	(75,306)	(75,306)
福利支付	(201,238)	48,372	(152,866)
兌換差額	15,743	-	15,743
105年12月31日	2,984,224	(876,024)	2,108,200
當期服務成本	108,923	-	108,923
前期服務成本	711	-	711
利息費用（收入）	44,357	(13,299)	31,058
認列於損益	153,991	(13,299)	140,69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778	4,77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881	-	88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81,469	-	81,46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68,250	-	168,2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0,600	4,778	255,378
雇主提撥	-	(25,976)	(25,976)
福利支付	(222,053)	65,209	(156,844)
兌換差額	(16,534)	-	(16,534)
106年12月31日	\$ 3,150,228	(\$ 845,312)	\$ 2,304,91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8,923	\$ 121,119
前期服務成本	711	604
利息費用	<u>31,058</u>	<u>37,080</u>
	<u>\$ 140,692</u>	<u>\$ 158,8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993	\$ 93,252
推銷費用	49,590	52,136
管理費用	<u>13,109</u>	<u>13,415</u>
	<u>\$ 140,692</u>	<u>\$ 158,803</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11%-1.65%	1.25%-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3.00%	2.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0.50%	(<u>\$ 175,034</u>)	(<u>\$ 166,914</u>)
減少 0.25-0.50%	<u>\$ 190,134</u>	<u>\$ 181,45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0.50%	<u>\$ 186,837</u>	<u>\$ 178,797</u>
減少 0.25-0.50%	(<u>\$ 173,758</u>)	(<u>\$ 166,12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7,174</u>	<u>\$ 71,49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2年

(三) 合併公司為鼓勵員工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依據相關優惠離退處理要點計算撫卹金及優惠退休金，106及105年度分別認列37,820仟元及30,642仟元。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00</u>	<u>4,500,000</u>
額定股本	<u>\$ 45,000,000</u>	<u>\$ 4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323,025</u>	<u>3,004,440</u>
已發行股本	<u>\$ 23,230,248</u>	<u>\$ 30,044,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5年11月7日董事會及105年12月22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16,004,988仟元，共計1,600,499仟股，減資比率為53.27%。本公司並於同日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擬於不超過

1,000,000 仟股額度內於一年內分次發行私募普通股。本次私募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較高者作為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私募價格以不低於上述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分別以 106 年 2 月 20 及 2 月 21 日為減資及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 10.48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61,330 仟股，共計 1,690,738 仟元。其中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及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認購 100,000 仟股及 19,083 仟股，分別計 1,048,000 仟元及 199,990 仟元；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認購 25,477 仟股，共計 266,999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於 106 年 1 月 18 日奉金管會申報生效在案；前述減資案及增資案業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2 月 8 日為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 10.18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257,754 仟股，共計新台幣 2,623,930 仟元。並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全數認購，前述現金增資案業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需於交付日滿 3 年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5,000,000 仟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2 元。另本公司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並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400,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

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中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認購 102,247 仟股、119,515 仟股及 13,210 仟股，分別計 1,022,465 仟元、1,195,147 仟元及 132,099 仟元，前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9 月 1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1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 8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0 仟股普通股，充作 10,000,000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每單位代表本公司普通股 10 股，於 85 年 11 月 14 日以每單位美金 11.64 元全數發行。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8,852 單位及 85,262 單位流通在外，共計表彰 388,531 股及 852,71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 0.02% 及 0.03%。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128,344	\$ -
受領贈與	7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8,000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4,425,139	4,425,139
	<u>\$ 5,571,490</u>	<u>\$ 4,425,139</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25% 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率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及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 3 季虧損撥補表，其用於彌補項目如下：

	105年6月22日	105年12月22日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 -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4,098,535	-	4,098,535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901,165	138,580	1,039,745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u>35,153</u>	<u>-</u>	<u>35,153</u>
	<u>\$ 5,075,990</u>	<u>\$ 138,580</u>	<u>\$ 5,214,570</u>

本公司並於上述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一)股本。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金 額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 1,128,344
資本公積－受領贈與	7
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u>18,000</u>
	<u>\$ 1,146,351</u>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439,738	\$ 690,0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62,460)	(272,341)
相關所得稅	36,881	22,025
年底餘額	<u>(\$ 85,841)</u>	<u>\$ 439,73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443,331)	(\$ 1,330,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304,749	(99,92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61)	(5,58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21,561	(7,521)
年底餘額	<u>(\$ 1,117,182)</u>	<u>(\$ 1,443,331)</u>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469,667	\$ 692,62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71,017	22,5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4,659)	(32,783)
子公司現金增資	2,825	1,475
採用權益法認列對關聯企業 之變動數	90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 註三二)	21,398	(59,442)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864	430
相關所得稅	(147)	(74)
獲配子公司宣告之現金股利	(175,020)	(155,122)
年底餘額	<u>\$ 476,035</u>	<u>\$ 469,667</u>

二七、收 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貨運收入	\$117,143,169	\$103,659,265
傭船收入	2,138,844	1,688,463
艙租收入	2,280,971	815,240
佣金收入	183,099	202,716
其他營業收入	<u>9,331,729</u>	<u>9,034,466</u>
	<u>\$131,077,812</u>	<u>\$115,400,150</u>

二八、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94,242	\$ 254,081
賠償收入	<u>104,530</u>	<u>180,806</u>
	<u>\$ 298,772</u>	<u>\$ 434,887</u>

(二)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租金收入	\$ 83,318	\$ 133,92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93,044	119,138
短期票券	781	2,308
其他	2,146	1,659
股利收入	<u>2,831</u>	<u>21,117</u>
	<u>\$ 182,120</u>	<u>\$ 278,14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處分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 6,542	\$ 7,896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15,971	369,2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57,375	70,905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73,884	381,403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	(58,970)
其他	<u>199,584</u>	<u>80,704</u>
	<u>\$1,453,356</u>	<u>\$851,218</u>

(四)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61,697	\$ 852,317
應付租賃款利息	333,359	380,529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	11,396	21,775
公司債利息	331,766	556,718
其他利息費用	173,236	178,718
	<u>\$ 1,811,454</u>	<u>\$ 1,990,057</u>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12,932	\$ 6,425,913
無形資產	38,335	45,238
合計	<u>\$ 6,451,267</u>	<u>\$ 6,471,1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03,733	\$ 6,300,875
營業費用	109,199	125,038
	<u>\$ 6,412,932</u>	<u>\$ 6,425,91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79	\$ 3,218
營業費用	32,856	42,020
	<u>\$ 38,335</u>	<u>\$ 45,23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76,214	\$ 243,987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 五)	140,692	158,803
離職福利	37,820	30,642
其他員工福利	6,549,092	6,566,74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003,818</u>	<u>\$ 7,000,17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02,669	\$ 2,860,702
營業費用	4,201,149	4,139,471
	<u>\$ 7,003,818</u>	<u>\$ 7,000,17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5%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106年度稅前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先行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105年度係屬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3,489	\$ 292,6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65</u>	<u>2,049</u>
	375,154	294,73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46,285)	(1,101,920)
以前年度調整	<u>14,055</u>	<u>1,111</u>
	<u>(232,230)</u>	<u>(1,100,80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42,924</u>	<u>(\$ 806,0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634,790</u>	<u>(\$ 15,695,574)</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60,762	(\$ 2,736,44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259	8,077
免稅所得	98,915	314,655
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損失	(799,228)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45,620	1,232,492
境外繳納稅額	140,460	86,9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9	581
土地增值稅	-	61,10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665	\$ 2,049
其他	<u>84,352</u>	<u>224,41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42,924</u>	<u>(\$ 806,075)</u>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美國地區為約 4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707,658 仟元及 289,472 仟元。

美國總統公布修正美國稅法，將聯邦公司稅稅率由 35%調整為 21%，並自 107 年度施行。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6,881)	(\$ 22,025)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43,414)</u>	<u>48,696</u>
	<u>(\$ 80,295)</u>	<u>\$ 26,67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76,042</u>	<u>\$ 203,23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23,423</u>	<u>\$ 191,05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虧損扣抵	\$ 3,198,319	\$ 362,868	\$ -	\$ -	\$ 3,561,187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損失	48,480	(42,778)	-	-	5,70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29,346	18,228	-	-	47,57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3,674	(10,019)	43,414	-	337,069
在航未實現損失	34,979	(26,303)	-	-	8,676
應付休假給付	20,778	7,611	-	-	28,389
其他	62,796	(7,099)	-	-	55,697
合計	<u>\$ 3,698,372</u>	<u>\$ 302,508</u>	<u>\$ 43,414</u>	<u>\$ -</u>	<u>\$ 4,044,2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911,737	\$ 62,014	\$ -	\$ -	\$ 973,751
土地增值稅	693,340	(36,365)	-	-	656,975
投資性不動產	9,418	3,637	-	-	13,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815	13,104	-	-	65,9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42,826	-	(36,881)	-	5,945
其他	68,027	27,888	-	(12,946)	82,969
合計	<u>\$ 1,778,163</u>	<u>\$ 70,278</u>	<u>(\$ 36,881)</u>	<u>(\$ 12,946)</u>	<u>\$ 1,798,61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虧損扣抵	\$ 2,241,809	\$ 956,510	\$ -	\$ -	\$ 3,198,319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損失	27,537	20,943	-	-	48,48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13,367	15,979	-	-	29,34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39,139	13,231	(48,696)	-	303,674
在航未實現損失	97,626	(62,647)	-	-	34,979
應付休假給付	20,649	129	-	-	20,778
其他	73,696	(10,900)	-	-	62,796
合計	<u>\$ 2,813,823</u>	<u>\$ 933,245</u>	<u>(\$ 48,696)</u>	<u>\$ -</u>	<u>\$ 3,698,3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1,018,838	(\$ 107,101)	\$ -	\$ -	\$ 911,737
土地增值稅	752,582	(59,242)	-	-	693,340
投資性不動產	11,483	(2,065)	-	-	9,4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642	(5,827)	-	-	52,815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64,851	\$ -	(\$ 22,025)	\$ -	\$ 42,826
售後租回	36,131	(36,131)	-	-	-
其 他	96,627	42,802	-	(71,402)	68,027
合 計	<u>\$2,039,154</u>	<u>(\$ 167,564)</u>	<u>(\$ 22,025)</u>	<u>(\$ 71,402)</u>	<u>\$1,778,163</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年度到期	\$ 771,391	\$ 771,391
110年度到期	9,246,501	9,246,501
111年度到期	2,701,422	2,701,422
112年度到期	8,071,939	6,678,942
113年度到期	381,489	381,489
114年度到期	1,475,708	528,292
115年度到期	513,155	514,030
116年度到期	275,043	-
	<u>\$ 23,436,648</u>	<u>\$ 20,822,06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8,330</u>	<u>\$ 81,616</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71,391	108年
9,246,501	110年
2,701,422	111年
8,071,939	112年
381,489	113年
4,983,378	114年
13,406,889	115年
4,821,797	116年
<u>\$44,384,806</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稅額扣抵比率及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明細如下：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度	105年度
陽明海運公司	\$ -	\$ 570,328	-	-
光明海運公司	\$ -	\$ 11,924	-	-
鴻明裝卸公司	\$ -	\$ 5,566	-	20.73%
駿明運輸公司	\$ -	\$ 4,466	-	20.48%
好好物流公司	\$ -	\$ 31,978	-	-
慶明投資公司	\$ -	\$ 13,044	-	-
	(註)		(註)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公 司	核 定 年 度
陽明海運公司	103年度
光明海運公司	104年度
鴻明裝卸公司	104年度
駿明運輸公司	104年度
好好物流公司	104年度
慶明投資公司	104年度

三十、每股盈餘（損失）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 0.17	(\$ 9.22)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 0.17	(\$ 9.2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失）	\$ 320,849	(\$ 14,912,0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失）	\$ 320,849	(\$ 14,912,060)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流通在外股數	1,607,623	1,403,941
強制轉換公司債尚未執行 可轉換股數	261,615	213,707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69,238	1,617,6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69,238	1,617,648

106及105年度計算每股盈餘（損失）時，以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三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106年9月22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若干比例由員工認購，並於106年9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採公平價值法，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22,511仟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6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4,908	-
本年度放棄	(11,921)	-
本年度執行	(2,987)	12.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 1.51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認 股 權 利</u>
給與日股價	13.15 元
執行價格	12 元
預期波動率	43.32%
存續期間	0.1397 年
無風險利率	0.11%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一)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及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光明海運公司現金增資股權，持股比例分別由 93.07% 上升至 97.84% 及由 97.84% 上升至 98.52%。

	<u>106年6月</u>	<u>106年11月</u>	<u>合 計</u>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 金額	(\$ 17,487)	(\$ 3,911)	(\$ 21,398)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待彌補虧損	(\$ 17,487)	(\$ 3,911)	(\$ 21,398)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分別取得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及 YES MLC GmbH 49%、49% 及 2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51% 增加至 100%、51% 增加至 100% 及 80% 增加至 100%。

	<u>陽明(英屬維京 群島)船務公司</u>	<u>陽明海運(香 港)有限公司</u>	<u>YES MLC GmbH</u>	<u>合 計</u>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47,756)	\$ -	(\$ 3,055)	(\$ 250,81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入)轉出非控 制權益之金額	153,706	(89,342)	(4,922)	59,442
權益交易差額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待彌補虧損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辦公室、船舶、貨櫃、碼頭及貨櫃場等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或季支付，租期陸續於 125 年 9 月前到期。106 及 105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1,731,945 仟元及 21,475,391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53,058 仟元及 357,302 仟元。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1,202,207	\$ 21,432,912
1~5年	63,844,016	65,052,423
超過5年	28,740,035	35,609,718
	<u>\$113,786,258</u>	<u>\$122,095,053</u>

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所認列之負債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1. 船 舶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之營業租賃合約。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93,018	\$ 516,084
1~5年	-	-
超過5年	-	-
	<u>\$ 493,018</u>	<u>\$ 516,084</u>

2.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土地及房屋之營業租賃合約，請參閱附註十五。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維持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資產負債表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負債 (1)	\$106,366,810	\$119,764,9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806,622)	(11,937,376)
淨負債	<u>\$ 93,560,188</u>	<u>\$107,827,545</u>
權益 (2)	<u>\$ 26,509,600</u>	<u>\$ 16,278,505</u>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u>352.93%</u>	<u>662.39%</u>

(1) 負債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不含財務保證合約）。

(2) 權益包括合併公司視為資本而進行管理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 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398,742	\$ -	\$ -	\$ 404,602	\$ 404,602
一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 公司債	3,850,000	-	3,954,137	-	3,954,137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2,854	-	4,000,177	-	4,000,177
一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115,355	-	5,115,355
一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	148,104	-	146,964	-	146,964
一應付租賃款	<u>4,326,133</u>	-	<u>4,326,133</u>	-	<u>4,326,133</u>
合計	<u>\$17,695,833</u>	<u>\$ -</u>	<u>\$17,542,766</u>	<u>\$ 404,602</u>	<u>\$17,947,36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604,602	\$ -	\$ -	\$ 617,442
—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	10,587,047	10,587,047
—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	4,010,859	4,010,859
—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5,769	5,005,769
—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5,589	-	140,494	140,494
— 應付租賃款	5,092,189	-	5,689,379	5,689,379
合計	<u>\$ 25,248,367</u>	<u>\$ -</u>	<u>\$ 25,433,548</u>	<u>\$ 26,050,990</u>

(註) 包含其他金融負債—公司債發行成本。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股價之波動度。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76,799	\$ -	\$ -	\$ 276,799
國內上市(櫃)股票	37,718	-	-	37,718
國外上市(櫃)股票	3,279	-	-	3,279
合計	<u>\$ 317,796</u>	<u>\$ -</u>	<u>\$ -</u>	<u>\$ 317,79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174,587	\$ -	\$ -	\$ 1,174,587
基金受益憑證	1,475	-	-	1,475
合計	<u>\$ 1,176,062</u>	<u>\$ -</u>	<u>\$ -</u>	<u>\$ 1,176,06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	\$ -	\$ 2,905	\$ 2,905
基金受益憑證	600,861	-	-	600,861
國內上市(櫃)股票	83,364	-	-	83,364
合 計	<u>\$ 684,225</u>	<u>\$ -</u>	<u>\$ 2,905</u>	<u>\$ 687,13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70,326	\$ -	\$ -	\$ 870,326
基金受益憑證	1,148	-	-	1,148
合 計	<u>\$ 871,474</u>	<u>\$ -</u>	<u>\$ -</u>	<u>\$ 871,474</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2,905	\$ 2,9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	4,558	4,558
— 未實現	-	-	-
重 分 類	-	-	-
購 買	-	-	-
處分/結清	-	(7,463)	(7,463)
自第 3 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105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2,906)	26,639	23,733
— 未實現	-	2,905	2,905
重 分 類	-	-	-
購 買	-	-	-
處分／結清	2,906	(26,639)	(23,73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2,905	\$ 2,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賣回權	
年初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31,031)	-	(31,031)
— 未實現	-	(6,275)	(6,275)
重 分 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51,799)	-	(51,799)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	\$ -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衍生工具—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係採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上升，該等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2) 衍生工具－債券賣回權係採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上升，該等債券賣回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17,796	\$ 687,130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5,572,275	24,502,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664,099	1,363,55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94,550,247	106,778,2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設備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商品、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配合各單位業務推展，運用各項金融工具，滿足各項財務需求，同時藉由風險分析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存量、流量管理與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相關規範之遵循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藉資產、負債與各式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營運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因行業特性，合併公司各項收支所涉幣別繁多，營業收入與成本皆以美元為主。在匯率暴險之管理上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收支流量與淨資產／負債影響數之抵銷與遠期外匯、交換或選擇權等工具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四十。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資產負債之匯率曝險主要受到美元兌台幣、英鎊兌美元、人民幣兌台幣、歐元兌台幣及港幣兌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元、英鎊、人民幣、歐元及港幣兌功能性貨幣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

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變動 1% 之損益(i)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115,846)	(\$ 145,577)
人 民 幣	5,843	(3,999)
英 鎊	4,325	3,547
歐 元	1,308	(3,766)
港 幣	1,871	(2,245)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本年度匯率敏感度之變動，主係美元之淨負債部位，因美元計價之負債減少而減少；歐元、港幣及人民幣計價之淨資產則因計價之資產增加而增加；英鎊之淨資產部位則與前期相當。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242,236	\$ 3,176,122
— 金融負債	30,968,679	33,327,0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8,639,576	11,843,673
— 金融負債	52,536,233	59,878,04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

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3,89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8,03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因承作與油料相關衍生性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商品價格暴險。惟係依據合併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定期評估價格風險及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050 仟元及 4,168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8,729 仟元及 43,516 仟元。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3,840 仟元及 30,043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74 仟元及 57 仟元。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商品價格暴險進行分析：

若油料價格上漲／下跌 USD 1 元，105 年度將因持有油料衍生性商品（避險目的但非避險會計適用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290 仟元（USD9 仟元）。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部位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並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來自存放銀行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或金融機構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等。

合併公司商業交易採行之政策係選擇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履約之銀行保證函或保證金，以降低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一內部監控程序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或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循環融資額度分別為5,419,483仟元及6,341,920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年12月31日

	<u>1年以下</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無附息負債	\$15,931,858	\$ 149,605	\$ -
應付租賃款	617,341	2,304,710	3,289,012
其他金融負債（註）	225,426	1,224,137	1,900,277
浮動利率工具	13,678,530	35,297,300	10,866,978
固定利率工具	13,848,144	19,726,707	-
財務保證負債	<u>661,082</u>	<u>-</u>	<u>-</u>
	<u>\$44,962,381</u>	<u>\$58,702,459</u>	<u>\$16,056,267</u>

註：不同年期其他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將以信用狀存款之本金及利息收入支付，1年以下、1至5年及5年以上預計現金流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30,069仟元、1,283,593仟元及1,344,866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下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18,024,617	\$ 61,335	\$ -
應付租賃款	758,040	2,541,577	4,188,588
其他金融負債(註)	206,845	1,125,875	2,294,030
浮動利率工具	11,884,682	43,729,206	5,503,183
固定利率工具	13,214,892	14,811,610	321,173
財務保證負債	741,394	-	-
	<u>\$44,830,470</u>	<u>\$62,269,603</u>	<u>\$12,306,974</u>

註：不同年期其他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將以信用狀存款之本金及利息收入支付，1 年以下、1 至 5 年及 5 年以上預計現金流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03,171 仟元、1,118,014 仟元及 1,742,956 仟元。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合併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衍生金融工具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皆為 1 年內到期。

(五) 重分類資訊

合併公司於 97 年 7 月 1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	\$ 2,377,600	\$ 1,118,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611,000</u>	<u>1,870,270</u>
	<u>\$ 2,988,600</u>	<u>\$ 2,988,600</u>

97 年第 3 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合併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75	\$ 1,475	\$ 1,148	\$ 1,148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損益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依原類別衡 量而須認列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之擬制性 利益(損失)	依原類別衡 量而須認列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之擬制性 利益(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27	\$ -	\$ 152

三六、關係人交易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交通部持有本公司股權分別為 20.13% 及 33.31%。本公司之董事逾半數係由交通部指派。合併公司與其他同屬政府關係個體之關係人進行之交易，主要係與政府關係個體銀行間之存款、借款及擔保業務（請參閱附註十八及十九）、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及物流中心之使用權租賃（請參閱附註十六）、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營運承攬合約（請參閱附註三八）及政府關係個體認購合併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附表一及附表二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陽明（越南）公司	關聯企業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關聯企業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關聯企業
陽明英國克斯特貨櫃場公司	關聯企業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中外運普菲斯冷凍倉儲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合資公司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國輸出入銀行	政府關係個體
合作金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自來水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利達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MARINE CONTAINER SERVICES INDIA P.LTD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UNICORN ENTERPRISES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BAY CONTAINER TERMINAL P.LTD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Marine Container Services (South) P.Ltd.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註：自民國 106 年 8 月 11 日辭任，已非為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 315,314	\$ 340,355
	合資公司	613	-
	關聯企業	273,145	286,720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765	3,536
		<u>\$ 589,837</u>	<u>\$ 630,611</u>
營業成本	關聯企業	\$ 3,468,153	\$ 4,267,181
	政府關係個體	430,767	565,724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438,564	451,257
	合資公司	15,796	-
	<u>\$ 4,353,280</u>	<u>\$ 5,284,162</u>	
營業費用	政府關係個體	\$ 46,001	\$ 55,225
	合資公司	50,641	47,541
	其他關係人	29,961	26,772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6,964	9,869
	關聯企業	-	9
	<u>\$ 133,567</u>	<u>\$ 139,41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三) 銀行存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存款（含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3個月以上定存及質抵押定存單）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 1,673,357	\$ 1,314,524
其他	<u>2,457,018</u>	<u>1,624,463</u>
	<u>\$ 4,130,375</u>	<u>\$ 2,938,987</u>

(四)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17,469	\$ 288,375
	合資公司	1,216	4
	政府關係個體	6,253	6,995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	4
		<u>\$ 324,938</u>	<u>\$ 295,378</u>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關聯企業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 113,088	\$ 122,550
	其他	26,421	80,852
		<u>139,509</u>	<u>203,402</u>
	政府關係個體	21,483	7,034
		<u>\$ 160,992</u>	<u>\$ 210,436</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428,345	\$ 695,496
	合資公司	13	-
	政府關係個體	14,106	67,385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105,115	133,018
		<u>\$ 547,579</u>	<u>\$ 895,899</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87,734	\$ 101,827
	政府關係個體	78,734	48,439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投資者	34	-
		<u>\$ 166,502</u>	<u>\$ 150,266</u>

(五) 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代理處款項	關聯企業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 59,496	\$ 65,600
預付款項	政府關係個體	\$ 31,572	\$ 31,572
長期預付租金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 504,989	\$ 536,561

(六) 應付公司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	\$ 4,000,000
其他	2,150,000	2,350,000
	6,150,000	6,350,000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450,000	450,000
關聯企業	-	25,000
	\$ 6,600,000	\$ 6,825,000

註：係私募及普通公司債之原始應募投資金額。

(七)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767,840	\$ 790,25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30,000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	383,560	243,500
		\$ 2,151,400	\$ 2,063,750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5,912,585	\$ 6,217,55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072,353	4,456,567
	其他	<u>12,672,387</u>	<u>13,383,565</u>
		<u>\$ 22,657,325</u>	<u>\$ 24,057,689</u>
無擔保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u>\$ 6,138,800</u>	<u>\$ 6,438,916</u>

(八)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852	\$ 3,429
	政府關係個體	<u>23</u>	<u>-</u>
		<u>\$ 3,875</u>	<u>\$ 3,429</u>
利息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 9,631	\$ 8,516
	關聯企業	<u>197</u>	<u>1,646</u>
		<u>\$ 9,828</u>	<u>\$ 10,162</u>
股利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u>\$ -</u>	<u>\$ 15,567</u>
財務成本	政府關係個體	\$ 654,466	\$ 616,652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1,533	2,099
	關聯企業	<u>65</u>	<u>402</u>
		<u>\$ 656,064</u>	<u>\$ 619,15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070	\$ 30,713
退職後福利	<u>10,048</u>	<u>8,591</u>
	<u>\$ 46,118</u>	<u>\$ 39,30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除附註十七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提供作為銀行聯合授信專戶控管及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公司債及銀行保證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59,057,102	\$ 62,868,343
銀行信用狀擔保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3,394,440	3,574,945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44,243	155,9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2,054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759,370	3,690,939
	<u>\$ 68,587,209</u>	<u>\$ 70,290,212</u>

三八、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表二、附註十九及三三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106年1月及100年8月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託營運承攬契約」，內容為代管操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船舶，合約期間分別為5年及6年。
- (二) 合併公司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建造散裝輪價款，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金額分別為505,325仟元及1,903,073仟元。
- (三) 合併公司於102及104年度分別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船舶租賃合約將陸續於104及107年開始起租，租期為10~12年，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尚未起租船舶之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計737,000仟美元至883,000仟美元及1,076,000仟美元至1,289,000仟美元。
- (四)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貨運及港務等業務需開立之保證函為349,607仟元及354,155仟元。

三九、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7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以新台幣8,000,000仟元為上限，發行期間5年，以面額101.00~101.50%發行，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上述決議待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另訂基準日完成。

四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3,251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3,072,757
英鎊		85,315		1.3485	(英鎊：美元)	3,423,790
人民幣		254,593		4.5698	(人民幣：新台幣)	1,163,450
美元		64,606		3.7799	(美元：土耳其里拉)	1,922,670
歐元		23,203		35.5989	(歐元：新台幣)	826,003
英鎊		3,036		40.1313	(英鎊：新台幣)	121,847
港幣		69,777		3.8082	(港幣：新台幣)	265,724
日幣		1,194,327		0.2643	(日幣：新台幣)	315,617
美元		6,082		6.5123	(美元：人民幣)	181,004
加幣		2,262		23.7302	(加幣：新台幣)	53,68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37,854		29.7600	(美元：新台幣)	1,126,549
澳幣		1,451		23.2247	(澳幣：新台幣)	33,690
阿拉伯幣		4,406		8.1025	(阿拉伯幣：新台幣)	35,701
盧比		32,655		0.4655	(盧比：新台幣)	15,201
英鎊		108		40.1313	(英鎊：新台幣)	4,326
人民幣		105,305		4.5698	(人民幣：新台幣)	481,225
越南盾		3,441,538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4,474
埃及鎊		13,723		1.6739	(埃及鎊：新台幣)	22,9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2		40.1313	(英鎊：新台幣)	71
美元		231		29.7600	(美元：新台幣)	6,862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負債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32,920	29.7600	(美元：新台幣) \$15,859,710
英鎊		75,656	1.3485	(英鎊：美元) 3,036,172
人民幣		126,738	4.5698	(人民幣：新台幣) 579,173
歐元		19,529	35.5989	(歐元：新台幣) 695,206
美元		26,247	3.7799	(美元：土耳其里拉) 781,124
日幣		1,040,197	0.2643	(日幣：新台幣) 274,886
英鎊		1,919	40.1313	(英鎊：新台幣) 77,012
港幣		20,639	3.8082	(港幣：新台幣) 78,596
美元		4,038	6.5123	(美元：人民幣) 120,184
加幣		3,787	23.7302	(加幣：新台幣) 89,875

105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6,01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 4,709,112
英鎊		90,223	1.2292	(英鎊：美元) 3,576,594
人民幣		110,575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513,137
美元		49,306	3.5252	(美元：土耳其里拉) 1,590,116
歐元		16,790	33.9173	(歐元：新台幣) 569,460
英鎊		4,194	39.6417	(英鎊：新台幣) 166,239
港幣		51,499	4.1587	(港幣：新台幣) 214,169
日幣		704,504	0.2756	(日幣：新台幣) 194,157
美元		1,345	6.9495	(美元：人民幣) 43,372
加幣		3,310	23.9093	(加幣：新台幣) 79,13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39,285	32.2500	(美元：新台幣) 1,266,930
澳幣		1,552	23.2877	(澳幣：新台幣) 36,142
阿拉伯幣		9,387	8.7804	(阿拉伯幣：新台幣) 82,419
盧比		27,286	0.4751	(盧比：新台幣) 12,964
英鎊		91	39.6417	(英鎊：新台幣) 3,625
人民幣		106,271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493,163
越南盾		3,455,000	0.0014	(越南盾：新台幣) 4,837
埃及鎊		9,171	1.7434	(埃及鎊：新台幣) 15,988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	鎊	\$	2	39.6417	(英鎊：新台幣)	\$	70			
美	元		1,194	32.2500	(美元：新台幣)		38,50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28,158	32.2500	(美元：新台幣)		20,258,098			
英	鎊		82,972	1.2292	(英鎊：美元)		3,289,137			
人	民	幣	196,755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913,065			
歐	元		27,893	33.9173	(歐元：新台幣)		946,069			
美	元		19,915	3.5252	(美元：土耳其里拉)		642,262			
日	幣		939,598	0.2756	(日幣：新台幣)		258,948			
英	鎊		2,498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9,016			
港	幣		105,491	4.1587	(港幣：新台幣)		438,706			
加	幣		9,612	23.9093	(加幣：新台幣)		229,817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115,971 仟元及 369,28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部門資訊

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該等營運部門具有類似之長期銷貨毛利；
2. 提供勞務之方法相似；
3. 客戶之類型或種類相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年度					併
	貨櫃運輸部門	散裝運輸部門	碼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營業收						
來自母子公司以外之收入	\$123,746,598	\$ 2,274,355	\$ 633,730	\$ 4,423,129	\$ -	\$131,077,812
來自母子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663,646	-	579,571	1,114,270	(2,357,487)	-
收入合計	<u>\$124,410,244</u>	<u>\$ 2,274,355</u>	<u>\$ 1,213,301</u>	<u>\$ 5,537,399</u>	<u>(\$ 2,357,487)</u>	<u>\$131,077,812</u>
部門損益	<u>\$ 1,744,565</u>	<u>(\$ 688,572)</u>	<u>\$ 146,698</u>	<u>\$ 58,390</u>	<u>\$ 50,203</u>	\$ 1,311,284
總部管理成本						(835,270)
其他收益及費損						298,772
其他收入						182,1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53,356
財務成本						(1,811,4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5,982
稅前淨利						<u>\$ 634,790</u>

	105年度					併
	貨櫃運輸部門	散裝運輸部門	碼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營業收						
來自母子公司以外之收入	\$108,724,772	\$ 1,280,100	\$ 1,067,035	\$ 4,328,243	\$ -	\$115,400,150
來自母子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576,229	-	998,690	1,197,233	(2,772,152)	-
收入合計	<u>\$109,301,001</u>	<u>\$ 1,280,100</u>	<u>\$ 2,065,725</u>	<u>\$ 5,525,476</u>	<u>(\$ 2,772,152)</u>	<u>\$115,400,150</u>
部門損益	<u>(\$ 12,302,634)</u>	<u>(\$ 2,619,214)</u>	<u>(\$ 9,877)</u>	<u>\$ 74,093</u>	<u>\$ 50,124</u>	(\$ 14,807,508)
總部管理成本						(348,808)
其他收益及費損						434,887
其他收入						278,145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1,218
財務成本						(1,990,05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13,451)
稅前淨損						<u>(\$ 15,695,574)</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益及費損、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因應報導部門總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本國、美洲、歐洲與亞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其中貨櫃、船舶及在建船舶因於全球各地區航運，無法依地區列示。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6年12月31日
本國	\$ 7,757,977	\$ 8,885,366
美洲	50,889,769	16,731
歐洲	39,549,825	44,788
亞洲	32,871,348	458,300
其他	8,893	151,917
	<u>\$131,077,812</u>	9,557,102
貨櫃		11,189,908
船舶及在建船舶		67,241,955
		<u>\$ 87,988,965</u>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5年12月31日
本國	\$ 6,998,168	\$ 9,023,972
美洲	48,841,538	23,252
歐洲	30,207,211	53,994
亞洲	29,344,053	490,324
其他	9,180	170,228
	<u>\$115,400,150</u>	9,761,770
貨櫃		12,615,812
船舶及在建船舶		70,913,153
		<u>\$ 93,290,73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退職後福利資產、預付投資款及保險合約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6及105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者。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度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擔保		對個別對象貸出資金之總額	累積
													種類	價值		
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500,000	\$ 1,000,000	\$ 370,844	1.9615%	1	\$ 1,497,169	償還銀行存款	\$ -	-	\$ 9,157,548	\$ 13,016,782	
1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00	3,000,000	2,257,299	1.9616%	1	2,901,619	充實營運資金	-	-	10,413,426	13,016,782	
			其他應收款	是	595,200	595,200	-	-	2	-	1,301,678	充實營運資金	-	-	2,603,356	2,603,356
1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光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48,800	148,800	5,000	2.2079%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204,937	614,813
			其他應收款	是	104,160	104,160	104,160	2.1461%	2	-	-	1,024,689	充實營運資金	-	-	1,024,689
2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97,600	297,600	297,600	1.7498%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024,689	1,024,689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10,000	10,000	2.2982%	2	-	-	1,024,689	充實營運資金	-	-	1,024,689
2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	1,000	150	2.1628%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355,019	1,065,038
			其他應收款	是	203,856	203,856	6,850	2.2354%	2	-	-	236,213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3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850	6,850	6,850	1.5400%	1	70,134	70,134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556,583
			其他應收款	是	184,051	160,704	-	-	2	-	-	119,370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4	好輝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好輝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97,411	397,411	397,411	1.8500%	1	119,370	119,370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556,583
			其他應收款	是	272,074	272,074	4,336	3.0000%	1	27,974	27,974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556,583
5	光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B.V.	其他應收款	是	3,738	3,738	105	1.5400%	1	27,974	27,974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556,583
			其他應收款	是	30,458	30,458	-	-	2	-	-	111,316	充實營運資金	-	-	445,267
6	陽明德拉克瓦控股有限公司	中外運普菲斯船務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7,200	37,200	37,200	1.7000%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11,316	222,633
			其他應收款	是	37,200	37,200	1,250	1.7000%	2	-	-	111,316	充實營運資金	-	-	111,316
5	光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6,544	56,544	1,250	1.7000%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43,989	431,568
			其他應收款	是	297,600	297,600	1,900	2.2354%	2	-	-	897,776	充實營運資金	-	-	897,776
6	陽明德拉克瓦控股有限公司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其他應收款	是	148,800	148,800	148,800	2.2354%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79,555	538,665
			其他應收款	是	23,908	23,908	5,000	1.7318%	2	-	-	897,776	充實營運資金	-	-	897,776
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Triumph Logistics,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148,800	148,800	800	1.7048%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897,776	897,776
			其他應收款	是	89,280	89,280	5,000	2.3164%	2	-	-	179,555	充實營運資金	-	-	179,555
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中外運普菲斯船務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40	15,240	3,000	2.3164%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08,843	217,686
			其他應收款	是	29,760	29,760	1,000	2.3143%	2	-	-	108,843	充實營運資金	-	-	108,843
8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856	17,856	17,856	2.3012%	2	-	-	充實營運資金	-	-	108,843	217,686
			其他應收款	是	600	600	600	-	2	-	-	108,843	充實營運資金	-	-	108,843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1)有需務社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1)本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報告時每股帳面價值之5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5%且最近二年之業務往來金額；若該單一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則買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40%，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若該類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不得超過淨值之1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

(2)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總額之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25%且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3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10%；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50%。

(3)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總額之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25%且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10%。

(4)光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30%；對單一公司之買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15%，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對該投資子公司之買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30%；對單一公司之買與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10%。

(5)祥輝國際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7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5%且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對該投資子公司買金貸與與檢權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之40%，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0%。

(6)光華(因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3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15%且最近二年業務往來金額；對該投資子公司買金貸與與檢權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30%；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10%。

(7)陽明輪船瓦尼尼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8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25%且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3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0%；若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0%。

(8)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總額5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30%；對單一公司買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總額之10%。

註三：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分別按106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29.76、EUR\$1=35.5969 及 CNY\$1=4.5698 換算。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對關係	第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年度煙險保費 (註二)	年度最高背書金額 (註三)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年度背書保證條件 (註五)	實收資本 (註六)	淨資產 (註七)	最近一期財務報告淨值 (註八)	最近一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比 (註九)	背書保證最高金額 (註十)	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十一)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十二)	對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十三)
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港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 41,653,704	\$ 12,677,898 (USD 425,998 千元)	\$ 12,677,898 (USD 425,998 千元)	\$ 6,099,888 (USD 204,942 千元)	\$ 425,998 (USD 13,844 千元)	\$ 12,677,898 (USD 425,998 千元)	\$ 6,099,888 (USD 204,942 千元)	\$ 78,100,695	48.70%	\$ 78,100,695	Y	N	N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3,114,472 (USD 58,450 千元及 NTD 1,375,000 千元)	3,114,472 (USD 58,450 千元及 NTD 1,375,000 千元)	2,888,505 (USD 50,857 千元及 NTD 1,375,000 千元)	3,114,472 (USD 58,450 千元及 NTD 1,375,000 千元)	425,998 (USD 8,411 千元)	3,114,472 (USD 58,450 千元及 NTD 1,375,000 千元)	78,100,695	11.96%	78,100,695	Y	N	N
		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5,395,306 (USD 171,213 千元及 NTD 300,000 千元)	5,395,306 (USD 171,213 千元及 NTD 300,000 千元)	4,404,856 (USD 87,697 千元及 NTD 208,320 千元)	4,404,856 (USD 87,697 千元及 NTD 208,320 千元)	5,395,306 (USD 171,213 千元及 NTD 300,000 千元)	4,404,856 (USD 87,697 千元及 NTD 208,320 千元)	78,100,695	16.92%	78,100,695	Y	N	N
		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6,172,922 (USD 207,410 千元)	6,172,922 (USD 207,410 千元)	2,083,200 (USD 40,662 千元)	6,172,922 (USD 207,410 千元)	6,172,922 (USD 207,410 千元)	2,083,200 (USD 40,662 千元)	78,100,695	8.00%	78,100,695	Y	N	N
		光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386,880 (USD 7,738 千元)	386,880 (USD 7,738 千元)	238,080 (USD 4,762 千元)	386,880 (USD 7,738 千元)	386,880 (USD 7,738 千元)	238,080 (USD 4,762 千元)	78,100,695	0.91%	78,100,695	Y	N	N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子公司	41,653,704	476,160 (USD 9,523 千元)	476,160 (USD 9,523 千元)	476,160 (USD 9,523 千元)	476,160 (USD 9,523 千元)	476,160 (USD 9,523 千元)	476,160 (USD 9,523 千元)	78,100,695	1.83%	78,100,695	N	N	N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子公司	41,653,704	162,447 (USD 3,249 千元)	162,447 (USD 3,249 千元)	162,447 (USD 3,249 千元)	162,447 (USD 3,249 千元)	162,447 (USD 3,249 千元)	162,447 (USD 3,249 千元)	78,100,695	-	78,100,695	Y	N	N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子公司	794,832	132,392 (USD 2,648 千元)	132,392 (USD 2,648 千元)	132,392 (USD 2,648 千元)	132,392 (USD 2,648 千元)	132,392 (USD 2,648 千元)	132,392 (USD 2,648 千元)	993,541	0.51%	993,541	N	N	N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子公司	794,832	4,449 千元	4,449 千元	4,449 千元	4,449 千元	4,449 千元	4,449 千元	993,541	0.20%	993,541	N	N	N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子公司	2,781,256	1,347 (GBP 34 千元)	1,347 (GBP 34 千元)	1,347 (GBP 34 千元)	1,347 (GBP 34 千元)	1,347 (GBP 34 千元)	1,347 (GBP 34 千元)	3,476,570	-	3,476,570	N	N	N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24,335,501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2,144,000 (USD 42,880 千元)	30,419,377	8.24%	30,419,377	N	Y	N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22,880,884	3,935,234 (USD 31,400 千元及 JPY 10,220,000 千元)	3,935,234 (USD 31,400 千元及 JPY 10,220,000 千元)	3,044,261 (USD 60,884 千元及 JPY 19,700,000 千元)	3,044,261 (USD 60,884 千元及 JPY 19,700,000 千元)	3,935,234 (USD 31,400 千元及 JPY 10,220,000 千元)	3,044,261 (USD 60,884 千元及 JPY 19,700,000 千元)	28,601,105	11.69%	28,601,105	N	N	N
		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8,399,340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500,000 (NTD 500,000 千元)	10,499,175	1.92%	10,499,175	N	N	N
		好得亞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	合資	306,093	25,000 (USD 500 千元)	25,000 (USD 500 千元)	25,000 (USD 500 千元)	25,000 (USD 500 千元)	25,000 (USD 500 千元)	25,000 (USD 500 千元)	765,232	-	765,232	N	N	N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346,900	310,000 (USD 6,200 千元)	310,000 (USD 6,200 千元)	310,000 (USD 6,200 千元)	310,000 (USD 6,200 千元)	310,000 (USD 6,200 千元)	310,000 (USD 6,200 千元)	433,625	1.19%	433,625	N	Y	N

註一：(1)本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3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2)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暨被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4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80%。
 (3)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4)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5)全港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6)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320%。
 (7)光明(湖北瑞亞)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2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80%。
 (8)好得亞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40%。
 (9)嘉明置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總額之400%。
 註二：美元、英鎊及日幣係分別按106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29.76、GBP\$1=40.1313 及 JPY\$1=0.2643 換算。
 註三：係提與船主 10 艘作為背書保證，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為 5,771,582 千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應		註
								公允	價值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碼頭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股票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BlackRock_ICS_GBP_ Liquidity_Funds 公司債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股債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高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00,000	\$ 472,188	9.81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	10.00		-	
		-	同受政府控制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758,243	1,174,587	16.96	1,174,587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71	71	-	71		
		-	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800,000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4,000	7,896	2.14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469	1,277	-	1,277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095	-	1,095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060	-	1,06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237	-	1,237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1,698	-		1,69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506	-		506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報 列 科 目	年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 2,328	-	\$ 2,328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76	-	476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028	-	2,028
	順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897	-	897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460	-	1,460
	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495	3,248	-	3,248
	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875	-	1,875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38	346	-	346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3,895	-	3,895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470	-	1,47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278	-	1,278
	貿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785	-	2,785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866	-	866
	中華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585	-	585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677	-	677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00	1,470	-	1,470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2,805	-	2,805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2,356	-	2,356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類 別	目 的	年				處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九 價 值	備 值		
	國外上市(櫃)股票 Apple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 2,518	-	\$ 2,518				
	Applied Material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761	-	761				
	基金 富蘭克林坦頓開發中國家基金(已撤銷核備)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54	1,475	-	1,475				
	Global Xrobotics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	1,481	-	1,481				
	K r a n e S h a r e s C S I C h i n a I n t e r h e t E T 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872	-	872				
	Health Care Select Sector SPDR (XLV)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1,230	-	1,230				
	中國信託雄鷹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489	-	1,489				
	元大新中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0	1,224	-	1,224				
	元大新興印尼機會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1,176	2,042	-	2,042				
	元大標普高盛原油ER單日反向1倍期貨基金	-	融資資產—流動	80,000	1,355	-	1,355				
	元大滬深300單日正向2倍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897	-	1,897				
	元大標普滬深3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融資資產—流動	188,000	3,589	-	3,589				
	日盛全球抗碳化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34	1,056	-	1,056				
	台新中國傘型基金之台新中證消費服務領先指數基金	-	融資資產—流動	64,462	1,049	-	1,049				
	台新智慧生活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998	-	998				
	兆豐國際中國A股基金	-	融資資產—流動	65,711	1,370	-	1,370				
	安聯中華新思路基金美元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19	3,449	-	3,44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宏利中國點心高收益債券不 配息基金人民幣別 保德信中國中小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2,019	\$ 4,653	-	\$ 4,653	
	保德信中國好時平衡累積型基 金 保德信全球醫療生化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7,498	6,134	-	6,134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252,325	2,695	-	2,695	
	保德信策略成長ETF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60,635	4,896	-	4,896	
	保德信瑞騰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637,644	10,025	-	10,025	
	柏瑞中國平衛基金A不配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95,708	2,050	-	2,050	
	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645,270	10,009	-	10,009	
	柏瑞亞洲亮點股票基金人民幣 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78	-	1,078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美元幣 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623,609	4,390	-	4,390	
	國泰中國新興戰略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8,077	1,141	-	1,141	
	國泰亞太入息平衡基金人民幣 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59,796	3,601	-	3,601	
	國泰當時中國A50單日正向2 倍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00,897	2,363	-	2,363	
	國泰當時中國A50證券投資信 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440,723	5,150	-	5,150	
	國泰歐洲精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0,000	1,107	-	1,107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人民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50,000	1,060	-	1,060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81,682	2,051	-	2,051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75,019	5,094	-	5,094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99,503	1,109	-	1,10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
								底	備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9,737	\$ 42,576	-	\$ 42,576			
	第一金全球水電瓦斯及基礎建設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55	-	2,955			
	野村全球生物科技醫療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473	1,972	-	1,972			
	野村多元核心配置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274	-	5,274			
	野村歐洲中小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251	1,050	-	1,050			
	富邦上証18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601	-	1,601			
	富邦中國ETF傘型基金之富邦上証180單日正向兩倍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001	-	1,001			
	富邦香港H股單日正向兩倍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611	-	1,611			
	富邦深證1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577	-	577			
	富達新興市場潛力企業債券累積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10	-	3,010			
	富蘭克林公共事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48	917	-	917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76,777	50,101	-	50,101			
	復華中國新經濟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9,640	3,684	-	3,684			
	復華台灣智能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414	-	3,414			
	復華全球物聯網科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616	1,101	-	1,101			
	復華美國新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371	1,120	-	1,120			
	華南永昌Shiller US CAPE ETF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102	-	3,102			
	華南永昌中國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2,145	3,517	-	3,51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年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華頓中國多重機會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7,383	\$ 1,963	-	\$ 1,963		
	新光中國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3,310	2,250	-	2,250		
	新光全球生技醫療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2,278	3,894	-	3,894		
	新光全球總回報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90	-	1,990		
	群益大印度基金人民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93	2,285	-	2,285		
	群益全球關鍵生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7,181	4,119	-	4,119		
	群益深証中小板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000	8,753	-	8,753		
	群益新興金鑽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96	1,080	-	1,080		
	德信中國精選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390	1,339	-	1,339		
	德盛安聯全球生技趨勢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603	998	-	998		
	摩根大歐洲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370	1,047	-	1,047		
	摩根中國A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696	1,430	-	1,430		
	摩根中國雙息平衡累積型基金人民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040	3,709	-	3,709		
	摩根新絲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633	1,013	-	1,013		
	摩根新興35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148	2,107	-	2,107		
	瀚亞印度基金人民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85	2,345	-	2,345		
	瀚亞收益優化基金美金幣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9,124	-	9,124		
	瀚亞亞太高股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2,940	1,145	-	1,14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滙添300紅利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4,477	-	\$ 1,679	1,679	
	凱基銀髮商機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1,571	-	2,077	2,077	
	凱基新興市場中小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919	-	2,091	2,091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倫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751	2.76	2,953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買		賣		出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期 間 之 變 動 數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末 成 本
					股 數 /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	單 位 數 /				
陽 明 海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有價證券總覽													
	基金	金融資產	-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象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款	應收項餘額	人額	轉	率	逾期應收金額	處	關係人	款	項	式	應收	收	後	關	係	人	款	項	提	列	帳	備	抵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3,043,414	(註一)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0,844	(註二)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75,652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1,108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561																								
	陽明(義大利)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4,182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3,482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0,497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子公司	114,304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9,018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7,122,849	(註三)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08,526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97,600	(註五)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51,702	(註五)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兄弟公司	104,160	(註五)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兄弟公司	252,083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9,438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	983,470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母公司	198,717																								
	陽明德拉瓦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3,225	(註五)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113,088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兄弟公司	148,800	(註五)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65,10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3,821,487	(註四)																							
	陽明(英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07,524	(註五)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966,855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86,106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04,908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3,216	(註五)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926	(註五)																							

註一：係應收利息、資金貸與及出售船舶之長期應收款。

註二：係資金貸與。

註三：係應收利息及出售船舶之長期應收款項。

註四：係應收船租。

註五：係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

註六：關係人間代收付運費及航線費用之收款，係依陽明海運「代理行會計作業程序」或關係人所在地之商業習慣收取。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交 易 金 額 (註三)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款項	\$ 57,3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0.17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3,043,41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收入	9,69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0.02
				營業成本	2,901,61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利息收入	409,6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70,8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0.01
				營業成本	1,497,1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利息收入	14,48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其他應收款	95,37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74,9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收入	82,6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成本	280,99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其他收入	26,2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租金收入	4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其他應收款	8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08,5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收入	70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成本	616,8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租金收入	7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存入保證金	14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00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利息費用	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應付代理處款項	22,31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1	營業成本	169,6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應付帳款	8,3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109,43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成本	97,60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應收帳款	18,91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1	預付代理處款項	57,5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營業成本	20,11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稱名	交易	易往	來往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目	金額 (註三)	
			陽明 (韓國) 株式會社				1	應收帳款	\$ 69,462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37,225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124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66,875	應收帳款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1,475,652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營業收入	983,470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營業成本	4,635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649,473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01,108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48,723	應收帳款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235,969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3,099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萬和株式會社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34,634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新加坡) 船務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08,387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72,398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馬來西亞) 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48,504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23,156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829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預付款項	3,983	預付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收入	114,304	其他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越南) 船務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93,441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80,790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84,972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土耳其) 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08,717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74,405	應收帳款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6,176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菲律賓)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6,295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8,696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拉丁美洲)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1,488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2,206	其他應收款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代理處款項	223	應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預付代理處款項	15,128	預付代理處款項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美洲)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65,108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137,879	營業成本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1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280,280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		往來		情形	
						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Triumph Logistics, Inc.	1	營業成本	\$	116,20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1	應付帳款		2,05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1	應付帳款		1,64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1	營業成本		20,26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比利時) 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12,24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荷蘭) 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31,05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荷蘭)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6,8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29,75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51,5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2,56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24,2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9,47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79,39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84,1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36,3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88,64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3,4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945,5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1,2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790,570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1	-	-
			陽明 (俄羅斯) 責任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9,6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俄羅斯) 責任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210,49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俄羅斯) 責任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92,5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俄羅斯) 責任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5,53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7,61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6,6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2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0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7,6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應付代理處款項		25,71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19,9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08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存出保證金		1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9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7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陽明 (西班牙) 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2,5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情 形	
					金 額 (註三)	估 計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租金收入	\$ 4,389	依合約約定為之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800,0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1	營業收入	18	依合約約定為之
			1	利息收入	4,2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應收帳款	8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應付款	1,1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492,2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11,1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租金收入	6,0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1	推銷費用	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應收款	2,795	依合約約定為之
				應付帳款	1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77,810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184	依合約約定為之
			1	應付帳款	9,3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61,0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1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7,122,849	依合約約定為之
				利息收入	120,518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預付款項	2,968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42,0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營業收入	1,268,358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長期借款	297,6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利息費用	6,173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預付款項	967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13,8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收入	2,2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營業收入	234,211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其他應付款	20,6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74,8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2	其他應付款	5,217	依合約約定為之
				其他應收款	4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收入	18,299	依合約約定為之
				營業成本	29,389	依合約約定為之
				應收帳款	1,666	依合約約定為之
4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8,7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目 的	金 額 (註三)	目 的	金 額 (註三)		
5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	18,19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6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34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收款	30,3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利息收入	5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付款	1,07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存入保證金	7,51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租金收入	28,80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7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	存入保證金	15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租金收入	2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收款	151,70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利息收入	3,2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收款	104,1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利息收入	2,3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收款	20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4,4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利息收入	53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應收帳款	252,08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8	嘉明置業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推銷費用	37,5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存入保證金	76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9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9,37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租金收入	2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10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萬和株式會社	2	其他應收款	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營業收入	50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11	萬和株式會社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1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營業收入	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12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流動資產	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13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37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預收收入	18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營業收入	2,4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營業收入	21,3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13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收入	1,55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流動資產	5,50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收款	24,4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2	其他應付款	16,3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48,8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利息收入	3,0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利息收入	\$ 3,0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陽明海運 (英屬維京群島) 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4,57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 (賴比瑞亞) 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51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2	其他應收款	89,2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2	利息收入	1,71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Triumph Logistics, Inc.	2	其他應收款	148,8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妙光國際物流 (美國) 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3,3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4,01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14	陽明 (美洲) 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 (賴比瑞亞) 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時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流動資產	2,2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36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 (賴比瑞亞) 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821,4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0.03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83,3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時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07,5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2	利息收入	3,89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比利時) 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7,7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荷蘭) 有限公司	2	利息費用	5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荷蘭) 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26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2	推銷費用	45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88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拿坡里)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8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義大利) 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64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7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海運 (香港) 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2,42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1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5,87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1,20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9,8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21,7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22,24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86,10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67,25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 (英國) 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35,5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 64,1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2	營業成本	190,63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2	應收帳款	1,9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2,3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2	營業成本	14,1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2	應收帳款	1,4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25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2,0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2,0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19,39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4,2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州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6,25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9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6,78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68,22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60,70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7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9,96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7,50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5,86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6,28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4,18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代理處款項	1,35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9,0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成本	204,90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收入	12,57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收入	68,2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8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管理費用	37,70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5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費用	1,24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73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5,07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3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形 式
					金 額 (註三)	交 易 條 件	
				營業成本	\$ 27,97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利息收入	7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98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33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6,95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應收帳款	59,47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36,27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69,06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營業成本	171,66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93,26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9,94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24,2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2,04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70,13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收入	9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其他收入	8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32,88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29,03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40,60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65,01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19,37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利息收入	2,83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37,70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利息收入	521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37,7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利息收入	52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應付帳款	2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應收帳款	60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2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2,45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	營業成本	6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1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2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2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5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5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光明(親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稱交	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易往來		情形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26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好明國際物流	(上海)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20,644	依合約約定為之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27	好好國際物流 (美國) 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	(上海) 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0,25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3,50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1,98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2,113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6,164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4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5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收帳款	42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11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8	好好國際物流 (上海) 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	(德國) 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2,33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83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3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6,31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成本	1,869	依合約約定為之	-
29	好好國際物流 (德國) 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2	應收帳款	54,600	依合約約定為之	-
					應付帳款	57	依合約約定為之	-
					營業收入	4,595	依合約約定為之	-
					利息收入	258	依合約約定為之	-
30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2	應付帳款	1,956	依合約約定為之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兩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三：本附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	年底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	盈餘		
陽明海運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運貨、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 3,181,313	\$ 3,181,313	323,000,000	323,000,000	47.50	\$ 6,100,423	\$ 115,114	\$ 54,67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72,005	3,272,005	10,351	10,351	100.00	3,550,194	103,751	103,751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7,928,163 (註三)	5,530,987	295,557,949	295,557,949	98.52	2,255,782	(769,134)	(734,306)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113,356	1,113,356	60,130,000	60,130,000	100.00	2,049,380	360,160	360,160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美國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43,860	143,860	13,500	13,500	100.00	1,795,553	83,332	83,332	子公司	
	陽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98,388	1,500,013	120,487,500	120,487,500	100.00	1,088,433	15,296	15,296	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399	3,399	1	1	100.00	725,736	92,259	92,259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35	3,235	1,000	1,000	100.00	689,256	112,975	112,975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93,404	593,404	60,000,000	60,000,000	50.00	460,371	(16,573)	(18,159)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273	79,273	7,916,908	7,916,908	79.17	126,865	20,962	16,596	子公司	
	聯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貨櫃貨運業	35,844	35,844	8,615,923	8,615,923	50.98	123,891	9,971	5,084	子公司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79,810	179,810	5,211,474	5,211,474	49.75	102,431	(275)	(1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業務	57,802	57,802	1,345	1,345	49.00	60,683	618	30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24,988	24,988	2,083,092	2,083,092	20.83	33,378	20,962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48,286	548,286	55,630,977	55,630,977	46.36	516,065	(16,573)	-	子公司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305	17,305	5,000	5,000	100.00	207,619	20,826	-	子公司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美國	碼頭裝卸服務及營運	-	120,078	-	-	-	-	92,956	-	子公司	

(換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終	年底		持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末(損)益投資	本年年末認列之(損)益	備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數	比率(%)			
	Triumph Logistics, Inc.	美國	卡(拖)車運送服務	\$ 1,699	\$ 1,699	200	100.00	(\$ 9,902) (註四)	\$ -	-	子公司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美國	卡(拖)車運送服務	4,860	4,860	100	100.00	8,409	2,839	-	子公司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美國	內陸貨運承攬	2,444	2,444	200	100.00	7,480	(3,016)	-	子公司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加拿大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81	2,981	1,000	100.00	24,074	686	-	子公司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美國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132,050	132,050	(註五)	40.00	652,100	(56,511)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美國	船舶貨物裝卸機具租賃	34,750	34,750	(註六)	40.00	260,616	15,407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荷屬安地列斯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41,235	1,500,000	100.00	(2,162,596) (註四)	19,933	-	子公司
陽明荷屬安地列斯控股公司	陽明荷屬控股公司	荷蘭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41,235	41,235	2,500	100.00	(2,163,500) (註四)	19,688	-	子公司
陽明荷屬控股公司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	船務代理	8,614	8,614	553	89.92	26,323	11,000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荷蘭	船務代理	15,285	15,285	400,000	100.00	101,698	75,214	-	子公司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義大利	船務代理	4,319	4,319	125,000	50.00	45,246	46,526	-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英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70,709	70,709	1,500,000	100.00	(2,878,348) (註四)	(94,803)	-	子公司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德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29,697	29,697	(註七)	100.00	165,763	9,675	-	子公司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俄羅斯	船務代理	3,017	3,017	(註八)	60.00	18,617	26,086	-	子公司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西班牙	船務代理	2,213	2,213	60,000	60.00	26,231	32,370	-	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埃及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5,757	15,757	24,500	49.00	22,971	31,161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	船務代理	1,900	1,900	62	10.08	2,950	11,000	-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陽明英國克羅斯特貨櫃場公司	英國	貨運倉儲管理及拖運服務	25	25	500	50.00	4,326	1,280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拿波里)有限公司	義大利	貨運承攬	238	238	(註九)	60.00	1,923	1,312	-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47,772	247,772	1,000	100.00	326,101	13,814	-	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	2,138	2,138	1,000,000	100.00	(231,541) (註四)	(18,807)	-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數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權投資公司		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年度(損)	本年度(損)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 2,228	\$ 2,228	60.00	\$ 44,282	\$ 56,666	\$ -	子公司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韓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107	10,107	60.00	38,220	14,767	-	子公司
	陽明(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29	3,229	91.00	197,325	80,117	-	子公司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36,235	36,235	100.00	(21,054) (註四)	1,777	-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新加坡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8,851	18,851	100.00	71,544	20,492	-	子公司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馬來西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27	10,727	100.00	41,110	5,221	-	子公司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集團保險業務	32,440	32,440	100.00	201,982	47,184	-	子公司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土耳其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1,077	1,077	50.00	131,461	257,381	-	子公司
	福爾摩莎國際開發公司	越南	投資工業區及不動產	251,329	251,329	30.00	153,150	(58,441)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2,140	2,140	49.00	35,701	40,077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越南)公司	越南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3,197	3,197	49.00	4,474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越南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9,881	9,881	100.00	31,674	17,869	-	聯企業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澳洲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4,597	4,597	50.00	33,690	37,256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Log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資訊(軟體工程)以及資訊相關服務	10,211	10,211	51.00	15,201	4,924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菲律賓	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6,435	6,435	100.00	(15,197) (註四)	(15,398)	-	子公司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巴拿馬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6,020	-	100.00	6,249	304	-	子公司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及貨運管理	3,589	-	49.00	2,790	(1,581)	-	子公司
	萬和株式會社	日本	船務代理、海運承攬	2,666	2,666	100.00	2,551	27	-	子公司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香港	置產管理	4	4	100.00	84,942	52	-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舶貨運承攬	4,232,144 (註十四)	2,713,544	100.00	1,439,895	(648,606)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79,763	179,763	100.00	(14,358) (註四)	(40,714)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投資、控股	34,214	34,214	100.00	20,922	(5,464)	-	子公司
	ANSHIP-YES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	泰國	倉儲及海運承攬	-	3,763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年 股	底 數	百分比(%)	持 帳 面 金 額	有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	\$ 75,000	\$ 75,000	75,000	7,500,000	50.00	\$ 67,218	\$ 6,075	\$ -	\$ -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
好好國際物流(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Benelux B.V.	荷蘭	貨運承攬	10,179	10,179	10,179	12,600	70.00	(9,051) (註四)	(6,328)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Yes Logistics Company Ltd.	香港	貨運承攬	32,351	32,351	32,351	7,882,278	100.00	28,515	(994)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卡車運送服務	328	328	328	100	100.00	8,788	3,145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德國	貨運承攬	40,090	40,090	40,090	(註十五)	100.00	(80,012) (註四)	(44,184)	(-)	(-)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德國	進出口貨物操作、貨物儲存與配送、其他倉儲相關業務	10,826	10,826	10,826	(註十六)	100.00	(56,316) (註四)	(30,712)	(-)	(-)	子公司
YES MLC GmbH	Merlin Logistics GmbH	奧地利	倉儲及物流	1,380	1,380	1,380	(註十七)	100.00	3,183	(954)	(-)	(-)	子公司
Merlin Logistics GmbH	YES Logistics Bulgaria Ltd.	保加利亞	拼箱業務及貨運代理	740	740	740	500	100.00	485	(916)	(-)	(-)	子公司

註一：係原始投資之歷史匯率核算。

註二：係調整喪失控制日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後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原始投資金額係未扣除106年5月減資彌補虧損金額4,701,339仟元。

註四：帳列其他負債。

註五：係3,800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六：係1,000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七：係818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八：係92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九：係6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係7,700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一：係245仟阿聯幣，無發行股數。

註十二：係94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三：係300仟美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四：原始投資金額係未扣除106年6月減資彌補虧損金額2,139,659仟元。

註十五：係1,025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六：係290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七：係35仟歐元，無發行股數。

註十八：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晴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金額	投資方式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匯入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年末匯出投資之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好軒物流	好軒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註一)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4,300 仟美元	\$ 143,800 (5,000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及間接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匯入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89,280 (3,000 仟美元)	\$ -	\$ 238,080 (8,000 仟美元)	\$ -	96.36%	\$ 81,768	\$ -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註二)	港口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144,800 仟人民幣	276,798 (9,301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276,798 (9,301 仟美元)	-	47.22%	300,953	-
	天津中外運好軒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果菜箱檢驗、堆棧排灌、清洗、拆裝箱及裝卸服務	7,000 仟人民幣	- (註六)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183,441 (6,164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183,441 (6,164 仟美元)	-	12.85%	84,249	-
	上海聯和冷鏈物流有限公司(註八)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50,000 仟人民幣	-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45,698 (10,000 仟人民幣)	-	45,698	-	19.27%	53,999	-
慶明投資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91,780 (3,084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97,780 (3,084 仟美元)	-	6.67%	42,024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末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陸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港港投資金額
晴明海運	\$ -	\$ -	\$ 194,244 (6,527 仟美元)	\$ -	\$ -	\$ -	\$ -	\$ -	\$ 15,905,760
好軒物流(註三)	\$ 697,670 (17,301 仟美元)	\$ -	\$ -	\$ -	\$ -	\$ -	\$ -	\$ -	\$ -
慶明投資(註四)	\$ 91,396 (20,000 仟人民幣)	\$ -	\$ -	\$ -	\$ -	\$ -	\$ -	\$ -	\$ 654,700

-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好軒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3 年 6 月 3 日、95 年 7 月 4 日、95 年 12 月 26 日及 105 年 8 月 31 日取得投資委員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好軒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4 年 4 月 11 日、95 年 8 月 22 日、95 年 11 月 29 日及 97 年 12 月 2 日取得投資委員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好軒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投資委員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投資委員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五：係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計算。
- 註六：係於 102 年度由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3,430 仟人民幣；已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取得核准並完成清算。
- 註七：好軒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准於 105 年 8 月 22 日生效，有效期間至 108 年 8 月 21 日止，故不適用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之限制。
- 註八：本公司之子公司好軒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5 月 12 日取得投資委員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九：美元及人民幣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29.76、RMB\$1 = \$4.5698 換算。

附件五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271號

電話：(02)2455-9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82		六~三三
(七) 關係人交易	82~85		三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5		三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5		三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86~87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8、90~96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8、90~96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88~89、97		三八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8~11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為新台幣（以下同）37,790,152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產業整體經濟走向影響營運，進而影響管理階層評估該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管理階層必須評估帳面金額是否發生減損，且係以有關未來獲利能力、預期之現金流量、經濟效益、權益成本及債務成本等假設作為評估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考量有關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並聚焦於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重大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各組成項目之績效。當發現減損跡象時，本會計師測試管理階層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

本會計師考量管理階層其歷史預測之正確性，透過比較產業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及複核其證明文件。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3,198,319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由於認列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係以未來年度預期之課稅所得為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八。

本會計師取得其未來推估可實現課稅所得之基本假設及相關資料，審慎評估其課稅所得之預測及使用假設之適當性，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回收金額之計算。

本會計師測試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獲利之預測，將預測資料與歷史資訊比較，並評估預測是否反映管理階層承諾的計畫。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必須依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估列負債準備。船租市場供需狀況影響未來租金收入及預期經濟效益。因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之評價方法，並複核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之證明文件，比對租金資訊以驗證其預估租金收入之合理性。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六。

本會計師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在航航次的提單收入及外部可參考之運價資訊，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5 年度有關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及 104 年度有關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計 3,344,553 仟元及 3,233,303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3.05% 及 2.57%；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就上述採用

權益法投資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計 29,435 仟元及 259,027 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0.20%)及(3.0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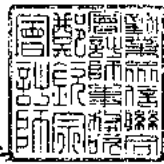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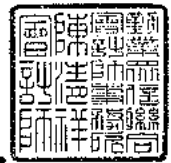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陳 清 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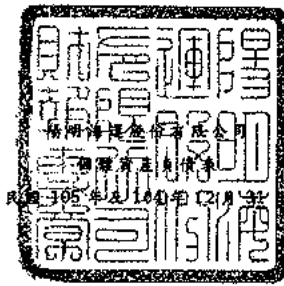


陳 清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四)	\$ 7,376,749	7	\$ 16,439,781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975	-	170,4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3,663,726	3	3,043,38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三四)	2,948,863	3	2,211,666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169,477	-	224,715	-		
130X	船舶油料 (附註四及十一)	1,677,948	2	1,432,976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五、十七及三四)	538,925	1	514,745	-		
1475	預付代理費款項 (附註三四)	307,233	-	918,13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四)	-	-	12,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八)	355,194	-	175,84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041,090	16	25,143,687	2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870,326	1	976,464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477,188	-	477,188	-		
1546	無法按市場之價格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三四)	1,000,000	1	1,00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18,078,465	17	21,873,700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五及三五)	37,071,633	34	39,648,516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六及三五)	6,635,170	6	8,363,761	7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五)	102,742	-	32,9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八)	3,609,273	3	2,743,448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一及三五)	317,910	-	1,450,368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五及十七)	536,561	-	568,133	-		
194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四)	23,749,554	22	23,657,081	1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551	-	61,99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2,501,373	84	100,853,596	80		
10XX	資 產 總 計	\$ 109,542,463	100	\$ 125,997,28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3,110,000	3	\$ 2,41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1,299,829	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89,105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	10,489,128	10	10,520,380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十及三四)	4,881,132	5	5,195,555	4		
2213	應付設備款	7,096	-	615,616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	1,798,541	2	1,688,850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四)	352,631	-	200,20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4,540	-	14,18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八、十九、二一、二三、三四及三五)	11,956,467	11	11,386,948	9		
2313	預收收入	203,055	-	167,3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7,471	-	172,16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4,279,890	32	32,460,377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十九及三四)	13,299,123	12	19,891,948	16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三四及三五)	41,343,939	38	37,027,266	29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1,606,338	1	1,887,173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43,512	-	173,298	-		
2630	預收收入-非流動	1,100,788	1	1,029,248	1		
263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66,463	-	117,4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四)	1,945,727	2	2,257,398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845	-	114,38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9,453,735	54	62,498,196	49		
20XX	負債總計	93,733,625	86	94,958,573	75		
權 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30,044,401	27	30,044,401	24		
3200	資本公積	4,425,139	4	5,500,037	4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41,137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098,535	3		
3350	存續虧損	(17,657,109)	(16)	(8,005,152)	(6)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7,657,109)	(16)	(3,865,480)	(3)		
3400	其他權益	(1,003,593)	(1)	(640,248)	-		
30XX	權益總計	15,808,838	14	31,038,710	2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09,542,463	100	\$ 125,997,28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簡章及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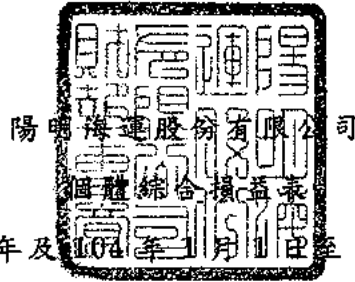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六及三四）	\$ 96,844,267	100	\$ 106,245,7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七及三四）	<u>108,326,363</u>	<u>112</u>	<u>110,564,175</u>	<u>104</u>
5900	營業毛損	(<u>11,482,096</u>)	(<u>12</u>)	(<u>4,318,451</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及三四）				
6100	推銷費用	1,454,631	2	1,513,306	2
6200	管理費用	<u>348,805</u>	-	<u>366,601</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03,436</u>	<u>2</u>	<u>1,879,907</u>	<u>2</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七）	<u>341,152</u>	-	<u>340,618</u>	<u>1</u>
6900	營業淨損	(<u>12,944,380</u>)	(<u>14</u>)	(<u>5,857,74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七及三四）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6,912	-	191,54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825,158)	(3)	(1,859,294)	(2)
7010	其他收入	622,459	1	706,933	1
7050	財務成本	(<u>1,323,894</u>)	(<u>1</u>)	(<u>1,203,86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39,681</u>)	(<u>3</u>)	(<u>2,164,686</u>)	(<u>2</u>)
7900	稅前淨損	(15,884,061)	(17)	(8,022,426)	(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五及二八）	(<u>972,001</u>)	(<u>1</u>)	(<u>300,670</u>)	-
8200	本年度淨損	(<u>14,912,060</u>)	(<u>16</u>)	(<u>7,721,756</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五及二八)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38,383	-	(\$ 413,336)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39,044	-	(25,7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0,525)	-	72,256	-
8310		<u>236,902</u>	-	<u>(366,797)</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72,341)	-	264,526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6,138)	-	(562,528)	(1)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6,891)	-	(40,1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22,025	-	(64,851)	-
8360		<u>(363,345)</u>	-	<u>(403,000)</u>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u>(126,443)</u>	-	<u>(769,797)</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038,503)</u>	<u>(16)</u>	<u>(\$ 8,491,553)</u>	<u>(8)</u>
	每股淨損 (附註二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9.22)		(\$ 4.80)	
9810	稀 釋	(\$ 9.22)		(\$ 4.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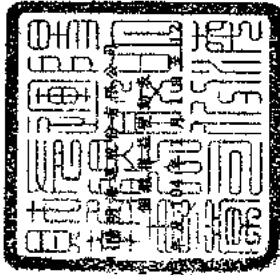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31日

民國106年

單位：新台幣元

代碼	104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附註四及二五) 2,856,880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二五) \$ 4,899,288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二五) \$ 4,222,073	其他權益	損益	項	目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2,856,880			\$ 490,379		可供出售金融	現
B3	依金管處證字第103000641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719,463	-	-	資產未實現	損
B1	103年度盈餘撥及分配	-	41,137	-	-	-	資產未實現	損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379,072	-	-	資產未實現	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資產未實現	損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8,060	515,288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C3	因免稅期與產生者	-	50,308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1	104年度淨損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三十)	-	35,153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3,004,440	5,500,037	4,098,535	41,137	690,05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B1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4,098,535)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074,898)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1	105年度淨損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三十)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004,440	4,425,139	(17,657,109)	41,137	439,7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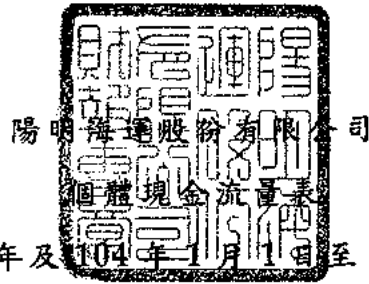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5,884,061)	(\$ 8,022,42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90,038	2,858,235
A20200	攤銷費用	30,336	19,608
A20300	呆帳費用	5,051	1,25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74,383)	166,653
A20900	財務成本	1,323,894	1,203,868
A21200	利息收入	(472,370)	(540,971)
A21300	股利收入	(16,231)	(46,73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2,825,158	1,859,2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211,891)	(277,77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6,055)	(9,327)
A23700	船舶油料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9,400	(25,714)
A24200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58,970	-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 益	(390,458)	(64,785)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31,572	31,572
A29900	預收收入攤銷	(167,141)	(47,87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2,373)	(158,815)
A31150	應收帳款	(625,392)	926,49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7,197)	438,70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238	(114,208)
A31200	船舶油料	(374,372)	1,045,933
A31230	預付款項	(121,053)	3,427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610,901	(224,0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4,469	223,333
A32150	應付帳款	(31,252)	(693,6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14,423)	\$ 1,833,0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203	135,21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2,426	105,547
A32210	預收收入	274,368	(23,2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4,970	(2,3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288)	6,94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0,900,011)	607,2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54,751	762,2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0,086	193,61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00,351)	(1,127,0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4,337)	(137,4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851,797)	298,5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0,914)	(2,407,456)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6,032	3,278,715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684,000)	(19,200,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690,055	19,209,32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1,392)	(3,628,8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8,814	373,91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119,04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32,458	(908,288)
B0430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2,473)	(714,87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135)	(35,50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2,000	973,69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443	(14,9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98,937	(3,074,2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00,000	2,41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300,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4,000,000
C09900	賣回公司債	(1,807,9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559,000)	(5,924,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4,822,764	24,465,15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125,114)	(18,899,148)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24,880)	(101,2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 49,503)	(\$ 48,201)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66,539)	(93,58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附註十四)	-	(1,943,49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9,828</u>	<u>3,865,47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數	(9,063,032)	1,089,79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439,781</u>	<u>15,349,9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376,749</u>	<u>\$ 16,439,7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原係交通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5 年 2 月 15 日完成民營化。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交通部持有股權皆為 33.31%，本公司之董事逾半數係由交通部指派。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貨櫃運輸，船舶、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及船務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於 85 年 11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首次公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代號為 YMTD。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勞務），且移轉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勞務係可區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重分類時帳面金額之調整將認列於該日其他權益，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

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船舶油料

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船舶油料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後續期間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及油價波動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

係按運務完成比例認列，運務完成百分比係根據船舶航次之航行時間比例決定。

2. 船舶、貨櫃及倉儲出租收入

營業租賃出租資產之租金收入，係按直線法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其他服務收入

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或完成後認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售後租回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辦理售後租回時，若形成營業租賃，且此交易明顯係基於公允價值，則應立即認列所有損益。若售價低於公允價值，應立即認列損益；但若損失將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則應將其遞延並按租賃給付

比例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若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則高出公允價值部分應予遞延並按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及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所有之經濟效益，本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主要營運資產為船舶與貨櫃、其他無形資產、預付租金及預付設備款（帳列預付款項）等，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航運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資產價值之波動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估計虧損性合約準備係指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利益所認列相關準備金額。預期經濟利益係依據相關船舶出租之合約運價及預期市場未來運價而估計，不可避免之成

本則依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所需支付的租金來估計。

(三)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198,319 仟元及 2,237,45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183,766 仟元及 1,954,766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貨運收入係依運務完成比例予以認列，於報導日評估運程之完工比例，估計認列收入及其相關成本。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42	\$ 1,90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15,694	8,712,51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659,513</u>	<u>7,725,360</u>
	<u>\$ 7,376,749</u>	<u>\$ 16,439,78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75%~5.00%	0.41%~4.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保本型商品(一)	\$ -	\$ 98,545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 2,905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開放型基金	70	71,897
小計	<u>2,975</u>	<u>71,89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2,975</u>	<u>\$ 170,442</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 -	\$ 82,830
一債券賣回權（附註十九）	<u>-</u>	<u>6,27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 -</u>	<u>\$ 89,105</u>

(一) 本公司承作保本型商品，主要係連結標的物為台灣五十、6個月期 Libor 利率區間、3個月期 Shibor 利率區間、6個月期商業本票及台灣銀行1個月人民幣定存利率，105及104年度已實現贖回利益（損失）分別為(266)仟元及12,958仟元。

(二)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所持有之目的，是為規避油價上升造成本公司耗油成本增加的風險。本公司承作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每月為一期進行交割，105及104年度每期沖銷合約金額分別為USD678仟元～USD1,464仟元及USD1,181仟元～USD4,884仟元。上述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如下：

	到 期 日	未 沖 銷 合 約 金 額	合 約 公 平 價 值
105年12月31日	106.09.30	USD 1,998仟元	\$ 2,905
104年12月31日	105.12.31	USD 10,494仟元	(82,830)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u>\$870,326</u>	<u>\$976,464</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477,188</u>	<u>\$477,188</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477,188</u>	<u>\$477,18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673,534	\$ 3,051,2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48,863	2,211,666
減：備抵呆帳	(9,808)	(7,849)
	<u>\$ 6,612,589</u>	<u>\$ 5,255,051</u>

本公司對因營業產生之應收帳款，其性質為貨櫃運輸航運業務產生者，其授信期限一般為 14 日至 28 日不等。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有客觀之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已發生減損而無法回收者，已評估預期可能發生減損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此外，各帳齡期間的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信用品質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按各期帳齡與無法回收金額比例評估減損金額。

由於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遍佈世界各地且相互間無關聯，故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的信用風險並不集中。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除向一般代理行取得銀行保證函或向部分客戶收取保證金外，其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6,622,397	\$ 5,262,900
9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	-
合計	<u>\$ 6,622,397</u>	<u>\$ 5,262,90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均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0,016	\$ 10,01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258	1,25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425)	(3,42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849	7,84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5,051	5,05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092)	(3,09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808</u>	<u>\$ 9,808</u>

十一、船舶油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船舶油料	<u>\$ 1,677,948</u>	<u>\$ 1,432,976</u>

105及104年度與船舶油料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1,727,446仟元及15,269,355仟元。

105及104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船舶油料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分別為129,400仟元及25,714仟元。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u>-</u>	\$ <u>12,000</u>

104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1.35%。

十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 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u>1,000,000</u>	\$ <u>1,000,000</u>

本公司於103年11月按面額1,000,000仟元購買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5年期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其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皆為2.30%。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1,746,655	\$ 15,499,836
投資關聯企業	<u>6,331,810</u>	<u>6,373,864</u>
	<u>\$ 18,078,465</u>	<u>\$ 21,873,700</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 島)有限公司	\$ 3,652,614	\$ 4,139,958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686,215	3,197,317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 公司	2,139,655	2,430,033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1,855,693	1,973,335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8,253	1,555,360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576,281	826,376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 633,477	\$ 596,926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82,472	536,528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119,484	124,382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22,511	119,621
	<u>\$11,746,655</u>	<u>\$15,499,83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93.07%	93.07%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79.17%	79.17%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50.98%	50.98%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參與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以現金 1,943,491 仟元認購該公司普通股 194,349 仟股，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86.57% 上升為 93.07%。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請參閱附表二。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 6,174,653	\$ 6,207,50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267	88,966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75,890	77,392
	<u>157,157</u>	<u>166,358</u>
	<u>\$ 6,331,810</u>	<u>\$ 6,373,864</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47.50%	47.5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320,338	\$ 1,586,491
非流動資產	16,634,460	17,930,544
流動負債	(869,209)	(735,291)
非流動負債	(5,251,113)	(5,878,104)
權 益	<u>\$ 12,834,476</u>	<u>\$ 12,903,640</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7.50%	47.5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6,096,376	6,129,229
商 譽	78,277	78,277
投資帳面金額	<u>\$ 6,174,653</u>	<u>\$ 6,207,506</u>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 2,246,498	\$ 2,721,946
本年度淨利	\$ 169,870	\$ 96,536
其他綜合損益	(1,034)	(947)
綜合損益總額	\$ 168,836	\$ 95,589
自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收取之股利	\$ 113,050	\$ 105,621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781	\$ 2,81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781	\$ 2,81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貨櫃及車架	船舶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0,610,673	\$27,923,566	\$ 2,732,756	\$ 146,272	\$ 2,314,535	\$54,844,270
增添	-	-	4,089,509	99,170	-	-	53,692	4,242,371
處分	-	-	(1,126,408)	(32,638)	-	-	(17,318)	(1,176,3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3,573,774	\$27,990,098	\$ 2,732,756	\$ 146,272	\$ 2,350,909	\$57,910,2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32,366	\$ 9,329,922	\$ 2,725,181	\$ 2,380,630	\$ 146,272	\$ 1,683,640	\$16,498,011
處分	-	-	(1,044,529)	(32,638)	-	-	(17,318)	(1,094,485)
折舊費用	-	16,420	1,448,987	1,163,009	91,835	-	137,984	2,858,23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248,786	\$ 9,734,380	\$ 3,855,552	\$ 2,472,465	\$ 146,272	\$ 1,804,306	\$18,261,761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343,210	\$ 524,472	\$13,839,394	\$24,134,546	\$ 260,291	\$ -	\$ 546,603	\$39,648,516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3,573,774	\$27,990,098	\$ 2,732,756	\$ 146,272	\$ 2,350,909	\$57,910,277
增添	-	-	192,040	83,458	-	-	27,374	302,872
處分	-	-	(1,750,334)	-	-	-	(46,368)	(1,796,642)
重分類	-	-	-	96,873	-	-	-	96,87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2,015,480	\$28,170,429	\$ 2,732,756	\$ 146,272	\$ 2,331,975	\$56,513,3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248,786	\$ 9,734,380	\$ 3,855,552	\$ 2,472,465	\$ 146,272	\$ 1,804,306	\$18,261,761
處分	-	-	(1,563,744)	-	-	-	(46,368)	(1,610,052)
折舊費用	-	16,465	1,394,469	1,174,750	91,835	-	112,519	2,790,0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265,251	\$ 9,565,105	\$ 5,030,302	\$ 2,564,300	\$ 146,272	\$ 1,870,517	\$19,441,747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343,210	\$ 508,007	\$12,450,375	\$23,140,127	\$ 168,456	\$ -	\$ 461,458	\$37,071,633

(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3 至 56 年
貨櫃及車架	6 至 10 年
船 船	20 至 25 年
船舶塢修	2.5 至 5 年
租賃資產	
貨櫃及車架	3 至 10 年
船 船	18 至 2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8 年

本公司之船舶塢修係屬船舶之重大組成部分。

(二)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三五。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98,976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u>64,785</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63,761
處 分	(2,119,049)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u>390,458</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635,170</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0.5~6.5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93,472	\$ 99,894
1~5年	212,030	88,496
超過5年	-	-
	<u>\$ 305,502</u>	<u>\$ 188,39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依據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u>\$ 6,635,170</u>	<u>\$ 8,363,761</u>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06年1月12日及105年1月8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基	隆	台	北	高	雄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5,724		\$ 7,283,767		\$ 649,485		\$ 8,298,976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 調整利益(損失)								
—未實現	(11,509)		54,897		21,397		64,78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354,215		7,338,664		670,882		8,363,761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 調整利益(損失)								
—已實現	-		421,695		9,754		431,449	
—未實現	(47,740)		9,349		(2,600)		(40,991)	
出售	-		(2,038,395)		(80,654)		(2,119,04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06,475</u>		<u>\$ 5,731,313</u>		<u>\$ 597,382</u>		<u>\$ 6,635,170</u>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6,711,866	\$ 9,558,801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73,837)	(831,156)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6,138,029</u>	<u>\$ 8,727,645</u>
折現率	4.345%	4.48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0.2仟元至3.2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0.2仟元至3.2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5及104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131,537仟元及116,582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1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

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及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5% 決定。

本公司位於基隆、台北及高雄地區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5,374,414</u>	<u>\$5,197,926</u>
利潤率	15%~20%	10%~20%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01%~4.18%	0.78%~4.91%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自有資金及借貸資金之比例，自有資金以定存為成本，貸款資金以基準利率為資金成本計算。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七、長期預付租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31,572	\$ 31,572
非流動	<u>536,561</u>	<u>568,133</u>
	<u>\$568,133</u>	<u>\$599,705</u>

本公司為經營貨物倉儲、重整、簡易加工、轉運及配送需要，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興建暨經營使用高雄第三貨櫃中心之第一物流中心及第二物流中

心。本公司以投入成本分別取得 30 年及 28 年 9 個月之使用權，並按使用期間攤提租金。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 1,610,000	\$ 1,910,000
關係人借款	<u>1,500,000</u>	<u>500,000</u>
	<u>\$ 3,110,000</u>	<u>\$ 2,410,000</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8% 及 1.25%~1.28%。

關係人借款係本公司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信用額度借款。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5%~1.56% 及 1.29% 計算。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1,30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71</u>	<u>-</u>
	<u>\$ 1,299,829</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年利率為 0.83%-1.04%。

(三)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五)</u>		
銀行抵押借款	\$ 6,287,800	\$ 5,824,100
關係人借款	13,253,521	9,488,002
其 他	<u>1,021,764</u>	<u>-</u>
	<u>20,563,085</u>	<u>15,312,102</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13,150,000	13,090,000
關係人信用借款	<u>6,176,667</u>	<u>5,790,000</u>
	<u>19,326,667</u>	<u>18,88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付商業本票</u>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發行金額	\$ 6,500,000	\$ 5,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6,954</u>	<u>4,684</u>
	<u>6,493,046</u>	<u>5,495,316</u>
小計	46,382,798	39,687,41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5,038,859</u>	<u>2,660,152</u>
長期借款	<u>\$41,343,939</u>	<u>\$37,027,266</u>

擔保借款

1.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之銀行抵押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前陸續清償，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4%-1.79% 及 1.74%-1.81%。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2. 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之關係人擔保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33%-1.80% 及 1.25%-1.95%。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 115 年 4 月 24 日前陸續清償。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船舶及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3. 其他

其他借款係本公司向非金融機構借入之擔保借款，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為 4.00%，借款餘額將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陸續償還。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之貨櫃作為擔保品。

無擔保借款

1.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本公司之新台幣銀行信用借款，到期一次償還，借款餘額將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陸續償還。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3%-1.57% 及 1.33%-1.60%。

2. 關係人信用借款

本公司關係人之信用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到期一次償還，借款餘額將於 107 年 12 月 29 日前陸續償還，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19%-1.76% 及 1.33%-1.57%。

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104 年 12 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60~90 天期）及簽證承銷買入契約書，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3 年，於合約期間本公司可於融資額度內繼續發行，將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07 年 12 月前陸續償還，惟該期間內本公司長期及短期信用評等需經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本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上述條款之約定。

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年利率分別為 1.21%-1.61% 及 1.29%-1.38%。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487,120	\$ 634,885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13,742,276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7,192,663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u>145,589</u>	<u>1,877,307</u>
	20,038,696	28,447,13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739,573</u>	<u>8,555,183</u>
	<u>\$13,299,123</u>	<u>\$19,891,948</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7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5,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7 年，債券持有人自 101 年 9 月 28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

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 12.68 元，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 3.00%。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4,413,702 仟元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4.79%。105 及 104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債組成部分	權益組成部分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5,898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32,987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4,885</u>	<u>\$ 4,413,702</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4,885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6,235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7,120</u>	<u>\$ 4,413,702</u>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尚未執行轉換。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3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發行日及每屆滿一季之日支付保證手續費，並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成本於發行期間內分攤，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三。

根據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債券發行期間，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符合下列財務比率之限制：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 90%；
2. 負債（負債總額除以淨值）比率於 102 年底前不得高於 350%，自 103 年起至 105 年止不得高於 300%，自 106 年起不得高於 230%；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金額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4. 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 30,000,000 仟元整（含）以上。

惟本公司已分別於 105 及 104 年 12 月取得擔保銀行同意豁免上述 1~4 項及 1~3 項財務比率的限制，同時 104 年度合併財報亦符合其餘約定之財務比率。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5,544,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759,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3,785,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於 105 年 3 月 6 日償還 A 券計 1,759,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4,350,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5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2,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0 日償還 A 券計 1,55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8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3,8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20%。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99 年 5 月 20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5,0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及 E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42%。本公司已於 104 年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2,5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6,5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G 券及 H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30%，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月27日償還A、B、C、D、E、F、G、H券各50%計6,500,000仟元，已於105年12月27日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5,000,000仟元）。

本公司於104年10月12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4,000,000仟元，分為A、B、C、D券，A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2,000,000仟元，B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1,000,000仟元，C券及D券發行金額皆為新台幣5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5年，依約屆滿第4及5年各償還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1.10%。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3,000,000仟元）。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102年11月1日發行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5,000,000仟元，分為A、B兩券，發行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100,000仟元及3,9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5年及7年，每年單利付息一次，票面年利率分別為2.20%及2.45%，兩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2年6月7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4,600,000仟元，以面額100.2%發行，發行期間為5年。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債券持有人自102年7月8日起至107年5月28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轉換價格訂為每股14.23元。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352,604仟元表達。截至105年12月31日已有2,642,900仟元轉換為普通股185,727仟股。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3年之前40日，可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買回。截至105年12月31日，持有人

要求公司買回之金額為 1,807,900 仟元，買回價款與負債組成要素之差額認列賣回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58,970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 債 部 分		權 益 部 分
	公 司 債	金 融 負 債	認 股 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2,063	\$ 814	\$ 311,518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40,744	-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995,500)	(389)	(161,501)
評價損益	-	5,850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77,307</u>	<u>\$ 6,275</u>	<u>\$ 150,017</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77,307	\$ 6,275	\$ 150,01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7,212	-	-
行使賣回權	(1,748,930)	-	(138,580)
評價損益	-	(6,275)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589</u>	<u>\$ -</u>	<u>\$ 11,437</u>

二十、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10,489,128	\$ 10,520,3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81,132	5,195,555
	<u>\$ 15,370,260</u>	<u>\$ 15,715,935</u>
應付航行成本	\$ 12,039,948	\$ 12,158,530
船舶油料款	2,214,504	1,833,167
船 艙 費	1,115,808	1,724,238
	<u>\$ 15,370,260</u>	<u>\$ 15,715,935</u>

二一、應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 1 年	\$133,459	\$135,771
1~5 年	44,033	180,388
超過 5 年	-	-
	<u>177,492</u>	<u>316,159</u>
減：未來財務費用	6,964	20,751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70,528</u>	<u>\$295,40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127,016	\$122,110
1~5年	43,512	173,298
超過5年	-	-
	<u>\$170,528</u>	<u>\$295,408</u>
流動(帳列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	\$127,016	\$122,110
非流動	<u>43,512</u>	<u>173,298</u>
	<u>\$170,528</u>	<u>\$295,408</u>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貨櫃，貨櫃租期9至10年，每年租金4,337仟美元，租期屆滿時得以每貨櫃美金1元之價格購買。

105及104年度之年利率區間皆為0.22%-6.20%。

二二、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貨櫃租金	\$ 952,268	\$ 768,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6,609	123,822
應付財務費用	115,408	129,929
應付修理費	100,424	105,612
應付休假給付	104,690	108,171
應付船舶租金	37,231	84,202
其他	451,911	368,883
	<u>\$1,798,541</u>	<u>\$1,688,850</u>

二三、其他金融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公司債發行成本(附註十九(一))	<u>\$117,482</u>	<u>\$166,984</u>
流動(帳列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	\$ 51,019	\$ 49,503
非流動	<u>66,463</u>	<u>117,481</u>
	<u>\$117,482</u>	<u>\$166,984</u>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及「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按員工薪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服務於外籍船舶之本公司國籍船員，因尚無主管機關承辦提撥退休金業務，為符合船員法之相關規定及照顧船員之規定，本公司對船員年資及僱用採僱用契約制，每月薪資中發放應提撥之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 85 年 2 月 15 日民營化後，岸勤人員及船員之工作年資於民營化前已結算者，不得計入退休給付之基數。民營化後對正式僱用員工所適用之退休辦法分述如下：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原招商局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係本公司承受招商局應付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之月退休金、撫卹金、救濟金、醫藥補助費、三節慰問金及喪葬補助費。

本公司員工因分割轉任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者，其年資採合併計算。員工退休金依其於本公司及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年資比例，分別由各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本公司及子公司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陽明英國有限公司暨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精算之合併退休金成本及協議之拆分比率認列為各公司退休金費用。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58,932	\$ 2,933,1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3,205)	(675,7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45,727</u>	<u>\$ 2,257,39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年1月1日	<u>\$ 2,509,228</u>	<u>(\$ 672,109)</u>	<u>\$ 1,837,119</u>
當期服務成本	102,800	-	102,800
利息費用（收入）	<u>49,427</u>	<u>(13,357)</u>	<u>36,070</u>
認列於損益	<u>152,227</u>	<u>(13,357)</u>	<u>138,8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832)	(4,83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2,760	-	152,76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65,408</u>	<u>-</u>	<u>265,40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18,168</u>	<u>(4,832)</u>	<u>413,336</u>
雇主提撥	-	(19,834)	(19,834)
福利支付	<u>(146,447)</u>	<u>34,354</u>	<u>(112,093)</u>
104年12月31日	<u>2,933,176</u>	<u>(675,778)</u>	<u>2,257,398</u>
當期服務成本	102,296	-	102,296
利息費用（收入）	<u>43,419</u>	<u>(9,963)</u>	<u>33,456</u>
認列於損益	<u>145,715</u>	<u>(9,963)</u>	<u>135,7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934	4,93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43,317)</u>	<u>-</u>	<u>(243,31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3,317)</u>	<u>4,934</u>	<u>(238,383)</u>
雇主提撥	-	(63,497)	(63,497)
福利支付	<u>(176,642)</u>	<u>31,099</u>	<u>(145,543)</u>
105年12月31日	<u>\$ 2,658,932</u>	<u>(\$ 713,205)</u>	<u>\$ 1,945,72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102,296	\$102,800
利息費用	33,456	36,070
減：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 人項下	(<u>35,724</u>)	(<u>37,409</u>)
	<u>\$100,028</u>	<u>\$101,46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391	\$ 50,928
推銷費用	37,073	38,664
管理費用	<u>11,564</u>	<u>11,869</u>
	<u>\$100,028</u>	<u>\$101,46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0%	(<u>\$138,873</u>)	(<u>\$152,632</u>)
減少 0.50%	<u>\$151,481</u>	<u>\$166,51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0%	<u>\$149,192</u>	<u>\$163,998</u>
減少 0.50%	(<u>\$138,231</u>)	(<u>\$151,92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5,084</u>	<u>\$ 64,57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三) 本公司為鼓勵員工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依據相關優惠離退處理要點計算撫卹金及優惠退休金，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15,592 仟元及 5,207 仟元。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00</u>	<u>4,500,000</u>
額定股本	<u>\$45,000,000</u>	<u>\$4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仟股）	<u>3,004,440</u>	<u>3,004,440</u>
已發行股本	<u>\$30,044,401</u>	<u>\$30,044,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因航運業供給過剩、運價低迷，貨櫃航運整體市場艙位超額供給嚴重，各航線運價持續走跌，致全球貨櫃航商大多產生虧損，並影響財務結構，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待彌補虧損為 17,657,109 仟元，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二分之一，

流動比率為 49.71%，負債佔資產比率為 85.57%，面對全球海運市場不景氣的挑戰，本公司採行之措施說明如下：

- (1) 聯盟重組：本公司與赫伯羅德 Hapag-Lloyd、川崎汽船 "K" Line、商船三井 Mitsui O.S.K. Lines 及日本郵船 Nippon Yusen Kaisha 共組 THE Alliance，將提供涵蓋所有東西向航路之航線服務予廣大客戶。
- (2) 流程改善：為強化營業部門橫向業務整合功能，並配合業務拓展朝流程整合與重塑兩大方向深入全球代理體系，執行代理行集中管理並建立考核機制，落實航線績效評估以強化航線經營策略與集團管理能力。
- (3) 業務方面：嚴格實施貨載貢獻度管理，並加強管控延留滯費等，以確保貨載正貢獻之邊際效益。
- (4) 集團管理：為落實集團管理，持續強化子公司集中管理強度，整合集團資源，使管理效益與人力運用均達最佳化。
- (5) 資訊系統：為強化業務整合功能，持續推動全球訂艙作業、運送作業及全球帳務系統等各項流程整合，透過建立管理性定期追蹤報表，即時調整市場布局以期各項措施執行能符合規劃目標。
- (6) 增加營運資金：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擬以私募普通股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10 億股。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 16,004,988 仟元，共計 1,600,499 仟股，減資比率為 53.27%。本公司並於同日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擬於不超過 1,000,000 仟股額度內於一年內分次發行私募普通股。本次私募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

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較高者作為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私募價格以不低於上述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分別以 106 年 2 月 20 及 2 月 21 日為減資及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 10.48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61,330 仟股，共計 1,690,738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於 106 年 1 月 18 日奉金管會申報生效在案；前述減資案及增資案業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需於交付日滿 3 年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上述減資案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2.68 元重設為 27.14 元及由 14.23 元重設為 30.45 元；本公司並於上述增資案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27.14 元重設為 25.42 元及由 30.45 元重設為 28.39 元。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 8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0 仟股普通股，充作 10,000,000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每單位代表本公司普通股 10 股，於 85 年 11 月 14 日以每單位美金 11.64 元全數發行。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 85,262 單位流通在外，共計表彰 852,71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 0.03%。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5 及 104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對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認 股 權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068	\$ -	\$ 4,725,220	\$ 4,899,288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76,789	-	(161,501)	515,28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	35,153	-	35,153
受贈資產	50,308	-	-	50,30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01,165	35,153	4,563,719	5,500,03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039,745)	(35,153)	-	(1,074,898)
賣回可轉換公司債	138,580	-	(138,580)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4,425,139	\$ 4,425,139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25% 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率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及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 3 季虧損撥補表，其用於彌補項目如下：

	105年6月22日	105年12月22日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 -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4,098,535	-	4,098,535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901,165	138,580	1,039,745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5,153	-	35,153
	<u>\$ 5,075,990</u>	<u>\$ 138,580</u>	<u>\$ 5,214,570</u>

本公司並於上述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請參閱附註二五之(一)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04年6月18日決議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u>379,072</u>	
	<u>\$420,209</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u>\$690,054</u>	<u>\$490,379</u>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2,341)	264,526
相關所得稅	<u>22,025</u>	<u>(64,851)</u>
年底餘額	<u>\$439,738</u>	<u>\$690,05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330,302)	(\$ 727,6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00,083)	(553,20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6,055)	(9,32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6,891)	(40,147)
年底餘額	<u>(\$ 1,443,331)</u>	<u>(\$ 1,330,302)</u>

二六、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貨運收入	\$ 89,226,247	\$ 98,318,107
艙租收入	788,626	719,708
傭船收入	500,067	645,691
代管操作費收入	205,418	193,918
其他營業收入	6,123,909	6,368,300
	<u>\$ 96,844,267</u>	<u>\$ 106,245,724</u>

二七、本年度淨損

本年度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1,891	\$ 277,773
賠償收入	129,261	62,845
	<u>\$ 341,152</u>	<u>\$ 340,618</u>

(二)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133,858	\$ 119,230
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設算息	399,091	385,287
銀行存款	47,265	132,470
短期票券	2,308	-
其他	23,706	23,214
股利收入	16,231	46,732
	<u>\$ 622,459</u>	<u>\$ 706,93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 6,055	\$ 9,327
淨外幣兌換利益	134,536	212,7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74,383	(166,447)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益	390,458	64,785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58,970)	-
其他	40,450	71,120
	<u>\$ 586,912</u>	<u>\$ 191,543</u>

(四)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74,906	\$ 453,655
應付租賃款利息	13,495	19,477
公司債利息	556,718	671,624
其他利息費用	178,775	59,112
	<u>\$ 1,323,894</u>	<u>\$ 1,203,868</u>

(五)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90,038	\$ 2,858,235
無形資產	30,336	19,608
合計	<u>\$ 2,820,374</u>	<u>\$ 2,877,84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29,618	\$ 2,791,032
營業費用	60,420	67,203
	<u>\$ 2,790,038</u>	<u>\$ 2,858,23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6	\$ 705
營業費用	30,200	18,903
	<u>\$ 30,336</u>	<u>\$ 19,60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9,289	\$ 58,00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 四)	100,028	101,461
	<u>159,317</u>	<u>159,464</u>
離職福利	15,592	5,207
其他員工福利	2,020,526	2,069,85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195,435</u>	<u>\$ 2,234,5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78,253	\$ 979,051
營業費用	1,217,182	1,255,477
	<u>\$ 2,195,435</u>	<u>\$ 2,234,528</u>

功能別 性質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753,895	\$ 900,322	\$1,654,217	\$ 752,090	\$ 880,346	\$1,632,436
獎金	17,636	15,696	33,332	32,623	55,747	88,370
退職後福利	80,712	78,605	159,317	65,242	94,222	159,464
離職福利	1,726	13,866	15,592	401	4,806	5,207
勞健保費用	48,795	88,964	137,759	51,195	91,716	142,911
其他	75,489	119,729	195,218	77,500	128,640	206,14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78,253</u>	<u>\$1,217,182</u>	<u>\$2,195,435</u>	<u>\$ 979,051</u>	<u>\$1,255,477</u>	<u>\$2,234,528</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724 人及 1,782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修正前之章程係規定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5% 及不高於 2%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於 103 年度因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7,341	\$ 114,05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182)	1,288
	193,159	115,34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65,160)	(416,0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972,001)</u>	<u>(\$ 300,67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損	(\$ 15,884,061)	(\$ 8,022,426)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益	(\$ 2,700,290)	(\$ 1,363,81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638	7,896
免稅所得	314,012	298,91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254,914	608,992
境外繳納稅額	86,996	99,872
土地增值稅	62,281	55,52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4,182)	1,288
其 他	<u>16,630</u>	<u>(9,34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u>972,001</u>)	(\$ <u>300,67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2,025)	\$ 64,851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u>40,525</u>	<u>(72,256)</u>
	\$ <u>18,500</u>	(\$ <u>7,40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25,566</u>	<u>\$ 24,03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540</u>	<u>\$ 14,18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2,237,450	\$ 960,869	\$ -	\$ 3,198,319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 損失	26,459	21,998	-	48,45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5,421	(1,667)	-	3,7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6,797	6,206	(40,525)	292,478
應付休假給付	18,389	(592)	-	17,797
在航未實現損失	87,237	(52,258)	-	34,979
其 他	41,695	(28,206)	-	13,489
	<u>\$ 2,743,448</u>	<u>\$ 906,350</u>	<u>(\$ 40,525)</u>	<u>\$ 3,609,27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 864,836	(\$ 122,516)	\$ -	\$ 742,320
土地增值稅	760,013	(58,065)	-	701,948
投資性不動產	13,079	(2,028)	-	11,051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57,925	(6,930)	-	50,9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64,851	-	(22,025)	42,826
售後租回	36,131	(36,131)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86,010	(28,812)	-	57,198
其 他	4,328	(4,328)	-	-
	<u>\$ 1,887,173</u>	<u>(\$ 258,810)</u>	<u>(\$ 22,025)</u>	<u>\$ 1,606,338</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2,075,898	\$ 161,552	\$ -	\$ 2,237,450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 損失	30,830	(4,371)	-	26,45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3,682	1,739	-	5,4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9,793	14,748	72,256	326,797
應付休假給付	14,101	4,288	-	18,389
在航未實現損失	6,855	80,382	-	87,237
其 他	31,135	10,560	-	41,695
	<u>\$ 2,402,294</u>	<u>\$ 268,898</u>	<u>\$ 72,256</u>	<u>\$ 2,743,448</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 958,377	(\$ 93,541)	\$ -	\$ 864,836
土地增值稅	704,490	55,523	-	760,013
投資性不動產	10,360	2,719	-	13,07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76,262	(18,337)	-	57,92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64,851	64,851
售後租回	152,646	(116,515)	-	36,1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050	24,960	-	86,010
其 他	6,251	(1,923)	-	4,328
	<u>\$ 1,969,436</u>	<u>(\$ 147,114)</u>	<u>\$ 64,851</u>	<u>\$ 1,887,173</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08年度到期	\$ 771,391	\$ 854,623
110年度到期	9,187,088	9,187,088
111年度到期	2,470,428	1,456,911
112年度到期	6,299,128	-
	<u>\$18,728,035</u>	<u>\$11,498,622</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71,391	108年
9,187,088	110年
2,470,428	111年
7,692,031	112年
4,455,086	114年
<u>12,965,653</u>	115年
<u>\$37,541,677</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570,328</u>	<u>\$546,718</u>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底止無可供分配之盈餘，是以股東可扣抵稅額將累積至盈餘分配年度時，再用以計算股東可獲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無屬於 87 年 6 月 30 日(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淨損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淨損	(\$ 9.22)	(\$ 4.80)
稀釋每股淨損	(\$ 9.22)	(\$ 4.80)

計算每股虧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減資基準日訂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該減資基準日於報導期間後但在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發生，故所表達之當年度及以前年度之每股淨損係以新股數為基礎，請參閱附註二五。因追溯調整，104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淨損	(\$ 2.24)	(\$ 4.80)
稀釋每股淨損	(\$ 2.24)	(\$ 4.80)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淨損	(\$ 14,912,060)	(\$ 7,721,7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之淨損	(\$ 14,912,060)	(\$ 7,721,756)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流通在外股數	1,403,941	1,395,827
強制轉換公司債尚未執行 可轉換股數	<u>213,707</u>	<u>213,7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617,648	1,609,5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淨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17,648</u>	<u>1,609,534</u>

105及104年度計算每股淨損時，以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三十、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於105年1月及3月分別取得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及YES MLC GmbH 49%、49%及20%之持股，致持股比例分別由51%增加至100%、51%增加至100%及80%增加至100%。

	陽明（英屬維京 群島）船務公司	陽明海運（香 港）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合 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47,756)	\$ -	(\$ 3,055)	(\$ 250,81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 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 入)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 額	<u>153,706</u>	(<u>89,342</u>)	(<u>4,922</u>)	<u>59,442</u>
權益交易差額	<u>(\$ 94,050)</u>	<u>(\$ 89,342)</u>	<u>(\$ 7,977)</u>	<u>(\$ 191,369)</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94,050)</u>	<u>(\$ 89,342)</u>	<u>(\$ 7,977)</u>	<u>(\$ 191,369)</u>

本公司於104年8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股權，持股比例由86.57%上升至93.07%。

	<u>金</u>	<u>額</u>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 35,153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一對子公司所有權權 益變動數		\$ 35,153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三一說明。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辦公室、船舶、貨櫃及貨櫃場等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或季支付，租期陸續於 125 年 9 月前到期。105 及 104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1,119,715 仟元及 16,134,775 仟元。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12,415 仟元及 311,485 仟元。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22,867,431	\$ 18,514,271
1~5 年	58,824,473	55,030,647
超過 5 年	<u>20,445,623</u>	<u>21,358,130</u>
	<u>\$ 102,137,527</u>	<u>\$ 94,903,048</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1. 船 船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之營業租賃合約。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87,694	\$255,529
1~5 年	-	-
超過 5 年	-	-
	<u>\$ 87,694</u>	<u>\$255,529</u>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土地及房屋之營業租賃合約，請參閱附註十六。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維持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資產負債表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負債(1)	\$ 93,733,625	\$ 94,869,468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76,749)	(16,439,781)
淨負債	\$ 86,356,876	\$ 78,429,687
權益(2)	\$ 15,808,838	\$ 31,038,710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546.26%	252.68%

(1) 負債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不含衍生工具及財務保證合約）。

(2) 權益包括本公司視為資本而進行管理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604,602	\$ -	\$ -	\$ 499,960	\$ 499,960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	10,587,047	-	10,587,047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	4,010,859	-	4,010,859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5,769	-	5,005,769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5,589	-	140,494	-	140,494
合計	\$ 20,156,178	\$ -	\$ 19,744,169	\$ 499,960	\$ 20,244,129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801,869	\$ -	\$ -	\$ 656,560	\$ 656,560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3,742,276	-	13,960,399	-	13,960,399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7,192,663	-	7,198,126	-	7,198,126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8,948	-	5,008,948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877,307	-	1,871,676	-	1,871,676
合計	<u>\$ 28,614,115</u>	<u>\$ -</u>	<u>\$ 28,039,149</u>	<u>\$ 656,560</u>	<u>\$ 28,695,709</u>

（註）包含其他金融負債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股價之波動度。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	\$ -	\$ 2,905	\$ 2,905
開放型基金	70	-	-	70
合計	<u>\$ 70</u>	<u>\$ -</u>	<u>\$ 2,905</u>	<u>\$ 2,97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 870,326</u>	<u>\$ -</u>	<u>\$ -</u>	<u>\$ 870,326</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保本型商品	\$ -	\$ 98,545	\$ -	\$ 98,545
開放型基金	71,897	-	-	71,897
合計	<u>\$ 71,897</u>	<u>\$ 98,545</u>	<u>\$ -</u>	<u>\$ 170,44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u>\$ -</u>	<u>\$ -</u>	<u>\$ 89,105</u>	<u>\$ 89,10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 976,464</u>	<u>\$ -</u>	<u>\$ -</u>	<u>\$ 976,464</u>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	合約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2,906)	26,639	23,733
— 未實現	-	2,905	2,905
重分類	-	-	-
購買	-	-	-
處分/結清	2,906	(26,639)	(23,73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u>\$ -</u>	<u>\$ 2,905</u>	<u>\$ 2,90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賣回權	
年初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31,031)	-	(31,031)
— 未實現	-	(6,275)	(6,275)
重分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51,799)	-	(51,799)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78,486	\$ 78,48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 益及損失）			
— 已實現	17,247	28,619	45,866
— 未實現	-	-	-
重 分 類	-	-	-
購 買	-	-	-
處分／結清	(17,247)	(107,105)	(124,352)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賣回權	
年初餘額	\$ 77,844	\$ 814	\$ 78,65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 益及損失）			
— 已實現	148,260	-	148,260
— 未實現	82,830	5,850	88,680
重 分 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226,104)	(389)	(226,49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保本型商品	收益法：按交易日至期末連結標的落入合約 計息區間之日曆日總數估計未來現金流 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衍生工具—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係採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

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上升，該等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2) 衍生工具－債券賣回權係採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上升，該等債券賣回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975	\$ 71,89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8,54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7,968,697	45,610,4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347,514	1,453,65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89,10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88,336,034	88,700,14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設備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商品、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配合各單位業務推展，運用各項金融工具，滿足各項財務需求，同時藉由風險分析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存量、流量管理與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相關規範之遵循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藉資產、負債與各式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因行業特性，本公司各項收支所涉幣別繁多，營業收入與成本皆以美元為主。在匯率暴險之管理上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收支流量與淨資產／負債影響數之抵銷與遠期外匯、交換或選擇權等工具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資產負債之匯率曝險主要受到美元兌新台幣、日幣兌新台幣、人民幣兌新台幣、歐元兌新台幣及港幣兌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元、歐元、人民幣、港幣及日幣兌功能性貨幣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

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變動1%之損益(i)	105年度	104年度
美 元	(\$ 1,624)	(\$ 3,278)
歐 元	(6,468)	(4,011)
人 民 幣	(6,288)	(460)
港 幣	(4,028)	2,271
日 幣	(412)	(2,282)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存款以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本年度匯率敏感度之變動，主係人民幣及美金計價之金融資產及銀行存款等貨幣性資產減少數，大於該貨幣計價之應付款項增加數，使淨資產部位下降；而本期以歐元、港幣及日幣計價之淨負債部位，則因歐元、港幣及日幣計價之負債上升而增加。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59,513	\$ 6,516,963
金融負債	25,758,298	31,319,52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791,727	10,180,266
金融負債	45,361,034	39,687,4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9,56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29,50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因承作與油料相關衍生性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商品價格暴險。惟係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定期評估價格風險及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3,516 仟元及 48,823 仟元。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 仟元及 3,595 仟元。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商品價格暴險進行分析：

若油料價格上漲／下跌 USD 1 元，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將因持有油料衍生性商品（避險目的但非避險會計適用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90 仟元（USD 9 仟元）及 1,477 仟元（USD 45 仟元）。

本公司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對備供出售投資持有供交易投資部位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並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來自存放銀行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或金融機構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等。

本公司商業交易採行之政策係選擇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履約之銀行保證函或保證金，以降低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已建立一內部監控程序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或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循環融資額度分別為 6,121,920 仟元及 7,560,000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下</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無附息負債	\$ 17,528,528	\$ 47,845	\$ -
應付租賃款	133,459	44,033	-
浮動利率工具	8,441,913	36,517,020	3,194,546
固定利率工具	10,545,067	14,811,610	321,173
財務保證負債	29,293,706	-	-
	<u>\$ 65,942,673</u>	<u>\$ 51,420,508</u>	<u>\$ 3,515,71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年以下</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無附息負債	\$ 18,220,606	\$ 114,384	\$ -
應付租賃款	135,771	180,388	-
浮動利率工具	3,225,190	34,511,758	3,605,805
固定利率工具	11,579,769	20,867,477	-
財務保證負債	26,499,649	-	-
	<u>\$ 59,660,985</u>	<u>\$ 55,674,007</u>	<u>\$ 3,605,805</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

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衍生金融工具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皆為1年內到期。

三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董事大部分係由大股東交通部指派，本公司與其他同屬政府關係個體之關係人進行之交易，主要係與政府關係個體銀行間之存款、借款及擔保業務（請參閱附註十八及十九）、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及物流中心之使用權租賃（請參閱附註十七）。

除已於其他附註、附表一及附表二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子公司	\$ 1,551,794	\$ 1,749,369
政府關係個體	205,336	201,393
關聯企業	58	5,011
	<u>\$ 1,757,188</u>	<u>\$ 1,955,773</u>
營業成本		
子公司	\$ 12,510,767	\$ 15,798,962
關聯企業	4,265,711	4,871,027
政府關係個體	399,560	405,793
	<u>\$ 17,176,038</u>	<u>\$ 21,075,782</u>
營業費用		
政府關係個體	\$ 50,751	\$ 48,976
其他關係人(註)	26,772	33,793
子公司	726	745
關聯企業	47,550	6
	<u>\$ 125,799</u>	<u>\$ 83,52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註：其他關係人係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 銀行存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存款（含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3個月以上定存）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u>\$ 1,536,050</u>	<u>\$ 4,373,694</u>

(三)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726,367	\$ 1,960,192
關聯企業	215,869	230,391
政府關係個體	<u>6,627</u>	<u>21,083</u>
	<u>\$ 2,948,863</u>	<u>\$ 2,211,66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 161,317	\$ 215,152
關聯企業	5,856	6,032
政府關係個體	<u>2,304</u>	<u>3,531</u>
	<u>\$ 169,477</u>	<u>\$ 224,715</u>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子公司	<u>\$ 23,749,554</u>	<u>\$ 23,657,08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4,135,662	\$ 4,155,454
關聯企業	678,085	998,087
政府關係個體	<u>67,385</u>	<u>42,014</u>
	<u>\$ 4,881,132</u>	<u>\$ 5,195,555</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 210,183	\$ 96,470
關聯企業	101,827	72,218
政府關係個體	<u>40,621</u>	<u>31,517</u>
	<u>\$ 352,631</u>	<u>\$ 200,205</u>

(四)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1,000,000</u>	<u>\$ 1,000,000</u>

(五) 預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代理處款項		
關聯企業	\$ 65,600	\$ 245,197
子 公 司	<u>7,828</u>	<u>137,418</u>
	<u>\$ 73,428</u>	<u>\$ 382,615</u>
預付款項		
子 公 司	\$ 60,591	\$ 61,814
政府關係個體	<u>31,572</u>	<u>31,572</u>
	<u>\$ 92,163</u>	<u>\$ 93,386</u>

(六) 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 8,550,000	\$ 8,999,000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450,000	450,000
關聯企業	<u>25,000</u>	<u>25,000</u>
	<u>\$ 9,025,000</u>	<u>\$ 9,474,000</u>

註：係私募及普通公司債之原始應募投資金額。

(七) 其 他

關 係 人 名 稱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 11,452	\$ 12,645
其他關係人(註)	<u>3,429</u>	<u>3,429</u>
	<u>\$ 14,881</u>	<u>\$ 16,074</u>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422,003	\$408,289
政府關係個體	<u>6,292</u>	<u>13,034</u>
	<u>\$428,295</u>	<u>\$421,323</u>
股利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u>\$ 15,567</u>	<u>\$ 45,993</u>
財務成本		
政府關係個體	\$401,953	\$360,008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2,099	3,233
關聯企業	402	538
子 公 司	<u>11</u>	<u>24</u>
	<u>\$404,465</u>	<u>\$363,803</u>

註：其他關係人係本公司捐贈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之財團法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係人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713	\$ 37,846
退職後福利	8,591	3,147
	<u>\$ 39,304</u>	<u>\$ 40,9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提供作為銀行聯合授信專戶控管及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公司債及銀行保證等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017,035	\$ 26,996,396
存出保證金	-	1,136,65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690,939	-
	<u>\$ 33,707,974</u>	<u>\$ 28,133,053</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表二、附註十九及三一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本公司於 102 及 104 年度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船舶租賃合約將陸續於 104 及 107 年開始起租，租期為 10~12 年，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起租船舶之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計 1,076,000 仟美元至 1,289,000 仟美元及 1,584,000 仟美元至 1,894,000 仟美元。
- (二)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貨運及港務等業務需開立之保證函為 354,155 仟元。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20,363	32.2500		(美元：新台幣)	\$ 3,881,715
英鎊		2,387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4,620
歐元		5,503	33.9173		(歐元：新台幣)	186,637
人民幣		49,785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231,031
日幣		645,491	0.2756		(日幣：新台幣)	177,893
港幣		2,089	4.1587		(港幣：新台幣)	8,689
新幣		13	22.2898		(新幣：新台幣)	279
加幣		3,310	23.9093		(加幣：新台幣)	79,130
泰銖		42,339	0.9002		(泰銖：新台幣)	38,114
澳幣		6,363	23.2877		(澳幣：新台幣)	148,185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元		239,49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7,723,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2	39.6417		(英鎊：新台幣)	7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5,39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4,044,107
英鎊		2,357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3,416
歐元		24,573	33.9173		(歐元：新台幣)	833,465
人民幣		185,276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859,798
日幣		795,127	0.2756		(日幣：新台幣)	219,132
港幣		98,946	4.1587		(港幣：新台幣)	411,490
新幣		1,079	22.2898		(新幣：新台幣)	24,053
加幣		9,612	23.9093		(加幣：新台幣)	229,817
泰銖		24,166	0.9002		(泰銖：新台幣)	21,755
澳幣		7,960	23.2877		(澳幣：新台幣)	185,362

10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2,534	32.8300	(美元：新台幣)	\$12,230,292
人民幣	201,285	5.0557	(人民幣：新台幣)	1,017,645
歐元	13,399	35.8520	(歐元：新台幣)	480,373
加幣	12,509	23.6383	(加幣：新台幣)	295,698
英鎊	5,009	48.7263	(英鎊：新台幣)	244,058
澳幣	8,818	24.0283	(澳幣：新台幣)	211,872
泰銖	210,417	0.9098	(泰銖：新台幣)	191,432
日幣	636,585	0.2727	(日幣：新台幣)	173,602
港幣	53,612	4.2360	(港幣：新台幣)	227,102
新幣	5,714	23.2482	(新幣：新台幣)	132,839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元	262,587	32.8300	(美元：新台幣)	8,620,7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1,476	48.7263	(英鎊：新台幣)	71,89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82,518	32.8300	(美元：新台幣)	12,558,054
人民幣	210,375	5.0557	(人民幣：新台幣)	1,063,605
歐元	24,586	35.8520	(歐元：新台幣)	881,442
日幣	1,473,489	0.2727	(日幣：新台幣)	401,832
澳幣	14,928	24.0283	(澳幣：新台幣)	358,698
加幣	12,638	23.6383	(加幣：新台幣)	298,748
新幣	9,689	23.2482	(新幣：新台幣)	225,261
韓圓	6,364,225	0.0279	(韓圓：新台幣)	177,632
泰銖	190,859	0.9098	(泰銖：新台幣)	173,638
英鎊	1,292	48.7263	(英鎊：新台幣)	62,940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 134,536 仟元及 212,75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 20%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博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均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貸與對象(類比)或(類比)公司	貸與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種類	本年度最高種類	貸與總額	貸與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貸出期間(註一)	貸出金額(註一)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	存續期間	品類	列帳科目	貸與金額	貸與期限(註二)	貸與金額	貸與期限(註二)	貸與金額	貸與期限(註二)	
																								貸出金額
0	博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博明(類比)或(類比)公司	博明(類比)或(類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500,000	\$ 2,500,000	\$ 2,500,000	\$ 1,818,134	1.9562%	1	\$ 1,818,134	償還銀行借款	-	-	-	-	\$ 6,323,585	-	\$ 7,904,419	-	\$ 7,904,419	-	
				其他應收款	是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4,224,590	1.9562%	1	\$ 4,224,590	去繁營運資金	-	-	-	-	-	6,323,585	-	7,904,419	-	7,904,419	-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0%，對單一公司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5%且最近二年之業務往來金額；若係單一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則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總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40%，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與其最近五年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0%，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單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保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保額 (註二)	年底背書保單總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四)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單總額 (註五)	累計背書保單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單最高保額 (註一)	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陽明海運	全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5,294,141	\$ 13,738,432 (USD) 425,998 仟元	\$ 13,738,432 (USD) 425,998 仟元	\$ 7,489,258 (USD) 232,194 仟元	\$ -	86.90%	\$ 47,426,515	Y	N	N
		光明(胡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294,141	6,301,630 (USD) 186,097 仟元	5,870,122 (USD) 172,717 仟元	4,700,556 (USD) 145,754 仟元	-	37.13%	47,426,515	Y	N	N
		陽明(胡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294,141	6,688,973 (USD) 207,410 仟元	300,000 (NTD) 6,688,973 (USD) 207,410 仟元	977,215 (USD) 30,301 仟元	-	42.31%	47,426,515	Y	N	N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294,141	258,000 (USD) 8,000 仟元	258,000 (USD) 8,000 仟元	162,203 (USD) 5,033 仟元	-	1.63%	47,426,515	Y	N	N
		United Terminal Leasing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25,294,141	232,200 (USD) 7,200 仟元	232,200 (USD) 7,200 仟元	-	-	-	47,426,515	N	N	N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25,294,141	516,000 (USD) 16,000 仟元	516,000 (USD) 16,000 仟元	139,783 (USD) 4,334 仟元	-	3.26%	47,426,515	N	N	N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關聯企業	25,294,141	337,294 (USD) 10,459 仟元	176,039 (USD) 5,459 仟元	176,039 (USD) 5,459 仟元	-	1.11%	47,426,515	Y	N	N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294,141	2,046,140 (USD) 38,640 仟元	2,046,140 (USD) 38,640 仟元	1,406,403 (USD) 19,320 仟元	-	12.94%	47,426,515	Y	N	N

註一：(1)本公司背書保單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300%，對單一企業之保單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60%。
(2)本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400%，對單一企業之保單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80%。
註二：美元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25 換算。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底		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00,000	\$ 472,188	9.81	\$ -			
	聯合碼頭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	10.00	-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Antwerp International Terminal N.V.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6,030	-	14.02	-			
	國內上市(櫃)股票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政府控制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758,243	870,326	16.96	870,326			
開放型基金 BlackRock_ICS_GBP_ Liquidity_Fund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7	70	-	70				
公司債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1,000,000	-	-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買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日期	期		初買		入資		出		採權益法認列之變動數	期	成本	
					股數/單位數	依面	股數/單位數	依面	股數/單位數	依面	股數/單位數	依面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基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39,122,292	\$ 400,000	39,122,292	400,000	89	\$ -	-	-	-	-	
	雷爾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1,386,562	300,000	21,386,562	300,000	257	300,000	-	-	-	-	-	
	台新大買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61,326,683	760,000	61,326,683	760,000	310	760,000	-	-	-	-	-	
	光華國際寶碩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63,726,781	5,450,000	363,726,781	5,450,000	1,020	5,450,000	-	-	-	-	-	
	元大買萬泰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2,653,701	500,000	32,653,701	500,000	244	500,000	-	-	-	-	-	
	新先吉星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7,399,363	414,000	27,399,363	414,000	193	414,000	-	-	-	-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0,044,837	1,850,000	150,044,837	1,850,000	473	1,850,000	-	-	-	-	-	
	統一證券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7,276,073	2,600,000	157,276,073	2,600,000	738	2,600,000	-	-	-	-	-	
	野村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6,809,756	2,530,000	156,809,756	2,530,000	712	2,530,000	-	-	-	-	-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96,674,952	1,500,000	96,674,952	1,500,000	454	1,500,000	-	-	-	-	-	
	聯邦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68,967,582	900,000	68,967,582	900,000	448	900,000	-	-	-	-	-	
	復華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5,005,671	500,000	35,005,671	500,000	14	500,000	-	-	-	-	-	
	聯益安穩貨幣市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63,537,447	5,800,000	363,537,447	5,800,000	1,072	5,800,000	-	-	-	-	-	
	BlackRock_IJS_GBP_L1 Quality_Funds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1,897	346,485	6,282,231	346,485	-	418,312	-	-	-	-	1,767	7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土地及建物	105.12.06	96年8月	註一	\$ 1,881,615	已收訖	註一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獲利處分	註二	無

註一：本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並以公允價值評價，本年度已實現之評價損益為 388,615 仟元。

註二：採公開底價招標方式，底價價格參酌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及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估價金額 1,796,000 仟元及 1,942,362 仟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對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款	收項餘額	人迎轉	逾期逾半年	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	備抵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789,244	(註一)	-	\$	-	-	-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960,310	(註二)	-	-	-	-	-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21,701		-	-	-	-	1,243,628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4,619		-	-	-	-	164,619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850		-	-	-	-	139,850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882		-	-	-	-	154,882	-	-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5,324		-	-	-	-	105,324	-	-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904		-	-	-	-	200,521	-	-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子公司	109,786		-	-	-	-	101,681	-	-

註一：係應收利息、資金貸與及出售船舶之長期應收款。

註二：係資金貸與。

註三：關係人間代收運費及航線費用之收款，係依陽明海運「代理行會計作業程序」或關係人所在地之商業習慣收取。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一)		年底 數比率 (%)	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 (損) 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 (損) 益	備 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年 股	\$			
陽明海運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 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商業投資、船舶運送、 船舶買賣及租賃、海 運承攬	\$ 3,272,005	\$ 3,272,005	10,351	\$ 3,652,614	\$ 375,644	(\$ 375,644)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	1,113,356	1,113,356	60,130,000	2,139,655	364,384	364,384	子公司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1,500,013	1,500,013	160,650,000	1,478,253	(64,367)	(64,367)	子公司	
	金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 貨運管理	3,235	3,235	1,000	576,281	(250,095)	(250,095)	子公司	
	好財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93,404	593,404	60,000,000	482,472	(64,510)	(37,807)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 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5,530,987	5,530,987	372,269,087	686,215	(2,696,395)	(2,513,611)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 限公司	台 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273	79,273	7,916,908	119,484	9,894	7,833	子公司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汽車貨櫃貨運業	35,844	35,844	8,615,923	122,511	19,120	9,747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拉股份公司	美 國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 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43,860	143,860	13,500	1,855,693	(83,618)	(83,618)	子公司	
	陽明(網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 貨運管理	3,399	3,399	1	633,477	36,551	36,551	子公司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船舶理貨、船舶貨物裝 卸承攬	3,181,313	3,181,313	323,000,000	6,174,653	169,870	80,688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 租賃、海運承攬及船 務代理業務	57,802	57,802	1,345	75,890	(275)	(135)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179,810	179,810	5,211,474	81,267	1,841	916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註一：係原始投資之歷史匯率核算。

註二：係調整喪失控制日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後認列之投資損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除係新台幣外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年初出資金額	本年底出資金額	本年度增加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帳面價值	年底資產負債表	截至本年年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好好物流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註一)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1,3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國 四房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61,250 (5,000 仟美元)	\$ -	\$ -	\$ 5,053	96.36%	\$ 4,869	\$ 13,388	\$ -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註二)	港口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144,8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	299,957 (9,301 仟美元)	-	-	21,243	47.22%	10,031	307,556	-
	天津中外運好冷鏈物流有限公司(註三)	倉儲、裝拆箱、維修、清洗、拆裝及裝卸服務	7,0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	-	-	441	441	47.22%	208	14,494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註四)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	198,789 (6,164 仟美元)	-	-	350,268	12.85%	45,009	113,900	-
	中外運普菲斯冷鏈物流有限公司(註五)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	99,459 (3,084 仟美元)	-	-	350,268	6.67%	23,363	57,213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底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匯出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備抵匯兌損失	大陸地區投資	稅務處理
陽明海運	\$ -	\$ 210,496	\$ 210,496	\$ 6,527 仟美元	\$ -	\$ 9,767,103	
好好物流(註三)	\$ 646,831	\$ 646,831	\$ 646,831	\$ 14,301 仟美元	\$ -	\$ 682,574	
慶明投資(註四)	\$ 92,812	\$ 92,812	\$ 92,812	\$ 20,000 仟人民幣	\$ -	\$ 886,952	

-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3 年 6 月 3 日、95 年 7 月 4 日及 95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投資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4 年 4 月 11 日、95 年 8 月 22 日、95 年 11 月 29 日及 97 年 12 月 2 日取得投資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投資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投資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五：係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計算。
- 註六：係於 102 年度由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3,430 仟人民幣。
- 註七：美元及人民幣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25、RMB\$1 = \$4.5406 換算。

附件六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271號

電話：(02)2455-9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82		六~三三
(七) 關係人交易	83~89		三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0		三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0		三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90		三七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91~92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3、94~99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3、94~99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93、100		三九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1~11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不包括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為新台幣（以下同）35,266,678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產業整體經濟走向影響營運，進而影響管理階層評估該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管理階層必須評估帳面金額是否發生減損，且係以有關未來獲利能力、預期之現金流量、經濟效益、權益成本及債務成本等假設作為評估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考量有關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跡象，並聚焦於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重大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各組成項目之績效。當發現減損跡象時，本會計師測試管理階層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

本會計師考量管理階層其歷史預測之正確性，透過比較產業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及複核其證明文件。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3,561,187 仟元，除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外，由於認列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係以未來年度預期之課稅所得為基礎，因其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扣抵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減損評估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七。

本會計師取得其未來推估可實現課稅所得之基本假設及相關資料，審慎評估其課稅所得之預測及使用假設之適當性，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可回收金額之計算。

本會計師測試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獲利之預測，將預測資料與歷史資訊比較，並評估預測是否反映管理階層承諾的計畫。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應將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效益，估列負債準備。船租市場供需狀況影響未來租金收入及預期經濟效益。因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取得管理階層之評價方法，並複核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之證明文件，比對租金資訊以驗證其預估租金收入之合理性。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五。

本會計師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在航航次的提單收入，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有關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陽明(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計 3,516,623 仟元及 3,344,553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3.21% 及 3.05%；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投資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計 213,004 仟元及 29,435 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 (234.14%) 及 (0.2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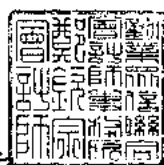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洪 玉 美



洪 玉 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四)	\$ 7,433,684	7	\$ 7,376,749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71	-	2,97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四)	300,000	-	200,0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3,853,855	4	3,663,72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三四)	2,964,543	3	2,948,863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二三及三四)	114,700	-	169,477	-
130X	船舶油料 (附註四及十一)	2,357,123	2	1,677,948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四)	490,911	1	538,925	1
1475	預付代理處款項 (附註三四)	345,357	-	307,23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七)	323,255	-	355,19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8,183,499	17	17,241,090	1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五)	1,174,587	1	870,326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477,188	-	477,188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十二及三四)	500,000	-	80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及十三)	19,128,998	18	18,078,465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五)	34,632,559	32	37,071,633	3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五及三五)	6,731,679	6	6,635,170	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五)	76,035	-	102,7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七)	3,952,165	4	3,609,273	3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一)	616,211	1	317,91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四)	504,989	-	536,561	-
194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四)	23,414,258	21	23,749,554	2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699	-	52,5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1,265,368	83	92,301,373	84
1000	資 產 總 計	\$ 109,448,867	100	\$ 109,542,46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四)	\$ 3,000,000	3	\$ 3,110,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	7,112,324	6	1,299,829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8,956,559	8	10,489,12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三四)	3,463,476	3	4,881,132	5
2213	應付設備款	12,332	-	7,096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	1,801,752	2	1,798,54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四)	318,457	-	352,63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	-	4,54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七、十八、二十、二二、三四及三五)	12,702,077	12	11,986,467	11
2313	預收收入	197,649	-	203,05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5,494	-	177,47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7,630,120	34	34,279,890	3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十八、三四及三五)	11,892,879	11	13,299,123	12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三四及三五)	29,133,793	27	41,343,939	38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1,630,814	1	1,606,338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	-	43,512	-
2630	預收收入-非流動	932,178	1	1,100,788	1
263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13,896	-	66,46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2,131,451	2	1,945,727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171	-	47,84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5,785,182	42	59,453,735	54
2000	負債總計	83,415,302	76	93,733,625	86
權 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23,230,248	21	30,044,401	27
3200	資本公積	5,571,490	5	4,425,139	4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1,565,150)	(1)	(17,637,109)	(16)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565,150)	(1)	(17,637,109)	(16)
3400	其他權益	(1,203,023)	(1)	(1,003,593)	(1)
3000	權益總計	26,033,565	24	15,808,838	1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9,448,867	100	\$ 109,542,46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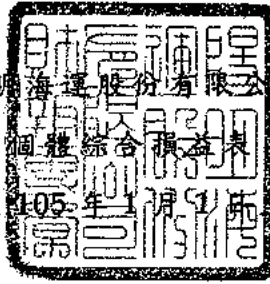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五 及三四）	\$ 110,458,769	100	\$ 96,844,2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 六及三四）	<u>108,796,309</u>	<u>98</u>	<u>108,326,363</u>	<u>112</u>
5900	營業毛利（損）	<u>1,662,460</u>	<u>2</u>	<u>(11,482,096)</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三四）				
6100	推銷費用	1,517,164	2	1,454,631	2
6200	管理費用	<u>342,554</u>	<u>-</u>	<u>348,80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59,718</u>	<u>2</u>	<u>1,803,436</u>	<u>2</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 六）	<u>257,448</u>	<u>-</u>	<u>341,152</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60,190</u>	<u>-</u>	<u>(12,944,380)</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二六及三四）				
7010	其他收入	574,832	-	622,4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3,577	1	586,912	-
7050	財務成本	(1,155,818)	(1)	(1,323,894)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91,833</u>	<u>-</u>	<u>(2,825,158)</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54,424</u>	<u>-</u>	<u>(2,939,681)</u>	<u>(3)</u>
7900	稅前淨利（損）	214,614	-	(15,884,061)	(1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五及二 七）	<u>106,235</u>	<u>-</u>	<u>972,001</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320,849</u>	<u>-</u>	<u>(14,912,060)</u>	<u>(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 三、二四及二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31,652)	-	\$ 238,383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20,119)	-	39,0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39,381</u>	-	<u>(40,525)</u>	-
8310		<u>(212,390)</u>	-	<u>236,902</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62,460)	-	(272,34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04,261	-	(106,138)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21,888	-	(6,89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36,881</u>	-	<u>22,025</u>	-
8360		<u>(199,430)</u>	-	<u>(363,345)</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u>(411,820)</u>	-	<u>(126,443)</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0,971)</u>	-	<u>(\$ 15,038,503)</u>	<u>(16)</u>
	每股盈餘 (損失) (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17</u>		<u>(\$ 9.22)</u>	
9810	稀 釋	<u>\$ 0.17</u>		<u>(\$ 9.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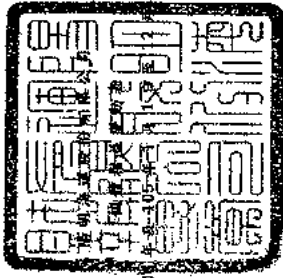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結賬	股本 (附註二四) 3,004,440	資本公積金 (附註四二及二九) 5,500,037	法定盈餘公積金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金 4,098,535	附註二四及三十一 8,008,152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結賬	3,004,440	5,500,037	41,137	4,098,535	8,008,152	690,054	31,038,710
B13	法定盈餘公積金	-	-	41,137	-	41,137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金	-	-	-	4,098,535	4,098,535	-	-
C11	資本公積金	-	1,074,898	-	-	1,074,898	-	-
D1	105 年度淨損	-	-	-	-	14,912,060	-	(14,912,060)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902	(113,029)	(126,443)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75,158	(113,029)	(15,038,50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附註三十)	-	-	-	-	191,369	-	(191,36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結賬	3,004,440	4,425,139	-	-	17,657,109	499,738	15,886,838
C3	因收購財產產生者	-	7	-	-	-	-	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	-	-	-	-	90	-	(9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320,849	-	320,849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2,390	(525,579)	(313,189)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459	(326,149)	(217,690)
E1	現金增資	919,084	1,123,833	-	-	-	-	2,042,917
N1	股份基礎支付 (附註二九)	-	22,511	-	-	-	-	22,511
F1	減資彌補虧損	(1,600,495)	(16,004,988)	-	-	16,004,988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附註三十)	-	-	-	-	21,398	-	(21,398)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結賬	2,223,025	5,571,490	-	-	1,865,150	(85,841)	26,033,565



會計主管：李詩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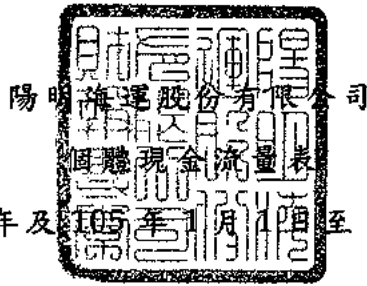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文輝



董事長：謝志堅

後附之附註係本報附錄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審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14,614	(\$ 15,884,06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34,186	2,790,038
A20200	攤銷費用	26,707	30,336
A20300	呆帳費用	20,852	5,0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8,360)	(74,383)
A20900	財務成本	1,155,818	1,323,894
A21200	利息收入	(482,844)	(472,370)
A21300	股利收入	(614)	(16,23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2,511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91,833)	2,825,15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93,952)	(211,89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61)	(6,055)
A23700	船舶油料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51,497)	129,400
A24200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	58,970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 益	(89,491)	(390,458)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31,572	31,572
A29900	預收收入攤銷	(165,330)	(167,141)
A29900	認列受贈投資性不動產之其他 收入	(1,54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1,264	(42,373)
A31150	應收帳款	(210,981)	(625,39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680)	(737,19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777	55,238
A31200	船舶油料	(427,678)	(374,372)
A31230	預付款項	12,889	(121,053)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38,124)	610,90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90,289)	\$ 194,469
A32150	應付帳款	(1,522,569)	(31,2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17,656)	(314,4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2,951	83,20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4,174)	152,426
A32210	預收收入	(8,686)	274,3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4,897)	74,9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5,928)	(73,2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14,145)	(10,901,9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10,323	100,08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55,286	554,7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82,936)	(1,400,3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5,710)	(204,3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77,182)	(11,851,7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0,914)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6,032
B00700	收取到期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200,00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0,000)	(23,684,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00,161	23,690,05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445)	(911,3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9,573	328,81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98,301)	1,132,458
B0430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35,296	(92,47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00,135)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476)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2,119,04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2,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48)	9,4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9,660	2,698,9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0,000)	70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828,000	1,300,000
C09900	賣回公司債	-	(1,807,9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6,585,000)	(\$ 6,559,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539,000	24,822,7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1,372,232)	(18,125,114)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35,735)	(124,880)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51,019)	(49,503)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26	(66,539)
C04600	現金增資	10,314,668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397,176)	-
C055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401,62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34,457</u>	<u>89,82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6,935	(9,063,0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376,749</u>	<u>16,439,78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433,684</u>	<u>\$ 7,376,7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志堅



經理人：林文博



會計主管：李詩周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原係交通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5 年 2 月 15 日完成民營化。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貨櫃運輸，船舶、貨櫃及車架之修理、租賃、買賣及船務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於 85 年 11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首次公開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代號為 YMTD。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流動	\$ 300,000	(\$ 300,0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74,587	(1,174,58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77,188	(477,188)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非流 動	500,000	(500,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19,128,998	(3,721)	19,125,2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608,437	1,608,437
資產影響	<u>\$ 21,580,773</u>	<u>(\$ 47,059)</u>	<u>\$ 21,533,714</u>
待彌補虧損	(\$ 1,565,150)	\$ 40,246	(\$ 1,524,904)
其他權益	(1,203,023)	(87,305)	(1,290,328)
權益影響	<u>(\$ 2,768,173)</u>	<u>(\$ 47,059)</u>	<u>(\$ 2,815,232)</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淨額	\$ 3,853,855	(\$ 311,040)	\$ 3,542,8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4,543	(1,967,464)	997,079
合約資產－流動	-	2,278,504	2,278,504
資產影響	<u>\$ 6,818,398</u>	<u>\$ -</u>	<u>\$ 6,818,39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船舶油料

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船舶油料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強制轉換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

(列入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後續期間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及油價波動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

係按運務完成比例認列，運務完成百分比係根據船舶航次之航行時間比例決定。

2. 船舶、貨櫃及倉儲出租收入

營業租賃出租資產之租金收入，係按直線法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其他服務收入

按權責應計基礎於服務提供期間或完成後認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售後租回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辦理售後租回時，若形成營業租賃，且此交易明顯係基於公允價值，則應立即認列所有損益。若售價低於公允價值，應立即認列損益；但若損失將由低於市場價格之未來租賃給付獲得補償，則應將其遞延並按租賃給付比例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若售價高於公允價值，則高出公允價值部分應予遞延並按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及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所有之經濟效益，本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主要營運資產為船舶與貨櫃、其他無形資產、預付租金及預付設備款（帳列預付款項）等，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航運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資產價值之波動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估計虧損性合約準備係指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其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與義務履行，超過該合約預期可獲得之經濟利益所認列相關準備金額。預期經濟利益係依據相關船舶出租之合約運價及預期市場未來運價而估計，不可避免之成本則依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不可撤銷之船舶租入合約所需支付的租金來估計。

(三) 所得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561,187 仟元及 3,198,31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581,620 仟元及 3,183,766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

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貨運收入係依運務完成比例予以認列，於報導日評估運程之完工比例，估計認列收入及其相關成本。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15	\$ 1,54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125,831	5,715,69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306,338</u>	<u>1,659,513</u>
	<u>\$7,433,684</u>	<u>\$7,376,74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40%-3.40%	0.75%-5.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二)	\$ -	\$ 2,905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71</u>	<u>7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71</u>	<u>\$ 2,975</u>

(一) 本公司承作保本型商品，主要係連結標的物為6個月期 Libor 利率區間，105年度已實現贖回損失為266仟元。

(二)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所持有之目的，是為規避油價上升造成本公司耗油成本增加的風險。本公司承作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每月為一期進行交割，106及105年度每期沖銷合約金額分

別為 USD222 仟元及 USD678 仟元～USD1,464 仟元。上述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合約如下：

	到 期 日	未 沖 銷 合 約 金 額	合 約 公 平 價 值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6.09.30	USD 1,998 仟元	\$ 2,905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u>\$1,174,587</u>	<u>\$ 870,32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五。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477,188</u>	<u>\$477,188</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477,188</u>	<u>\$477,18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863,949	\$3,673,5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4,543	2,948,863
減：備抵呆帳	(10,094)	(9,808)
	<u>\$6,818,398</u>	<u>\$6,612,589</u>

本公司對因營業產生之應收帳款，其性質為貨櫃運輸航運業務產生者，其授信期限一般為 14 日至 28 日不等。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

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有客觀之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已發生減損而無法回收者，已評估預期可能發生減損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此外，各帳齡期間的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信用品質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按各期帳齡與無法回收金額比例評估減損金額。

由於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遍佈世界各地且相互間無關聯，故管理階層認為應收帳款的信用風險並不集中。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除向一般代理行取得銀行保證函或向部分客戶收取保證金外，其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6,828,492	\$ 6,622,397
9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	-
合計	<u>\$ 6,828,492</u>	<u>\$ 6,622,39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均無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849	\$ 7,84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5,051	5,05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092)	(3,09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808	9,80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446	1,44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160)	(1,16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094</u>	<u>\$ 10,094</u>

十一、船舶油料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船舶油料	<u>\$ 2,357,123</u>	<u>\$ 1,677,948</u>

106及105年度與船舶油料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5,206,197仟元及11,727,446仟元。

106及105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船舶油料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251,497仟元及跌價損失129,400仟元。船舶油料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航線營運之獲利提升所致。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u>\$ 800,000</u>	<u>\$ 1,000,000</u>
流動	\$ 300,000	\$ 200,000
非流動	<u>500,000</u>	<u>800,000</u>
	<u>\$ 800,000</u>	<u>\$ 1,000,000</u>

本公司於103年11月按面額1,000,000仟元購買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5年期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其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皆為2.30%。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2,865,461	\$ 11,746,655
投資關聯企業	<u>6,263,537</u>	<u>6,331,810</u>
	<u>\$ 19,128,998</u>	<u>\$ 18,078,465</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 3,550,194	\$ 3,652,614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255,782	686,21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2,049,380	\$ 2,139,655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1,795,553	1,855,693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8,433	1,478,253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689,256	576,281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725,736	633,477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60,371	482,472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126,865	119,484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23,891	122,511
	<u>\$12,865,461</u>	<u>\$11,746,655</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註)	98.52%	93.07%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79.17%	79.17%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50.98%	50.98%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董事會分別決議辦理子公司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及進行現金增資，減資比率為 85%，減資基準日為 106 年 5 月 22 日，並以每股 10 元參與前述現金增資案認購 139,833 仟股，共計 1,398,330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93.07% 增加為 97.84%，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參與子公司光明海運現金增資，以

每股 10 元參與前述現金增資認購 99,885 股，共計 998,846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由 97.84% 增加為 98.52%，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11 月 10 日。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請參閱附表二。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u>\$ 6,100,423</u>	<u>\$ 6,174,653</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431	81,267
運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u>60,683</u>	<u>75,890</u>
	<u>163,114</u>	<u>157,157</u>
	<u>\$ 6,263,537</u>	<u>\$ 6,331,810</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	47.50%	47.5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45,284	\$ 2,320,338
非流動資產	16,508,781	16,634,460
流動負債	(791,727)	(869,209)
非流動負債	(4,784,136)	(5,251,113)
權益	\$12,678,202	\$12,834,476
本公司持股比例	47.50%	47.5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6,022,146	6,096,376
商譽	78,277	78,277
投資帳面金額	\$ 6,100,423	\$ 6,174,653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2,057,761	\$ 2,246,498
本年度淨利	115,114	\$ 169,870
其他綜合損益	613	(1,034)
綜合損益總額	\$ 115,727	\$ 168,836
自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 公司收取之股利	\$ 129,200	\$ 113,050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66	\$ 78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66	\$ 781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貨櫃及車架	船舶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3,573,774	\$27,990,098	\$ 2,732,756	\$ 146,272	\$ 2,350,909	\$57,910,277
增添	-	-	192,040	83,458	-	-	27,374	302,872
處分	-	-	(1,750,334)	-	-	-	(46,308)	(1,796,642)
重分類	-	-	-	96,873	-	-	-	96,87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2,015,480	\$28,170,429	\$ 2,732,756	\$ 146,272	\$ 2,331,975	\$56,513,3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248,786	\$ 9,734,380	\$ 3,856,552	\$ 2,472,465	\$ 146,272	\$ 1,804,306	\$18,261,761
處分	-	-	(1,563,744)	-	-	-	(46,308)	(1,610,052)
折舊費用	-	16,465	1,354,469	1,124,250	91,635	-	112,512	2,790,0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265,251	\$ 9,565,105	\$ 5,030,302	\$ 2,564,300	\$ 146,272	\$ 1,870,512	\$15,441,24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343,210	\$ 508,007	\$12,450,375	\$23,140,127	\$ 1,668,456	\$ -	\$ 461,463	\$41,072,138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2,015,480	\$28,170,429	\$ 2,732,756	\$ 146,272	\$ 2,331,975	\$56,513,380
增添	-	-	-	238,982	-	-	23,699	272,681
處分	-	-	(333,917)	(134,138)	-	-	(15,025)	(483,100)
重分類	-	-	-	28,966	-	-	6,139	35,12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43,210	\$ 773,258	\$21,681,563	\$28,314,219	\$ 2,732,756	\$ 146,272	\$ 2,346,888	\$56,338,086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貨櫃及車架	船	船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65,251	\$ 9,565,105	\$ 5,030,302	\$ 2,564,300	\$ 146,272	\$ 1,870,517	\$ 19,441,747	
處分	-	-	(321,223)	(134,158)	-	-	(15,025)	(470,406)	
折舊費用	-	16,378	1,334,884	1,197,940	79,037	-	105,947	2,734,18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281,629	\$ 9,243,882	\$ 4,896,144	\$ 2,643,337	\$ 146,272	\$ 1,961,439	\$ 21,703,527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343,210	\$ 491,629	\$ 11,102,792	\$ 72,220,135	\$ 89,419	\$ -	\$ 385,369	\$ 36,632,559	

(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3 至 56 年
貨櫃及車架	6 至 10 年
船 船	20 至 25 年
船舶塢修	2.5 至 5 年
租賃資產	
貨櫃及車架	3 至 10 年
船 船	18 至 25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8 年

本公司之船舶塢修係屬船舶之重大組成部分。

(二)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105年1月1日餘額	\$ 8,363,761
處分	(2,119,049)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390,45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635,170
增 添	5,476
受 贈	1,542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89,49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731,679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0.17~4.67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87,663	\$ 93,472
1~5年	168,496	212,030
超過5年	<u>-</u>	<u>-</u>
	<u>\$ 256,159</u>	<u>\$ 305,502</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依據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委外估價	<u>\$ 6,731,679</u>	<u>\$ 6,635,170</u>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07年1月5日及106年1月12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基	隆	台	北	高	雄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4,215		\$ 7,338,664		\$ 670,882		\$ 8,363,761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 已實現	-		421,695		9,754		431,449	
— 未實現	(47,740)		9,349		(2,600)		(40,991)	
出售	<u>-</u>		<u>(2,038,395)</u>		<u>(80,654)</u>		<u>(2,119,049)</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06,475		5,731,313		597,382		6,635,170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 未實現	13,131		91,983		(15,623)		89,491	
增添	5,476		-		-		5,476	
受贈	<u>-</u>		<u>-</u>		<u>1,542</u>		<u>1,54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082</u>		<u>\$ 5,823,296</u>		<u>\$ 583,301</u>		<u>\$ 6,731,679</u>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6,592,466	\$ 6,711,866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73,033)	(573,837)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6,019,433</u>	<u>\$ 6,138,029</u>
折現率	3.845%	4.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約為每坪 0.5 仟元至 2.5 仟元及 0.2 仟元至 3.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約為每坪 0.4 仟元至 2.6 仟元及 0.2 仟元至 3.2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6 及 105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89,948 仟元及 131,537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及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106 年度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0% 決定。

105 年度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5% 決定。

本公司位於基隆、台北及高雄地區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5,988,524</u>	<u>\$5,374,414</u>
利潤率	14%-20%	15%-20%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83%-4.34%	1.01%-4.18%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自有資金及借貸資金之比例，自有資金以定存為成本，貸款資金以基準利率為資金成本計算。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六、長期預付租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31,572	\$ 31,572
非流動	<u>504,989</u>	<u>536,561</u>
	<u>\$536,561</u>	<u>\$568,133</u>

本公司為經營貨物倉儲、重整、簡易加工、轉運及配送需要，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興建暨經營使用高雄第三貨櫃中心之第一物流中心及第二物流中心。本公司以投入成本分別取得 30 年及 28 年 9 個月之使用權，並按使用期間攤提租金。另租賃期間內本公司應依規定繳納土地使用費及管理費（依實際裝卸營運量計算），每月結算繳訖，管理費並分別以 100 萬噸及 85 萬噸為最低保證運量，若未達最低保證運量仍需分別按 100 萬噸及 85 萬噸計算繳納管理費，並依台灣地區躉售物價年總指數漲跌幅度調整管理費。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 1,500,000	\$ 1,610,000
關係人借款（附註三四）	<u>1,500,000</u>	<u>1,500,000</u>
	<u>\$ 3,000,000</u>	<u>\$ 3,110,000</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5% 及 1.28%。

關係人借款係本公司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信用額度借款。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1.35%-1.56%及1.25%-1.5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7,128,000	\$ 1,3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5,676</u>	<u>171</u>
	<u>\$ 7,112,324</u>	<u>\$ 1,299,829</u>

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年利率分別為1.07%-2.07%及0.83%-1.04%。

(三) 長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五)		
銀行抵押借款	\$ 5,971,500	\$ 6,287,800
關係人借款 (附註三四)	13,735,756	13,253,521
其他	<u>891,862</u>	<u>1,021,764</u>
	<u>20,599,118</u>	<u>20,563,085</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9,746,418	13,150,000
關係人信用借款 (附註三四)	<u>5,990,000</u>	<u>6,176,667</u>
	<u>15,736,418</u>	<u>19,326,667</u>
<u>應付商業本票</u>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發行金額	4,000,000	6,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3,273</u>	<u>6,954</u>
	<u>3,996,727</u>	<u>6,493,046</u>
小計	40,332,263	46,382,79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1,198,470</u>	<u>5,038,859</u>
長期借款	<u>\$ 29,133,793</u>	<u>\$ 41,343,939</u>

擔保借款

1. 銀行抵押借款

本公司之銀行抵押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113年2月23日前陸續清償，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分別為1.44%-2.00%及1.44%-1.79%。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之船舶、投資性不動產、股票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2. 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之關係人擔保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32%-1.90% 及 1.33%-1.80%。到期陸續償付不等之金額，至 115 年 4 月 24 日前陸續清償。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船舶及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及貨櫃作為擔保品。

3. 其他

其他借款係本公司向非金融機構借入之擔保借款，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均為 4.00%，借款餘額將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陸續償還。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之貨櫃作為擔保品。

無擔保借款

1.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

本公司之新台幣銀行信用借款，以到期一次償還及平均每月攤還本息之方式還款，借款餘額將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陸續償還。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25%-2.50% 及 1.23%-1.57%。

2. 關係人信用借款

本公司關係人之信用借款，係向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承作之新台幣借款，到期一次償還，借款餘額將於 113 年 3 月 31 日前陸續償還，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0%-1.76% 及 1.19%-1.76%。

應付商業本票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104 年 12 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60~90 天期）及簽證承銷買入契約書，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3 年，於合約期間本公司可於融資額度內繼續發行，將分別於 109 年 1 月及 107 年 12 月前陸續償還，惟該期間內本公司長期及短期信用評等需經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

之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達一定等級以上，本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上述條款之約定。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發行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之年利率分別為 1.20%-1.61% 及 1.21%-1.61%。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332,280	\$ 487,120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850,000	10,434,733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2,854	3,971,254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u>148,104</u>	<u>145,589</u>
	13,303,238	20,038,69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10,359</u>	<u>6,739,573</u>
	<u>\$ 11,892,879</u>	<u>\$ 13,299,123</u>

(一)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7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5,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7 年，債券持有人自 101 年 9 月 28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 12.68 元，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 3.00%。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4,413,702 仟元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4.79%。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2.68 元重設為 27.14 元；本公司並於 106 年 2 月 21 日及 106 年 11 月 27 日分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分別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27.14 元重設為 25.42 元及由 25.42 元重設為 22.17 元。另，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8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

故自 107 年 1 月 17 日起，調整國內第一次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由 22.17 元重設為 20.84 元。

106 及 105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u>負債組成部分</u>	<u>權益組成部分</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4,885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6,235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7,120</u>	<u>\$ 4,413,702</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7,120	\$ 4,413,70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9,160	-
本期支付數	(174,000)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280</u>	<u>\$ 4,413,702</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尚未執行轉換。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350,000 仟元）。本公司依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發行日及每屆滿一季之日支付保證手續費，並作為發行公司債之成本於發行期間內分攤，帳列其他金融負債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二。

根據聯合委任保證合約於債券發行期間，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符合下列財務比率之限制：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 90%；
2. 負債（負債總額除以淨值）比率於 102 年底前不得高於 350%，自 103 年起至 105 年止不得高於 300%，自 106 年起不得高於 230%；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金額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4. 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在 30,000,000 仟元整（含）以上。

惟本公司已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取得擔保銀行同意豁免上述 1~4 項財務比率的限制。

(二)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5,544,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759,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3,785,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6 日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4,350,000 仟元，分為 A 券及 B 券。A 券發行金額 1,5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4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08%；B 券發行金額 2,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18%。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30 日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 8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 3,850,000 仟元，發行期間 5 年，依約屆滿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每屆滿 6 個月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2.20%。

(三)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6,500,000 仟元，分為 A、B、C、D、E、F、G、H 券，B 券、G 券及 H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其餘發行金額均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30%，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27 日償還 A、B、C、D、E、F、G、H 券各 50% 計 6,500,000 仟元，已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全數清償。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5,0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4,000,000 仟元，分為 A、B、C、D 券，A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0 仟元，B 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C 券及 D 券發行金額

皆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依約屆滿第 4 及 5 年各償還 50%，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年利率 1.10%。

本債券係由銀行擔保（其中政府關係個體銀行擔保金額為 3,000,000 仟元）。

(四)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1 日發行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 5,000,000 仟元，分為 A、B 兩券，發行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00,000 仟元及 3,9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及 7 年，每年單利付息一次，票面年利率分別為 2.20% 及 2.45%，兩券均自發行日起屆滿到期日一次還本。

(五)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7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 4,600,000 仟元，以面額 100.2% 發行，發行期間為 5 年。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贖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債券持有人自 102 年 7 月 8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28 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14.23 元。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 352,604 仟元表達。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642,9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185,727 仟股。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 3 年之前 40 日，可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買回。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人要求公司買回之金額為 1,807,900 仟元，買回價款與負債組成要素之差額認列贖回損失，於 105 年度認列 58,970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0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14.23 元重設為 30.45 元；本公司並於 106 年 2 月 21 日及 106 年 11 月 27 日分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分別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由 30.45 元重設為 28.39 元及由 28.39 重設為 24.42 元。另，本公

司於 106 年 12 月 8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107 年 1 月 17 日起，調整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由 24.42 元重設為 22.84 元。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公告依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收回期間為 107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16 日，並訂定收回基準日為 107 年 3 月 21 日。

106 及 105 年度此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變動情形如下：

	負 債 部 分	權 益 部 分
	公 司 債	認 股 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77,307	\$ 150,01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17,212	-
行使賣回權	(1,748,930)	(138,580)
評價損益	-	(6,27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589</u>	<u>\$ 11,437</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589	\$ 11,43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費用	2,515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8,104</u>	<u>\$ 11,437</u>

十九、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8,966,559	\$ 10,489,1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63,476	4,881,132
	<u>\$ 12,430,035</u>	<u>\$ 15,370,260</u>
應付航行成本	\$ 9,259,410	\$ 12,039,948
船舶油料款	2,348,176	2,214,504
船 艙 費	822,449	1,115,808
	<u>\$ 12,430,035</u>	<u>\$ 15,370,260</u>

二十、應付租賃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1年	\$ 41,163	\$133,459
1~5年	-	44,033
超過5年	-	-
	<u>41,163</u>	<u>177,492</u>
減：未來財務費用	<u>481</u>	<u>6,964</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40,682</u>	<u>\$170,528</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40,682	\$127,016
1~5年	-	43,512
超過5年	-	-
	<u>\$ 40,682</u>	<u>\$170,528</u>
流動（帳列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	\$ 40,682	\$127,016
非流動	-	<u>43,512</u>
	<u>\$ 40,682</u>	<u>\$170,528</u>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承租貨櫃，貨櫃租期9至10年，每年租金4,337仟美元，租期屆滿時得以每貨櫃美金1元之價格購買。

106及105年度之年利率區間皆為0.22%-6.20%。

二一、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貨櫃租金	\$ 940,365	\$ 952,268
應付薪資及獎金	60,924	36,609
應付財務費用	68,267	115,408
應付修理費	103,312	100,424
應付休假給付	137,684	104,690
應付船舶租金	25,259	37,231
其他	<u>465,941</u>	<u>451,911</u>
	<u>\$ 1,801,752</u>	<u>\$ 1,798,541</u>

二二、其他金融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公司債發行成本（附註十八(一)）	<u>\$ 66,462</u>	<u>\$117,482</u>
流動（帳列一年到期之長期負債）	\$ 52,566	\$ 51,019
非流動	<u>13,896</u>	<u>66,463</u>
	<u>\$ 66,462</u>	<u>\$117,482</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及「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按員工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服務於外籍船舶之本公司國籍船員，因尚無主管機關承辦提撥退休金業務，為符合船員法之相關規定及照顧船員之規定，本公司對船員年資及僱用採僱用契約制，每月薪資中發放應提撥之退休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 85 年 2 月 15 日民營化後，岸勤人員及船員之工作年資於民營化前已結算者，不得計入退休給付之基數。民營化後對正式僱用員工所適用之退休辦法分述如下：

本公司「岸勤從業人員退休撫卹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本公司每月按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船員退休撫卹辦法」依「船員法」訂定之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船員法實施前後分段計算，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船員法實施前係依船員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僱用契約所訂數額，實施後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之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原招商局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係本公司承受招商局應付退休、撫卹、就養、留職停薪人員之月退休金、撫卹金、救濟金、醫藥補助費、三節慰問金及喪葬補助費。

本公司員工因分割轉任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者，其年資採合併計算。員工退休金依其於本公司及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服務年資比例，分別由各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付。

本公司及子公司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陽明英國有限公司暨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精算之合併退休金成本及協議之拆分比率認列為各公司退休金費用。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816,940	\$ 2,658,93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5,489)	(713,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31,451</u>	<u>\$ 1,945,72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5年1月1日	<u>\$ 2,933,176</u>	(\$ 675,778)	<u>\$ 2,257,398</u>
當期服務成本	102,296	-	102,296
利息費用（收入）	<u>43,419</u>	(9,963)	<u>33,456</u>
認列於損益	<u>145,715</u>	(9,963)	<u>135,7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934	4,93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43,317)	-	(243,31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3,317)	4,934	(238,383)
雇主提撥	-	(63,497)	(63,497)
福利支付	(176,642)	31,099	(145,543)
105年12月31日	<u>2,658,932</u>	(713,205)	<u>1,945,727</u>
當期服務成本	92,956	-	92,956
利息費用（收入）	<u>39,377</u>	(10,884)	<u>28,493</u>
認列於損益	<u>132,333</u>	(10,884)	<u>121,4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937	3,93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調整	74,978	-	74,9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52,737</u>	-	<u>152,73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7,715</u>	3,937	<u>231,652</u>
雇主提撥	-	(18,787)	(18,787)
福利支付	(202,040)	53,450	(148,590)
106年12月31日	<u>\$ 2,816,940</u>	(\$ 685,489)	<u>\$ 2,131,45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92,956	\$102,296
利息費用	28,493	33,456
減：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 人項下	(<u>30,806</u>)	(<u>35,724</u>)
	<u>\$ 90,643</u>	<u>\$100,0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390	\$ 51,391
推銷費用	36,385	37,073
管理費用	<u>10,868</u>	<u>11,564</u>
	<u>\$ 90,643</u>	<u>\$100,02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0%	(<u>\$146,763</u>)	(<u>\$138,873</u>)
減少 0.50%	<u>\$160,121</u>	<u>\$151,48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0%	<u>\$157,265</u>	<u>\$149,192</u>
減少 0.50%	(<u>\$145,707</u>)	(<u>\$138,23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9,257</u>	<u>\$ 65,08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2年

(三) 本公司為鼓勵員工離退，俾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組織活力，依據相關優惠離退處理要點計算撫卹金及優惠退休金，106 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 13,759 仟元及 15,592 仟元。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00</u>	<u>4,500,000</u>
額定股本	<u>\$45,000,000</u>	<u>\$4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仟股）	<u>2,323,025</u>	<u>3,004,440</u>
已發行股本	<u>\$23,230,248</u>	<u>\$30,044,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 16,004,988 仟元，共計 1,600,499 仟股，減資比率為 53.27%。本公司並於同日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擬於不超過 1,000,000 仟股額度內於一年內分次發行私募普通股。本次私募

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兩者較高者作為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私募價格以不低於上述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本公司於106年2月7日董事會決議分別以106年2月20及2月21日為減資及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10.48元溢價發行普通股161,330仟股，共計1,690,738仟元。其中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及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認購100,000仟股及19,083仟股，分別計1,048,000仟元及199,990仟元；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認購25,477仟股，共計266,999仟元。前述減資案業於106年1月18日奉金管會申報生效在案；前述減資案及增資案業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106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以106年12月8日為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基準日，私募以每股10.18元溢價發行普通股257,754仟股，共計新台幣2,623,930仟元。並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全數認購，前述現金增資案業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需於交付日滿3年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106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新台幣5,000,000仟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2元。另本公司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50,000仟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並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50,00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80%，計400,000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中由政府關聯個體行政院

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認購 102,247 仟股、119,515 仟股及 13,210 仟股，分別計 1,022,465 仟元、1,195,147 仟元及 132,099 仟元，前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9 月 1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1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 8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00,000 仟股普通股，充作 10,000,000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每單位代表本公司普通股 10 股，於 85 年 11 月 14 日以每單位美金 11.64 元全數發行。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8,852 單位及 85,262 單位流通在外，共計表彰 388,531 股及 852,71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 0.02% 及 0.03%。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128,344	\$ -
受領贈與	7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8,000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4,425,139</u>	<u>4,425,139</u>
	<u>\$ 5,571,490</u>	<u>\$ 4,425,139</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擴充運輸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25% 以上，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發放，視公司獲利情況、產業環境變化及未來成長率兼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規劃股利分派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比率不得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及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股東臨時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 3 季虧損撥補表，其用於彌補項目如下：

	105年6月22日	105年12月22日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7	\$ -	\$ 41,137
特別盈餘公積	4,098,535	-	4,098,535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901,165	138,580	1,039,745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5,153	-	35,153
	<u>\$ 5,075,990</u>	<u>\$ 138,580</u>	<u>\$ 5,214,570</u>

本公司並於上述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請參閱附註二四之(一)股本。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金 額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 1,128,344
資本公積－受領贈與	7
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8,000
	<u>\$ 1,146,351</u>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439,738	\$690,0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62,460)	(272,341)
相關所得稅	<u>36,881</u>	<u>22,025</u>
年底餘額	<u>(\$ 85,841)</u>	<u>\$439,73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443,331)	(\$ 1,330,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304,422	(100,08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61)	(6,05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21,888</u>	<u>(6,891)</u>
年底餘額	<u>(\$ 1,117,182)</u>	<u>(\$ 1,443,331)</u>

二五、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貨運收入	\$102,227,323	\$ 89,226,247
艙租收入	1,286,342	788,626
傭船收入	276,131	500,067
代管操作費收入	201,114	205,418
其他營業收入	<u>6,467,859</u>	<u>6,123,909</u>
	<u>\$110,458,769</u>	<u>\$ 96,844,267</u>

二六、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193,952	\$ 211,891
賠償收入	<u>63,496</u>	<u>129,261</u>
	<u>\$ 257,448</u>	<u>\$ 341,152</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91,374	\$ 133,858
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設 算息	424,178	399,091
銀行存款	29,909	47,265
短期票券	781	2,308
其他	27,976	23,706
股利收入	614	16,231
	<u>\$ 574,832</u>	<u>\$ 622,45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 161	\$ 6,055
淨外幣兌換利益	450,460	134,5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18,360	74,38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	89,491	390,458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損失	-	(58,970)
其他	85,105	40,450
	<u>\$ 643,577</u>	<u>\$ 586,912</u>

(四)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45,427	\$ 574,906
應付租賃款利息	5,889	13,495
公司債利息	331,766	556,718
其他利息費用	172,736	178,775
	<u>\$ 1,155,818</u>	<u>\$ 1,323,894</u>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34,186	\$ 2,790,038
無形資產	26,707	30,336
合計	<u>\$ 2,760,893</u>	<u>\$ 2,820,37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75,113	\$ 2,729,618
營業費用	<u>59,073</u>	<u>60,420</u>
	<u>\$ 2,734,186</u>	<u>\$ 2,790,0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36
營業費用	<u>26,707</u>	<u>30,200</u>
	<u>\$ 26,707</u>	<u>\$ 30,33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9,188	\$ 59,28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 三)	<u>90,643</u>	<u>100,028</u>
	<u>149,831</u>	<u>159,317</u>
離職福利	13,759	15,592
其他員工福利	<u>2,086,023</u>	<u>2,020,52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249,613</u>	<u>\$ 2,195,43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9,861	\$ 978,253
營業費用	<u>1,289,752</u>	<u>1,217,182</u>
	<u>\$ 2,249,613</u>	<u>\$ 2,195,435</u>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771,834	\$ 781,821	\$1,553,705	\$ 790,083	\$ 900,322	\$1,690,405
獎金	22,560	216,317	238,877	17,636	15,696	33,332
退職後福利	72,283	77,548	149,831	80,712	78,605	159,317
離職福利	920	12,839	13,759	1,726	13,866	15,592
勞健保費用	46,149	93,930	140,079	48,795	88,964	137,759
其他	46,065	107,297	153,362	39,301	119,729	159,03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59,861</u>	<u>\$1,289,752</u>	<u>\$2,249,613</u>	<u>\$ 978,253</u>	<u>\$1,217,182</u>	<u>\$2,195,435</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655 人及 1,669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前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先行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 105 年係屬虧損，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0,459	\$ 207,34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540)	(14,182)
	<u>135,919</u>	<u>193,15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6,463)	(1,165,7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309	624
	<u>(242,154)</u>	<u>(1,165,16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06,235)</u>	<u>(\$ 972,00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損）	\$ 214,614	(\$15,884,061)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損失	\$ 36,484	(\$ 2,700,29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058	7,638
免稅所得	98,264	314,01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97,854	1,254,914
境外繳納稅額	140,460	86,996
土地增值稅	-	62,281
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損失	(799,22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540)	(14,182)
其他	16,413	16,6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06,235)</u>	<u>(\$ 972,00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697,441 仟元及 287,791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6,881)	(\$ 22,025)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u>39,381</u>)	<u>40,525</u>
	<u>(\$ 76,262)</u>	<u>\$ 18,50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30,817</u>	<u>\$ 25,56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4,54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虧損扣抵	\$ 3,198,319	\$ 362,868	\$ -	\$ 3,561,187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				
損失	48,457	(42,755)	-	5,70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3,754	1,615	-	5,3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2,478	2,524	39,381	334,383
應付休假給付	17,797	5,609	-	23,406
在航未實現損失	34,979	(26,303)	-	8,676
其 他	13,489	(47)	-	13,442
	<u>\$ 3,609,273</u>	<u>\$ 303,511</u>	<u>\$ 39,381</u>	<u>\$ 3,952,165</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 742,320	\$ 76,292	\$ -	\$ 818,612
土地增值稅	701,948	(36,611)	-	665,337
投資性不動產	11,051	3,955	-	15,00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50,995	14,071	-	65,06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42,826	-	(36,881)	5,945
未實現兌換利益	57,198	3,650	-	60,848
	<u>\$ 1,606,338</u>	<u>\$ 61,357</u>	<u>(\$ 36,881)</u>	<u>\$ 1,630,814</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2,237,450	\$ 960,869	\$ -	\$ 3,198,319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油料跌價				
損失	26,459	21,998	-	48,45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5,421	(1,667)	-	3,7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6,797	6,206	(40,525)	292,478
應付休假給付	18,389	(592)	-	17,797
在航未實現損失	87,237	(52,258)	-	34,979
其 他	41,695	(28,206)	-	13,489
	<u>\$ 2,743,448</u>	<u>\$ 906,350</u>	<u>(\$ 40,525)</u>	<u>\$ 3,609,2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 864,836	(\$ 122,516)	\$ -	\$ 742,320
土地增值稅	760,013	(58,065)	-	701,948
投資性不動產	13,079	(2,028)	-	11,051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57,925	(6,930)	-	50,9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64,851	-	(22,025)	42,826
售後租回	36,131	(36,131)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86,010	(28,812)	-	57,198
其 他	4,328	(4,328)	-	-
	<u>\$ 1,887,173</u>	<u>(\$ 258,810)</u>	<u>(\$ 22,025)</u>	<u>\$ 1,606,33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8年度到期	\$ 771,391	\$ 771,391
110年度到期	9,187,088	9,187,088
111年度到期	2,470,428	2,470,428
112年度到期	7,692,031	6,299,128
114年度到期	947,415	-
	<u>\$21,068,353</u>	<u>\$18,728,035</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771,391	108年
9,187,088	110年
2,470,428	111年
7,692,031	112年
4,455,086	114年
12,893,734	115年
<u>4,546,754</u>	116年
<u>\$42,016,512</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570,328</u>
	(註)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損失)

	單位：每股元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0.17</u>	<u>(\$ 9.22)</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u>\$ 0.17</u>	<u>(\$ 9.2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	\$ 320,849	(\$ 14,912,0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	<u>\$ 320,849</u>	<u>(\$ 14,912,060)</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流通在外股數	1,607,623	1,403,941
強制轉換公司債尚未執行可轉換股數	<u>261,615</u>	<u>213,7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69,238	1,617,6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69,238</u>	<u>1,617,648</u>

106及105年度計算每股盈餘（損失）時，以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6年9月22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若干比例由員工認購，並於106年9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採公平價值法，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22,511仟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4,908	-
本年度放棄	(11,921)	-
本年度執行	(2,987)	12.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1.51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認 股 權 利
給與日股價	13.15 元
執行價格	12 元
預期波動率	43.32%
存續期間	0.1397 年
無風險利率	0.11%

三十、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一)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及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光明海運公司現金增資股權，持股比例分別由 93.07% 上升至 97.84% 及由 97.84% 上升至 98.52%。

	106 年 6 月	106 年 11 月	合 計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 金額	(\$ 17,487)	(\$ 3,911)	(\$ 21,398)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待彌補虧損	(\$ 17,487)	(\$ 3,911)	(\$ 21,398)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好好國際物流（德國）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分別取得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及 YES MLC GmbH 49%、49% 及 2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51% 增加至 100%、51% 增加至 100% 及 80% 增加至 100%。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YES MLC GmbH	合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47,756)	\$ -	(\$ 3,055)	(\$ 250,81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53,706	(89,342)	(4,922)	59,442
權益交易差額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待彌補虧損	(\$ 94,050)	(\$ 89,342)	(\$ 7,977)	(\$ 191,36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三二說明。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辦公室、船舶、貨櫃及貨櫃場等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或季支付，租期陸續於 125 年 9 月前到期。106 及 105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1,823,986 仟元及 21,119,715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11,506 仟元及 312,415 仟元。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124,529	\$ 22,867,431
1~5年	55,869,626	58,824,473
超過5年	27,436,830	20,445,623
	<u>\$106,430,985</u>	<u>\$102,137,527</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1. 船 舶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船舶之營業租賃合約。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125,316	\$ 87,694
1~5 年	-	-
超過 5 年	-	-
	<u>\$125,316</u>	<u>\$ 87,694</u>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土地及房屋之營業租賃合約，請參閱附註十五。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維持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資產負債表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負 債(1)	\$83,415,302	\$93,733,6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33,684)	(7,376,749)
淨 負 債	<u>\$75,981,618</u>	<u>\$86,356,876</u>
權 益(2)	<u>\$26,033,565</u>	<u>\$15,808,838</u>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u>291.86%</u>	<u>546.26%</u>

(1) 負債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不含財務保證合約）。

(2) 權益包括本公司視為資本而進行管理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398,742	\$ -	\$ 404,602	\$ 404,602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850,000	-	3,954,137	3,954,137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2,854	-	4,000,177	4,000,177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115,355	5,115,355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8,104	-	146,964	146,964
－應付租賃款	40,682	-	40,682	40,682
合計	<u>\$13,410,382</u>	<u>\$ -</u>	<u>\$13,257,315</u>	<u>\$13,661,917</u>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國內私募有擔保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註)	\$ 604,602	\$ -	\$ 617,442	\$ 617,442
－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434,733	-	10,587,047	10,587,047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3,971,254	-	4,010,859	4,010,859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	5,005,769	5,005,769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45,589	-	140,494	140,494
－應付租賃款	170,528	-	170,528	170,528
合計	<u>\$20,326,706</u>	<u>\$ -</u>	<u>\$19,914,697</u>	<u>\$20,532,139</u>

(註) 包含其他金融負債－公司債發行成本

上述第2等級及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中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本公司股價之波動度。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1	\$ -	\$ -	\$ 71
合計	<u>\$ 71</u>	<u>\$ -</u>	<u>\$ -</u>	<u>\$ 7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 1,174,587</u>	<u>\$ -</u>	<u>\$ -</u>	<u>\$ 1,174,58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 -	\$ -	\$ 2,905	\$ 2,905
基金受益憑證	70	-	-	70
合 計	<u>\$ 70</u>	<u>\$ -</u>	<u>\$ 2,905</u>	<u>\$ 2,97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 870,326</u>	<u>\$ -</u>	<u>\$ -</u>	<u>\$ 870,326</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易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 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 料交換選擇權	
年初餘額	\$ -	\$ 2,905	\$ 2,9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 益及損失)			
- 已實現	-	4,558	4,558
- 未實現	-	-	-
重 分 類	-	-	-
購 買	-	-	-
處分/結清	-	(7,463)	(7,463)
自第 3 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105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	有	供	交	合	計
	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	賣回權		
年初餘額	\$ -	\$ -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2,906)	26,639			23,733	
— 未實現	-	2,905			2,905	
重分類	-	-			-	
購買	-	-			-	
處分/結清	2,906	(26,639)			(23,733)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2,905			\$ 2,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	有	供	交	合	計
	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	債券	賣回權			
年初餘額	\$ 82,830	\$ 6,275			\$ 89,10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 已實現	(31,031)	-			(31,031)	
— 未實現	-	(6,275)			(6,275)	
重分類	-	-			-	
購買/發行	-	-			-	
處分/結清	(51,799)	-			(51,799)	
自第3等級轉出	-	-			-	
年底餘額	\$ -	\$ -			\$ -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衍生工具—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係採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上升，該等油料交換及油料交換選擇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 (2) 衍生工具—債券賣回權係採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上升，該等債券賣回權公允價值將會下降。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71	\$ 2,97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8,588,760	38,968,6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651,775	1,347,51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78,178,255	88,336,0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設備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結構式商品、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配合各單位業務推展，運用各項金融工具，滿足各項財務需求，同時藉由風險分析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存量、流量管理與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相關規範之遵循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藉資產、負債與各式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因行業特性，本公司各項收支所涉幣別繁多，營業收入與成本皆以美元為主。在匯率暴險之管理上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收支流量與淨資產／負債影響數之抵銷與遠期外匯、交換或選擇權等工具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貨幣性資產負債之匯率曝險主要受到美元兌新台幣、日幣兌新台幣、人民幣兌新台幣、歐元兌新台幣及港幣兌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幣兌功能性貨幣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變動1%之損益(i)	106年度	105年度
美 元	(\$ 64,824)	(\$ 1,624)
歐 元	333	(6,468)
人 民 幣	5,314	(6,288)
港 幣	1,857	(4,028)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存款以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年度匯率敏感度之變動，主係美元之淨負債部位，因美元計價之負債增加而增加；歐元、人民幣及港幣計價之淨資產則因計價之資產增加而增加。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306,338	\$ 1,659,513
金融負債	24,984,569	25,758,2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773,277	5,791,727
金融負債	38,893,983	45,361,03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3,12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9,56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之變動。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無重大變動。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因承作與油料相關衍生性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商品價格暴險。惟係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定期評估價格風險及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及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8,729 仟元及 43,516 仟元。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均增加／減少 4 仟元。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商品價格暴險進行分析：

若油料價格上漲／下跌 USD 1 元，105 年度將因持有油料衍生性商品（避險目的但非避險會計適用之油料交換

及油料交換選擇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290 仟元(USD 9 仟元)。

本公司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對備供出售投資持有供交易投資部位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並無重大集中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來自存放銀行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或金融機構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等。

本公司商業交易採行之政策係選擇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履約之銀行保證函或保證金，以降低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已建立一內部監控程序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或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循環融資額度分別為 5,077,323 仟元及 6,121,920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4,562,576	\$ 50,171	\$ -
應付租賃款	41,163	-	-
浮動利率工具	11,611,209	23,043,377	5,629,539
固定利率工具	12,196,631	19,667,990	-
財務保證負債	<u>22,994,466</u>	-	-
	<u>\$ 61,406,045</u>	<u>\$ 42,761,538</u>	<u>\$ 5,629,539</u>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7,528,528	\$ 47,845	\$ -
應付租賃款	133,459	44,033	-
浮動利率工具	8,441,913	36,517,020	3,194,546
固定利率工具	10,545,067	14,811,610	321,173
財務保證負債	<u>29,293,706</u>	-	-
	<u>\$ 65,942,673</u>	<u>\$ 51,420,508</u>	<u>\$ 3,515,719</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衍生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皆為1年內到期。

三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董事大部分係由大股東交通部指派，本公司與其他同屬政府關係個體之關係人進行之交易，主要係與政府關係個體銀行間之存款、借款及擔保業務（請參閱附註十七及十八）、高雄港務分公司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及物流中心之使用權租賃（請參閱附註十六）、認購子公司現金增資（請參閱附註十三）及政府關係個體認購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請參閱附註二四）。

除已於其他附註、附表一及附表二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駿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英屬維京群島）船務公司	子公司
陽明海運（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韓國）株式會社	子公司
陽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日本株式會社	子公司
萬和株式會社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船務公司	子公司
陽明（馬來西亞）公司	子公司
陽明保險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土耳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子公司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子公司
Triumph Logistics, Inc.	子公司
Topline Transportation, Inc.	子公司
Coastal Tarheel Express, Inc.	子公司
Transcont Intermodal Logistics, Inc.	子公司
Yang Ming Shipping (Canada) Ltd.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比利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荷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歐洲陽明船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妙光國際物流(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泰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越南)船務公司	子公司
陽明(俄羅斯)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菲律賓)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拉丁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陽明(西班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陽明(越南)公司	關聯企業
陽明阿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關聯企業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LogiTran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關聯企業
陽明(澳洲)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好好立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公司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國輸出入銀行	政府關係個體
合作金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自來水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關係個體
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臺灣華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註：已於 106 年 8 月 11 日辭任董事，106 年 12 月 31 日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 1,474,560	\$ 1,551,794
	政府關係個體	103,127	205,336
	關聯企業	347	58
		<u>\$ 1,578,034</u>	<u>\$ 1,757,188</u>
營業成本	子 公 司	\$ 9,983,287	\$ 12,510,767
	關聯企業	3,466,955	4,265,711
	政府關係個體	268,576	399,560
		<u>\$ 13,718,818</u>	<u>\$ 17,176,038</u>
營業費用	政府關係個體	\$ 41,424	\$ 50,751
	其他關係人	29,961	26,772
	子 公 司	795	726
	合資公司	50,641	47,541
	關聯企業	-	9
		<u>\$ 122,821</u>	<u>\$ 125,79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三) 銀行存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存款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u>\$ 2,356,454</u>	<u>\$ 1,536,050</u>

(四)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陽凱有限公司	\$ 1,475,652	\$ 1,521,701
	其他	<u>1,259,137</u>	<u>1,204,666</u>
		2,734,789	2,726,367
	關聯企業	223,651	215,869
	政府關係個體	<u>6,103</u>	<u>6,627</u>
		<u>\$ 2,964,543</u>	<u>\$ 2,948,86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 95,378	\$ 58,634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	99,644
	其他	<u>13,460</u>	<u>3,039</u>
		108,838	161,317
	關聯企業	5,468	5,856
	政府關係個體	<u>394</u>	<u>2,304</u>
		<u>\$ 114,700</u>	<u>\$ 169,477</u>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23,043,414	\$ 22,789,245
	其他	<u>370,844</u>	<u>960,309</u>
		<u>\$ 23,414,258</u>	<u>\$ 23,749,554</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陽明(英國)有限公司	\$ 966,855	\$ 1,995,561
	其他	<u>2,054,955</u>	<u>2,140,101</u>
		3,021,810	4,135,662
	關聯企業	427,560	678,085
	政府關係個體	<u>14,106</u>	<u>67,385</u>
		<u>\$ 3,463,476</u>	<u>\$ 4,881,132</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 184,635	\$ 210,183
	關聯企業	87,734	101,827
	政府關係個體	46,088	40,621
		<u>\$ 318,457</u>	<u>\$ 352,631</u>

(五)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u>\$ 800,000</u>	<u>\$ 1,000,000</u>

(六) 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代理處款項	關聯企業		
	陽明(埃及)股份有限公司	<u>\$ 59,496</u>	<u>\$ 65,600</u>
	子公司		
	陽明(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57,521	-
	其他	<u>26,403</u>	<u>7,828</u>
		<u>83,924</u>	<u>7,828</u>
		<u>\$ 143,420</u>	<u>\$ 73,428</u>
預付款項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u>\$ 57,326</u>	<u>\$ 60,591</u>
	其他	<u>1,829</u>	-
		59,155	60,591
	政府關係個體	<u>31,572</u>	<u>31,572</u>
		<u>\$ 90,727</u>	<u>\$ 92,163</u>
長期預付租金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u>\$ 504,989</u>	<u>\$ 536,561</u>

(七) 應付公司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	\$ 4,000,000
其他	<u>2,150,000</u>	<u>2,350,000</u>
	6,150,000	6,350,000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450,000	450,000
關聯企業	-	<u>25,000</u>
	<u>\$ 6,600,000</u>	<u>\$ 6,825,000</u>

註：係私募及普通公司債之原始應募投資金額。

(八)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 500,000	\$ 500,000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500,000	500,000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u>500,000</u>	<u>500,000</u>
		<u>\$ 1,500,000</u>	<u>\$ 1,500,000</u>
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u>\$ 13,735,756</u>	<u>\$ 13,253,521</u>
無擔保借款	政府關係個體	<u>\$ 5,990,000</u>	<u>\$ 6,176,667</u>

(九)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租金收入	子公司	\$ 12,650	\$ 11,452
	其他關係人	3,852	3,429
	政府關係個體	<u>23</u>	<u>-</u>
		<u>\$ 16,525</u>	<u>\$ 14,881</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利息收入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409,693	\$ 378,487
	其他	41,255	43,516
		<u>450,948</u>	<u>422,003</u>
	政府關係個體	5,471	6,292
		<u>\$ 456,419</u>	<u>\$ 428,295</u>
股利收入	政府關係個體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5,567
財務成本	政府關係個體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0,110	\$ 153,937
	其他	299,728	248,016
		<u>409,838</u>	<u>401,953</u>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1,533	2,099
	關聯企業	65	402
	子公司	1	11
	<u>\$ 411,437</u>	<u>\$ 404,46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係按約定條件。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070	\$ 30,713
退職後福利	10,048	8,591
	<u>\$ 46,118</u>	<u>\$ 39,30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提供作為銀行聯合授信專戶控管及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公司債及銀行保證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794,467	\$ 30,017,0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2,054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4,759,370</u>	<u>3,690,939</u>
	<u>\$ 34,685,891</u>	<u>\$ 33,707,974</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表二、附註十八及三一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本公司於 102 及 104 年度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船舶租賃合約將陸續於 104 及 107 年開始起租，租期為 10~12 年，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起租船舶之未來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計 737,000 仟美元至 883,000 仟美元及 1,076,000 仟美元至 1,289,000 仟美元。
- (二)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貨運及港務等業務需開立之保證函分別為 231,509 仟元及 354,155 仟元。

三七、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以新台幣 8,000,000 仟元為上限，發行期間 5 年，以面額 101.00~101.50%發行，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上述決議待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另訂基準日完成。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9,926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2,378,600
英鎊		3,001	40.1313		(英鎊：新台幣)	120,438
歐元		19,597	35.5989		(歐元：新台幣)	697,623
人民幣		241,164	4.5698		(人民幣：新台幣)	1,102,083
日幣		1,110,933	0.2643		(日幣：新台幣)	293,579
港幣		69,174	3.8082		(港幣：新台幣)	263,428
加幣		2,257	23.7302		(加幣：新台幣)	53,569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元		250,194	29.7600		(美元：新台幣)	7,455,8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英鎊		2	40.1313		(英鎊：新台幣)	7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97,747	29.7600		(美元：新台幣)	8,860,958
英鎊		1,858	40.1313		(英鎊：新台幣)	74,570
歐元		18,661	35.5989		(歐元：新台幣)	664,310
人民幣		124,872	4.5698		(人民幣：新台幣)	570,646
日幣		1,040,192	0.2643		(日幣：新台幣)	274,884
港幣		20,422	3.8082		(港幣：新台幣)	77,771
加幣		3,785	23.7302		(加幣：新台幣)	89,829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原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0,363	32.2500	(美元：新台幣)	\$ 3,881,715	
英 鎊		2,387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4,620	
歐 元		5,503	33.9173	(歐元：新台幣)	186,637	
人 民 幣		49,785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231,031	
日 幣		645,491	0.2756	(日幣：新台幣)	177,893	
港 幣		2,089	4.1587	(港幣：新台幣)	8,689	
新 幣		13	22.2898	(新幣：新台幣)	279	
加 幣		3,310	23.9093	(加幣：新台幣)	79,130	
泰 銖		42,339	0.9002	(泰銖：新台幣)	38,114	
澳 幣		6,363	23.2877	(澳幣：新台幣)	148,185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及關聯 企業						
美 元		239,49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7,723,852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英 鎊		2	39.6417	(英鎊：新台幣)	7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5,399	32.2500	(美元：新台幣)	4,044,107	
英 鎊		2,357	39.6417	(英鎊：新台幣)	93,416	
歐 元		24,573	33.9173	(歐元：新台幣)	833,465	
人 民 幣		185,276	4.6406	(人民幣：新台幣)	859,798	
日 幣		795,127	0.2756	(日幣：新台幣)	219,132	
港 幣		98,946	4.1587	(港幣：新台幣)	411,490	
新 幣		1,079	22.2898	(新幣：新台幣)	24,053	
加 幣		9,612	23.9093	(加幣：新台幣)	229,817	
泰 銖		24,166	0.9002	(泰銖：新台幣)	21,755	
澳 幣		7,960	23.2877	(澳幣：新台幣)	185,362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50,460 仟元及 134,53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利率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註一)	累積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	得稱債權	品類別		貸與金額
														與對象	往來科目	
0	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明(新比瑪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500,000	\$	\$ 370,844	1.9616%	1	\$ 1,497,169	償還銀行借款	-	-	\$	\$ 9,157,548	\$ 13,016,782
		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500,000	3,000,000	2,257,299	1.9616%	1	2,901,619	充實營運資金	-	-	-	10,413,426	13,016,782
		明(新比瑪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95,200	595,200	-	-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1,301,678	2,603,356
					(USD 20,000千元)	(USD 20,000千元)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60%。若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0%。對單一公司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5%且並二年之累積存餘金額；若單一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則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40%，且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淨值之1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

註三：美元匯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29.76 換算。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元)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金額(元)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元)	實際動支金額(元)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之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元)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子公司對屬外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1,653,704	\$ 12,677,698 (USD 425,998 仟元)	12,677,698 (USD 425,998 仟元)	\$ 6,099,088 (USD 204,942 仟元)	\$ -	48.70%	\$ 78,100,695	Y	N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3,114,472 (USD 58,450 仟元及 NTD 1,375,000 仟元)	3,114,472 (USD 58,450 仟元及 NTD 1,375,000 仟元)	2,888,505 (USD 50,857 仟元及 NTD 1,375,000 仟元)	-	11.96%	78,100,695	Y	N
		光明(紐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5,395,308 (USD 171,213 仟元及 NTD 300,000 仟元)	4,404,856 (USD 137,932 仟元及 NTD 300,000 仟元)	3,376,479 (USD 113,457 仟元)	-	16.92%	78,100,695	Y	N
		陽明(剛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6,172,922 (USD 207,410 仟元)	2,083,200 (USD 70,000 仟元)	390,600 (USD 13,125 仟元)	-	8.00%	78,100,695	Y	N
		陽明(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653,704	386,880 (USD 13,000 仟元)	238,080 (USD 8,000 仟元)	153,327 (USD 5,152 仟元)	-	0.91%	78,100,695	Y	N
		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 LL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41,653,704	476,160 (USD 16,000 仟元)	476,160 (USD 16,000 仟元)	72,251 (USD 2,428 仟元)	-	1.83%	78,100,695	N	N
		Olympic Container Terminal LLC	子公司	41,653,704	162,447 (USD 5,459 仟元)	-	-	-	-	78,100,695	Y	N

註一：(1)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淨值之 3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60%。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 400%，對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180%。

註二：美元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29.76 換算。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屬 之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底 價 值		註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台北港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碼頭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000,000 500,000	\$ 472,188 5,000	9.81 10.00	\$ - -		
	國內上市(櫃)股票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BlackRock_IJS_GBP_ Liquidity_Funds	同受政府控制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70,758,243 1,771	1,174,587 71	16.96 -	1,174,587 71		
	公司債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 流動	-	800,000	-	-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買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開 休	開 始		入 資		出 售		採 用 法 認 列 之 數 額	本 成 本
					股 數 / 單 位 數 額	本 成 本	股 數 / 單 位 數 額	本 成 本	股 數 / 單 位 數 額	本 成 本		
陽 明 海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基金-國證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	\$	\$ 400,000	26,643,132	\$	400,042	\$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	-	300,000	24,275,936	300,023	300,023	-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	-	600,000	600,000	37,467,210	600,059	600,059	-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據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年底 數比率(%)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關 本 年 度 盈 損	被投資公司 本 年 度 盈 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盈 損	備 註
陽明海運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 3,181,313	\$ 3,181,313	47.50	\$ 6,100,423	\$ 115,114	\$ 54,679	(註二)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子公司
	陽明海運(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船舶運送、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3,272,005	3,272,005	100.00	3,550,194	103,751	103,751		子公司
	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運送、船務代理、商業投資、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7,928,163 (註三)	5,530,987	98.52	2,255,782	(769,134)	(734,306)		子公司
	陽明(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	1,113,356	1,113,356	100.00	2,049,380	360,160	360,160		子公司
	陽明德拉瓦控股公司	美國	商業投資、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143,860	143,860	100.00	1,795,553	83,332	83,332		子公司
	慶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98,388	1,500,013	100.00	1,088,433	15,296	15,296		子公司
	陽明(賴比瑞亞)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399	3,399	100.00	725,736	92,259	92,259		子公司
	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船務代理、貨運承攬、貨運管理	3,235	3,235	100.00	689,256	112,975	112,975		子公司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及海運承攬	593,404	593,404	50.00	460,371	(16,573)	(18,159)		子公司
	鴻明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273	79,273	79.17	126,865	20,962	16,596		子公司
	陽明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貨櫃貨運業	35,844	35,844	50.98	123,891	9,971	5,084		子公司
	運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79,810	179,810	49.75	102,431	(275)	(137)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暹揚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租賃、海運承攬及船務代理業	57,802	57,802	49.00	60,683	618	303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註一：係原始投資之歷史匯率核算。

註二：係調整喪失控制日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後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原始投資金額係未扣除 106 年 5 月減資彌補虧損金額 4,701,339 仟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金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大陸構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大陸構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匯出或收回金額 (註七)	被投資公司本年底投資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底認列資產減損 (註五)	本年底帳面價值 (註五)	截至本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好好物流	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註一)	國際運輸代理業務	4,300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及間接透過轉投資暨三地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48,800 (5,000 仟美元)	\$ 89,280 (3,000 仟美元)	\$ -	9,966	96.36%	9,403	81,768	-
	長明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註二)	港口裝卸、倉儲、貨物運輸代理、船舶代理	144,8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76,798 (9,301 仟美元)	276,798 (9,301 仟美元)	-	3,847	47.22%	1,817	300,953	-
	天津中外運好好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註三)	倉儲、集裝箱檢檢、維修及裝卸服務	7,0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註六)	-	-	1,720	-	812	-	-
	中外運普華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註四)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83,441 (6,164 仟美元)	183,441 (6,164 仟美元)	-	62,284	12.85%	8,003	84,249	-
	上海聯和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註八)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50,000 仟人民幣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45,698 (10,000 仟人民幣)	45,698 (10,000 仟人民幣)	-	17,296	19.27%	3,333	53,999	-
	中外運普華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設施建設、經營及相關配套服務	46,242 仟美元		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91,780 (3,084 仟美元)	91,780 (3,084 仟美元)	-	62,284	6.67%	4,154	42,023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底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台灣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其他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台灣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其他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本年底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七)
陽明海運	\$ -	\$ 194,244 (6,527 仟美元)	\$ -	\$ 15,905,760	\$ -	\$ -	\$ -
好好物流(註三)	\$ 697,670 (17,301 仟美元)	\$ -	\$ -	\$ -	\$ -	\$ -	\$ -
廈門投資(註四)	\$ 91,396 (20,000 仟人民幣)	\$ -	\$ -	\$ 654,700	\$ -	\$ -	\$ -

-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3 年 6 月 3 日、95 年 7 月 4 日及 95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4 年 4 月 11 日、95 年 8 月 22 日、95 年 11 月 29 日及 97 年 12 月 2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五：係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計算。
- 註六：係於 102 年度由好明國際物流(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3,430 仟人民幣；已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取得核准並完成清算。
- 註七：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准遷移總部地址於 105 年 8 月 22 日生效，有效期間至 108 年 8 月 21 日止，故不適用投資人對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上限之限制。
- 註八：本公司之子公司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5 月 12 日取得投審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之核准函。
- 註九：美元及人民幣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29.76、RMB\$1 = \$4.5698 換算。